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音 韵 丛 稿

何九盈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2002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音韵丛稿/何九盈著.—北京:商务印书馆,2002
ISBN 7-100-02852-3

Ⅰ.音…　Ⅱ.何…　Ⅲ.汉语-音韵学-研究　Ⅳ.H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16207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YĪNYÙN CÓNGGĂO
音　韵　丛　稿
何 九 盈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 京 民 族 印 刷 厂 印 刷
ISBN 7-100-02852-3/H·732

2002年3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2002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 10⅛

定价: 16.00元

序

这里选录的11篇音韵学论文，时间跨度长达38年之久。最早的一篇《〈切韵〉音系的性质及其他》写于学生时代，发表于1961年9月。尔后便是漫长的无可奈何的荒芜。70年代末，重理旧业。起初研究上古音，1977年10月完成了七家"谐声对比表"（为《古韵通晓》第二章"谐声异同比较"的初稿），在此基础上又用两年时间完成了《古韵三十部归字总论》、《上古主要元音的构拟》等篇。80年代起又涉足近代音韵；晚年对汉语复辅音声母问题颇感兴趣，力图用现代语言学的理论方法，将音韵、文字、训诂结合起来研究。《商代复辅音声母》、《〈中国字例〉音韵释疑》等篇就体现了这一主导思想。

自知肤浅之作，不足以言著述，然以之供讨论、供参考，或许还有一定的价值。故略加整理，依类编排，题为《音韵丛稿》，请商务印书馆出版。在此，特意感谢唐作藩、张万起、许振生等先生的大力支持。

岁月蹉跎，猛志如烟。数十年来，"水流心不竞，云在意俱迟。"生命竟然选择了这样的生存方式：以煮字谋温饱，以有涯随无涯。若问个中甘苦如何，当先问何谓"甘""苦"。价值观不同，甘苦观自然也就不同了。一个以音韵研究为乐趣的人，在别人看来大概是天生的牛心牛性；对他们自己来说，必定是"我自乐此，不知疲也"！

谨以此书纪念已在彼岸的双亲，纪念已故的王力师、魏建功师、周祖谟师。“光阴似箭催人老。”“浮名浮利，虚苦劳神。叹隙中驹，石中火，梦中身。”千金难买，人间晚晴。

何 九 盈

1998 年 4 月　北京西郊中关园

目　录

商代复辅音声母………………………………………………………… (1)
上古並定从群不送气考 ………………………………………………… (26)
古韵三十部归字总论 …………………………………………………… (45)
上古主要元音的构拟…………………………………………………… (129)
上古音节的结构问题…………………………………………………… (172)
古无去声补证…………………………………………………………… (177)
《切韵》音系的性质及其他——与王显、邵荣芬同志商榷 ……… (200)
《中原雅音》的年代…………………………………………………… (220)
《中州音韵》述评……………………………………………………… (224)
《诗词通韵》述评……………………………………………………… (236)
《中国字例》音韵释疑………………………………………………… (257)

商代复辅音声母

在古音研究中，复辅音声母是一个具有全局意义的问题。既关系到商代音系的建立，也关系到汉藏语系同源词的研究，文字训诂中某些疑难问题，也要在复辅音声母研究的基础上才有可能求得满意的解决。

研究复辅音声母，主要途径有二：一是全面利用《说文》中的谐声资料，根据谐声关系的变异规律归纳出复辅音声母系列；一是利用亲属语言个别词对应关系的研究，建立起各种类型的复辅音声母结构。前者着眼于内部拟测，后者着眼于历史比较。这两种方法都是行之有效的。问题在于：这两种材料本身都无法提供明确的时代界限和汉语方言的具体区域。谐声资料经过上千年积累而成，包含不同时地的语音素材，情况颇为复杂；亲属语言的比较，主要是寻找同源词，在现阶段来说，这项工作还只能说是零敲碎打，各家构拟的所谓“原始形态”，时地观念同样是模糊的，所谓的“同源词”，其可信程度如何，很难判断。

有鉴于此，本文尝试对复辅音声母进行断代研究，即以殷商时代为基点，以甲骨文中足以说明复辅音形态特征的资料为本证，再从后世的文献资料、语言资料中寻找有关的材料作为旁证，把这两种材料结合起来，对商代复辅音声母进行全面拟测。这样，本文所拟测的复辅音声母，从理念上和逻辑上来说乃属于纪元前1300—前1028年之间的“殷虚”方言，其地在洹水、淇水、黄河之间。它既

不是汉语的“原始形态”，也不属于我们通常所说的“上古音”（周秦古音）。

殷商卜辞中有哪些材料可以用来证明复辅音声母的存在呢？

1. 同源分化。卜辞“令”与“命”同字，金文从“令”分化出一个“命”字，“命”从令得声，二字同源。在商代“令”的声母应为 mr-。

2. 同音假借。卜辞假“各”为“落”，“各日”即“落日”。有的假借材料不见于卜辞，只要借字或本字见于卜辞，也可沟通其语音的联系。如卜辞有“獄”，金文中“獄”可借作“熙”；卜辞中未见“柳”借作“酉”，而春秋时代“柳”通“酉”。

3. 同字异读。卜辞中每一个字的音韵形式、地位都要与后世文字材料相比较才可确定，因此，卜辞中的某个字，如果后世有多种读音，而且这些音读之间的历史演变又是可以说得清的，我们就可以假定：它们在卜辞时代，不论是声母还是韵母，存在某种联系。

4. 谐声交替。卜辞“歙（饮）”字见于《说文》，从“酓”声，酓从今声，“歙”、“酓”与“今”当有复声母关系。又如“姬”从𦣞声，姜从羊声，酒从酉声，都有复辅音声母的问题。

5. 方言转语。卜辞“甾”字，用作地名。《甲骨文字典》认为：“字形与《说文》甾字篆文及古文相近。”[①]《说文》：“东楚名缶曰甾。[②]”“甾”乃“由”字之误，其义为“缶”。由与缶在卜辞时代应为复声母，后世东楚方言名缶曰由，乃复辅音分化后的音变。

6. 经传异文。卜辞中商代开国之君汤的庙号为“乙”，《论语》、《墨子》作“履”。乙、履音通，其声母为复辅音。

7. 经籍旧音。《礼·曲礼上》：“急缮其怒。”郑玄注：“缮读曰劲。[③]”缮从善得声，善从誩得声。卜辞无缮有善，善与劲在声母上必然有联系，这种联系用单体辅音是无法解释的，我们很自然就想

到复辅音的问题了。

根据初步研究，我们为商代音系构拟了 32 个复辅音声母，分为四种类型。

甲、清擦音 s 和其他辅音的结合。

sp, sph, sb, sm, st, sth, sd, sn, sr, sl, sk, skh, sg, sng。

乙、带 l/r 的复辅音声母。

pl, pr, phr, br, mr, thr, kl, kr, khr, gl, gr。

丙、章组与舌根音相通。

klj, khlj, glj。

丁、其他。

ʔk, ʔr, mg, ng。

如果用对称性的原则来评价这个系统，就会发现其内部存在不对称不平衡的现象，存在可填补的空格。但从语言事实来看，从混沌学说而言，不平衡不对称是绝对的。以汉藏语系还保存复声母系统的语言为例，它们的复声母系统也并不都是对称的。所以我们并不因为有了 thr，就一定要再拟一个 tr。我们认为：要用事实构建框架，而不能用框架来构拟事实。

还有一个问题，商代以后的材料可否作为构拟的依据呢？我以为只要所构拟的这个字见之于甲骨文，而后代的材料又足以说明这个字曾经有过复声母的历史，我们就可以上推到甲骨文。这里的大前提是：甲骨文时代（商代）有复声母，金文时代（指西周中后期至春秋战国时期）复声母已基本消失。从“令”分化出“命”，从“土”分化出“社”，都是复声母分化的结果。甲骨文时代还没有分化，是因为那个时代还存在复声母。从历史构拟的原则来说，所有的构拟都要利用后代的材料。高本汉不利用现代汉语方音的材

料，能构拟出《切韵》音系吗！复声母的构拟尤其要利用后代的材料。因为我们所见到的差不多都是复声母分化后的材料，我们的工作就是将这些已经分化的语音材料加以整合，恢复其历史“原貌”，不上推怎么行呢。为什么要上推到殷商时代呢？因为我们所能见到的最早的文字材料是甲骨文。

甲　清擦音 s 和其他辅音的结合

本文构拟的 s 包括传统音韵学所说的精、清、从、心、邪、晓、审、透(彻)以及照二中的某些字，可以与唇音、舌尖音、舌根音相结合。

一、s 跟唇音的结合

sp

又音。豩，伯贫，呼关切。皀，彼及，许良切。

谐声。燹(稣典)，从火豩声。鄉(许良)，皀声；�(彼及)，皀声。

sph

同源。亯(许两)，亨(许庚)，烹(普庚)。杨树达《卜辞求义·唐部》：“古文亯字，后世分化为享亨烹三字。[4]”

sb

同源。四(息利)，自(疾二)，鼻(毗至)。“四”本象鼻形，金文始借“四”为数词。泗(息利)，《诗·陈风·泽陂》毛《传》：“自鼻曰泗”[5]。呬(虚器)，《说文》：“东夷谓息为呬”。段注：“东夷当作东齐。[6]”

谐声。息(相即),从心自,自亦声。眉(虚器),从尸自声。《说文》段注:“(眉,呬)音义略同。[7]”

sm

同源。巫(武夫),筮,(时制)。张日升:“疑(巫)字象布策为筮之形,乃筮之本字。[8]”《经典释文·周礼音义》:“九巫皆音筮。[9]”黄侃:“《周礼》以巫为筮字,则巫亦有筮音,且筮即从巫也。[10]”萬(无贩),蠆(丑介)。卜辞“萬”象蝎形,借作数词。后来又造“蠆”字。威(许劣),滅(亡列),从水威声。《说文》火部:“威,滅也。”

谐声。每(武罪),悔(呼罪),晦(荒内)。卜辞“每”可读为悔、晦。沈兼士说:“晦音当读如每,皆用 M 母发音。[11]”無(文甫),鄦(虚吕)。卜辞無通鄦。士(鉏里),牡(莫厚)。《说文》“牡”字从土得声,段玉裁说:“按土声,求之叠韵双声皆非是。或曰:土当作士。士者夫也,之韵尤韵合音最近。从士则为会意兼形声。[12]”王国维《释牡》与段说同。[13]

又音。糸字《类篇》音莫狄、新兹切。糸与絲(息兹切)同源。

方音。《方言》十:“齐言焜火也。”藏缅语和壮侗语“火”的读音:

道孚	藏语	门巴	格曼僜语			
ɣmə	me	me, mi	mǎi[14]			
壮	布依	临高	傣西	侗	水	黎
fei	fi	vəi	fǎi	pui	wi	fei[15]

假借。闻(无分),昏(呼昆)。卜辞“闻”“象人跽而谛听之形[16]”,金文或作从耳昏声,闻可借作昏,婚。卹(辛聿)借作滅,《庄子·徐无鬼》:“若卹若失”,《淮南子·道应》作“若滅若失。”

二、s跟舌尖音的结合

st

同源。升(识蒸),登(都滕)。二字初义均与敬神有关。

假借。弔(多啸),叔(式竹)。卜辞弔"象人持弋射矰缴之形[17]",作人名时读如叔。

sth

同源。土(他鲁),社(常者)。卜辞有土无社,土既指土地,又指土地之神。随着复辅音声母的分化,金文产生了"社"。声(书盈),圣(式正),听(他丁)。卜辞三字同源,原本为一字。

谐声。丑(敕九),羞(息流),从羊丑,丑亦声。

方音。刘熙《释名·释天》:"天,豫司兖冀以舌腹言之,天,显也,在上高显也。青徐以舌头言之,天,坦也,坦然高而远也。"汉末方言"天"有晓母、透母两读,这正是复辅音 sth-分化的结果。今海南省海口市"天"读喉擦音[h-],属于透母的"土吐拖兔偷添铁"等字的声母也读[h-]。另外,从天得声的"祆",《广韵》音呼烟切,《集韵》云:"关中谓天为祆。[18]"

sd

同源。申(失人),电(堂练)。卜辞"申"为电之本字,象电光乍引乍纵曲回闪烁之形。《说文》"虹"字:"籀文虹从申,申,电也。"次(涎,夕连),盗(徒到)。卜辞"盗"从舟次声,《说文》舟讹作皿。钱玄同《古音无邪纽证》主张次声归定[19]。卜辞次、盗同源,均水流泛滥之意。

谐声。且(七也),叠(徒协)。唐兰说"且多假为祖……盖且即今俗之爹、奢,及爷字,犹父之即爸字也。且之得变为爹奢等字者,且字古当读舌头音,与'多'略近。……且古当读舌头音,更可以'叠'字证之。叠当是从晶且声,且读如多,与'叠'声相近也。[20]"

sn

同源。而(如之),须(相俞)。卜辞而为须之初文,金文始有

"须"字。妥(他果),绥(息遗)。卜辞有妥无绥,《说文》有绥无妥。妥为绥之本字。《礼·曲礼上》郑注:"绥,耳隹反。㉑"《说文》从妥得声的"桵"音儒隹反,与"绥"同音。需(相俞),儒(人朱),濡(人朱)。需为濡之初文,像人沐浴之形,宗教祭礼之司仪者沐浴斋戒,故名司礼者为需,又因需义别有所用,复增人旁作儒。㉒农(奴冬),蓐(而蜀),薅(呼毛)。三字共同义为手持农具(辰)锄草,蓐为薅、农之初文。张永言先生还证明"动词'薅(茠)'h-和名词'耨(槈,鎒)'是同根词,'薅'字跟鼻音声母应有关涉。㉓"

sr

同源。事(鉏吏),史使(疏士),吏(力置)。卜辞"驶",《说文》新附作"駛",从马吏声,大徐音疏吏切。《说文》䰜部"䰜吏",从䰜吏声,读若迅(心母),大徐音疏吏切。段注:"吏声即史声,史与迅双声。㉔"𠭴(许其),𠭴(里之),釐(里之,虚其),𠭴𠭴本一字,𠭴为釐之初文。𠭴象手持麦以攴击之而脱粒之形,以示有丰收之喜庆,由丰收之喜庆引申为福祉之义。釐通禧,又借作僖。

异文。杞(梠,详里),梩(里之)。《说文》木部:"梠,从木㠯声。梩,或从里。㉕"《说文》唐写本木部残卷:"杞,(音)里,从木已声。"《周礼·考工记·匠人》:"里为式。"郑注:"里读为已,声之误也。㉖"《经典释文·周礼音义》:"里读为已,音以。㉗"郑玄所谓"声之误",其实是来母与喻四的关系问题。

又音。泷,从水龙声,有力公、所江二切。率,《类篇》音所律、所类、所劣、劣戌、力遂等五个反切。

假借。帅(所类),酹(卢对)。于省吾:"甲骨文用作祭名之𠂤应读作酹,酹从寽声,与𠂤音近相假。"又说卜辞𠂤是帥之初文,由帥变为帥。㉘

《说文》:“膟(lǜ),血祭肉也。从肉帅声。膟,膟或从率。”大徐音吕戌切。《广韵·薛韵》:“锊,力辍切,又音刷。”《周礼·考工记·冶氏》郑司农注:“锊,量名也。读为刷。[29]”《书·吕刑》:“其罚百锾”,《史记·周本纪》作“其罚百率。”孙星衍《尚书今古文注疏》:“锾作率者,锾当为锊。率,假借字也。”又:“率即锊,同音假借字。[30]”《周本纪》集解引徐广曰:“率即锾也,音刷。[31]”《史记·周本纪》“其罚倍灑。”《索隐》:“灑音戾。[32]”《广韵》灑,所绮切。

sl

谐声。易(羊益),赐(斯义),锡、緆、裼(先击)。彡(息廉,所衔),肜(彤,丑林,余弓),彤亦从彡声(参阅小徐本《说文》及段注),徒冬切。羊(与章),祥(似羊)。酉(与久),酒(子酉)。卜辞酉通酒。𦣞(与之),獻(息兹)。《说文》:“獻,从犬,𦣞声。”巳(详里),配(与之),熙(许其)。《说文》:“熙,从火配声。”又:“配,从𦣞巳声。”“熙”又与“獻”、“怡”通。1976年出土的《史墙盘》有“亟獻桓慕”一语[33],古文字学家认为“獻”通“熙”。《史记·鲁世家》鲁炀公名熙,而鲁侯獻鬲作“獻”。《史记》索隐云:熙一作怡。羊,羕(余亮),様(徐两)。様字亦作橡,又借作“像”(徐两)。《说文》段注:“按様俗作橡,今人用‘様’为式样字,‘像’之假借也。”“像”从象声,而《说文》“读若养字之养。[34]”

同源。子(即里),巳(详里),祀(详里),似(详里),已(羊已)。《甲骨文字典》:“巳之初形当为子,子为祭祀时象征神主之小儿。[35]”又:“古以子即幼儿为祭祀之尸,引申之子有祭祀之义,此时子当为祀。[36]”

《广雅·释言》:“子,巳、似也。”《诗·小雅·斯干》:“似续妣祖。”毛《传》:“似,嗣也。”郑《笺》:“似,读如巳午之巳,巳续妣祖者,谓巳

成其宫庙也[37]"据此，段玉裁在《说文》"巳"字注中说："此可见汉人巳午与已然无二音，其义则异而同也。[38]"据唐钰明研究，《甲骨文合集》"巳"字 67 例，除作干支外，全部作祭祀，到春秋金文中"巳"字出现了"已止"义。[39]

由"子"分化出巳(详里)，由巳再分化出已(羊已)，祀。祀的或体《说文》作"禩"，从異得声。

"似"字卜辞未见，金文已有似字。从人目声。似之本义为嗣续，也与祭祀有关。金文似通已(羊已)，又通台(与之)。

假借。春秋时代"柳"可借作"酉"。王引之《春秋名字解诂》已有论证。郑印癸，字子柳。王说："柳读为酉。……酉之为柳，犹酉之为留也。《汉书·律历志》曰：'留孰于酉。'训酉为留也。[40]"鲁颜辛，字子柳；鲁泄柳，字子庚。二"柳"字均读为酉。《山海经·海外北经》"共工之臣曰相柳氏"，《大荒北经》作"相繇"。郭璞注："相柳也。语声转耳。"柳作酉是复辅音声母分化后的事，酉的 s 头已经脱落。矢(式视)，寅(翼真)。早期卜辞"矢""寅"同字，这是审三与喻四发生关系，其声母为 sl-。谐声亦可为证，瞚从寅声，音舒闰切。尸(式脂)，夷(以脂)。卜辞有尸无夷，西周晚期出现"夷"字。《山海经》的黄姖之尸，女丑之尸(《大荒西经》)，贰负之尸(《海内北经》)，奢比之尸，肝榆之尸(《海外东经》)。于省吾说，这些"尸字均应读为夷，夷指少数民族言之。[41]"弋(与职)，姒(详里)。《春秋》襄公四年"姒氏"，《公羊》作"弋氏"。《说文》"妣"字段注："姒姓本作以，春秋亦用'弋'为之，皆一声之转然也。[42]"卜辞、金文、《说文》无姒字，朱骏声以为即"似"字，或以为姒古本作姒，又变作始，目(以)、台均喻四。王献唐《释醜》云：金文始"字从司声，或司以两从"，"形体虽异，皆以所从之声，变其制作，古目(即以字)、台同音，

从以亦犹从台，……以齿音求之，司姒同音，而齿音姒字，以时间及空间关系，每与舌上音之‘以’相混，亦或读以。”(《山东古国考》234页，齐鲁书社1983年第一版)“司”(息兹)、“姒”(详里)与“以”的关系是心、邪、喻四的关系，用复声母来解释较为合理。金文“始”的声符或从以或从司，反映了不同方音中 sl-消变的情况。从以作“姒”，其声母为 sl-；从司声者盖第二辅音 l-已发生变化。脩(息流)借作卣(与久)。《周礼·春官·鬯人》：“庙用脩。”郑注：“脩读曰卣。”《集韵·有韵》以“脩”为“酉”之或体。段玉裁云：“脩卣字，同在古音尤幽部，声类同也。卣即《说文》卤字，写之异耳。”(转引自《周礼正义》1505页)

三、s 跟舌根音的结合

sk

谐声。岁(相锐)，刿(居卫)。告(古到)，造(七到)。

同源。赓(古行)，续(似足)。卜辞赓字与《说文》“续”字古文同形。钱大昕说：“古文赓续同声，《家语》申续，盖读如庚，与棠音亦不远。[43]”

skh

同源。好(呼到)，孔(康董)。卜辞有好无孔。“好”字子母(女)相连，像小儿就乳穴之形，金文“孔”像婴儿(子)吮食乳穴之形。好孔均有孔穴义，嘉美义。

鄉(许亮)，饗(许两)，卿(去京)。宴饗之时相鄉(后起字为嚮)食器而坐，“卿”为陪国君共饗之人。三字原本同形，随着音义的分化，字形歧而为三。

𠂤(䨏，丘追)，師(疏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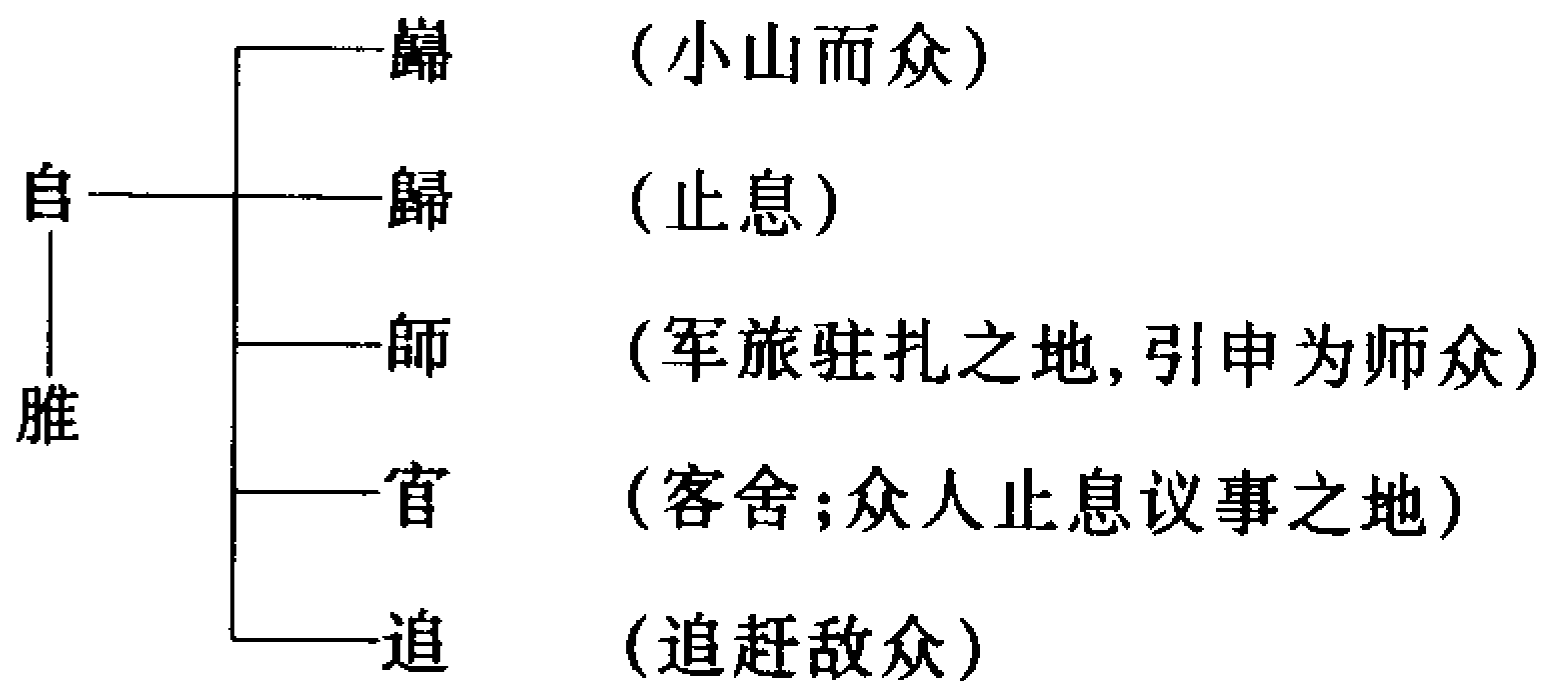
卜辞自用作師，罗振玉认为即古文師字[44]。语音上的关系如何，没有一致的说法。

《国语·周语下》韦昭注："小阜曰魁："《文选·木华·海赋》李善引贾逵《国语》注亦曰："小阜曰魁"。段玉裁《说文》"自"字注，据贾逵、韦昭《国语》注认为："小阜曰自，《国语》假借魁字为之，……即许之自也"[45]。俞樾说："《释文》引《字林》云：'𨺅，邱追反'，疑此'𨺅'字即自之或体。《说文》：'自，小阜也。象形。''小自'之义与'小山'合，象形作自，则有众义矣。'𨺅'字本从自得声，自变作𨺅，又从歸得声，古人作字，自有此转展相从之例"[46]。根据段、俞的考证，我们认为"自"在商代的读音不可能是都回切，应是舌根音。𨺅是自的后起字，魁(苦回切)是自的假借字，这是复辅音声母分化后的情形。

至于"自"的初义是否如《说文》所言为"小阜"呢？加藤常贤在《汉字的起源》中谓自字本为横书作[图形]形，象人之臀尻。徐中舒主编的《甲骨文字典》肯定了这种说法，并指出"自既象臀尻之形，故可表人之坐卧止息及止息之处。古人行旅，止息于野必择高起干燥之地，故称此类止息及其处为自，《说文》即用此引申义谓：'自，小阜也。'行旅人数以军事征伐所集结者最为众多，故军旅止息驻扎之自引申为师众之师。"(1500页)在加藤常贤之前，章炳麟的《文始》二已谈到："自又高象臀。《汉书·武帝纪》：'立后土祠于汾阴脽上。'如淳曰：'脽者河之东岸特自。'以自名脽，知孳乳为脽臀也。"现在我们考察"脽"与"自"在语音上的联系。唐人颜师古对"汾阴脽上"的"脽"的注解是："脽者以其形高起如人尻脽(盈按：章炳麟的"自高象臀"即从此受到启发)，故以名。地本名'鄈'，音与葵同。彼乡人呼葵音如'谁'，故转而为'脽'字耳。故《旧汉仪》云

'葵上'。"段注"鄈"字云:"鄈脽本无二,似不当分别鄈脽为两地也"[47]。《类篇》卷四肉部"脽"字有三个反切:川佳切,视佳切(音谁,shuí),之由切。根据颜、段的注文和这三个反切,我们认为"脽"的古声母为 sg-,第一辅音演变为视佳切,第二辅音演变为"鄈"(葵,渠追反),"脽"与"自"的复声母只是清浊之别。自的演变形式几乎与脽一样,第一辅音演变为疏夷切(师)、所类切(帅),第二辅音演变为举韦切(归)、丘追切(𡶒)、古丸切(官),由 k>t,为都回切(堆、自)、陟佳切(追)。"追"从自表师众(军队)之义。"官"字《说文》云:"从宀自,自犹众也,此与师同意。"《甲骨文字典》云:"会建屋于自之意。自既为旅途中止息之处,则于自所建之屋舍,亦即客舍。"[48]二书均以"官"为会意字,我们认为"官"、"師"都是会意兼形声。

总之,自、歸、𡶒、師、官、追都是同源关系,脽虽不从自声,但音义相近,亦属同源。



sg

同源。回(户恢),亘(须缘)。"亘"《说文》大徐本音须缘切,《广韵》音古邓切,须缘切无此字。回、亘像水中漩涡之形。卜辞回亘同字,又有"洹"字,从水亘声。《广韵》"洹"音须缘切,又于元切,又音桓(胡官切)。从又音看,"亘"也有 s 辅音。

页(胡结),首(书九)。卜辞二字形近,本为一字,《说文》为分

二。

谐声。善(膳,常演),誩(渠敬)。卜辞"善"乃"膳"之初文,善字从羊取意,羊肉味美。《说文》"善"字从誩羊,会意。从谐声及古注可以推知,"善"字与舌根音有关,"誩"应是声兼义。饶炯《说文解字部首订》:"誩犹二人直持其说,各不相让,盖争言也。但争者以其手,其意有恶无美;誩者以言,其意有恶有美。故争誩之音义相同。部中善从誩,意取其美。[49]"《礼·曲礼上》:"招摇在上,急缮其怒。"郑玄注:"缮读曰劲。[50]"《经典释文·礼记音义》:"依《注》音劲,吉政反。"《周礼·夏官·叙官·缮人》郑玄注:"缮之言劲也,善也。[51]"从善得声的"撍"字,《广韵》九辇、丑辇二切,反映了 sg 分化后的音变。

sng

谐声。鬳(牛建),獻(许建)。《说文》鬳从鬲虍声(荒乌切)。卜辞鬳本象形,也有上部加"虍"(古虎字)字的。鬳、獻本一字,后分化为二,有名动之别。獻字曾有 s 辅音,从经籍古注可以得到证实。《仪礼·大射仪》:"两壶獻酒。"郑玄注:"獻读为沙。[52]"《礼记·郊特牲》:"汁獻涚于醆酒。"郑玄注:"獻读当为莎,齐语,声之误也。[53]""莎,素何反。[54]"《周礼·春官·司尊彝》:"郁齐獻酌。"郑玄注:"獻读为摩莎之莎,齐语,声之误也。[55]"

獻又读为犧,见《周礼·春官·司尊彝》郑司农注[56]。犧读如沙,见《礼记·明堂位》孔疏引《郑志》[57]。又《说文》段注"娑"字:"《郑志》张逸曰:'犧读为沙。'[58]"犧从羲得声,羲又从義得声,其复声母形式也是 sng-。

獻又读为仪,见《周礼·春官·司尊彝》郑司农注。又《书·大诰》"民獻",欧阳、夏侯作"民仪"。仪亦通义。《尚书大传》"仪伯",郑

注:“仪当为义”。

獻、犧均晓母,之所以读如沙(审二)、莎(心母),这是复辅音声母分化的结果。獻读为仪(疑母),是 s 脱落的缘故。仪读为羲,因为仪羲均从义得声。上述材料说明,同一复辅音形式,在不同方言中其具体演变方式有可能不一样。郑注所谓“声之误”,其实是方言问题。

乙 带 l/r 的复辅音声母

l 或 r 作为第二辅音可以跟唇音、舌尖音、舌根音相结合。这个 r 还是代表来母,l 代表喻四。

一、唇音带 l/r

pl

方言。甾(由,以周),缶(方久)。卜辞甾即《说文》“东楚名缶曰甾”之甾字,段《注》及王国维《释由》[59],均认为此“甾”字即由字。“以声音证之,由缶二字同部,故东楚名缶曰由。”(王国维语)我们认为,二字不仅同部,其早期声母应是 pl-。

笔(鄙密),聿(余律)。卜辞聿字像手持笔形。《说文》“聿,所以书也。楚谓之聿,吴谓之不律,燕谓之弗,秦谓之笔。”第一辅音变为“笔”,“弗”,第二辅音变为聿,“不律”由 pl-分化为 p-,l-。

同源。缶(方久),陶(余昭,徒刀)。卜辞“缶”用作方国名,疑即陶。《说文·缶部》云:“(匋)《史篇》读与缶同。”缶为瓦器,匋为“作瓦器也。”(《说文》五篇下)陶为匋之后起字,徐灏《说文解字注笺》:“窯即匋之异文耳。”(“匋”字笺)《说文》:“窯,烧瓦窯竈也。”段

注:"《绵》诗郑《笺》云:'复穴皆如陶然'。是谓经之'陶'即窯之假借也。……匋窯盖古今字。"我在《上古音》(103 页)和《〈说文〉段注音辨》中都把"匋"字拟为 pd-,当时没有考虑到匋与窯的关系,也没有考虑到从匋得声的"陶"有喻四一读,现在改为 bl-,缶拟为 pl-。陶(匋)读徒刀切是喻四由 1>d 之后的事情。

pr

同源。亩(廪,力稔),稟(笔锦),鄙(方美)。

卜辞亩指边邑,读如鄙。强运开《说文古籀三补》第五:"(稟)读若廪。古廪稟为一字。"《说文》段注"稟"字云:古书"稟"字,"今本多讹为廪,即有未讹者,亦皆读为力甚切矣。今之廪膳生员,于古当作稟膳"[60]。

依照杨树达的说法,"亩"与"鄙"并非假借关系,而是同源词。杨氏云:"啚者,鄙之初文也。……鄙亦野也。字从口者,象区画之形,犹'或'字'邑'字之从口也。从亩者,亩廪同字,野鄙为田畴之所在,亦即仓廪之所在,盖谷获于田而藏之于廪,农夫省转输之劳。田野与仓廪理不当远距也。"[61]

假借。盧(落胡),膚(甫无)。

于省吾:"盧膚同字,后世歧化为二。[62]"赵诚:"卜辞的盧作为动词用作后代的膚,有割裂、剥离之义,则为借音字。[63]"

《说文》"臚"字(甫无切)从肉盧声,籀文作"膚"。段注:"臚"有两读,一读为"敷奏以言"之敷,一读为"廷实旅百"之旅[64]。《类篇》臚有凌如、风无二切。

phr

同源。豊(卢启),豐(敷空)。二字同源。李孝定《金文诂林读后记》:"古豊豐同字,契文作豐 豊 诸形,审其辞例,除部分可知当

释豊，读为醴外，未见有当释为豐者，金文则二义俱有，其字像以器盛玉（间变盛他祭物）事神，以言事神之事则为禮，以言事神之器则为豊，以言牺牲玉帛之腆美则为豐，其始盖只一字，及后始异字异读耳。”（188页）商承祚也曾谈到：“豐乃酒醴之本字，《说文》训为‘行豊之器’，乃引申之后（谊），复孳乳为豐满之豐。[65]”他们都只论述了形义，音的关系未涉及。

br

又音。庞（薄江），龙（力鍾）。卜辞庞为方国名。《说文》“庞”从龙得声。《诗·小雅·车攻》：“四牡庞庞。”《经典释文·毛诗音义》：“鹿同反。徐：扶公反。”《集韵》：“庞音卢东、皮江二切。”

mr

同源。命（眉病），令（力政）。崔盈科《山西闻喜之方言》“命读令”（1929年）。卯（莫饱），劉（力求）。卯劉均剖杀义。卜辞“柳”从卯声。《书·尧典》“昧谷”，《史记·五帝本纪》集解引徐广曰：“一作柳谷。”柳既与酉通，又与昧通，这是 mr 分化后在不同方言中的反映。麦（莫获），来（落哀）。米（莫礼），类（力遂）。郭沫若说：“米盖读为类，类从頪声，頪从米声，例可通假。[66]”关于“米”的构拟可参阅拙文《〈说文〉段注音辨》[67]。

二、舌尖音带 l/r

thr

假借。宠（丑陇），龙（力鍾）。卜辞借龙为宠。佑宠。《集韵》宠又音卢东切。

三、舌根音带 1/r

kl

同源。尹(余准),君(举云)。卜辞尹君义同,“多尹”即“多君”(商代职官名)。《说文》君从尹口,段注:“尹亦声”。𩫖(古博),墉(余封)。卜辞有𩫖无墉。《说文》“𩫖”即城郭之郭的篆文,又是“墉”之古文。𩫖墉原本为一字。羊(与章),姜(居良)。姜从羊得声,姜族为羌人之后,其族以羊为图腾。卜辞羌女之为奴者曰“姜”。羖(公户),养(余两)。《说文》养从羊声,羖(羧)为“养”之古文,与卜辞“羧”同,卜辞羧亦有牧养之意。谷(古禄),㕣(以转)。卜辞谷㕣为一字,像溪水流出山涧之形。

谐声。谷(古禄),欲(余蜀)。《说文》欲从谷声。段注“谷”字云:“亦音欲。”《史记·货殖列传》:“畜至用谷量马牛。”索隐:“谷,音欲。”《集韵·烛韵》“谷”音俞玉切,字亦作“峪”,云:“《尔雅》:‘水注谿曰谷。’或从山。”今北京郊区仍称山谷曰峪。𦣞(与之),姬(居之)。姬从𦣞声。《史记·吕太后本纪》“戚姬”。集解引如淳曰:“姬音怡。”(《史记》卷 9,395 页)

kr

谐声。各(古落),落(卢各)。落从洛声,洛从各声。卜辞借各为落。

又音。鬲,郎击切,古核切。

khr

同源。老(卢皓),考(苦浩),《说文》:“考,老也。”又:“老,考也。”

gl

同源。后(胡口),育毓(余六)。《说文》毓为育之或体,像妇女

产子之形，在母系社会中，尊称其头领为毓，即典籍中之“后”。“后”上部为人形，下部为倒子形之讹变，卜辞用毓为后。羽（王矩），翊（与职），昱（余六）。卜辞羽为祭名，古者舞羽而祭。《说文》翊、昱均从立得声。

gr

同源。立（力入），位（于愧）。卜辞有立无位。《周礼·春官·小宗伯》郑司农注：“古者立位同字。[68]”

丙　章组与舌根音相通

一、照$_{三}$通舌根音

klj

同源。干（古寒），單（都寒），戰（之膳）。戰从戈單声，卜辞單与干为一字之异形。这里涉及照三与见母和端母的关系，其演变规律为 klj>t。

假借。旨（职雉），饥（居夷），耆（渠脂）。杨树达《释旨方》云：“经传未见有旨方之称，余疑其为《尚书·西伯戡黎》之黎也。知者，《尚书》黎字或作耆。……《说文》八篇上老部说耆字从老省，旨声，甲文作旨，《尚书大传》及《史记》作耆，其音一也。黎与耆为一事，旨与耆为一音，故知甲文之旨即耆，亦即黎矣。[69]”耆又作饥。《史记·殷本纪》：“及西伯伐饥国，灭之。”《集解》引徐广曰：“饥，又作耆。”饥耆清浊相混，饥为第一辅音，黎为第二辅音。朱（章朱），考（苦浩）。《书·尧典》：“胤子朱启明。”《经典释文·庄子音义》引崔譔云：“尧杀长子考监明。”（《盗跖》“尧杀长子”句。）朱芳圃说：“盖‘长

子考监明'，即'胤子朱启明'之讹。[70]""朱"可构拟为 klj，与 khr-音近相假。

二、穿$_{三}$通舌根音

khlj

谐声。臭(尺数)。糗(去九)。《说文》：糗，从米臭声。区(岂俱)，枢(昌朱)，《说文》：枢，从木区声。

又音。车，尺遮切，九鱼切。

三、床$_{三}$(禅)通舌根音

glj

谐声。示(神至)，祁(渠脂)。《说文》祁字从示得声。"示"通舌根音不仅有谐声为证，"示"又音巨支切，翘夷切，异文有示眯明、祁弥明。九(举有)，仇(市流)，仇，又音渠尤切。臣(植邻)，臤(苦闲，口耕)。杨树达说："牵臤音同，皆溪母字，然则臣字古音与牵臤相近，而《广韵》作植邻切，属禅母，又与古不合矣。[72]"这种"不合"正是复辅音演变造成的。

同源。卜辞无"主"字，示、主同源。《史记·殷本纪》的"主壬"、"主癸"即卜辞的"示壬"、"示癸"。陈梦家说："卜辞的示字我们旧以为即后世的主字所从来"[73]。所谓"后世"，确切地说，应是周代。"示"字为什么能分化出"主"呢？因为 glj>ȡ，在周方言中，ȡ 又变为 ȶ。

丁 其他

一、喉音ʔ和其他辅音的结合

ʔk

谐声。今(居戎),歙(於锦)。《说文》歙从欠酓声(於㓨切),酓从酉今声,《说文》古文歙从食今声,又作从水今声(依段注)[73]。清陈诗庭《读说文证疑》:"字从今者,皆有舌义。"(转引自《说文解字诂林》第13册,5760页酓字条。)吕(雝,於容),宫(居戎)。宫字从宀吕声。于省吾说:"吕字本象连环形。故其孳乳为雝以及从雝的字如饔、罋、灉、澭、擁等,均有合和贯通之义,即由连环之义所引伸。[74]""宫"作名词有墙垣义,作动词有围绕义,可证宫从吕声,乃形声兼会意,宫与吕同源。

假借。夤(雉,巨淹),黔(陰,於今)。

雉,从隹今声,卜辞借作陰阳之陰。黔的古文作侌,陰从侌声。黔、侌均从今声。

ʔr

假借。乙(於笔),礼(卢启),履(力几)。《说文》古文禮作礼,从示乙声。商代开国之君成唐(汤),卜辞称为天乙。《论语·尧曰》及《墨子·兼爱下》作履,《大戴礼记·少閒》亦作履。卢辩注:"履,汤名。"又引《王侯世家》云:"汤名天乙。"《潜夫论·五德志》云:"黑帝子履,身号汤,世号殷。"据上述记载,汤既名履,又名天乙,为何一人二名?《白虎通·姓名》云:"汤生于夏时,何以用甲乙为名?曰:汤王后,乃更变名(为)子孙法耳。本名履,故《论语》曰:'予小子履。'履,汤名也。"按照这个解释,汤本名履,伐桀之后,更名为乙,

这是东汉人的胡诌，不可从。据《白虎通·三正》说，《论语》中汤自称"予小子履"，乃伐桀时的誓词，而《书·汤誓》、《史记·殷本纪》以及卜辞均未出现履这个名称，称汤为履最早见于《论语》，履应是乙的假借字，这是古今方音不同造成的。俞敏在《等韵溯源》中说商汤叫"天乙"见卜辞。可在《论语·尧曰》里他自称"予小子履"。《系传》"礼"字乙声（盈按：乙声之说见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履部》，《系传》无此语）。太炎《文始》说："乙履一也。"（《音韵学研究》第一辑．411 页）章太炎的意见是对的，但还要作点补充。"礼"、"履"是 ʔr-分化后的第二辅音 r。

联绵。鷾（於记），鸸（如之）。卜辞有"燕"无"鷾鸸"。鷾鸸见于《庄子·山木》。成玄英疏："燕也。"鷾鸸应是由复辅音声母 ʔr-分化所造成的联绵字。

ʔrjə > ʔjək rjə

其方言变体为燕、为乙。燕 ʔian，乙 ʔlat。下面是壮侗语族的例子：

壮 ɣok ʔen	临高 ʔen nen
侗 ʔin	水语 ʔjin

"鸸"本属日母，应拟为 n-，我们拟为 r-，是参考了曾运乾的意见。曾说："燕、意影母双声，鷾鸸噫摄（即之部）叠韵。鸸，日母，古读入泥母。附尾语词，尾音必为来母，而此为泥母者，古音为（?）泥亦相乱也。"（《湖南师大学报》古汉语专辑，1986 年增刊）

二、鼻音 m、n 与群（匣）母的结合

mg

同源。犷，狐（户吴）。卜辞的"犷"从犬亡声，即后世所说之

狐。犷狐的韵部为鱼阳对转，“犷”的声母为复辅音 mg-。壮侗语族“狐”的读音：

壮 ma nai	布依 ma fa:ŋ
临高 meu fia	傣德 ma lin
傣西 ma tsi tsɔk	

ng

同源。夒（猱，奴刀），夔（猴，渠追）。章太炎《小学答问》云：“夔既猴身，其字上象有角，下即夒字，夒亦母猴，则夔特母猴有角者尔。”唐兰说：“其说最为明确。[75]”《说文》：“猴，夒也。”段注：“猱即《说文》之夒字[76]”。猴，户钩切，匣母一等字，在卜辞时代匣母归群，猴字应是从夔而来。李孝定认为：“夒猴二字，实则当为一字也。[77]”可备一说。

以上的拟测，只是一种尝试，一种假设。由于笔者对商代的主要元音系统、声调的有无问题以及单体辅音的情况还没有进行全面的拟测，所以本文还不能对所拟的复声母例字进行全面的拟音，也无意说明这些复声母的历史演变情况。

注释：

① 徐中舒主编《甲骨文字典》卷 12，1395 页，四川辞书出版社。1990 年。

②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12 篇下，637 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 年。

③ 《十三经注疏·礼记正义》1250 页，中华书局。1980 年。

④ 《卜辞求义》21 页。《杨树达文集》之五，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年。

⑤ 《十三经注疏·毛诗正义》379 页。中华书局。1980 年。

⑥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2 篇上，56 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 年。

⑦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8 篇上，400 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 年。

⑧ 周法高主编《金文诂林》第 6 册卷 5 上，2893 页。香港中文大学出版。1974 年。

⑨ 《经典释文·周礼音义》上，31 页。《四部丛刊》本，上海涵芬楼景印通志堂刊本。

⑩ 黄焯编《说文笺识四种》97 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 年。

⑪ 《沈兼士学术论文集》117 页。中华书局，1986 年。

⑫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50 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 年。

⑬ 《观堂集林》卷 6。

⑭ 戴庆厦等《藏缅语十五种》18 页。北京燕山出版社。1991 年。孙宏开等《门巴·珞巴·僜人的语言》320—321 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 年。

⑮ 《壮侗语族语言词汇集》5 页。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5 年。

⑯ 徐中舒主编《甲骨文字典》1290 页。四川辞书出版社。1990 年。

⑰ 徐中舒主编《甲骨文字典》897 页。

⑱ 《集韵·先韵》"祆"字。

⑲ 曹述敬编《钱玄同音学论著选辑》59 页。山西人民出版社。

⑳ 唐兰《殷虚文字二记》。见《古文字研究》第一辑，1979 年。

㉑ 《十三经注疏·礼记正义》1250 页。

㉒ 徐中舒《甲骨文字典》879 页。

㉓ 张永言《关于上古汉语的送气流音声母》。见《音韵学研究》第一辑 258 页。

㉔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218 页。

㉕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259 页。

㉖ 《十三经注疏·周礼注疏》933 页。

㉗ 《经典释文·周礼音义》卷 9，30 页。《四部丛刊》本。

㉘ 于省吾《甲骨文字释林》282 页。中华书局，1979 年。

㉙ 《十三经注疏·周礼注疏》915 页。

㉚ 孙星衍《尚书今古文注疏》533 页。中华书局，1986 年。

㉛㉜ 《史记》卷四，140 页。中华书局，1959 年。

㉝ 《史墙盘》的释文可参阅洪家义编著《金文选注绎》203 页。江苏教育出版社，1988 年。唐复年著《金文鉴赏》178 页，北京燕山出版社，1991 年。

㉞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8 篇上，375 页。

㉟ 徐中舒主编《甲骨文字典》19 页。

㊱ 同上。1571 页。

㊲ 《十三经注疏·毛诗正义》436 页。

㊳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745 页。

㊴ 唐钰明《卜辞“我其已宾乍帝降若”解》，中山大学学报 1986 年 1 期。

㊵ 《经义述闻·春秋名字解诂》卷 23，14 页。《四部备要》本，上海中华书局据自刻本校刊。

㊶ 于省吾《关于古文字研究的若干问题》。见《文物》1973 年第 2 期。

㊷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616 页。

㊸ 《十驾斋养新录》卷 5，114 页。商务印书馆，1957 年。

㊹ 《增订殷虚书契考释》20 页。转引自李孝定《甲骨文字集释》第 14 卷，4121 页。

㊺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730 页。

㊻ 转引自《说文解字诂林》第 15 册，6472 页。中华书局，1988 年。

㊼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289 页。

㊽ 《甲骨文字典》1502 页。

㊾ 转引自《说文解字诂林》第 4 册，3176 页。

㊿ 《十三经注疏·礼记正义》1250 页。

51 《十三经注疏·周礼注疏》832 页。

52 《十三经注疏·仪礼注疏》1029 页。

53 54 《十三经注疏·礼记正义》1457 页。

55 《十三经注疏·周礼注疏》774 页。

56 《十三经注疏·周礼注疏》773 页。

57 《十三经注疏·礼记正义》1489 页。

58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621 页。

59 《王国维遗书》第一册。

60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230 页。

61 杨树达《积微居小学述林》卷 2，42 页。

62 转引自李孝定编《甲骨文字集释》第 5 卷，1712 页。

63 《甲骨文简明词典》313 页。中华书局，1988 年。

64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167 页。

65 转引自李孝定编《甲骨文字集释》第 5 卷，1681 页。

66 同上。第 7 卷 2395 页。

67 《国学研究》第一辑，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 年。

⑱ 《十三经注疏·周礼注疏》766 页。

⑲ 《积微居甲文说》卷下,69 页。见《杨树达文集》之五,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年。

⑳ 《中国古代神话与史实》34 页。中州书画社,1982 年。

㉑ 陈梦家《殷虚卜辞综述》400 页。

㉒ 《增订积微居小学金石论丛》卷 5,270 页。

㉓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8 篇下,414 页。

㉔ 《甲骨文字释林》464 页。

㉕ 唐兰《殷虚文字记》44 页。

㉖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10 篇上,477 页。

㉗ 《甲骨文字集释》第 10 卷,3114 页。

(原载《第一届国际先秦汉语语法研讨会论文集》,
岳麓书社出版,1994 年)

上古並定从群不送气考

上古全浊声母送气不送气的问题，目前有两种意见。

一种意见主张上古全浊声母读不送气音。如陆志韦先生在《古音说略》中指出："上古方言混合起来所产生的谐声字明明显出浊音近乎不送气的清音，最不近乎送气的清音。至少在大多数古方言里，那些浊音是不送气的。在少数方言里，他们可能是送气的……，假若为上古音选择符号，也像推订《切韵》音一样，必得为浊音选一套最有代表性的符号，就不得不采取不送气的，断不能采取送气的。"

另一种意见主张上古全浊声母是送气音。如王力先生，他在《汉语史稿》《汉语音韵》两书中，都把並定从群拟为 b'、d'、dz'、g'等音。

这两种意见是有代表性的，究意哪一种意见比较实际呢？我个人认为陆先生的意见可能比较接近实际一些。我运用异文、异读等资料来考察上古全浊声母送气不送气的问题，得到的结果跟陆先生完全是一样的。

用异文证明並定从群为不送气音

一、唇音帮並异文例。

盘（並母）：般、班（帮母）

《墨子·公输》："公输盘为楚造云梯之械，成。"《史记·孟子荀卿

列传》"集解"引作"公输般"。《汉书·叙传》作"班输"。师古注:"班输,即鲁公输班也"。赵岐《孟子》注亦作"班"。《尚书》盘庚,《汉书·扬雄传》、《周礼·夏官·司勋》郑玄注以及《释文》,均作般庚。

坂(並母):反(帮母)

《汉书·地理志》:"河东郡,蒲反。"蒲反,本名"蒲",应劭说:"秦始皇东巡见长坂,故加'反'云。"颜师古说:"应说是。《后汉书·郡国志》作蒲坂。反、坂音同,古或通用。"

辩(並母):变(帮母)

《礼记·礼运》:"君死社稷谓之义,大夫死宗庙谓之变。"郑注:"变当为辩,声之误也。辩,犹正也。"《庄子·逍遥游》"若夫乘天地之正,而御六气之辩。"郭庆藩云:"辩,读为变。与正对文。辩变古字通。"

辩(並母):徧(帮母)

《仪礼·乡饮酒礼》:"众宾辩有脯醢。"郑注:"今文辩皆作徧(周遍的意思)。"《墨子·尚同下》:"唯辩而使助治天明也。"孙诒让注引王念孙《读书杂志》:"辩读为徧,古徧字多作辩。"

辨(並母):扁(帮母)

《荀子·修身》:"扁善之度,以治气养生。"杨倞注:"扁读为辩。《韩诗外传》曰:君子有辨善之度。"

旁(並母):方(帮母)

《书·尧典》:"共工方鸠僝功。"《史记·五帝本纪》作"共工旁聚布功。"《说文解字》引"虞书曰:旁逑孱功"。

倍(並母):背、崩(帮母)

《史记·鲁周公世家》:"周公之代成王治,南面倍依以朝诸侯。"《汉书·徐乐传》:"南面背依,摄袂而揖王公"。《墨子·尚贤中》:"使

治官府则盗窃，守城则倍畔”。又《非命上》：“使治官府则不盗窃，守城则不崩叛。”按“崩”之与“倍”，在古韵为之蒸对转。

浮（並母）：包（帮母）

《左传·隐公八年》：“公及莒人盟于浮来。”《谷梁传》作“盟于包来”。

庖（並母）：胞（帮母）

《墨子·尚贤中》：“伊挚（尹）有莘氏女之私臣，亲为庖人。”《庄子·庚桑楚》：“汤以胞人笼伊尹。《经典释文》：“本又作庖，白交反。伊尹好厨，故汤用为庖人也。”《汉书·东方朔传》：“馆陶公主胞人臣偃。”颜师古注：“胞与庖同”。

伏（並母）：包（帮母）

伏羲的异文见之于先秦文献的有：包羲、庖羲、虙戏、宓戏。宓、虙都属並母。

抱（並母）：把（帮母）

《墨子·非攻下》：“高阳乃命玄宫，禹亲把天子之瑞令。”《文选·东京赋》李善注引作“抱”。

附（並母）：傅（帮母）

《孙子·谋攻》：“将不胜其忿，而蚁附之。”《孙膑兵法·擒庞涓》：“直将蚁附平陵。”《墨子·备蛾傅》：“子墨子曰：子问蛾傅之守耶。”“蛾傅”即“蚁附”，形容部队攻城如蚁附壁而上。

“附”又借作“腑”。《汉书·景十三王传》：“臣虽薄也，得蒙肺附。”“肺附”即“肺腑”，腑乃帮母字。

帛、白（並母）：伯（帮母）

《论衡·逢遇篇》：“伍员帛喜，俱事夫差。”黄晖《校释》按：“《越绝书》字亦作帛喜。梁玉绳《人表考》云：《吴越春秋》作白喜，又作

帛否，又作伯喜。"《文选·广绝交论》李善注："或作伯喜，或作帛否，或作太宰嚭，字虽不同，其人一也。"

二、舌音端定异文例

钝（定母）：顿（端母）

《史记·屈原贾生列传》："莫邪为顿兮铅刀为铦。"《索隐》："顿，钝也。"《文选·吊屈原赋》正作"钝"。

枨、棠（定母）：党（端母）

孔子弟子申枨（见《论语·公冶长》），《史记·仲尼弟子列传》作"申党"，一作"申棠"。

惩（定母）：征（端母）

《荀子·正论》："禁暴恶恶，且征其未也"杨注："征读为惩"。

填（定母）：镇（端母）、正（章母）

《史记·天官书》："历斗之会以定填星之位。"《索隐》作"镇星"。《史记·周本纪》："今三川实震，是阳失其所而填阴也。"《国语·周语》作"镇阴"。

《孙子兵法·军争篇》："无邀正正之旗，勿击堂堂之陈。"《淮南子·兵略训》作"无袭堂堂之陈，无击填填之旗。"

剸、槫（定母）：专（章母）、转（端母）

《战国纵横家书·苏秦自齐献书于燕王章》："王若欲剸舍臣而槫任所善，臣请归择（释）事。"注："帛书常以剸为专，以槫为转。""槫"字见诸《集韵》，即《广韵》中的"抟"字。《九章·橘颂》："曾枝剡棘，圆果抟兮。"王逸注"抟一作槫"。

但（定母）：亶（端母）

扬雄《羽猎赋》："亶观夫剽禽之绁逾。""亶"，五臣本作"但"。《汉书·贾谊传》："非亶倒悬而已"。颜师古注"亶，读曰但"。

啼（定母）：谛（端母）

《左传·庄公八年》："豕人立而啼。"《管子·大匡》作"豕人立而谛"。《荀子·礼论》："歌谣謸笑，哭泣谛号。"《淮南子·精神训》："踡跼而谛，通夕不寐。"

絰（定母）：窒（端母）

《左传》庄公十九年："葬于絰皇。"杨伯峻注："即宣十四年《传》'屦及于窒皇'之窒皇。窒絰字通。"

毒（定母）：竺（端母）

《战国纵横家书·苏秦献书赵王章》"怨竺积怒"，《史记·赵世家》作："怨毒积怒"。

《汉书·张骞传》："身毒国在大夏东南可数千里。""身毒"，古书又作"天竺"。身毒为波斯语译音，原文为 Hindu，以"毒"对应 du，亦证明"毒"在汉时为不送气浊音。

柱（定母）：祝（章母）

《山海经·南山经》："招摇之山有草焉，其名曰祝余。""祝余"或作"柱荼"。《荀子·劝学篇》："强自取柱。"王引之说："柱当读为祝"。祝：断也。

三、齿音精从异文例

曾、层（从母）：增（精母）

屈原《天问》："增城九重，其高几里？"《淮南子·地形训》亦作"增城"，但《文选·游天台赋》注引作"层城"。《后汉书·张衡传》："登阆风之曾城兮"，《文选》作"层城"（见《思玄赋》）。

廧（从母）：将（精母）

《左传·成公三年》："晋郤克、卫孙良夫伐廧咎如。"《公羊传》作"将咎如"。

晴、姓(从母):精(精母)

《史记·天官书》:"天精而见景星。"《说文解字》第七篇"姓"字段注"按:精者,今晴字"。《汉书·天文志》:"天暒而见景星。"段玉裁、朱骏声都认为姓、暒是晴字的异文。

从(从母):踪、纵(精母)

《史记·淮南衡山列传》:"踪迹连王。"《汉书·张汤传》"上问变事从迹安起。"颜师古注:"从,读曰踪"。至于"纵横""合纵"之"纵",古书上写作"从"的,比比皆是,无须举例。

齐(从母):资、粢(精母)

《孟子·滕文公下》:"诸侯耕助,以供粢盛。"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引作"齐盛"《礼记·祭统》:"是故天子亲耕于南郊,以共齐盛。"郑注:"齐或为粢。"

《晏子春秋·内篇·谏上第一》:"辟拂嗛齐,酒徒减赐。"吴则虞《晏子春秋集释》引刘师培说:"齐即资之叚字也。《诗·大雅·楚茨》,《礼记·玉藻篇》郑《注》引作'荠',《楚辞·离骚》王《注》又作'薋',此'齐''资'古通之证。"

《论语·子罕》"子见齐衰者"。《荀子·哀公篇》:"资衰苴杖者不听乐。"杨倞注"资与齐同"。

慈(从母):子(精母)

《书·召诰》:"相古先民有夏,天迪从子保。"王引之《经义述闻》卷四:"子,当读为慈。古字子与慈通。《墨子·非儒篇》'不可使慈民'。《晏子·外篇》'慈'作'子'。《文王世子》'庶子之正于公族者,教之以孝弟睦友子爱',谓'教之以孝弟睦友慈爱也'。"

慈(从母):兹(精母)

《春秋·僖公四年》:"公孙兹帅师会齐人宋人……侵陈。"《公羊

传》作“公孙慈”。又《僖公二十三年经》:“宋公兹父卒。”《公羊传》作“慈父”。

憔(从母):焦、蕉(精母)

《左传·成公九年》:“虽有姬姜,无弃蕉萃。”《后汉书·应劭传》引作“憔悴”。《楚辞·渔父》“颜色憔悴”,《汉书·叙传》“朝为荣华,夕而焦瘁”。“焦瘁”即“憔悴”。

瘁(从母):卒(精母)

《诗·大雅·板》:“上帝板板,下民卒瘅。”《韩诗外传》五引作“瘁”。

造(从母):蹙(精母)

《孟子·万章上》:“舜见瞽瞍,其容有蹙。”《韩非子·忠孝》:“记曰:舜见瞽瞍,其容造焉。”

捷(从母):接(精母)

《春秋·庄公十二年》:“秋八月甲午,宋万弑其君捷。”《公羊传》作“接”。

四、牙音见群异文例

共(群母):供、恭(见母)

《左传·僖公四年》:“尔贡包茅不入,王祭不共”。《经典释文》:“音恭。本亦作供”。《尚书·费誓》:“甲戌我惟筑,无敢不供。”

《汉书·景十三王传》“鲁恭王”,《论衡·正说篇》作“鲁共王”。《史记·屈原贾生列传》“共承嘉惠兮”,《文选·吊屈原文》作“恭承嘉惠兮”。

拳(群母):卷、捲(见母)

《礼记·中庸》:“则拳拳服膺。”《汉书·贾捐之传》:“敢昧死,竭卷卷”。颜师古注:“卷,读与拳拳同”。

《庄子·让王》:“捲捲乎后(人名)之为人,葆力之士也。”《经典释文》“音权,郭音眷”。按:“权”群母。“捲”“眷”都是见母字。

勍(群母):劲(见母)

《左传·僖公二十二年》:“勍敌之人,隘而不列,天赞我也。”胡鸣玉《订讹杂录》卷三:“勍,音擎,强也。……俗读竞,因误作劲敌。”“误作”之说不妥。勍劲语音相通,故得假借。

巨(群母):矩(见母)

《管子·宙合》:“成功之术,必有巨获。”屈原《离骚》:“勉升降以上下兮,求矩矱之所同。”

其(群母):基(见母)

《孟子·公孙丑上》:“虽有镃基,不如待时。”《农雅·释器》说:“《月令》注作镃镇,《周礼·薙氏》注,《国语》注,《史记·樊哙传》俱作兹其”。

《礼·孔子闲居》“孔子曰:夙夜其命宥密。”郑注:“《诗》读其为基,声之误也”。

其(群母):记(见母)

《诗·曹风·候人》:“彼其之子,不称其服。”《礼记·表记》引作“彼记之子”。

逑(群母):救、鸠(见母)

《书·尧典》:“共工方鸠僝功。”《说文》卷二下“逑”字引作“旁逑孱功”,卷八上“僝”字引作“旁救僝功”。这个例子颇有启发性,同一个许慎引同一句经典,一处作浊声母的“逑”字,一处作清声母的“救”字,说明在他的口语中,这两个字的音读是很相近的。

祈(群母):機(见母)

《汉书·景十三王传》:“彭祖不好治宫室機祥。”《晏子春秋·内

篇·谏上第一》："百姓疾怨，自为祈祥。"《周礼·春官·肆师》："以岁时序其祭祀及其祈珥。""故书""祈为几"。（郑）"玄谓祈当为进機之機……，機衈者，衅礼之事"。

馈（群母）：归（见母）

《仪礼·聘礼》："夕夫人归礼"。郑注"今文归作馈"。《论语·阳货》："归孔子豚。"《经典释文》："郑本作馈，鲁读为归。"

用异读证明並定从群为不送气音

一、唇音帮並异读例。

旁　近也。步光切（並母）。又读补彭切（帮母）。《诗·郑风·清人》："驷介旁旁。"

傍　近也。步光切（並母）。又读布彭切（帮母）。《诗·小雅》："王事傍傍。"

平　均也。蒲兵切（並母）。又读婢延切（並母）。又读补耕切（帮母）。

贲　饰也。彼义切（帮母）。又读愤（並母）。怒气充实也。

併　并也。畀政切（帮母）。又读步顶切（並母）。《礼·丧大记》："士併瓦盘，无冰。"

屏　除也。必郢切（帮母）。又读蒲并切（並母）。蔽也。

分　别也。府文切（帮母）。又读扶问切（並母）。限也。

番　兽足也。附袁切（並母）。又读补何切（帮母）。《尔雅·释训》："番番、矫矫，勇也。"

般　公输般，鲁人也。补顽切（帮母）。又读蒲干切（並母），乐也。

编　次也。补年切（帮母）。又读步典切（並母）。首服也。

"郑康成说《礼》'编列发为之，如人假紒'"(《群经音辨》卷五)。按：郑玄注见《周礼·天官·追师》。

鞞　刀鞘饰也。必迥切(帮母)。《诗·大雅·公刘》："鞞琫容刀。"又读鞞，蒲畀切(並母)。鼓也。

裨　益也。补支切(帮母)。又读婢支切(並母)。副也。

飘　回风也。蒲遥切(並母)。《诗·桧风》："匪风飘兮。"又读必遥切(帮母)。

夫　丈夫也。甫无切(帮母)。又读防无切(並母)。语辞也。

麃　麢属也。薄交切(並母)。又读表娇切(帮母)。《诗·周颂》"绵绵其麃。"

傅　相也。方遇切(帮母)。又读符遇切(並母)。"郑康成说《礼》'傅别，谓为大手书于一札，中字别之。'以为信约"(《群经音辨》卷三)。按：郑玄注见《周礼·天官·小宰》。

比　方也。比以切(帮母)。又读蒲必切(並母)，次也。

复　白也。甫六切(帮母)。又读扶又切(並母)，再也。

跋　履也。蒲末切(並母)。又读卜末切(帮母)，《诗·豳风》："狼跋其胡。"

卑　贱也。补移切(帮母)。又读便俾切(並母)。《诗·小雅·正月》："谓山盖卑。"又读婢支切(並母)，卑谌，郑人也。《论语·宪问》："卑谌草创之"(卑谌，亦作裨谌)。

背　脊也。补内切(帮母)。又读薄内切(並母)，违也。

柎　侧骨也。方辅切(帮母)。又音附(並母)。榆柎，古医也。"郑康成说《礼》岐伯、榆柎，皆古之善医"(《群经音辨》卷二)。

贝　水虫也。补昧切(帮母)。又音败(並母)。《易·震》："亿

丧贝。”

辟　法也。部益切(並母)。又读必益切(帮母),君也。

二、舌音端定异读例。

段　椎物也。徒玩切(定母)。又音锻(端母)。冶金也。《周礼·考工记》:“攻金之工……,段、桃。”《释文》:“段,徐丁乱反,刘徒乱反。”

断　绝也。徒旱切(定母)。又读都乱切(端母),决也。

殿　击声也。徒炼切(定母)。又读都见切(端母)。《诗·小雅·采菽》:“殿天子之邦。”

典　常也。多殄切(端母)。又读徒典切(定母),坚刃貌也。“郑康成说《礼》顾典,坚刃貌”(《群经音辨》卷三)。按:郑玄注见《周礼·考工记·辀人》。

颠　顶也,仆也。都年切(端母)。又音田(定母)。“郑康成说《礼》车马之容颠颠堂堂”(《群经音辨》卷三)。颠颠:车马貌也。按:郑说见《周礼·地官·保氏》注。

定　营室星也。丁佞切(端母)。《诗·鄘风》:“定之方中。”又读徒佞切(定母),安也。

顿　下首也。都困切(端母)。又读徒困切(定母)。“郑康成说《礼》中道而废,谓力极罢顿”(《群经音辨》卷三)。顿:困也。按:郑说见《礼记·表记》注。

敦　厚也。都屯切(端母)。又音团(定母)。《诗·豳风》:“有敦瓜苦。”敦:团也。

谛　审也。都计切(端母)。又音啼(定母)。谛:呼也。

调　和也。徒遥切(定母)。又音陟留切(端母)。《诗·周南》:“惄如调饥。”调:朝也。

提　挈也。徒兮切(定母)。又音丁礼切(端母)。绝也。

填　塞也。待年切(定母)。又音陟人切(端母)。

适　正也。丁历切(端母)。又音徒滴切(定母)。《礼·杂记上》:“大夫讣于同国适者。”适:匹也。

斁　败也。多路切(端母)。《书·洪范》:“彝伦攸斁。”又同路切(定母)。又音徒(定母)。《书·梓材》“惟其斁塈茨”(斁,本亦作涂)。

窴　窒也。待年切(定母)。又尘珍二音。久也。尘,定母。珍,端母。

窒　塞也。张栗、得悉二切(张,端母;得,端母)。又音大结切(定母)。《左传·宣公十四年》:“屦及于窒皇。”窒皇:寝门阙也。

置　设也。知吏切(端母)。又音值(定母)。树也。《诗·商颂》:“置我鞉鼓。”

屯　难也。陟伦切(端母)。又徒门、徒本二切(定母)。聚也。

中　和也。陟弓切(端母)。又持用切(定母),伯仲也。

三、齿音精从异读例。

藏　物之府也。才浪切(从母)。又音臧(精母)。《诗·小雅》“中心藏之”。郑康成读“臧”,善也。

曾　则也。作滕切(精母)。又音昨滕切(从母)。尝也。

荐　藉也。作甸切(精母)。又音徂殿切(从母)。《诗·小雅》:“天方荐瘥”。荐:重也。

渐　进也。才染切(从母)。又音子廉切(精母)。《书·禹贡》:“东渐于海。”渐:入也。

湛　渍也。子廉切(精母)。《礼·月令》“湛炽必洁”。刘昌宗

《周礼音》：慈鸩切（从母）。

戋　贱也。昨干切（从母）。又音笺（精母）。《易·贲》："束帛戋戋。"戋戋：猥积也。

钱　货布也。昨先切（从母）。又音子践切（精母）。《诗·周颂》："庤乃钱镈。"钱：铫也。

字　文也。疾置切（从母）。又音滋（精母）。"郑康成说《礼》小国贡轻字之也"（《群经音辨》卷五）。字：养也。

脊　背肉也。子亦切（精母）。又在益切（从母）。

栽　植也。祖才切（精母）。又才代切（从母），《左传·庄公二十九年》："水昏正而栽。"栽：筑板也。

才　能也。昨哉切（从母）。又音载（精母），始也。

柴　积也。子赐切（精母）。又才寄切（从母），《诗·小雅》："助我举柴"。

酂　南阳县也，作旦切（精母）。又在河切（从母），沛县也。

齐　升也，子奚切（精母）。《礼·乐记》："地气上齐。"又子浅切（精母），翦也。《仪礼·既夕礼》："马不齐髦。"又疾私切，才细切（疾、才，都是从母字），《礼·玉藻》："趋以采齐。"采齐：乐章也。

粢　黍稷也，音资（精母）。又才细切（从母）。《礼·礼运》："粢醍在堂。"粢：酒也。

崔　高也，慈回切（从母），《诗·周南》："陟彼崔嵬。"又读子惟切（精母）。《诗·齐风》"南山崔崔。"崔崔：山形也。

沮　水出汉中也，子余切（精母）。《诗·大雅》："自土沮漆"。又在吕切（从母），《诗·小雅》："何日斯沮。"沮：止也。

济　水出常山也，子礼切（精母）。又音才礼切（从母）。《书·

洪范》:“曰雨曰济。”济:雨止也。

浅　送也,灭也,音饯(从母)。《书·尧典》:“寅浅内日”(本亦作饯)。又音箭(精母),旁沾也。

摧　挤也,昨回切(从母)。又子回切(精母),《诗·大雅》:“先祖于摧。”

凿　穿也,在各切(从母)。又子洛切(精母)。《左传·桓公二年》:“粢食不凿。”凿,精也。

且　往也,音徂(从母),《诗·郑风》:“士曰既且。”又读哉余切(精母),《诗·邶风》,:“既亟只且。”且:语辞也。

载　乘也,事也,作代切(精母)。又资乃切(精母),年也。又昨代切(从母),运也。《书·盘庚中》:“臭厥载。”

孳　汲汲生也,音孜(精母)。又疾置切(从母),《书·尧典》:“鸟兽孳尾。”孳,乳化也。

四、牙音见群异读例。

近　迩也。其谨切(群母)。又音居利切(见母)。《诗·大雅·崧高》:“往近王舅。”郑《笺》:“近,辞也。声如‘彼记之子’之记。”

建　立也,居万切(见母)。又其展切(群母),《礼·乐记》:“倒载干戈,包之以虎皮,将帅之士使为诸侯,名之曰建櫜。”建:闭也。郑注:“建读为键,字之误也。兵甲之衣曰櫜。键櫜,言闭藏兵甲也。”键,群母。

卷　敛也,居苑切(见母)。又音其言切(群母),《诗·小雅》:“匪伊卷之,发则有余。”卷:发起也。

共　恭也,俱容切(见母)。又渠用切(群母)。

衿　领也,居吟切(见母)。又其鸩切(群母),《礼·内则》:“衿

缨綦屦。”衿，结也。

麇　麏也，九伦切（见母）。又音其郧切（群母）。《左传·昭公五年》：“求诸侯而麇至。”麇：群也。

疆　圻也，居良切（见母）。又读其两切（群母），坚土也。

矜　怜也，居凌切（见母）。又巨斤切（群母）。矛柄也。

乾　健也。渠焉切（群母）。又古寒切（见母），燥也。

归　往也，举韦切（见母）。又音巨位切（群母），馈也。《论语·阳货》：“阳货归孔子豚。”

纠　绳也，居黝切（见母）。又其赵切（群母），《诗·陈风》：“舒窈纠兮。”

瞿　视也，九遇切（见母）。又其俱切（群母）。《礼·檀弓上》“既殡瞿瞿如有求而弗得。”瞿瞿：忧悼也。

幾　微也，居依切（见母），《易·系辞下》：“幾者动之微。”又渠希切（群母），近也。

其　间辞也，渠姬切（群母）。又居宜切（见母），《诗·小雅》：“夜如何其。”其：助辞也。

奇　异也，巨宜切（群母）。又音居宜切（见母），不耦也。

既　已也，居毅切（见母）。又音其器切（群母），《礼》“既比则读法。”既，及也。《周礼·地官·闾胥》郑玄注：“故书既为暨。”暨，群母。

桀　磔也，渠列切（群母）。又音居竭切（见母），《诗·齐风》：“维莠桀桀。”桀桀：骄也。

期　会也，渠之切（群母）。又音朞（见母）。周岁曰期，《礼·中庸》“不能期月守”。自旦至旦亦曰期，《左传·昭公二十三年》：“叔孙旦而立，期焉。”《正义》：“期，本又作朞，同，居

其反。”

桥　水梁也，其骄切(群母)。又音槁(见母)，《诗·郑风》：“山有桥松。”桥，枯也(今作“乔”)。

倚　立也。其绮切(群母)。《易·说卦》：“参天两地而倚数。”又居宜切(见母)，《谷梁传·僖公三十三年》：“匹马倚轮无反者。”倚：不耦也。

咎　灾也，其久切(群母)。又音皋(见母)，咎繇：舜臣也。

乔　高也，巨骄切(群母)。又音骄(见母)，《礼·表记》：“乔而野”。乔：佚也。

拒　逆也，其吕切(群母)。又音矩(见母)。“郑康成说《礼》白招拒，白帝名”(《群经音辨》卷五)。郑说见《周礼·春官·小宗伯》“兆五帝于四郊”注。《释文》：“拒，居禹反。沈又音巨。”

纠　绞也，吉酉切(见母)。又其赵切(群母)，《诗·陈风》：“舒窈纠兮。”窈纠：舒也。

锜　釜属也。机彼切(见母)，《诗·召南》：“维锜及釜。”又其绮切(群母)。又读巨宜切(群母)，《诗·豳风》：“又缺我锜。”锜，凿属也。

屈　姓也，九勿切(见母)。又其勿切(群母)，《左传·庄公二十八年》：“夷吾居屈。”北屈：晋地也。

小　　结

上古声母系统的研究是一个比较复杂的问题，主要原因是材料不足，不集中。从钱大昕以来，有邹汉勋、章太炎、黄侃、曾运乾、周祖谟等人，他们对上古声母的研究，都有所发现，而他们所运用

的材料也无非是谐声、异文、异读、反切等。他们的经验是值得我们重视的，如果撇开这些材料不用，我看很难有什么别的办法了。当然，还有两种材料可以拿来进行比较研究：一是现代汉语中的方言；另外是外语译音材料。方言资料是非常重要的，但拿今方言与两三千年以前的上古语音相对照，如不与异文、异读、谐声、反切等资料配合起来，也还是看不出问题来。至于使用外语译音材料更要非常谨慎了，因为先秦时代，并没有多少译音材料可以拿来寻找其对应关系。梵文、朝鲜、日本的汉译资料用来研究中古音是很好的，如用来证明上古音，那还不如谐声、异文等资料可靠些。汪荣宝的《歌戈鱼虞模古读考》（见北京大学《国学季刊》一卷二期）就有个时代问题，他用了很多译音材料来考证这几个韵的古读，有些发现是很有说服力的，但据此来拟订这几个韵的上古读音就不够了。

本文所使用的材料有两个来源：关于异文部分是笔者从古书中钩沉而来。异读部分是从贾昌朝的《群经音辨》中挑选出来的，贾书共有七卷，其中有五卷是“辨字同音异”的，作者虽然是宋人，而他的取材却是东汉魏晋时代的经师的读音，这些经师又并不是自出心裁，随意给一个字定音的，往往是有“家法”“师承”为据的，因此，将这一大堆资料加以科学整理，对考察上古语音的流变是很有价值的。

当然，从异文、异读中要找全浊声母与送气清音互用的例子也不是没有，钱大昕在《古今方音说》（《潜研堂文集》卷三）中就找出了几个“滂並之合”“透定之合”“清从之合”的例子，但我认为那不是一种规律性的现象，即使承认上古实际语音中确有这种情形，我们也可以用陆志韦的话来解释，那就是：“在少数方言里，他们可能是送气的。”

我说某些全浊声母的字在变成清音之前读为送气音“不是一种规律性的现象”，这是从汉语全浊声母发展的整个形势来看的。保存在今方言中的全浊声母有两种情况，一是不送气的(如老湘方言双峰话)，一是送气与否两可(如吴方言)。中古全浊声母的情形如何呢？据李荣先生在《切韵音系》中考证，他“主张並定群等，是b,d,g等不是 b',d',g'等”。(117页)那么，无论是今方言还是中古音系，乃至上古音系，全浊声母为不送气音，当是古今一脉相承的。

本文初稿写于1978年暑假，于最近作了较大的修改。在修改过程中，我读了1929年发表在《国学季刊》第二卷三号上的《关于研究古音的一个商榷》，文章的作者敖士英“将各经异字同读”分类列举，发现“各类最清的声纽——见端知精照邦非——在古音中，应当和同类最浊的声纽——群定澄从状並奉——并合起来；不过在例中还看不出很显明的实证，所以上表中还是没有并合”。敖士英认为全清声母与全浊声母应当“并合起来”，这个意见并不足取，但他也注意到了清声母与全浊声母之间的密切关系，这却是千真万确的事实。怎么解释这个事实呢？首先要排除两种可能性：(1)不能认为上古声母无清浊之别，如果将帮並、端定等合而为一，那就等于取消清浊的区别了，而这是与上古汉语的实际语音结构不相符的。假若说上古汉语根本没有全浊声母，那中古汉语、今方言中的全浊声母是从哪儿来的呢？所以，清浊不分的可能性要彻底排除。(2)不能认为上古的帮端精见也是送气音，如果帮端精见也是送气音，那就跟滂透清溪混到一块了。全清声母属于不送气音，这是无庸置疑的。事实上也没有人提出这样的怪问题，我们只不过把它当作一种可能性来加以排除罢了。那末，帮並、端定等为什

么关系那么密切呢，为什么它们之间可以同字异读、异字互用呢？我们可以说：(1)它们各自的发音部位相同。但帮滂、端透等的发音部位也相同呀，为什么它们之间同字异读、异字互用的情况就少见呢？(2)我们还可以说，它们各自在发音方法上都是塞音或者是塞擦音，但帮滂、端透等，在这一点上也各自相同呀，为什么它们之间同字异读、异字互用的情形就少见呢？(3)剩下一个唯一合理的解释，那就是：帮滂之间、端透之间虽然发音部位相同，发音方法也有两点相同(都是不带音；都是塞音或塞擦音)，但它们之间存在非常明显的送气与不送气的对立关系，所以同字异读，异字互用的情况比较少见。帮並之间、端定之间在发音部位方面与帮滂之间、端透之间的关系是一致的，在塞音或塞擦音这一点上关系也相同，既然这两点都不足以作为它们之间关系如此密切的特殊条件，那唯一的原因就在于它们都是不送气音了。

结论：帮並之间、端定之间、精从之间、见群之间的对立，仅限于清浊而已，在不送气这一点上是一致的。

1979.10.22

(原载《语言学论丛》第8辑　商务印书馆 1981)

古韵三十部归字总论

一、归字为什么会产生分歧

各家在具体归字的时候，之所以会产生各种各样的分歧，是由于各人掌握的材料不同，或对同样的材料看法不同所引起的。大致说来，主要有以下五个方面的原因：

(1)谐声方面的原因。

谐声是归字的重要依据。段玉裁首创谐声表，确定了1521个声首，江有诰在此基础上进行了一番整理，著有《廿一部谐声表》，根据他的分部，定为1139个声首，朱骏声又定为1137个声首，这是《说文》中声首的情况。还有根据《诗经》韵文归纳声首的，夏炘的《古韵表集说》就是“专为诗设”的，得出了769个声首，王力先生在《汉语音韵》中参照孔广森的《诗声类》制定了一个谐声表，也“以偏旁之见于诗者为准”，确立了763个声首。[①]朱、江二家，夏、王二家在声首的总数上都非常接近，朱比江只少了两个声首，王比夏只少了六个声首。然而，问题并没有这么简单，具体的声首还是互有出入的，并非一对一的关系。如歌部，朱骏声有33个声首，江有诰有38个声首，多出五个声首。侵部，朱骏声有25个声首，江有诰只有23个声首，比朱骏声又少了两个。谈部，朱、江都是27个声首，总数完全一样，具体声首还是有出入，如朱有导声、毚声，江没有；江有猒声、甛声，朱没有(都从甘声)。这里有三种情况。

第一种情况是声首标准不同。有的人只列《说文》中最初声首，有的人声首标准就要宽一些。如先兟朁，段玉裁分作三个声首，朱、江都归并为一个声首(先)，又如今念金禽钦歆锦，段玉裁分为七个声首，而其他各家都归并为今声。这种情况关系不大，它只表现为声首数量的增减，而无关乎归部。

第二种情况是同声异部，就是说同样一个声首，如参声，朱骏声归到坤部(真)，江有诰归到文部。幵声，朱骏声归到乾部(元)，江有诰归到耕部，这是我们要特别加以注意的，因为这种分歧的性质已直接影响到具体字的归部了。同声异部还包括这样一种情况，从同一个声首得声的字，归部不同。如戴驖驖鐵的最初声首都是壬，朱骏声依同声必同部的原则，将这些字归到鼎部(耕)，董同龢都归到脂部入声(质)。又如祈旂颀蕲蚚等字的最初声首是斤，斤声归文，朱骏声把这些字都归到屯部(文)，董同龢归到微部。

第三种情况是同字异声。所谓同字异声是指同一个字各家对其从某得声或不从某得声看法不同，这样，本字的归部自然就成问题了。如"音"，主张从否得声的就归之部，主张从豆得声的就归侯部。"徙"字认为从止得声的就归之部，认为不从止得声是会意字的，就归支部或歌部。"萬"字，认为从萬省，萬亦声的就归月部，以萬作为独立声首的就归元部。"采"(穗)，认为它是穗的古体的，就归脂或脂之入，主张褎从采得声，就跟褎一起归到了幽部(如江有诰)。

一张谐声表，看起来似乎很简单，细加考究，情况还是相当复杂的。

(2)诗韵方面的原因。

上古韵部的建立，主要是根据诗韵系联归纳出来的，这种办法

是比较科学的，但也有一定的局限性。因为《诗经》押韵既没有一部韵书明文规定，又有地区问题，时代问题。《诗经》的作品包括北方和南方，涉及的时间上下五百多年。从一首诗来说，也不可能都一韵到底，其中可能有合韵的情况。正确地处理好合韵，并非易事，这不只是关系到个别字的归部，甚至也牵涉到分部的问题。段玉裁说："……知古合韵即音转之权舆也。顾氏之与脂与支三部，尤与萧二部皆混合不分……，盖惟不知其分，又以不知其合矣"（《六书音韵表·诗经韵分十七部表》第一部"古合韵""造"字注）。现在，因不能处理好合韵而造成韵部混合的问题，基本上解决了，但诗韵中具体字的归部还有一些分歧。从江永以来，幽、宵分部是各家一致的，而《巧言》四章"庙犹"，《思齐》三章的"庙保"，孔广森、王念孙都归幽部，段玉裁、江有诰则认为《巧言》不韵，《思齐》三章是合韵。"庙"归宵部，"保"归幽部。又如侵、谈分部也是众所公认的，一到具体归字就不见得都一致了。《卫风·氓》三章的"葚耽"，段玉裁认为是合韵，"葚"归侵部，"耽"归谈部，朱骏声就不以为然，都归侵部。

对诗韵的处理不同与韵例不同也有关系。《小雅·小明》首章："明明上天，照临下土。我征徂西，至于艽野"。江永认为这四句诗是交韵，"天西"为韵，"土野"为韵，所以，江永的《古韵标准》平声第四部（真文）就收有"西"字。江有诰"天西"不入韵，他把西声归到元部。还有所谓"句中韵"。再拿"西"字为例，严可均认为西字有两音，"朝隮于西（《诗·鄘风·蝃蝀》），一句两韵，则脂类也"。"一句两韵"就是"隮西"为韵。另有所谓"句中隔韵"。《诗·小雅·斯干》："下莞上簟，乃安斯寝。乃寝乃兴，乃占我梦"。孔广森、严可均认为全诗都是"句中隔韵"。"莞安""簟寝""寝占""兴梦"各自为韵。

江有诰与孔、严基本相同，不同的就是“寝占”不入韵，因为江有诰认为这两句诗不是“句中隔韵”，这里就牵涉到“占”声的归部问题了。江有诰不作隔韵处理，是因为他认为“占”声归谈部，孔、严主张是隔韵，因为他们主张占声归侵部。所谓“句中韵”“句中隔韵”，这样支离破碎的韵例是不足取的。

(3)声调方面的原因。

声调与归字有什么关系呢？这方面的问题主要表现为中古去声字在上古如何归类的问题。可以说，阴声韵与入声韵的归字分歧，这类字是一个焦点。这里有两派意见，认为上古也有去声的，就把这类字归入相应的阴声韵。认为古无去声，只有长入和短入之分的，就把这类字的大部分当作长入归到相应的入声韵部中去。举例来说，同样是物部，王力有 30 个声首，周祖谟就只有 21 个声首。周比王少了 9 个声首，其中一个主要原因，就是像“卒孛费退祟对内类豙旡彖胃尉”等声首，周都归到了微部(其中有的是微物兼收)。同样是质部，王力有 48 个声首，周祖谟只有 34 个声首。“畀訾计惠届自四”等声首，周都归到脂部去了。至于王力的月部和周氏的月部更不能划等号了，前者有声首 65 个，后者只有声首 39 个，相差 26 个之多。因为另有属于去声的 38 个声首，周氏独立出来叫做祭部。因此，周氏的祭部和月部加起来才大体上等于王力的月部(当然，具体声首的归类还是有分歧的)。收-k 尾的入声各部也有跟阴声韵打架的问题，如“谓试意背备戒囿”等字，王力归职部，周祖谟都归之部，其中有个别字兼入职部；“告就奥”等字王力归觉部，周归幽部，也是这种性质的分歧。

去入关系的确非常密切，从谐声材料看，显示得非常清楚。下面以物部的一些谐声为例，看看去入之间的联系：

出(去入重出):窋绌泏詘咄柮茁黜屈诎(入)

弗(入):沸费(去)。茀(去入重出)

孛(去入重出):悖誖(去入重出)。

勿(入):昒(去),忽曶(入)。

卒(入):翠萃瘁(去),

内(去入重出):讷肭(入)。

诗韵的例子如:《小雅·雨无正》"出瘁"为韵。《大雅·皇矣》"茀仡肆忽拂"为韵。据陆志韦先生统计,-k 尾通阴声的声首共计 87 个,其中单生去声的有 56 个,生去声兼平声的 22 个,不生去声的只有 9 个。(《陆志韦语言学著作集》(一),171 页)这个统计是很有说服力的。我们不赞成上古有去声的说法,认为这类字的相当一部分(不是全部)在上古应当归到入声韵部中去。属于这种性质的分歧,本文就不打算逐字进行讨论了。

(4)等呼方面的原因。

上古并无开合四等这类概念,但古音与《切韵》音系对照,各部等呼的分别还是很有系统的。甚至有些部的划分,开合就是一个重要根据。如脂、微对立,真、文对立,质物对立,就是以开合相对立作为基础的。所以具体确定一个字的音韵地位时,不能不考虑到等呼问题。如"畀譬鼻"三字,王力归质部,周祖谟归脂部。归部虽有不同,但都是当作开口字来对待的。而董同龢把这三个字都归到微部,因为他认为这三个字属于合口。那么,董与王、周的分歧就表现为开口与合口的分歧了。又如"八"字,王力归物部,董同龢归质部,分歧的原因又在于对"八"字是开是合,看法不一样。

有些时候,我们也可以从"等"的角度来检查归字的分歧。如董同龢的歌部是没有四等字的,所以,他把丽声归到支部,而朱骏声丽声归随部(歌)。

(5)异文异读方面的原因。

有些字的归部，从谐声韵文方面很难找到确证，不能不求助于异文、异读。如毚声，江有诰归谈部，严可均《说文声类》归侵部，严所用的证明材料就是异文。又如“继”字，各家归脂部或质部，董同龢据异文改归支部。异文无疑是重要的资料，这方面的材料还没有充分利用。不过使用异文资料也要尽量与别的材料结合起来，如从也得声的“髢”，或作鬄，或作髯，这里就涉及好几个部，那么，髢字究竟应归到哪个部，就不能单取异文来定论了。

异读，就是一字多音，所据音读不同，当然就会产生归部的分歧。如隶(逮)在中古有三个读音：羊至切，特计切，徒耐切，分属三个韵，它的上古音应属哪个部？有归微部的，有归物部的，有归质部的，有归脂部的。又如黾声，《广韵》切音有三，它的归部也很成问题，有归阳部的，有归耕部的，有归蒸部的。

“读若”材料，也是造成归部分歧的原因之一，这里不详谈了。

在我们略述了产生归字分歧的原因之后，下一步就要谈到处理分歧的标准了。不确立标准，怎么评议各家的是非呢？很显然，诗韵、谐声是主要标准，但不少分歧，单靠这两个标准是说不清的，所以向来研究古音的人都要利用《切韵》音系作桥梁，以推求古音。乍一看，这个办法是不恰当的，拿“今音”去推求古音，岂非“以今代古”？但不要忘记，“今音”是从古音发展而来的，语音的发展是有系统性的，古今之间的异同是有对应规律可寻的。在处理个别字的归部分歧时，当然要就字论字，然而又不可只是就字论字，必须考虑语音的系统性。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有普遍性与特殊性的问题，就个别字的归部来说，特殊性尤为重要。总之，从整体来说，要以语音系统作为标准，在处理具体字的归部分歧时，又要具体问题

具体分析，尽量占有原始材料，进行科学处理。

二、阴声韵的归字问题

1. 之部

舊声(臼声、舅声、𦥑声)

段玉裁《古十七部谐声表》第一部(之)有舊声，幽部有臼声、𦥑声。江有诰之部有臼声，自注："其九切，古其止切"，幽部有𦥑声，自注："居六切，与臼异。舅、裒、学字当从此"。严可均幽部有臼声，舊、舅字都在幽部，朱骏声与严同。这里涉及到三点分歧。

首先，舊声到底归之部，还是归幽部。段、江归之部是对的。《诗·大雅·荡》叶"时舊"。《召旻》叶"里里舊"。严、朱之所以不从段，不依诗韵，而把舊声归到幽部，因为他们据《说文》舊从臼得声。按舊金文作 [illegible] 作 [illegible] 。舊当是猫头鹰之类的鸟，全字由两部分组成，上面像鸟形，下面 [illegible] 像鸟巢，与巢字的 [illegible] 形近。与杵臼之 [illegible] 形亦近，因而误以为声。总之，舊不是形声字。从异文看，舊留，亦作鸺鹠。从韵文看，《汉书·叙传》叶"朽舊[illegible]首鸟"，好像应归幽部。但舊留写作鸺鹠以及《汉书·叙传》的材料，时代都比《诗经》晚，只能说明舊的读音在随着时代而变化。正如段玉裁"舊"字注所指出的："按毛诗舊在一部(之)，音转入三部(幽)，乃别制鸺字，音许流切矣"。段氏所说的"音转"就是发展变化的结果。另外，舊与久通。《山海经·海外南经》有鸟名"[illegible]久"。郝懿行云："经文'[illegible]久'即'鸥舊'。"

按，李学勤说："论'舊'声应归之部还是幽部，从段玉裁、江有诰说归之部，这是很正确的。作者特别提出'舊'字不从'臼'得声，不是形声字。按甲

骨文'舊'字,上半作'萑'或'隹',下半作'凵',也有作'囗'形的,确未必是从'臼'。不过《通晓》说上像猫头鹰一类鸟,下像鸟巢,似可商榷。"

其次,江、段之间也有分歧。江有诰舊从臼得声,所以舊归之部,臼声也在之部。但臼声应当归幽部,在这一点上,严、朱与段是一致的。

第三,舅、裒、學三字的得声问题。江有诰认为这三个字都从臼得声。严可均、朱骏声与江说不同。舅字从臼得声,归幽部,这是对的。《晋语一》"宜咎",有的本子作"宜臼"。(《史记·周本纪》:"共立故幽王太子宜臼,是为平王。")舅犯,古书亦有作臼犯的(《三国志·刘表传》注)。臼与咎、舅音同。不过,孔广森有一点不同意见。他说:"按从臼之字正音当在止类(这一点与江有诰一样),唯舅字在黝类。盖甥舅之舅,古本不从臼……。古文舅皆作咎,……此舅字乃后人所造,故致谐声错耳"。(《诗声类》40 页)孔广森也跟江有诰一样,煞费苦心,他们两个都把臼声归到之部,因而舅的得声就成了问题。于是江氏就说是臼声,孔氏就说"谐声错耳"。在古书中以咎代舅这是极为普遍的,但《说文》中既已有舅字,也就意味着先秦时代就有舅字了,臼、舅都在幽部,舅从臼得声,有什么"错"呢。

裒的得声,江说也不可信。"裒"在《诗》中多次出现。如《小雅·常棣》"原隰裒矣,兄弟求矣"。陈奂《诗毛氏传疏》说:"说文系传及玉篇引诗原隰捊矣……。大雅释文引释诂:捊,聚也。裒即捊之俗。"朱骏声认为裒字"亦作褎、作褏","从衣,保省声、保,古文保,按孚声。𥁕,古文孚"。严可均也认为是𥁕声,字作褎。严、朱、陈的看法是一致的,都是孚声。王力不取江说,在幽部立有裒声,也是可取的。

學从臼声，段、朱、严、江是一致的。朱将臼声归在他的孚之复分部，作幽部的入声处理，也是完全对的。

醫声

严可均醫字归脂部，从殹声，殹又从矢声。江有诰、朱骏声、王力均有醫声，归之部。董同龢说："醫是否从殹声待决。殹为佳部（支）字，各家多入脂部。"医声、殹声的归部问题下面另说。醫声归之是对的。《周礼·天官·酒正》"四饮之物：一曰清，二曰醫……"。郑众认为即《礼记·内则》"浆水醷滥"之醷。郑说："醫与醷亦相似，文字不同，记之者各异耳。"醫的本义是什么，东汉的学者已经说法不一。按醫从酉的特点来看，醫的本义当是一种可以治病的饮料，然后再引申为醫生的醫。醷也是一种饮料（梅浆）。郑众说"醫醷"相似，是说二者音义皆同，只不过字形不同。醷是之部的入声字（职），醫与醷阴入对转。又《文子·上德》"与死同病者难为良醫，与亡国同道者不可为忠谋"。"醫谋"为韵。

乃声

段玉裁、严可均归之部，江有诰、朱骏声归蒸部。江注："古音仍"。当依段、严归之部，乃虽然古可读仍，但也应像周祖谟那样，之、蒸兼收。其实，段玉裁在蒸部另有仍声，与乃声作了区别处理，这样更好些。朱骏声明明认为"乃廼得通写"，"叚借为仍"，可是，他还是把乃字归到蒸部，还把从乃声的鼐字也归到蒸部。

郵声

各家都归之部，严可均作邮，从由声，归幽部。郵是个会意字，从邑垂。垂乃边垂的意思。《说文》所谓"竟上行书舍"，"竟上"也是边垂的意思。《诗·小雅·宾之初筵》叶"僛郵"。异文有"效郵"作"效尤"。古"尤、郵"多通用。

按，李学勤说："《说文》'郵''邮'为两字，'郵'依段玉裁是会意字。古文字'郵'见于湖南所出'长郵'戈，字并不从'由'。"

怪字

段、江等人归之部，严、朱归脂部。屈原《九章·杯沙》"怪态来有"相协。《远游》"怪来"相协。

2. 幽部

幺声

江有诰、朱骏声、黄侃、董同龢归宵部；严可均、王力归幽部。"均谓读若幽"，"二幺为丝，亦取幺声"。王力也说："幺声有幽。"段玉裁没有幺声，第三部（幽）有丝声、幽声。幺声以归幽部为当。幺，金文写作 8，即古玄字。《说文》："玄，幽远也"。朱骏声说：幺乃"细小幽隐之义"。"幽隐"与"幽远"义近。林义光说："凡幺麿（mǒ，亦作麼）字疑本借幽为之，省作幺，遂与玄相混。"

褎声（采声）

各家都归幽部，这是一致的。严、江都依《说文》从采声，江有诰还另外立有采声，归幽部，这是不对的。按褎即今袖字，从衣采，会意。段玉裁说："衣袂如禾之有采也。"采非声。采，俗从禾惠声，即穗字。朱骏声归履部，段玉裁归十五部，黄侃归灰部。按我们的体系，应该归质部。但质部没有立采声，是因为已经有了惠声。穗从惠声，不必再列采声了。

廟（庿）字

廟的归部，历来就在幽、宵之间扯皮。若以谐声而论，不管从朝声或苗声，都应归宵部。问题出在诗韵上面。

《诗·小雅·巧言》："奕奕寝廟，君子作之。秩秩大犹，圣人莫

之。"王念孙、严可均"廟犹"隔协。段、江不入韵。

《诗·大雅·思齐》:"雝雝在宫,肃肃在廟,不显亦临,无射亦保。"段、江、王力幽、宵合韵。

《诗·周颂·清廟》:"於穆清廟"。严可均认为是一句两韵,其他各家不入韵。

《左传·襄公四年》:"虞人之箴曰:芒芒禹迹,画为九州,经启九道,民有寝廟,兽有茂草,各有攸处,德用不扰,在帝夷羿,冒于原兽,亡其国恤,而思其麀牡"。严可均、王念孙以"州道廟草扰兽牡"协音,江有诰认为廟字不入韵。

司马相如《上林赋》:"述易道,放怪兽,登明堂,坐清廟。"严可均、孔广森"兽廟"协音。孔广森说:"廟当音谬……。汉时读犹未误"。

《巧言》是否隔协,可以置而不论。《清庙》的"一句两韵"说当然不可从。至于《思齐》三章、《虞人之箴》、《上林赋》三条材料,都是廟字入幽部的确证。

廟在《广韵》是宵韵系字,江有诰宵韵系全归上古宵部,这是对的,难道廟字不可以算作例外吗?

媪字

严可均、董同龢归幽部,朱骏声拘于从昷声,归文部,误。媪,《说文》"读若奥"。奥声归幽之入,与媪字的主要元音相同。

3. 宵部

䍃(䍃)声

分歧有二:段玉裁(䍃声)、江有诰(䍃声)、王力(䍃声)归宵部。严可均、朱骏声归幽部。严、朱归幽的理由:䍃、䍃都从肉得声,肉

归觉部，朱骏声把䍃、䚻、瑶、遥等字都归到他的“孚之复分部”。

《说文》“䚻，从言肉”，肉下并无声字。䍃下有“从缶，肉声”，但徐铉认为“当从䚻省乃得声”。可见，从肉得声之说不可信。

从韵文材料看，从䍃得声的字都与宵部字相协。如：

谣：《诗·魏风·园有桃》一章叶“桃殽谣骄”。

瑶：《诗·卫风·木瓜》二章叶“桃瑶”。《大雅·公刘》二章叶“瑶刀”。

摇：《诗·豳风·鸱鸮》四章“谯翛翘摇哓”相叶。《诗·王风·黍离》一章“苗摇”相叶。《诗·桧风·羔裘》一章“摇朝忉”相叶。

遥：《左传昭公二十五年》：“巢遥劳骄”相叶。屈原《离骚》“遥姚”相协。

“姚遥”音同假借。《荀子·荣辱》：“其功盛姚远矣。”旧注：“姚与遥同。”又：《睡虎地秦墓竹简》：“不时怒，民将姚去。”“姚”即“遥”的假借字。

丩声(纠声、收声)

这三个声首各家处理很不一样，下面一并来讨论。严可均、朱骏声只有丩声，收、纠都从丩得声，归幽部。所不同的是严将纠字归宵部。段玉裁、王力有丩声、收声，不同的是段氏都归幽部，王力丩声归宵，收声归幽。江有诰有丩声，归幽部，另有纠声归宵部，没有收声。

收，不论是否作声首，应归幽部，这是各家一致的。从收得声的莜也归幽部。问题在于丩、纠。王力丩声归宵，而纠归幽部(见《汉语史稿》)。江有诰正好与之相反，丩声归幽，纠声归宵。但《诗经韵读》《月出》一章“皎僚纠悄”又看作幽、宵通韵，《良耜》“纠赵蓼”也当作幽、宵通韵，大概江氏实际上把纠字归到了幽部，因此与

谐声表发生矛盾。在王力之前，将丩声归到宵部的有孔广森，他与王力不同之处是将纠字也归到宵部。他说："唐韵误入四十六黝"，并引《月出》《良耜》为证。他说纠字"古读若屮"（《诗声类》卷十一）。在孔广森之前，江永也把纠字归到宵部。他说："《月出》全篇以第六部为首章，三章韵"，《良耜》"其笠伊纠"三句也归第六部。江氏的第六部就是我们所说的宵部。我们认为江永、孔广森的意见是值得注意的。《月出》一章不必看作合韵，《良耜》可作中间换韵处理，"纠赵"为韵，"蓼朽茂"为韵。但是，对于江永、孔广森的意见为什么有的人不赞同呢？恐怕还是材料不足，单靠诗韵来论证是不够了。

从丩得声的字幽、宵两部都有：叫，异文有詨。《山海经·北山经》："其名自詨。"詨在《广韵》属于肴韵系，字又作嗃。赳，《说文》读若铄。《诗·周南》："赳赳武夫。"毛传，赳赳："武貌。"矫矫，蹻蹻，也是"武貌"（参阅《广雅疏证·释训》）。又陈奂《诗毛氏传疏》说："丩声、乔声正相近"。纠，《月出》"窈纠"。《别雅》卷三："夭蟜也"（《史记·司马相如列传》：夭蟜枝格）。又："纠音矫"。按窈纠与窈窕一样，都是叠韵联绵字，窈字亦当归宵。屮，在《广韵》中有三个读音：居求切（十八尤）；居虯切（二十幽）；古巧切（三十一巧）。按孔广森的意见，屮字亦当归宵部。

归幽部的字有觓、虯、朻等，不必细论。

至于丩字本身，我们认为亦当归宵部。《说文》："丩，相纠缭也"。纠缭叠韵。我们今天所说的纠缠的纠，其本字应当就是丩。纠从丩，既是会意字，又是"亦声"字（依朱骏声说）。许慎之所以不说纠从糸丩声，很有可能是许慎时代纠还音矫（蟜）。丩声归宵还有一个理由是：从丩得声的字，在中古时代分布在两个韵摄内。流

摄有丩朻訄(尤),纠虯丩萴朻訄赳(幽)。效摄有叫朻訆(萧韵系),訄(肴韵系)。中古的尤、幽主要是由上古的幽部发展而来,所以一般都把丩纠归到幽部。但是,从诗韵、异文、读若等材料看,效摄的几个字才是丩声的古本音,而肴韵系那个"訄"字,当是丩声古读之仅存者,它又分见于尤、幽二韵,当是整个丩声一分为二的结果。这种分化当然有一个过程,同一个声首的字,也会有的分化得早些,有的分化得晚些。如收字本来从丩声(依《说文》),但在《诗经》时代它已与幽部字相叶。所以段玉裁、孔广森、王力另外立一个收声,孔、王二氏以丩声入宵,收声归幽,正说明他们在处理这些分歧时,是相当斟酌的。江有诰虽然在宵部立了一个纠声,但在《韵读》中又退了回去,反映了他的犹豫矛盾心情。

焦声

江有诰、王力、周祖谟归宵部,严可均、段玉裁、孔广森、朱骏声、黄侃归幽部。

焦字本身在《诗经》中没有作为韵字的。从焦得声的谯字见于《诗·豳风·鸱鸮》四章:"予羽谯谯,予尾翛翛"。孔广森"谯翛"相协,归幽部。段、江都认为是幽、宵通韵,但怎么个通法,意见不一致。段氏认为谯属幽部,翛乃"消"字之误。这样,全章"谯消翘摇哓"相协(幽宵通韵)。江有诰的通法是:翛从攸声,古属幽部,"谯翘摇哓"归宵部。但江氏又作了一点保留,翛字若依注疏作"消"字,则在本部,此章就不存在通韵的问题了。江氏的意见是可取的。严可均还把雔声焦声混而为一。他说焦从火雥声,雔与雥,读若醻。雔在《广韵》十八尤,焦在四宵。即使主张焦声归幽的段、孔、朱,也是将焦声雔声加以分开的。

按,李学勤说:"《说文》'焦'从'雥'声,'雥'或读徂合切,音同'杂'字,显

与‘焦’字得声矛盾，段玉裁等已指出。‘集’字《说文》正篆也从‘雥’，而殷墟出土的觯铭从‘雥’，‘雀’是古药部字，这可能为‘焦’何以归宵部提供了消息。至于徂合切的‘雥’，疑是后起的同形字。”

朝声

段、严、孔、江、王、周等人都归宵部，朱骏声归幽部，理由是依《说文》从舟声。严可均也认为从舟声，但他比较注意诗韵的材料。他说：“《硕人》、《氓》、《羔裘》、《白驹》、《渐渐之石》五见皆入宵。唯《河广》依说文与舠协，在本类”。朝并不从舟得声。盂鼎作𣶃，陈侯因資敦作𣶃，当是潮汐之潮的本字。

枭声

段、江、朱、黄、周归宵部，严归幽部，读若休。枭在《广韵》四宵，古尧切。异文有浇。《庄子·缮性》：“澡淳散朴”。《释文》“本亦作浇”。《荀子·非十二子》“枭乱天下”，杨注：“枭与浇同。”卢文弨曰：“枭，宋本作澡。注：澡与侥同。”严氏读若休，无据。

猋声

江、朱、周归宵部。严归幽部，他批评《广韵》误入宵，“均谓博休反”。所谓博休反，无确证。《尔雅》“扶摇谓之猋”。猋摇叠韵。

鼂声(黾声)

严可均幽部有黾声，读若黝。从黾得声之字有鼌、鼂。“均谓重文。黾声今说文误从皀”。朱骏声黾声归宵部，从黾得声之鼂也归宵部，也认为“说文以此为鼌之篆文，亦误”。他把鼌字归幽部，附在“朝”字之后，说“此字当为朝之或体”。江有诰将鼌声、黾声都归到宵部。三家的分歧：第一，鼌、鼂是重文呢，还是像朱骏声认为的那样是形音义都不同的两个字呢？从《说文》《广韵》《康熙字典》提供的材料看，鼌鼂应是一个字，本义是虫名，假借为姓，俗作晁。

又假借为朝。鼂的读音有二：直遥切，陟遥切，与朝字的音读同。《说文》"读若朝"。字头之所以一作旦，一作皀，大概都是"早"字之误。林义光说："早，古作[illegible]，与旦形近，从黾，早省声。"早不仅与旦形近，与[illegible]亦形近。因形近而误作旦、作皀的可能性是很大的。

第二，鼂的归部问题。归宵部是对的。朱氏之所以归幽部，盖源于他将此字作为朝之或体，朝字他又认为是从舟得声，就一并归到幽部了。

第三，皀声的归部问题。严氏误，朱、江不误。许慎认为此字"读若窈窕之窈"。上面说了，"窈窕"与"窈纠"一样，都是叠韵连绵字，归宵部。有的人将"窕"字归宵部，而窈、纠又归幽部，这就违背了叠韵必同部的原则。从皀得声的字有窅。朱骏声认为"与窈略同，字亦作穾"。"穾"字见于《楚辞·招魂》，蒋骥直音"要"。穾、要都是宵部字。

杳声

朱、江、周归宵部，严归幽部，读若黝。杳，《广韵》归筱，与皀、窅、窈同一小韵，乌皎切。《史记·司马相如传》："俯杳眇而无见。"杳眇叠韵。

了声

段、朱、江、周归宵部。严归幽部，"均谓读若柳。王褒《僮约》'了酒'协音"。查《僮约》全文，"了酒"相连为文的只有"寡妇杨惠舍有一奴名便了，倩行酤酒"，这怎么能算是有韵之文呢。了假借为憭。《方言》卷三："知，通语也。或谓之慧，或谓之憭(郭注：慧憭皆意精明)。"《广韵·二十九筱》："了，慧也。"了，正是憭之假借。《尔雅·释丘》郭注："嫌人不了，故重晓之"，朱骏声认为亦"憭"之假借。

罹声

严可均、朱骏声、黄侃归宵部。江有诰归歌部，音都货切。“罹罗字疑从此”。《说文》：“罹，覆鸟令不得飞走也。从网隹，读若到”。朱骏声说：“今通以罩为之。”朱说甚确。罹在《广韵》肴韵系，亦无归歌部之理。

呶（怓）字

段、朱归鱼部，王念孙、董同龢归幽部，周祖谟“似归幽部，疑未敢定”。江有诰、王力归宵部。归鱼部是从谐声考虑的，但与诗韵不合。归幽部取证于《诗·大雅·民劳》二章“休逑怓忧休”为韵。归宵部取证于《诗·小雅·宾之初筵》四章“号呶”为韵。似以归宵部为当。《民劳》作幽宵合韵，江有诰正是这样处理的。苗夔主张从《周礼》注，改“怓”作“譊”，怓譊相假借。《民劳》郑笺：“怓，犹讙譊也。”呶怓都在《广韵》肴韵，女交切。

4．侯部

音声

朱骏声、王力、董同龢归之部，周祖谟归之部兼入侯部，严可均由之部入侯部，段玉裁《六书音韵表》归之部，在《说文》注中又归侯部。《说文》“杏从丶从否，丶亦声。”段《注》：“丶，各本作否，非。今正。杏，韵书皆入侯部，或字从豆声，豆与丶同部，《周易》蔀斗主为韵，蔀正杏声也”。

朱骏声虽将音字归到颐部（之），但不作声首。他也注意到了这个字的得声有矛盾：“按此字据或体从欠豆声，则小篆当从否、声。然音读如丕。今苏俗尚有此语词，疑从否。丶象出气，指事，非有所绝止之丶字也。或体亦疑从憘省，会意，憘，小怒也。字亦

作怛。”他摆出了矛盾，却没有解决好矛盾。

严格来说，咅不能作为声首，起码不是最初声首。江有诰的《谐声表》不列咅声，肯定是有所考虑的。咅在《广韵》候韵，他候切。《说文》作天口切。候、口都是侯部字。另外，咅的异体之所以作敨、哣，正说明了咅与豆的密切关系。章太炎在《新方言》中说：“咅，相与语唾而不受也。天口切。今语如本音者，俗作哣。音转为剖者，俗作呸。”章太炎的说法就比朱骏声的意见合理。所谓“本音者，俗作哣”，是咅之本音在侯部。今苏俗读如呸者，乃后起之“转音”耳。

从咅得声的字有两组：一组属侯部，如部蔀瓿剖棓，又如叠韵联绵字“部娄”、“瓿甊”；一组属之部，如倍培掊。段玉裁的《说文注》区分甚明。朱骏声将所有从咅得声的字全归到他的颐部（之），甚为不当。

敄声

段、朱归幽部，不同之点是段有矛声、敄声，朱氏只有矛声，敄不作声首，从矛得声。严可均也从矛得声，但他认为“矛声之敄，敄声之莪鞪瞀堥鹜楘帑嵍髮髳霚骛婺務鍪鶩霿蓩……入侯类”。江有诰、周祖谟都将矛声、敄声分别归部（矛声归幽，敄声归侯），这是对的。敄在《广韵》属虞韵。按江永的意见，虞韵在上古分为两支：“一支从鱼模，一支从侯尤”。敄声从鱼还是从侯呢？他在讨论从敄得声的“務”字时说：“外御其務。《左传》引诗作侮，是務侮通也。而诗用侮字，似当入第十一部”。他的十一部包括段玉裁的三、四部（幽侯），段、朱将敄声归幽似乎与江永的归部并不相悖。然仔细考察一下，就可以看出江永是将侮、敄归侯的。他说：“侮，从每声，古音当为莫厚切。”“厚”在侯部，侮、敄自应归侯了。

按，李学勤说："论'敄'声应作声首，归侯部，其说甚是。前人多以为'敄'从'矛'声，孙诒让《名原》引述金文以证成该说。按金文'敄'字左半，下皆从'人'作，像人披发之形，当即'鬏'（髦）之本字。甲骨文另有与'敄'左半相似而下从'大'的字，系方国名，也应释为"髦"。至于"矛"，在甲骨文和早期金文均像中矛形，且有系缨的环，同'敄'无关，所以后者并不是从'矛'得声的字。"

侮声

传统古音学著作都依《说文》侮从每声，而在归部时就产生分歧了。大多数人归侯部，朱骏声归之部。段玉裁、王力、周祖谟等在侯部专门设立侮声，表示了侮声与之部无关。《诗·小雅·正月》"瘉后口口愈侮"为韵。《大雅·行苇》"句锻树侮"为韵。《左传·昭公七年》"偻伛俯走侮口"为韵，都证明侮声应归侯部。

饫字

饫，夭声。夭声归宵部，所以严可均、朱骏声等将饫字归到宵部。江有诰、夏炘认为饫本宵部字，"若从《文选》注，则在本部（侯）"。（《诗经韵读·小雅·常棣》）按《文选·魏都赋》注引韩诗："宾尔笾豆，饮酒之醧"。"醧"，《毛诗》作"饫"，与"豆具孺"为韵。王念孙、王力归侯部。证之以诗韵，二王的意见是对的。《韩诗》假醧为饫，说明二者的古读相通。《广韵》"醧饫"同一小韵，正是古音的保留。

5. 鱼部

股声

股声归鱼部各家一致，只有朱骏声归侯部。他认为股从殳声，殳从𠘧（shū）声，𠘧声归侯，股亦归侯。严可均也如此处理𠘧殳股的得声。与朱氏不同的他认为"股羖"等字虽从殳得声，却应归鱼部。江有诰𠘧声也归侯，注"市朱切，蜀平声，殳从此"。而殳声又归到鱼部，并且注明"股羖从此"。但在鱼部又另立有股声。王力

殳声归侯，股声归鱼，注："股声有羖。"段玉裁殳声归侯，鱼部不立股声。《诗经韵分十七部表》股羖归鱼，也可能他认为股羖从殳得声，但并不同部。陆志韦也把殳声归侯部，而他认为"股羖"二字不一定从殳声。他说："股羖：《诗·豳风·七月》五章，《小雅·采菽》三章，《宾之初筵》四章叶入鱼部。得声也许可疑"(《古音说略》161页)。今依王力、周祖谟以殳声归侯，股声归鱼。

莽声

各家多归鱼部，朱骏声归阳部，董同龢鱼阳二部兼收莽字。不过，在先秦时代，莽声还不一定通阳。《离骚》"莽序暮"相叶，《怀沙》"莽土"相叶。《思美人》"莽草"相叶，鱼幽合韵。朱氏之所以归阳，主要是取"茻亦声"之说。江有诰《楚辞韵读》莽音姥，不取"茻亦声"说。顾炎武说："按莽字自晋左思《吴都赋》始与'晃𨯚'为韵。陆机《赴雒诗》与'广往响朗想'为韵。今此字两收于十姥、三十七荡部中，当削去，并入姥韵"(《唐韵正》卷九)。可见，顾炎武也认为莽在上古还不通阳。

毋声

段、严、朱、黄归鱼部，江、周归侯部。《诗·邶风·谷风》三章："毋逝我梁，毋发我笱"。陈奂《诗毛氏传疏》："毋，依《释文》当作无。《小弁》作无。"无亦鱼部字。又：《礼记·内则》"淳毋，煎醢加于黍食上，沃之以膏曰淳毋"。郑注："毋，读曰模。"模也是鱼部字。毋，也与幽部的牟发生旁转关系。《仪礼·士冠礼》"毋追，夏后氏之道也"。《释名》作"牟追"。

6. 支部

此声

孔、严、江、黄、王、周都归支部；段、朱归脂部。《说文》此从止从匕。朱氏“按从匕声”。匕声归脂，因而此亦归脂。《文子·上德》“启解此”为韵。《家语·观周》“此徙技此卑”为韵。这些材料的时代比较晚，再看从此得声的字：

訾：《楚辞·卜居》“訾斯咿儿”为韵。《逸周书·太子晋解》“訾帝”为韵。

雌：《诗·小雅·小弁》“伎雌枝知”为韵。

泚：《诗·邶风·新台》“泚瀰鲜”为韵。

以上三字，朱骏声全归脂部，江有诰全归支部。

段玉裁虽然将此声归到他的十五部(脂)，但他也承认：“古此声之字，多转入十六部(支)”(见说文“玼”字注)。在“柴”字注也说“凡此声亦多转入十六部”。

启声

朱骏声、黄侃归脂部；江有诰、王力、周祖谟归支部。《文子·上德》“启解此“为韵。江有诰《谐声表》“启”字改“康礼切”为“康是切”，可能就是以此为据。

豸声

豸的归部有三派意见：江有诰、严可均归脂部；段玉裁、朱骏声、林义光、董同龢归支部；黄侃豸声归到入声锡部。王力《汉语史稿》归支部，后来《古韵脂微质物月五部的分野》(下面简称《分野》)又归脂部。归支部不误。严可均批评“《广韵》误入纸”，并举《上林赋》“坻水豸氏豕”为韵，证明豸当归脂。其实，这是支、脂合韵。“豸氏”都是支部字。古书中多借豸为廌。如解廌，亦作解豸。廌也是支部字。

7. 歌部

丽(麗)声

段玉裁、董同龢、王力归支部；严可均、江有诰、朱骏声、林义光、周祖谟归歌部，王力主编的《古代汉语》也以从丽得声的“纚”字归歌部。严可均说：“《广韵》误入霁。《离骚》蘂纚协音，蘂与惢同。《西都赋》、潘岳《西征赋》麗侈协音，古读若詈”。江有诰认为古读郎贺切。董同龢说：“有些古韵家把从丽 liě 声的字归入歌部，而从丽得声的又有几个四等韵的字，如䴡鱺 liei 是。这就真的要我们考虑歌部到底有没有四等韵。我觉得他们以丽声字入歌部并没有得到诗韵或谐声上的证明，所据的只是麗与离—lě←*—ia (* i̯ a?)的假借关系而已。事实上假借有时代与宽严界限的问题，不足用作主要的根据。丽的谐声全貌是：

丽 liei：麗 liě, liei：曬簏躧—ai：酈……—iě：䴡……iei。有—ai韵字在，就显然是佳部(支)了”。(《上古音韵表稿》94页)

董同龢的结论是不对的，他对有些古韵家的批评也是不顾事实的。丽声归歌部，不只是与“离”的“假借关系而已”。“而已”之外，还有韵文为据，《离骚》中的“蘂纚”协音，虽不如《诗经》时代早，但也是先秦韵文呀。就异文来说：躧，字亦作跐、作蹝、作屣。声训材料有：麗，离也(《广雅·释言》)。丽，施也(《释诂》三)。丽，靡也(《汉书·司马相如传》注)。至于歌韵是否有四等字，要依实际语音而定，不能为了证明歌韵无四等字，而将本属歌部的四等字排除在外。而且从丽声的字不仅见之于齐韵系四等，也大量出现在支韵系三等。

现在，又有一条新的材料可证明丽声归歌部。马王堆汉墓帛

书《战国纵横家书·谓燕王章》："燕赵之弃齐，说沙也。""说沙"就是"脱躧"。过去，人们以躧假借为屣来证明丽声归歌，这本来是对的。可是，段玉裁、董同龢等人，就连"徙声"也归到支部去了。这一回，"沙"是歌部字，该不至于有任何异议了吧。[2]

按：李学勤说："论丽声当归歌部，引长沙马王堆帛书《战国策》，是很对的。过去杨树达先生《积微居金文说》读金文'邐'字为'果'、'婐'，训侍，说'丽'与'果'并在歌部，足以证成此说。"

徙声

徙的归部有三种意见：江有诰、黄侃、林义光归歌部；段玉裁、王力、董同龢、周祖谟归支部；严可均、王念孙、朱骏声归之部。归之部的主要理由认为徙从止得声，而止是之部字。归支部的理由是徙在《广韵》属支韵字。归歌部是以韵文材料为依据的。徙不是形声字，段注《说文》已经指出来了，它应当是个会意字，从止从辵，林义光、董同龢也从此说。总之，徙归之部的论据是不可靠的。至于歌支的分歧，这是值得斟酌的，顾炎武也曾经有过犹疑。他说："此字经无明据，以止声读斯氏反，于理为长。然《韩非子·扬权篇》：'名正，物定；名倚，物徙'，《荀子·成相篇》：'世之祸，恶贤士，子胥见杀百里徙，穆公任之，强配五伯六卿施'，并读为斯可反。"（《唐韵正》卷八）江有诰徙音琐。他列举的例证，除上两例外，还有《逸周书·周祝解》："时之行也勤以徙，不知道者福为祸。"《家语·观周》："人皆趋彼，我独守此，人皆或之，我独不徙（叶思氏反），内藏我智，不示人技，我虽尊高，人弗我害，谁能于此，江海虽左，长于百川，以其卑也（歌支通韵）。"（《先秦韵读》）叠韵字有"徙倚"。《楚辞·哀时命》："独徙倚而彷徉。"《淮南子·俶真训》："中徙倚无形之域。"又："而徙倚于汗漫之宇。"林义光说："委靡、迆靡、靡徙，皆叠

韵连语，靡本音摩，是委音倭，迆音陀，徙音琐也。”异文有：躧作蹝，纚同縰。

也声

也的归部是一个很麻烦的老难题。各方面的材料差不多人们都注意到了，但如何处理这些材料还是很值得讨论一下的。

现在有三派意见：段玉裁、严可均、江有诰、孔广森、黄侃、林义光、王力、周祖谟归歌部；朱骏声归解部（支），从也得声的字有匜地酏弛灺貤，另有“迆岐杝施驰阤六文，皆从也声，按当从它声，转写之误，古声可证也，今分系随部（歌）”。（《说文通训定声·解部》“也”字条）实际上，他是歌支两收，以支部为主；董同龢归鱼部，兼收于支部。王力在《汉语史稿》中将“也”字归到鱼部，后来放弃了这个意见，在《汉语音韵》和他主编的《古代汉语》中又归到歌部。也声归歌，本来是没有问题的，但从朱骏声以来发生了动摇，原因何在呢？下面我们把董同龢的意见钞录出来：“从来以此字入歌部是因为有几个从也得声的字（如施迆驰等）-iĕ 常跟歌戈韵 -â -uâ 的字叶韵。但是事实上还有几个从也声的字又确为佳部字。如弛或体作虒；訑或作譆；髢或作鬄，又与鬀通。那么我们岂不是又可以把也字归佳部（支）吗？无论归歌或归佳，这样去判断总不免是间接的。我以为也字的地位正应当由他自己的行为来决定。今按：也字在古代有两种用法。（1）可以说是匜字的初文。如‘鲁大司徒匜’与‘子仲匜’的匜字下都有重文作也。匜《广韵》入支韵，音弋支切 iĕ。（2）最普遍的用法就是语助词。因为语助词的音韵地位往往比普通的字难定，所以我们就看见：

（a）《诗经》中的也与兮，他书引用者时多互易，秦权与秦斤的也又作殹；

(b)《论语》的也又与邪通。

依(a)项,兮殹 -iei 都是佳部(*-ieg 韵)字,所以'也'也当是佳部字。他的韵母可以拟作 -i̯eg,或《玉篇》移尔切 iĕ 一音所本。依(b)项,邪是鱼部字,所以'也'也当是鱼部字。他的韵母可以拟作 *-i̯ag,《广韵》羊者切 -i̯a 竟是这个来源!?《诗经》秦器不跟《论语》一致大概是方言的关系"。(《上古音韵表稿》93 页)

归鱼部的论据实在太玄乎了。所谓"《论语》的也又与邪通"是不能成立的。这一点,王力主编的《古代汉语》已有说明:"有人认为这种也字的作用和邪(耶)字相同,那是不对的。也字和邪(耶)字区别在于:(1)也字本身不表示疑问,邪(耶)字本身表示疑问……。(2)也字虽然用在疑问句里,但仍然带有一点确定语气,所以也字后面容许再用疑问语气词"。按照这个意见,《古代汉语》将邪字归到鱼部,将也字归到歌部,那是很正确的。

关于也兮同用的问题,这就要我们再考虑一下兮的归部了。这一点,下面讨论兮字时再谈。

董同龢有一个看法接近了解决问题的边缘。他说:"《诗经》秦器不跟《论语》一致大概是方言的关系",这句话应改为"秦器与《诗经》《论语》不一致大概是方言的关系",因为《诗经》跟《论语》是一致的,而秦器以殹代也跟《论语》《诗经》不一致。这说明什么呢?我们觉得《诗经》《论语》可作为上古音的代表,而秦器用殹代也的确是方言问题,而且时代也较晚。近年来出土的帛书中,《经法》一书出现了大量以殹代也的材料,还有以翳代也的。而《战国纵横家书》就没有这种现象。我们可以作出这样的推断,《经法》一书的笔录者可能操秦地方言,也可能是有意摹仿秦时的写法。所以,董同龢用以殹代也作为也声归支部的根据是难以成立的,而且殹字本

身我们就不赞同归到支部去。

另外，从也得声的有几个字与支部字为异文，如髢，或从也声，作髢；弛作虒等，这也是事实，也值得我们重视，但从数量来说，这种材料究竟比较少，这种现象也能得到合理的解释。歌与支，按段玉裁的排列法，前者为十七部，后者为十六部，“合韵最近”（段注《说文》九篇上髢字注文）。

至于匜是否也的初文，朱骏声已有论述。他说：“此字当即匜字，后人加匚耳。《说文》匜似羹魁柄中有道。则也正本字，象形”。也的形体篆文作[illegible]，金文作[illegible] [illegible]，或作[illegible]，作[illegible]。有的说，其形像器皿，有的说像兽屁股及尾巴。不论怎么说，也当初是一个实词这是没有问题的，虚词也当是假借字。就说匜的归部，顾炎武、江永也主张归歌部。理由是《仪礼·既夕礼》：“两敦两杅（盂）槃匜。”匜音徒何反。《经典释文·仪礼音义》收了这个音，陆德明又注音移。移也是歌部字。朱骏声、董同龢说匜归支部，并没有讲出什么道理来。如果拿匜在《广韵》入支韵为据，那支韵中本来就有一定数量的字是由上古歌部发展而来，不只一个匜字。

通过也字的讨论，我们觉得无论是对待韵文、异文或谐声等材料，都应该有主次之分，时代之分，否则，有些纠葛是永远扯不清的。

兮声

兮的归部也大成问题。孔广森、严可均归歌部；段玉裁、朱骏声、黄侃、王力、董同龢归支部；林义光归微部，他说：“兮与稽同音，当即鉤稽本字”。稽归脂部，那兮就成了脂部字了。

孔归歌部的理由是：“唐韵在十二齐。古音未有确证。然《秦誓》‘断断猗’，《大学》引作‘断断兮’，似兮猗音义相同。猗古读阿，则兮字亦当读阿。尝考诗例：助字在韵句下者，必自相协，若《墓

门》之止同用，《北门》之哉同用，《采菽》之矣同用，皆之咍部字也。兮字则《旄丘》《君子偕老》《氓》《遵大路》皆与'也'同用。今读兮为阿，于'也'声正相类。又：《九歌》'愁人兮奈何，愿若今兮无虧。'《天问》'斡维焉系，天极焉加，八柱何当，东南何虧。'虧字亦五支之当改入歌戈者。说文本从亏，或从兮，未必非兮声也"(《诗声类》卷七 22 页)。

总括起来，是三条理由：(1)猗兮相假借。(2)兮也同用。(3)虧从兮得声。虧乃歌部字。这三条理由都值得加以肯定。兮也在《诗经》中同声相用(不是押韵)，主要见之于邶、鄘、卫、郑，这正是黄河流域的中心地带，是春秋时代的文化中心之一。虧从兮声，孔氏说的很谨慎，后来，林义光在《文源》中进一步加以肯定："虧……当以或体从兮为正……或讹从亏"。虧字应当归到歌部，赞成的是多数，反对的少数。《离骚》"离虧"相协。《九歌·大司命》"何虧"相协。《九章·抽思》"仪虧"相协。《管子·白心》"隳虧"相协。段、严、朱等人将虧字归到鱼部，是认为虧从雐声，雐又从虍声，虍声在鱼部。应当说，上面列举的四条韵文材料更具有权威性，何况，虧从虍声，本来就成问题呢。③

妥声

《说文》无妥字，但妥字已见于甲骨文。段、严、朱妥声归歌部(段的《六书音均表》不列妥声，见《说文》"妥"字注)。从妥得声的字，有挼、绥。朱骏声绥声归脂，挼字归歌。段玉裁《六书音均表》归绥声于十五部，《说文注》又将绥定为十七部，挼字与朱同，也归歌部(十七部)。王力将妥声归微部，妥声有绥。诸家以朱骏声最为正确。他把妥声、绥声分开，前者归歌部，后者归脂部(按王力的分部，当是微部)。关于妥声归歌，段玉裁在注《说文》挼字时已有

很好的说明，证明隋堕挼古音相通，“隋声、妥声同在古十七部”。绥声之应该归到微部，有诗韵为证。妥绥在《广韵》分属果韵、脂韵，亦可证上古音之有别。朱骏声根本就不承认绥从妥声，说绥是会意字，与段玉裁、严可均的说法不同，读者亦可参阅。

戲字

段、朱归鱼部，王念孙归歌部。戲从虘声，本当归鱼部。《楚辞·远游》“居戲霞除”为韵。归歌部的韵文有《荀子·成相》“施罢戲为”为韵。《十大经》“朵和和奇戲靡”为韵。戲的古音当有两读，董同龢分别归入歌鱼两部，有理。

那字

孔广森、江有诰、王力归歌部，严可均、董同龢从冄声，冄声归谈，那字归歌，朱骏声归谈部。《诗·小雅·桑扈》叶“翰宪难那”，本来是元歌为韵，朱骏声当作“元谈合韵”。《诗·商颂·那》“猗那”为韵，《左传·宣公二年》“皮多那”为韵，朱骏声都当作“转音”，他所谓的“转音”，就是认为“那”本是谈部字，临时转为歌部字相协，这是不科学的。既然大量韵文材料已证明“那”已归到歌部，就不必再死守谐声，认定它是谈部字了。

萑字

段、严入歌部；朱骏声、江有诰、黄侃入元部。《说文》有萑字，许云：“鸱属(朱骏声认为即猫头鹰)，读若和。”草部有藿字，许云：“薍也(即萑苇)，从草萑声。”萑藿原来是两个字，分属两个部。后来萑借为藿，音随义转，由歌部转入元部。《广韵》桓韵收萑、藿二字，都作胡官切。“读若和”的音，在中古已消失了。

地字(兼论彖声)

地字的上古音历来成为问题。江永归入第二部。“《说文》虽

云也声，而古文作墬，是从㒸声”。批评者说：“古地字从𨸏，𨸏，都玩反，与㒸异，江氏误矣。”朱骏声归支部，从土从阜彖声。彖，《说文》读若弛。地的古文到底是从㒸声（㒸在月部），还是从𨸏声（彖声在元部），还是从读若弛的彖声（彖声在歌部，朱归履）呢？看来，朱说比较可信，地不可能从入声韵和阳声韵的字得声，他应该属于阴声韵，从彖得声。但是，朱骏声在这里又造成了一点小小的混乱，不能自圆其说。因为《说文》读若弛的彖字，他归到自己的履部去了，从豕得声，他的豕声在履部。而从彖得声的墬字又在解部（支）。这个问题江有诰解决得比较好，他把彖声归到歌部。（黄侃依此说）而从彖得声的古文墬也应归到歌。那么，无论从也声，还是从彖声，地都应该是歌部字。段玉裁、孔广森、王念孙、王力，都把地字归到歌部，不仅有谐声为证，还有许多韵文材料也可以证明这一点（王念孙在《古韵谱》中列举了五条）。但事情并没有到此结束，像段玉裁所指出的那样：“考地字，周秦人亦入于十六部（支）”，他也列举了一些例证。可见，朱骏声把地字归到解部（支）是不为无因的。怎么办呢？我们是不是可以赞成地又归支部呢？不能。还是要用清代古音学家一条著名的理论来解决：“知其分而后知其合，知其合而后愈知其分”（见段玉裁《六书音均表》吴序）。分部如此，对待具体字的归部也应如此。否则，就会造成字无定部了。地与支部字相押时，江有诰正是当作歌支合韵来处理的。

8. 脂部

豈声

董同龢、周祖谟归微部，王力《汉语史稿》归微部，《汉语音韵》又改归脂部。王力改归脂部可能有两个方面的原因。从语音系统

看，豈在《广韵》属微韵系开口三等字，当归脂部。诗韵有《小雅·蓼萧》“泥弟弟豈”相协，都是脂部字。

㸚声

严可均归歌部，读若丽；江有诰归支部；王、周、董都归脂部。㸚的切音有三：《玉篇》力尔切，《广韵》力纸切，大徐力几切。江有诰取《广韵》的音，故归支部。按力几切、力尔切，都应归脂部。朱骏声说：㸚，“实即古文尔字”。段玉裁说：“周时在十五部，汉时在十六部。”尔又假借为尒，“尔行而尒废矣”（段注《说文》三篇下128页）。《诗·大雅·行苇》叶“苇履体泥弟尔几”，都是脂部字。尒尔在《广韵》归支韵系，乃古今音的流变。

冀声

朱骏声归颐部（之），从異声；王力、周祖谟归脂部；董同龢归微部。归之部是不对的。王力在《分野》中已有论述。他说：“冀是纯粹的象形字。《广韵》：冀，几利切。属至韵。《楚辞·九辩》叶冀欷。《史纪·孝武本纪》冀至殊庭焉，《汉书》作幾。冀应是脂部字。高本汉划归他的第十一部，这是对的。江有诰正是把冀字归入脂部。”看来，王力在这里所使用的“脂部”这个概念是脂微分部以前的那个脂部，因为按他所引证的《九辩》和《孝武本纪》的材料，都证明冀声应当归微部，欷、幾都是微部字，也可能这就是董同龢将冀声归到微部的缘故吧。而首先提出脂微分部的王力并不把冀声归到微部，大概他没有考虑这两条材料与冀声归脂相抵触，只是考虑了冀是脂韵系开口字，而开口是应归脂部的。

医声

段玉裁、严可均、朱骏声、江有诰、黄侃、周祖谟归脂部；董同龢归支部；王力归质部。董归支部的理由：“《说文》：医从匸从矢。小

徐又有‘矢亦声’三字，如此而已。其实，小徐比大徐本多‘声’字的很多，不可靠的正不少。殹跟醫有关系，古有 -g 尾甚明。”董同龢的道理并没有说清，只说了一句“殹跟醫有关系”。至于 -g 尾问题，我们不赞成上古阴声韵收 b、d、g。就是彻底主张上古阴声韵收 b、d、g 尾的陆志韦先生也说：“这一部(支)的谐声谱上，差不多没有一个‘声’不能证明在上古音是 -d、-t 通 -g、-k 的。”又说：“一看陈澧《切韵考》的表上所列各小韵的代表字，就会知道佳韵系有一部分在上古一定收 d(脂部收 d 尾)。这样的一共牵联到 24 个声首……，这 24‘声’都不属于支部，从上古一直到失去收声的时候没有不收 d 的”。陆志韦所说的 24 声，第一个就是“殹”。这说明陆志韦也是将殹归到脂部的。

王力主张医声归质部的理由也不是很充分。他说：“医声应属质部。释名：‘殪，翳也’。《诗·大雅·皇矣》‘其菑其翳’，《韩诗》翳作殪。‘翳’‘殪’同音同部”。翳与殪音相近这是没有问题的，而且质脂也可对转。但不一定就要据此将医声划归质部。在《皇矣》中，翳又与栵相叶，是否要把翳划入月部呢？从假借材料看，殹翳还可以与“也”通，我们又要把医声划归歌部去吗？殹通“也”的材料如：“法者，引得失以绳，而明曲直者殹。故执道者生法而弗敢犯殹”（见马王堆汉墓帛书《经法·道法》）。又：“静翳不动，来自至，去自往”（《十大经·顺道》）。“□□人者其生危，其死辱翳”（《十大经·称》）。“殹翳”之假借为“也”，是方音问题，脂与歌也可旁转。

我们赞同段、江、周等人将医声归入脂部，因为：“矢亦声”之说，在没有新的材料来证明其不确时，还不能轻易否定。另外，医声字主要出现在《广韵》齐韵系开口，从语音系统看，归脂部是没有问题的。至于从医声的翳，我们一定要看到上古有方音的分歧，它

与入声字(如《皇矣》篇与栵字相叶)相叶,或借为入声字(如殪)都可从方言的关系来理解。

9. 微部

水声

王力、周祖谟归微部;董同龢归脂部。《诗·郑风·扬之水》叶"水弟",《齐风·敝笱》叶"唯水",《小雅·沔水》叶"水隼弟",《管子·形势解》叶"水至"。以上材料出现了两可的情形,"弟"是脂部字,"唯隼"是微部字,"至"乃质部字。无论按哪一家的意见,都有合韵的情形。本来在《诗经》中脂微合韵的情况就较为严重,所以迄今为止,仍然有人不赞同脂微分部。但从分的立场来说,水声还是以归微部为宜。江有诰改式轨切为式委切,正好与微部相应。又考虑到水在《广韵》为脂韵系合口三等字,也应划归微部。

危声

段、朱归支部;江有诰归脂部;董同龢归歌部;王力《汉语史稿》归歌部,《分野》归微部。危在《广韵》属支部,鱼为切,江有诰改为虞佳切,则与微部相应了。《书·大禹谟》"危微"为韵。《文子·符言》"讥危微"为韵,又"衰威非危幾"为韵。危与歌部相通的材料也有,如《管子·形势》"和危"为韵。这只能当作合韵来处理了。

衰声

古韵家多归脂部,严可均归歌部,王、周归微部。归歌部失据。《论语·微子》叶"衰追",《管子·七臣七主》叶"衰闿"(闿,从岂声,开也。《广韵·海韵》"闿,亦音开"。咍韵"开"字注:"《说文》作开,经典亦作闿。"可见,开闿是异文通用)。《荀子·成相》叶"衰归累怀"。

丫声、乖声、垂声

严可均有𦫳声、𠂷声，都在脂部。朱骏声𦫳声、𠂷声都在解部（支），乖从𦫳得声。江有诰𦫳声、𠂷声也归支部，但乖（𠦬）声归脂部。周祖谟𦫳声归支部，乖声归微部。黄侃𦫳声、乖声、𠂷声都归齐部（支）。基本分歧是归支部还是归脂部的问题。

这三个字在《广韵》的音韵地位：

𦫳：羊角貌。古瓦切（马）

乖（𠦬）、𠂷：古怀切（皆）

除严可均外，各家𦫳声都归支部，但《说文》："读若乖"，朱骏声𦫳、乖都作工诡切，则应以归微部为宜。

𠂷字依严可均的意见应写作𠦬。他说："《六书故》引唐本作奊，从大。今《说文》作𠂷，则与古文'手'相乱"。这个字也"读若乖"，朱骏声作"古危切"，今亦归微部。

隼声

段玉裁归十五部（自注：同雕），朱骏声归文部（作鵻、作鶽，一曰鹑字），王力归微部，从隹声。顾炎武音隼为"之水反"，古读右雎。《诗·大雅·沔水》：首章叶"水隼弟"，次章叶"水隼"。隼在上古归微部，后来转为文部。

三、入声韵的归字问题

10. 职部

昱声

段玉裁、朱骏声昱不作声首，昱字依《说文》从立声，归缉部。江有诰、周祖谟有昱声，归觉部。江注："余六切。《说文》误作立声。"王力、董同龢归职部。

昱归缉部肯定是不妥当的。昱在《广韵》归屋三，屋三的字一般不与缉部发生关系。江有诰有鉴于此，改归幽部的入声（觉部），从原则上来说，比段、朱要合理一些。但朱骏声认为"翌日"、"翼日"之翌、翼，乃昱之假借。《说文》："昱，明日也"。朱认为明日即翼日，翼归职部，这大概就是王力、董同龢将昱声归到职部的原因之一吧。

这个字《说文》、《广韵》都作"余六切"。按这个切语，似应归幽之入（觉部）。而且，《说文》的释义是否就是"明日也"也成问题。王念孙《广雅疏证·释诂四》："昱之言燿燿也。《说文》'昱，明日'也。《太玄·元告篇》云：'日以昱乎昼，月以昱乎夜。'《淮南子·本经训》云：'焜昱错眩，照耀辉煌。'《说文》："煜，燿也。义与昱同。'"这里引《说文》作"明日也"似乎也能说得通。《太玄》《淮南子》用了这个字的本义及引申义。"焜昱"《左传·昭公三年》作"焜燿"。燿与昱音义俱同，则当归药部。今暂依王力归职部。存疑。

螣字

段、朱都归蒸部，王念孙归之入，王力归职部。《诗·小雅·大田》二章叶"螣贼"。字亦作蟘，当归职部。

黱字

段玉裁、董同龢归之部，朱骏声归蒸部。此字《说文》"从黑朕声"。段注："转入一部，又变其体为黛。如螟蟘字古亦作螟螣。"黛（黱）在《广韵》代韵开口一等，在上古归职部。

11. 觉部

就声

孔、严、朱、周归幽部；王力归觉部。"就"是尤韵去声字。从谐

声关系看，可归觉部。从就得声的蹴、噈(歒的俗体。歇歒，即歇噈，口相就也)都是入声字。

卉声

卉本非最初声首。《说文》："卉，从屮六声，力竹切。"但朱骏声作为声首归需之剥分部(屋)。从卉得声的坴陆鼀歒等亦归剥分部，误。

12. 药部

隺声

段玉裁、朱骏声归宵部入声，严可均归幽部。从隺得声的字有鹤。《孟子·梁惠王上》引诗"濯鹤翯"为韵。严氏归幽，无据。

13. 屋部

賣声

段玉裁、严可均归幽部，朱骏声归需之剥分部(屋)，王、周归屋部。严、朱都以賣从𡍬得声。按𡍬为睦之古文，非声。段玉裁之所以归三部(幽部)，据"《玉篇》云：賣或作粥、鬻。是賣鬻为古今字矣。"("賣"字注)另外，段将侯部的入声全部归幽部，故侯部无入。金文賣从𡿧贝，作賣𧶠。严氏之所以归幽部，主要据《说文》"读若育"。从賣得声之字有藚。《诗·魏风·汾沮洳》"曲藚玉族"为韵。另有讀字。《诗·鄘风·墙有茨》"束讀辱"为韵。还有續字。《诗·秦风·小戎》"續轂馵玉屋曲"为韵。

馵声

此字各家都归侯部，周祖谟归屋部，馵在《广韵》遇韵，之成切《小戎》与"续轂……"为韵，以归屋部为宜。

局声

孔、严归幽部，其余各家归侯部或屋部。《诗·小雅·采绿》"绿匊局沐"为韵。是局当归屋部。

踣声

段玉裁说："按古音在四部(侯)。《尔雅·释文》音赴，或孚豆、蒲侯二反是也。然则踣与仆音义皆同。孙炎曰：前覆曰仆。左传正义曰：前覆谓之踣。"(《说文注》83 页)江有诰《先秦韵读》引《吕氏春秋·行论》："将欲踣之，必高举之"作为侯鱼通韵。朱骏声归颐部(之)，王力、董同龢归之部入声(职)。

踣在《广韵》有两个读音：一见于去声五十候，匹候切；又见于入声二十五德，蒲北切。在候韵，踣是仆的异体字。朱骏声还认为"趙""即踣之或字"。趙在《广韵》也分见于候、德两韵，都与踣同一小韵。仆、踣、趙都是僵仆的意思。段玉裁说踣仆"音义皆同"是对的。仆在屋部，踣、趙亦应归屋部。朱氏之所以归之部，主要是因为踣从音声；王力归职部，主要因为踣在《广韵》归德韵。但联系意义来考察，以归屋部为宜。

14. 铎部

戟声

朱骏声归颐之革分部(职)。戟在《广韵》归陌韵，上古职部没有陌韵的字。《诗·秦风·无衣》"泽戟作"叶韵。是戟应归铎部。王、周、董正是归铎部。严可均认为上古戟字有两读，除了归鱼类(即铎部)之外，又归元类，理由是戟从倝声。按倝非声。金文作𢦏，从戈榦省。还有一条理由是《子虚赋》"戟箭"叶音。查原文是"建干将之戟，左乌号之雕弓，右夏服之劲箭"。"戟箭"并不叶音。

15. 锡部

系声

段玉裁归十六部入声(锡),朱骏声归履部。系在《广韵》属霁韵开口四等,胡计切,江有诰改为胡易切,可见他也将系声归入锡部。从声训材料看:《说文》:“系,繫也。”《尔雅·释诂》:“系,继也。”朱骏声将“繫”字归到他的“解之益分部”(锡)是对的,系声归履部(脂),误。

继声

段、朱、严、江、周归脂部,黄侃归没部(物),王力归质部,董同龢归支部。他说:“继、檵,各家入脂部,无据。《尔雅·释虫》:密肌继英。《释鸟》作密肌繫英,则佳部(支)字也。”朱骏声说:“又为係。《后汉·李固传》:群下继望。”按係、繫都为支部入声字,继声也应该入锡部。

覈字

朱骏声归小之䇫分部(药)。王力、董同龢归锡部。覈在《广韵》入麦韵。归锡部是对的,药部无麦韵的字。

16. 月部

曰声

王力归月部,董同龢归祭入(即月部),黄侃归曷部(月),周祖谟归物部。曰在《广韵》为月韵合口三等字。查遍月韵,没有归上古物部的声首或散字。应依黄侃等归月部。

刖声

清朝的古音学家对刖的归部有两种意见。段、江归脂,朱骏声

归泰(月)。黄侃归曷(月)。王力《汉语史稿》归月部,在《分野》中又归到质部去了。《说文》:"刉,读若锲。"刉锲在《广韵》都作古屑切。王念孙说:"锲所以割草,义与刉同也"(《广雅疏证·释诂二》)。从刉得声的字有"蓟趟"。刉假借为郏,趟读若髫。蓟郏在《广韵》都作古诣切,髫也是月部字。刉声以归月部为宜。

截声

王念孙归祭部,黄侃归曷部,朱骏声归他的"小之莘分部"(药)。朱误。致误之由是拘守"截"从雀得声。段玉裁的处理比较灵活。他归十五部,但又说:"按雀声在二部,于古音不合,盖当于双声合韵求之。"(《说文注》631页)《诗·商颂·长发》二章叶"拨达达越发烈截"。六章叶"旆钺烈曷蘖达截伐桀"。依韵文当归月部。

櫱声

櫱是櫱的异体字。《说文》:"伐木余也"。又作蘖,亦作枿。《长发》六章:"苞有三櫱",陈奂《诗毛氏传疏》:"刘德注汉书叙传引诗作'包有三枿'。《尔雅》:枿,余也。枿与蘖同"。櫱声无疑应归月部,段玉裁归十五部(因为他的十五部包括一些月部字),周祖谟归月部。朱骏声却归元部,从木獻声,月元可以对转。

芮声

段归十五部,朱归履部,董、周都归祭部,也就是王力的月部。分歧的实质是归物还是归月的问题。朱归履部是因为芮从内声,内声归物部。董、周归祭部的原因,是由于芮在《广韵》属祭韵合口三等。而董、周的上古物部与中古祭韵不发生关系,依照这个原则,芮声就应归到祭部,即我们所说的月部。

裔声

朱骏声归履部,黄侃归没部(物部),朱、黄基本一致。江、王

(力)、董、周归月部(祭)。分歧的原因与“芮”一样，朱、黄以裔从㕯声，㕯从内声。裔在《广韵》属开口三等。《楚辞·九歌》“裔澨逝盖”为韵。

别声

王念孙归至部(质)，段玉裁归十二部入声(相当于质部)，而“别”字注下又归十五部，自相矛盾。黄侃归屑部(质)，江、朱、王、周归月部。王力别声归月部的理由见于《分野》。周说：“案别字古文作𠔁，从八。别字既入本部，则八字亦当列此。”(《问学集》250页)关于八字，下面再讨论。“别”之古文作“𠔁”，段玉裁在“𠔁”字、“别”字注中都已有批评，可参阅。金文别作[illegible]，作[illegible]，八作)(，作儿。𠔁并不象双八，形误为仌。

𣪠声

段玉裁祟声、𣪠声、𥨍声都在十五部，朱骏声𣪠、𥨍从祟，祟从出声，都归履入。黄侃祟声归没部(物)，王力祟声归物部，周祖谟、董同龢祟声在物部，月部另立有𣪠声。

𣪠在《广韵》一见于至韵，与祟同一小韵，又见于祭韵，与赘同一小韵。从𣪠得声的字有：

蔱：《说文》：艸也，从艸，𣪠声。麤最切。

𥨍：麤最切(泰韵)。

𢡟：《说文》：谨也，从心，𣪠声，读若毳。此芮切。

𩮜：子芮切。又，此芮切(祭韵)。又，祖外切(泰韵)。

𥨍读若《虞书》“竄三苗于三危”之竄。竄，七外反。“竄三苗”，《孟子》作“杀三苗”。杀即《左传》“䊛蔡叔”之䊛。段玉裁说：“䊛为正字，竄杀为同音假借。”(《说文注》346页)𥨍竄䊛杀，上古归月部。

𢡟，读若毳。𣪠，读若赘。毳赘也都是月部字。

17. 质部

惠声　彗声

这两个声首,段玉裁都归十五部,孔广森归他的脂部,朱骏声归他的履部,江有诰惠声归脂,彗声归祭,周祖谟与江同,黄侃惠声入灰部(脂微),彗声入曷部(月),王力《汉语史稿》惠声归脂,彗声归月,与江、黄、周基本一致。在《汉语音韵》中又把惠声归到质部,彗声依旧归到月部。在《分野》一文中,又一次作了修改,惠声、彗声都归到质部来了。就惠声来说,是脂质的分歧,惠是阴声字,还是入声字呢?就彗声来说,是质月的分歧,彗是脂之入,还是歌之入呢?

这种分歧的原因,主要是归字的时候,有的家过分强调了中古语音系统。彗声在中古属祭韵,祭韵字在上古应归入月部,质部中一般没有祭韵的字,这是江、黄、周彗声归祭(月)部的原因。惠声在中古归霁韵,霁韵一般古韵家归上古的脂部,不作入声处理,于是惠声归到了脂部。王力把一部分霁韵字划归上古入声,惠声也就相应成为脂之入(质)了。

我们很赞同把彗声、惠声归到质部。这两个声首的关系实在太密切了。异文有:嘒,字亦作嚖;𨭚亦作鏸;繐亦作繐;慧,字亦作惠(《论语·卫灵公》:"好行小慧。"亦作惠。《释文》:鲁读慧为惠)。

韵文有:《诗·小雅·小弁》四章叶"嘒淠届寐"。《诗·小雅·节南山》五章"惠戾届阕"为韵。《诗·小雅·大田》三章"穗利"为韵。《诗·大雅·瞻卬》一章"惠厉瘵届"质月合韵(厉瘵属月部)。

畀声

王力归质部,周祖谟归脂部,黄侃归没部(物),董同龢归微部。

畀也是至韵开口字，董同龢作合口，而且归到阴声韵，不当。《诗·鄘·干旄》："四畀"为韵，四也是质部字。

奰声

王力归质部，周祖谟归脂部，黄侃归没部，董同龢归微部。段玉裁此字无音韵地位。奰属《广韵》至韵，《韵镜》作开口三等，陈澧作合口三等，董同龢也作合口。《说文》："奰读若《易》虙羲氏。"虙亦入声字。虙奰叠韵。

器声

王力归质部，周祖谟归脂部，黄侃归没部，董同龢归微部开口，理由不明。朱芳圃认为："器从犬㗊，即犬之吠声矣。从声类求之，当为㹞之初文。《说文》犬部：㹞，犬吠声也。从犬斤声。古音器读群声微韵"（《殷周文字释丛》180页）。此说未免迂曲。林义光也归微部，"四口象物形，以犬守之"。器是入声字，朱骏声举《六韬·文韬》叶"害败器世"为据，它的中古音也是至韵开口，今依王力归质部。

戜声

各家都归阴声韵或入声韵。朱骏声归鼎部（耕），戴鐵驖驖等字他都归耕部，这是泥于同声必同部的原故。戜声应归质部。

𢑚声　彖声　肆声

这几个声首，从形到音问题都不少。下面我们先列出两个表。表一反映字形的分歧，表二反映读音的分歧。

表　一

声首＼字形＼出处	说文	尔雅	严	江	朱	金文
㣇	彖①	肄	彖			[illegible] [illegible]
彖			彖②	彖	彖	[illegible] [illegible]
肆			貄			

① 正文作㣇，而十五卷上部首目录又作彖。与彑部之彖形近。
② 严可均说"此即彖豕二字之讹"。

表　二

声首＼读音＼出处	说文	广韵	段	严	朱	江	黄	林	王	周
㣇	读若弟	①特计切 ②羊至切	15	彑声 脂	泰 彑声		灰部	微	质	
彖	读若弛	尺氏切	16	彑声 脂	履 豕声	尺可切 歌部	式视切 歌	微		
肆	从聿㣇声	羊至切	15	从聿 豸声 脂	泰 彑声				质	脂

从上二表可以看出：形体的分歧主要有：㣇与彖是否同形。㣇在《说文》为第363个部首，但部首目录㣇字作彖。读若弛的彖，江有诰指出，"当作彖"（归歌部），与元部的彖（通贯切）别，朱骏声认为乃"豕之异体"；肆字《说文》从㣇声，严可均从豸声。

读音方面的分歧：严可均三个字都在脂部，㣇、彖从彑声，肆从豸声。段玉裁㣇肆在十五部（脂），彖在十六部（支）。朱骏声㣇肆归泰部（月），彖归履部（脂），黄侃㣇归灰部（脂微），彖归歌部，江有诰祭部有彑声，㣇、肆也可能从彑声，归祭部。林义光三个字都归

微部(他的微部包括我们所说的脂部,三个字都音遂,㣇、彖他认为是同形,注明微韵,肆字未注明韵部,但也音遂,无疑在微韵)。

严可均已指出:㣇、彖同形。又指出:彖即彖豕二字之讹。朱骏声也指出:彖乃豕之异体。林义光进一步指出:“彖㣇形非有异,亦皆与豕同音,㣇当即豕之异体”。

㣇彖同形是可信的,但同音之说,未可视为定论。无论是《说文》的读若材料,还是《广韵》的音韵地位,都说明㣇、彖即使同形,也并不同音。段、朱、江、黄都当作异部字来处理是正确的。彖的归部,前已讨论。就㣇字而言,从彑声,与字形不合。《说文》的“读若弟”还是最值得我们注意的,尽管王力先生对此有异议(王说:虽说㣇读若弟,但是《说文》所谓读若不一定就是同音)。《广韵》弟有两个读音,一是徒礼切,一作特计切,㣇在《广韵》也有两个读音,一作以至切,一作特计切。㣇与弟在《广韵》中同一小韵,这确切证明《说文》中的读若弟正是实际语音的反映。㣇、弟不仅在《说文》时代同音,在《广韵》时代也同音。而羊至切的出现,显然时代较《说文》为晚,这是喻四从定母分化出来以后的情形。从各家归部的情况看,归质部最为得当,其余各家归脂部也近是,唯有朱骏声归月部,相差太远。

肆并非如《说文》所言,从㣇得声。古肆与肄同字。金文肆作𨽸作𨽻,与肄形合。按王力的意见,肆归质部,肄亦归质部。肆肄在中古都属至韵开口。在《古韵通晓》的字表中,肆归到物部,主要是以先秦韵文材料为据,而肄仍然归到质部。但㣇声与肆声作为两个声首并列。④

疐声

董同龢归质部,周祖谟职质兼收,王力《汉语史稿》归质部,《分

野》归物部。周说："戛，读若棘。王念孙、张惠言收之部入声，《汉书·古今人表》颉羹侯，应劭音颉为戛击之戛。戛颉音同，戛亦可收入本部。"周说可信。戛在《广韵》属黠韵开口字，本应归质部。王力依高本汉归物部，大概是同"八"一样，当作合口呼了。但"八"作合口呼有等韵图为据，而戛作合口呼，不知根据是什么。

溢字

朱骏声归支部入声，董同龢归脂部。朱归支入是泥于谐声，董归脂，也不当。溢在《广韵》归质韵开口三等，无疑是入声字。《三略·上略》："主聘岩穴，士乃得实，谋及负薪，功乃可述，不失人心，德乃洋溢"。江有诰认为"穴实"是脂部字（实际上是质部），而把"述溢"当作支部字，全诗"支脂通韵"（《先秦韵读》），跟朱骏声一样错误。但朱没有把"述"字也当作支部字。这可能是疏忽，查他的《谐声表》，术声归脂入，这是对的（实际上是物部）。全文应是质物合韵。溢归质部，还有异文可证。马王堆汉墓帛书《经法·四度》："声洫于实，是胃（谓）灭名"。又《亡论》："上洫者死，下洫者刑。"又《名理》："建于地而洫于天，莫见其刑（形）。"这些"洫"字都当作"溢"。"洫溢"在上古都是质部字。

18. 物部

隶声

朱骏声归履部，从尾省声。江有诰归脂部，由徒耐切改为徒对切，黄侃归没部（物），王力归质部，董同龢归微部。上述五家的归部，以黄侃最为得当。隶是逮的本字，段玉裁说："此与辵部逮音义皆同。逮专行而隶废矣。"段说甚确。隶、逮在《广韵》中有三个读音：

1. 隶:羊至切,又音代。至韵开口三等(与⿱彑示、肆同一小韵)。

2. 逮:特计切,霁韵开口四等(与⿱彑示、棣同一小韵)。

3. 逮:徒耐切,代韵开口一等。

如果不考虑第三个读音,隶的语音演变跟⿱彑示声完全一样,无疑应归质部。但这三个读音中,第三个读音最关重要。第一个读音(羊至切)很明显不属上古音,是后来分化出来的又读。二、三读音应以哪一个为主呢?有两种可能:一种可能是在先秦时代,逮就有这两个读音,有的口语读特计切,有的口语读徒耐切。这样说,不仅有中古音作为根据,就是现在南方某些方言中仍然有读 dì,而不读 dài 的,这种分歧,的确是古已有之。一种可能读特计切的音较为晚出,或者在口语中不占主要地位,先秦时代,黄河流域以读徒耐切为主,可构拟为[dət]。后一种可能性更大些。这有两方面的根据:从又音看,《广韵》:隶,又音代,即徒耐切,而不注明又音弟;《说文》的注音,作徒耐切,而不作徒计切,这难道是随随便便的吗?当然不会,而是因为徒耐切是古本音。还有一点根据就是韵文。《诗·大雅·桑柔》叶"僾逮",《诗·大雅·皇矣》叶"茀仡肆忽拂"(肆从隶声,所以我们将肆也归到物部),《易·旅卦》叶"位快逮"(快,月部字),《易·说卦》叶"逮悖气物",《淮南子·原道》叶"悖贑逮"。这些材料除《原道》之外,王力先生全引证了,但是他却为一条不甚说明问题的材料——认为"棣棣"与"秩秩"是一个词,而"证明隶声应属质部"。最后,从语音系统看,如果我们确定以徒耐切作古本音的话,那么,隶声也以归物部为宜,因为上古质部并无中古咍韵系的字。

八声

董同龢归脂入,周祖谟归月部,王力《汉语史稿》归质部,《分

野》归物部。归质部是王念孙、夏炘的意见(他们叫至部),归月部是朱骏声、高本汉的意见(他们分称泰部、第五部)。王力认为八字属合口呼,这是他归物部的根据。林义光说:"《说文》'平'下'釆'下'介'下并云'八、分也。'八(微韵)分(文韵)双声对转,实本同字"(《文源》卷三)。他所说的"同字",实际上是同源词;微文对转,实际上就是物文对转(他的微部相当于我们的脂微质物四个部)。从八得声的"汃"字读如邠,归文部,也是物文对转。

頪声

段玉裁、朱骏声归脂部(十五部,履部),王力归物部,董同龢归祭部。段玉裁认为"頪類古今字,后乃類行而頪废矣"。頪有两个读音,《广韵》只载了一个郎外切,这是董氏归祭部的根据。《说文》音卢对切,戴侗《六书故》也说"孙氏卢对切",所以朱氏认为此字既属《广韵》的泰韵,又属队韵,并说:"经传多以类为之。"黄侃不采郎外切,而用卢对切,这是对的,但他归到灰部(脂微),作为阴声韵,就不如高本汉归到他的第十部得当了。韵文有《诗·大雅·既醉》"匮类"为韵,《诗·大雅·荡》"类怼对内"为韵。

弼声

王、董都归物部,周归质部。归物部是对的,理由可参阅王力《分野》一文。要补充一点的是,弼的异文又作"弜",段玉裁说:"弗亦声。"弗声也在物部。

圣声

段玉裁归十五部,从圣得声的"怪"归之部,黄侃"怪"归德部(职),圣归没部(物),林义光圣归微部,音溃(溃亦物部字)。江有诰圣声归职部,改为苦北切。他改切下字的原因恐怕是因为"怪"归之部,故将圣声改为之入以相应。圣在《广韵》没韵,收-t尾,怪

从圣得声，之与物主要元音相同，阴入通转。朱骏声将圣声归履之日分部，大体上是不错的。他把“怪、䍃”也归到日分部，反而乱了。此字《说文》“读若兔窟”，“窟、圣”在中古也还是同音字。

䬃声

王力归质部，周祖谟归脂部，黄侃归没部(物)，董同龢归微部，朱骏声归履部。这一个声首涉及到质、脂、物、微四个部。王与周、黄与董的分歧是入声与阴声的分歧；王、周与黄、董的分歧是开合口的分歧。䬃在《广韵》属至韵，《韵镜》作开口三等，陈澧《切韵考外篇》作合口三等。王力归质部，大概就是以开口为据，今依黄侃归物部。《管子·牧民》：“御民之䬃，在上之所贵；道民之门，在上之所先。”“䬃贵”为韵，“门先”为韵。“䬃贵门先”又是物文通转。《释名》：“䬃，拂也。”“拂”也是物部字。

19. 缉部

乏声

段玉裁归第七部(侵缉)，朱骏声归谦之嗑分部(相当于叶部)，江有诰、王力、董同龢、周祖谟归叶部，黄侃归入声贴部(叶)，孔广森、严可均归侵部。这个问题比较复杂，我们先把《说文》中从乏得声的十一个字排列出来，看它们在中古的分布情形如何，与哪些韵发生联系。

1. 𦬒(凡)泛𦬒姂(梵)乏泛姂姂(乏)
2. 砭(盐)贬窆(琰)窆砭(艳)
3. 𩬎㞫(缉)
4. 鍅(盍)
5. 覂(肿)

乏的谐声分布是非常符合语音系统的，与阳声韵相通的有凡

韵系、盐韵系以及与肿韵发生关系，与入声韵发生关系的有乏、缉、盍三韵。这里，只有“𧟰”字是个特殊例外的情况。在讨论“乏”是归叶还是归缉的时候，我们一定要把从乏得声而分布在凡韵系、盐韵系的几个字联系起来考虑。既然这两个韵系有关乏声的字都归到了侵部，那么，乏声无疑要归到缉部来，而且，在我们看来，中古凡韵系的绝大多数字都是由上古的侵部发展而来，这一点与王力的看法正好相反。王力认为凡韵主要是由上古谈部发展而来，个别字在上古属侵部，那是不规则的变化（见《汉语史稿》上册 97～98 页）。

韵文有：《文子·九守》“息乏”为韵。息职部字，与乏为职缉通转。朱骏声说，读如福。福亦职部字。

异文：𩑶，字亦作鶝，鶝从畐声。也是职缉通转。

同义词：窆与堋同义。朱骏声说，“周礼用窆字，左传用堋字”，堋归蒸部，窆归侵部，蒸侵通转。泛与汎同义。汎也是侵部字。

按，李学勤说：“按《说文》‘法’字古文作‘㕻’，从来没有合理的解释。近些年发现的秦至汉初简帛有‘乏’字，其形和‘法’字古文接近。‘法’字古属叶部，缉、叶旁转，实例不少，或许其古文就是‘乏’字。”

入声

各家多归缉部。严可均、孔广森归之部。严说：“《广韵》误入缉，《思齐》‘式入’协音。”孔说：“入字古音似即当在二十四职，《思齐》式与入协，为古本音。”这实在近乎主观武断。《大雅·思齐》四章：“肆戎疾不殄，烈假不瑕。不闻亦式，不谏亦入。”朱熹不强作解人，他说：“此与下章用韵未详。”即使承认“式入”为韵，也是职缉合韵，如果把入归到职部去，韵尾也不一致，所以他们只好说《广韵》“误入”了。

亼声

黄侃、董同龢归缉部，江有诰改秦入切为秦弋切，归之入（职），与严可均同。《说文》：“亼，读若集。”集亦缉部字。亼在《广韵》为缉韵开口字，不当归职部。

林义光认为这就是口字，“ᗜ与ᗅ文有顺逆，皆象口形，惟独体只作ᗜ，偏旁间用ᗅ耳”。因为当作口字，就把这个字归到了他的遇韵（侯）。可备一说，但不能视为定论。

集声

江有诰、黄侃、王力、周祖谟归缉部。严可均归谈部（他的谈部包括缉、叶）。孔广森归职部。孔氏把入声、亼声、集声都归职部，又用以互相为证。他说：“集字可改归志职一类，证以宋（玉）扬（雄）韵语，入字亦改归志职一类，《思齐》式与入协为古本音，《小旻》集与犹协为古通韵矣。《说文》食字下云：从皀亼声。亼字下云；读若集。今食即志职类字，又可资证。”集在《广韵》也属缉韵。亼读若集，恰恰证明集也当归缉部。《诗·大雅·大明》“集合”为韵。《楚辞·九辩》：“圜凿而方枘矣，吾固知其鉏铻而难入，众鸟皆有所登栖兮，凤独遑遑而无所集，愿衔枚而无所言兮，尝被君之渥洽，太公九十乃显荣兮，诚未遇其匹合。”“入集洽合”为韵，这就是孔氏所言宋玉韵语，其实，这是集归缉部的有力证明。

内声

内的归部也颇为复杂。它到底应该归阴声韵还是归入声韵就成为问题。《广韵》音奴对切，据此，段玉裁、朱骏声都归脂（十五部、履部），但段氏也承认此字又读奴答切，与“纳”同音。目前有两种归部法：黄侃、王力归物部（黄称之为没部，王力在《分野》一文中列举黄侃的没部声符时，将内声脱漏了），董同龢、周祖谟归微部兼

缉部。我们考虑还是兼收的办法较为妥帖。不过,不赞同微缉兼收,主张物缉兼收,也就是不主张将内归到阴声韵。

内声归部之所以发生这样的分歧,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是内字本身音读有二。内,“经传多以纳为之”(朱骏声语),“纳,内也”(《广韵》合韵)。无论音义,内纳在一定条件下,都可通用。另外,从内得声的字有三套:芮汭枘笍蜹(祭);讷肭(没);纳軜魶(合);豽(貀)肭(黠)。归祭韵的芮等五字,在上古属月部(周祖谟祭部有芮声,很对);没韵的讷肭和黠韵的豽肭,实际上是三个字(肭重出),在上古归物部;纳等三字归缉部。据以上两个原因,内声缉物兼收是必要的。朱骏声将纳軜也归履部,这是不符合语音系统的。

内声还牵涉到㕯声(矞声)、裔声的问题,本应在月物两部分别讨论,为行文方便起见,就放在这里一起谈了。朱骏声把这些声首都混到一块(㕯从内,内亦声;裔,从㕯声;矞,从㕯声),一股脑儿归在他的履部。所以他的内声就包括了月部、物部、缉部三个部的字。裔声归祭部(月),这是江有诰的首创,后来王力、周祖谟都采纳了他的意见,这是对的。朱骏声往往过分注重谐声资料,结果字的归部,常常界限不清。以裔为例,他也引用了《九歌·湘夫人》叶“裔澨逝盖”,却当作“转音”处理。另外,他也知道“裔”在《广韵》归祭韵,理应划归他的泰部(月),但他不这样做。

㕯声,王、周都作矞声。但王指出:“矞从㕯声 ”。林义光认为“古内与㕯多相混,疑㕯亦内字”。“内㕯”是否一字,难以定论,他把“内、㕯”都归微韵,跟朱骏声都归履部一样,是不恰当的。黄侃、王力、周祖谟都归物部是对的。㕯在《广韵》归没韵黠韵合口,从㕯得声的字有橘蕎繘(术)鷸(黠)等,全是合口,都应归物部。

至聲 㬎声

这两个声首本应合并为一，㬎即古文顯字，在元部。从㬎得声的有濕隰墊，林义光认为“濕当与溼同字”，“隰墊皆从溼得声”，“字讹从㬎，与顯偏旁相乱。㬎《说文》以为古文顯，与溼声隔”。

20. 葉部

疌声

各家多归叶部，朱骏声以疌从入得声，将疌声字全列入缉部(他叫临之习分部)。“疌疌”在《广韵》都属叶韵。疌声有“捷”。《诗·小雅·采薇》四章叶“業捷”。又有婕，锴本“读若接”。接亦叶部字。

籋声

段玉裁归第八部(包括谈叶)，朱骏声归履部，从爾声，江、周都归叶部，董同龢归缉部。这不是常见字。《说文》：“从竹爾声”。徐铉认为“爾非声”，朱氏归履部，失据。此字《广韵》归三十帖，字亦作鑷。耴声也在叶部。

㚔声

朱骏声归谦之嗑分部，黄侃归帖部(叶)，林义光归叶部，董同龢归缉部。此字在《广韵》有两个反切：女洽切(洽)；尼立切(缉)。董归缉部，就是以尼立切为据。《说文》“读若聂”(小徐作“籋”)。“聂”声亦在叶部。

厭声

朱骏声归谦部(谈)，从猒声。黄侃作猒声，归添部(谈)，王力主编的《古代汉语》厭亦归谈部。《汉语史稿》归叶部。从厭得声的字，叶谈两部都有。厭本身又有两个读音：於叶切(叶)；於琰切(盐)。反映了叶谈对转的情况。朱骏声把壓、擪等字也归到谈部，

不当。

四、阳声韵的归字问题

21. 蒸部

膺声

分歧有二：段、孔、江、王、周归蒸部，严、朱归侵部，从雁声，雁从瘖省声。两派的归部都有道理。从语音演变的历史看，膺声与音声无疑有密切关系。正如陆志韦所认为的那样："m 变 ŋ 是周朝跟周朝前极普通的现象"，而且，"这 m 变 ŋ 的现象在诗经好象集中在侵、蒸、中(即冬部)的通转。蒸、中部曾一度全收 m"。严、朱膺声归侵的主要原因就在于此。不过，我们还是主张将膺声归到蒸部，因为从春秋、战国时候的材料看，膺声主要与蒸部相协。《诗·秦风·小戎》："膺弓縢兴音"为韵。《鲁颂·閟宫》："乘縢弓綅增膺惩承"为韵。上述两例都有合韵的问题，到战国后期，合韵的情形就罕见了。《九章·悲回风》"膺仍"为韵。《天问》"兴膺"为韵。《韩非子·主道》："应增"相叶，都证明膺声应当归到蒸部。

熊声

江、王、董、周归蒸部，严可均归谈部，朱骏声归豐部(东)。他说："此字音读最可疑。许谓从炎省。当在谦部(谈)。或曰：《左文十八传》仲熊，《潜夫论》作雄。有熊氏，《白虎通》训宏大。《易林》蹇之大过熊与宏叶。张叔《反论》熊与腾蝇叶。当从弁省声，则在升部(蒸)。或曰：《公》《谷》小君顷熊，《左传》作敬嬴。当从荧省声，则在鼎部(耕)。而后汉刘镇南碑颂熊衡丰兴讼叶，则出入升丰壮三部矣"。

熊本象形字。金文作[illegible]，象头背足之形。所谓从炎省，从𠬸省，从荧省，都不可信。此字在《广韵》归东韵二类三等，与雄字同一小韵，羽弓切，当归蒸部。朱骏声列举的各种材料，以归蒸部的几条较为得当，但他对纷纭众说，殊乏抉择，就将信将疑归到东部了。段玉裁《说文》“熊”字注引“王劭曰：古人读雄与熊皆于陵反。”又说“熊不妨古反于陵。”也主张归蒸部。

陾声

江永、江有诰、王力、董同龢归蒸部。段玉裁、严可均归之部，从而得声。朱骏声归乾部(元)，从耎声。三派意见，以归蒸部为当，之蒸本来是对转关系。《诗·大雅·绵》“陾薨登冯兴胜”为韵。叠字“仍仍”与“陾陾”，音通义同。《大雅·绵》毛《传》：“陾陾，众也。”《广雅·释训》：“仍仍，众也。”王念孙《疏证》：“陾与仍通，合言之，则皆众民力作之貌。”朱骏声也承认：“陾陾，犹《尔雅》烝烝……，《广雅》仍仍……”，但他还是把陾字归到了元部，因为他怀疑“陾与陑同字，读如仍者，声之转也”。可是，这种怀疑并没有什么证据。

凭声

仌冯凭(凴)一般古韵家都归蒸部。朱骏声凴字归升部(蒸)，凭字归临部(侵)。《说文》凭从任声，任在侵部，这是朱氏将凭声归到侵部的原因。凴与凭音义皆通，朱骏声作为完全不同的两个字处理，欠妥。

𢍏声(朕声)

严可均归东部，其余各家多归蒸部。《说文》没有𢍏字，金文作𠬞作[illegible]，丨象物形，两手捧着东西。倴(媵)朕滕腾縢勝等字都从朕声(𢍏声)。《诗·小雅·正月》四章“蒸夢勝憎”为韵。《小雅·十月

之交》三章“腾崩陵惩”为韵。严氏归东部，失据。

22. 冬部

農声(囟声、囱声)

段玉裁農声、囱声并立，归他的第九部。朱骏声不立農声，農从囟省声，归丰部(东)。严可均囱声归真类，農从囟得声，转侵类。王力囱声归东部，農声归侵部。江有诰、孔广森、董同龢、周祖谟農声都归到冬部(江董叫中部)。

段玉裁东冬不分，所以农声归第九部，无可非议。严可均依《说文》从囟声，不可从。農声无疑应归冬部。《诗·召南》：“何彼襛矣”，韩诗作“茙”。毛传：“襛，犹戎戎也。”银雀山汉墓出土的《孙膑兵法·见威王》“昔者神戎战斧遂”。神戎即神農。

宋声

孔广森、江有诰、董同龢、周祖谟归冬部。严可均依小徐从木声，由侯类转入侵类。从木得声，不可信。朱骏声宋字入东部，从松省声，尤不可信。松乃东部字，朱氏又把东侵混到一块了。

宗声(嵩声)

段玉裁有宗声、崇声、嵩声，都归东部。孔广森、江有诰宗声归冬，嵩声归东。孔氏认为“《广韵》一东部，自‘中’至‘繫’，九十三字，内除嵩崧菘硹四字，余悉误入”。他所以谓之“误入”，就是因为这些字在上古都归冬部。孔、江的归部是对的。段玉裁宗声、崇声分立，失之过细，按他的系统，也应归到侵部才是。朱骏声尤为不当，他不唯宗声归东，且认为“崇嵩崧”原是一个字，全归宗声。嵩崧东部字，崇冬部字，三字合一，就把东冬的界限搞乱了。

中声(用声)

孔广森、江有诰、周祖谟中声归冬，用声归东，这是对的。朱骏声中声归东，用庸等字也从中得声，又把冬东混到一块，误甚。

23. 东部

充声

对充字的形体有两种分析：《说文》从儿育省声。另一种意见认为育非声，从人育省。两说都不可信。篆文作𠑽，像人体高大之形。声义均与育无关。严可均据“育省声”之说，将充字归到幽部，转东部。充在《广韵》为东韵二类三等字，昌终切。董同龢据此将充字归到他的中部（冬），但诗韵却证明充声应当归东部。《诗·郑风·山有扶苏》二章“松龙充童”为韵。所以，从来的古韵家多把充声归到东部。

冗声

段玉裁归第三部，自注：“冗声，冗散字，与八部冘、十二部穴别”。严可均归侵部，自注：“读若炊。”按冗与炊（侵部字）声义俱不相通，严氏归侵部，事实上将冘声、冗声混为一谈了，而这正是段玉裁要着意加以区别的。但段玉裁为什么将冗声归到了幽部，原因不明。朱、江、周归东部是对的。

颙字

江永、孔广森、王念孙入东部。段玉裁归侯部。《诗·小雅·六月》叶“颙公”，段玉裁认为是侯东合韵，这也是泥于从禺得声之故。王力指出：“当《诗经》用韵与谐声偏旁发生矛盾时，仍当以《诗经》为标准。例如颙字，《诗经》既拿来押公字，就不必再入侯部。”这个意见是可取的。

24. 阳部

卯(卪)声

此字篆文作卯,《说文》从卩卪。严可均、孔广森归阳部。严说:"古读未详。《广韵》入荠,《集韵》入庚兼入荠。今姑从孙愐去京切,收入阳类。"段玉裁认为"今《说文》去京切,《玉篇》、《广韵》皆云:《说文》音卿。此盖浅人肊以卿读读之。"(《说文》432 页)朱骏声归履之日分部。他说:"从卩卪,《六书故》引唐本:反卩为卪,会意。按,字当读如节,今读如卿,大误。卿字从卯为意,从皀为声。卯非声也。《玉篇》读如跻,《广韵》读如荠,则节缓言之。凡节制、节度、品节、节省字,经传皆以节为之,而卯废矣。今附于此。"

从《说文》对卯字的释义("事之制也")来看,我们很难说,朱骏声的意见不对。严、朱二人似乎都未注意《广韵》卯字注:"《说文》音卿。"这个"《说文》音卿"是《广韵》引的《说文》原注呢,还是后人据"去京切"而直音的呢?如果属于前者,那就是许慎的原文后来阙失了。许慎卯与卿排在一起,卿从卯。卿字金文作卿、作卿,象两个人面向着食器,则卯形当为两人,与卩无关。今依孔、严归阳部,可能更接近实际一些。

按:蒋礼鸿与段、朱说同,认为此字"乃節之古字,故《玉篇》、《广韵》有子兮子礼二切。"(《蒋礼鸿语言文字学论丛》92 页)

弜声

朱骏声归蒸部。他说:"音阙。韵书读如彊,盖以彊训为音,不足据。今附弓声。"江有诰归阳部,读"其两切"。段玉裁认为读其两切,是"后人以意为之也"。按"弜彊"声训是足以为据的。《说文》"彊,弓有力也"。《广韵》上声三十六养:"弜,弓有力也。"彊弜

音义俱同，有可能弜即彊之异体。今依江有诰入阳部。⑤

黽声（蠅声）

蠅声各家都归蒸部，没有分歧。黽声的归部有四派意见：严可归他的真类；段玉裁、朱骏声归阳部（段称第十部，朱称壮部）；江有诰归耕部；王力《汉语史稿》与段、朱一样归阳部，《汉语音韵》黽声改归蒸部，蠅声不复存在，可能是黽声与蠅声合而为一了。

黽在《广韵》有三个读音：一见于耕韵系（耿），武幸切。同一小韵的字有䵆、鼆。再见于仙韵系（獮），弥兖切，注："黽池，县名，在河南府。俗作渑。"三见于真韵系（轸），武尽切。注："黽池县，在河南府。"同一小韵的字有"澠"，注："上同，又音绳。"

这三个音的关系是什么呢？联系意义来考察。《说文》："黽，鼃黽也。"《广韵》耿韵注："黽，蛙属。"按鼃即蛙字，可见，耿韵的黽是本义，其读音也最早。作为蛙义的黽，甲骨文中已经有了，作[illegible]，其形甚似青蛙。至于"黽池"的"黽"与"鼃黽"的"黽"，音义都不同，应看做是两个不同的词，人们为字形所蒙蔽，对二者语音的区别也就模糊了。下面我们把从鼃黽的黽得声的字和与黽池的黽声相近的词，分两组排列于下：

黽$_1$（蛙）：鄳（一作黽）鼆

黽$_2$（黽池）：蠅繩譝澠

鄳，邑名。《汉书·地理志》苏林曰：音盲，师古曰：音萌，又音莫耿反。字亦作黽。《战国策·楚策四》："填黽塞之内。"旧注：黽鄳字同，谟萌反。鄳的异文又作鄍。段玉裁说：鄍者鄳之变。盲、萌、鄍都是阳部字。

鼆，从冥，黽声。读若黽蛙之黽（《说文·冥部》）。也归阳部。

黽$_2$：《汉书·地理志》："师古曰：黽，音莫践反。又音莫忍反。"

"莫忍反"与《广韵》的武尽切一致，这大概就是严可均归真类的根据。但黾又读作绳，绳在上古归蒸部，其它如渑、譝、蝇也归蒸部。《左传·昭公二十年》"渑陵兴"为韵。《诗·周南·螽斯》二章"薨绳"为韵。

上述材料说明黾$_1$归阳部是对的。黾$_2$应当归蒸部。但历来的说文家都说蝇、渑是从蝇省声。段玉裁说："故蝇以黾会意，不以黾形声，绳为蝇省声，故同在古音第六部（蒸），黾则古音读如芒，在第十部（阳）。"又说："凡字有不知省声则昧其形声者，如融、蝇之类是。"这原因就是他们看不见有个黾$_2$。黾池作为地名，应当在先秦时候就有了，而且它的读音一定与黾$_1$不同，这才能解释绳、蝇、渑等的声符与黾$_1$无关而与黾$_2$一致，也才能解释黾字在中古有三个切音的由来。陆志韦先生似乎也未注意黾$_1$与黾$_2$的区别，把武尽切与武幸切的关系，作为真部跟耕部的通转，n 生 ŋ 的例证，我们认为是不妥当的。

这个武幸切也是值得讨论一下的，因为它是江有诰黾声归耕部的主要依据。而段玉裁、朱骏声都作莫杏切。幸（耕部字）杏（阳部字）都属梗摄，耕阳亦得旁转。但这两个反切所反映的时代是不一样的。莫幸切是中古音，莫杏切是上古音，这里有个旁证：《广韵》上声三十八梗"猛"小韵有六个字：猛、黽、蜢、艋、鯭、鄳。作莫幸切。而《切三》同一小韵作莫杏反，并且没有鄳字，鄳字仅见于平声庚韵，作武庚反。又，王念孙《广雅疏证》指出："黾与蜢同声，故蝦蟆之转声为胡蜢"，这说明《广韵》的"莫幸切"是由"莫杏反"改过来的，由此可以推知：黾声之所以作武幸切，也是后来改的。

25. 耕部

骍（騂觲）声

严可均归真类。“读若《诗》云弲弲角弓。今《说文》此语有脱误。据小徐增‘读若’二字。据角弓释文引改作弲弲(盈按:见《经典释文》卷六:“騂騂:《说文》作弲,音火全反。”段玉裁“觲”字注已指出:“此陸氏之误。”)《广韵》觲字入清。按经典相承从辛,作觪。辛在真类。《草人》(周礼):騂刚用牛。故书騂作挈。杜子春挈读为騂。挈在脂类,依例对转,当改入真类。觲读若弲,则真转入元也”。朱骏声、董同龢也归真部。孔广森、江有诰、王力归耕部。严可均说“辛在真类”,他是误以騂字从辛得声了。林义光《文源》也说“觲从𦍒,即辛字。从角辛声”。朱骏声虽然将觲字归真部,但并不从辛得声,他认为“騂者俗垟字”。他在这一点上是对的。从《说文》看,騂不是形声字。《说文》没有“騂”字,有垟(騂)、觲,均读息营切。騂形变为騂,觲形变为觪。《广韵》承认了二字的变体,但语音地位没有混淆。辛归真韵,收 n 尾;騂觪归清韵,收 ŋ 尾。而且上古真部根本没有清韵系的字(只有一个“令”字和从令得声的“领”字例外),从语音系统看,“骍”归真是不合理的。

夐声

有两派意见:段、严、朱归元部;江、周归耕部。夐字在《广韵》有两读。一作休正切,归劲韵;一作许县切,归霰韵。从夐得声的字也分为两套。藑瓊矎属梗摄,趥讂属山摄。主张归元部的朱骏声,以许县切为本字本义,以休正切为假借字(假借为“远”)。主张归耕部的理由不明。我们认为夐字在先秦时可能就有两读,今将属梗摄的字归耕部,属山摄的字归元部。《诗·秦风·小戎》:“鋈以觼軜。”《说文》:“觼,环之有舌者。”《尔雅·释器》“环谓之捐”,陈奂《诗毛氏传疏》“捐即觼之假借字”。《广韵》十六屑:觖、觼、鐍三字是异文,都作古穴切。在上古属月部,月元可以对转。

嬴声

严可均《说文声类》嬴从羸得声，由歌类转入耕类。夏炘《古韵表集说》卷下耕部字表收有羸声，从羸得声的有嬴字。林义光《文源》卷十："按羸非声。段玉裁云，当从贝羸。羸者多肉之兽也，故以会意。古作𪐆"。段玉裁的意见可备一说。严、夏均归耕部是对的。

轰声

段玉裁、朱骏声归真部。韵文无据。轰在《广韵》有两读：呼宏切，耕韵。呼进切，净韵。意思一样，都是"众车声也"。轰的异文为"輷"，从訇声。訇也是耕韵字。今从董同龢，轰、訇都归耕部，从语音系统考虑较为合理些。

并声

段、朱、周归耕部。严依《说文》"从^^开声"。王力《汉语音韵》把从并得声的"屏"作为散字归入耕部，这就意味着他也认为并是从开得声，所以耕部不立并声。

林义光《文源》卷七："按开非声，二人各持一干，亦非并义。秦权量皇帝尽并兼天下，并皆作𠦃，从二人并立。二，并之之象"。

林说可信。开与并在上古不同韵部，在中古也不同韵摄。开归山摄，并归梗摄。

甹声

段、严、朱都归耕部。段《注》："丂声而'读若骋'者，以双声为用也。"(669 页)严依《说文》从丂得声，由脂类转入耕类。朱说："按从丂长言之得声。"

林义光《文源》卷七："按丂非声。从丂前进之象"。所谓"前进之象"就是虫子向前曳行的样子，这是"表象指事"字。林说较为合

理，可以参考。

26. 元部

虔声

诸家归元部，严、朱归真部，从文声，读若矜，黄侃、董同龢也认为从文声，但都归元部。段玉裁对"文声"持疑。他说："按'声'字当衍，虎行而箸其文，此会意。"他又据"读若矜"，说"虔古音当在十二、十三部也。"

虔字不从文得声，林义光已有辩说。《文源》卷六："按文非声。虔古作𧆛，畏也，象柙中有虎两手近之之形，变作𧆛、作𧆛、或作𧆛，从文，文即𦉪之讹。"

诗韵也有证明虔应归元。《商颂·殷武》"山丸迁虔梴闲安"为韵。

奂声

诸家都归元部。分歧在于严、朱都依《说文》作敻省声，因此，朱氏把本应归耕部的敻声也归到元部来了。奂，金文作𡘋，作𡘋，似乎与敻无关。

𡿨声、犬声

段、江归元部，朱骏声、王念孙归文部。𡿨的古文为甽，从田川，篆文为畎，从田犬声。朱骏声把《说文》的"从田川"改作"从田川声"，多出一个"声"字，这就使𡿨的归部成为问题了。若依《说文》从犬声，则𡿨犬无疑都应归元部。从犬得声的字有"然"，"然"也是元部字。另外，甽畎𡿨犬四字在《广韵》都属先韵系合口四等字，也应归元部，文部中没有先韵系合口四等字。

睘声

从江永以来，各家都归元部，唯有朱骏声入文部。朱氏䙴作𡍮，从西声。他将西声归文部，因此，䙴、遷、僊等字也都归到文部去了。

《诗·卫风·氓》二章“垣关关涟言言遷”为韵。《巷伯》四章“幡言迁”为韵。《殷武》“山丸遷虔梴闲安”为韵。《离骚》“遷盘”为韵。《易·系辞》“远遷”为韵。朱氏一概当作“转音”，这是错误的。

㒼声

段、朱、董归元部，王念孙归文部，严可均归真类（实际上是文部）。江有诰自相矛盾。他在《古韵总论》中说：“段氏以㒼声入元部，的矣。孔氏改入真部，据《大车》诗耳。然《诗》外凡㒼声字皆与元部协，《唐韵》亦入元寒类为多，则知诗乃元文通韵，孔氏盖未尝博考他书也。”在《诗经韵读》大车章璊字下注：“从㒼得声，古属元部。”但在《谐声表》里㒼声却又归到了文部。注：“莫官切，古莫昆切。”

归文部的理由大概有二：一是认为《大车》二章“哼璊奔”相协，都是文部字，王念孙持此说；一是根据《经典释文》的释音。《左传·庄公四年》：“王遂行，卒于樠木之下。”《释文》“樠”的注音有三：郎荡反，又莫昆反，又武元反。江有诰所谓古读莫昆反就是从这儿来的。

我们跟江有诰的意见相反：㒼声应归元部，璊、樠两字应归文部。本来，从㒼得声的字文元两部都有。《广韵》樠璊归魂韵，莫奔切，与门同一小韵。㒼字本声在桓韵，母官切，与曼同一小韵。陆志韦指出，元部“谐声表上魂通桓多至六次”，其中就有㒼——璊、樠；满——懑。这都是同声未必同部的例子。

另外，统观文部，没有桓韵系的字，只有一个“䊷”字还是重文。

朱骏声还怀疑“𢜬”是从芇得声。林义光也主张从芇声。芇声在元部,江有诰也不例外。

幵声　爰声

幵声是一个较为复杂的声首,牵涉的字也比较多。各家归部的情况如下:江有诰幵声在耕部,爰声在元部。严可均幵从干声,归元部,爰声也归元部,从幵得声的刑声、并声、屏声、洴声归耕部。朱骏声幵声归元部,但不立爰声,爰从幵省声,另立了一个并声,归耕部。段玉裁前后矛盾,《六书音韵表》幵声归耕部,《说文注》“幵”字、“枅”字归元部。这里存在三点分歧:1. 爰声是最初声符呢,还是从幵省声?2. 幵是最初声符呢,还是从干省声?幵声归耕,还是归元呢?这是最主要的分歧。3. 哪些字从幵得声?

先说第一点。爰字篆文作[illegible]、作[illegible]、作[illegible]。全字由三部分组成,上面一支手,下面一支手,中间部分有的象干,有的象一件东西。意思都是一个人把东西给另一个人,另一个人伸手来取,这是会意字,朱骏声从幵省声之说,不可信。

关于幵声。严可均说:“两干为幵,亦取干声。”朱骏声认为“从二干,无理。愚谓即岍字,山名,吴嶽也”。段玉裁在《说文》九篇“彤”字注云:“幵声,十一部。按:枅笄字皆古兮切,研字五坚切。幵声古音俟考”。后来在注《说文》十四篇“幵”字时又说:“幵,平也。凡岐头两平曰幵,幵字古书罕见。《禹贡》:道岍及岐。许书无岍字,盖古祗名幵山,后人加之山旁,必岐头平起之山也……。幵从二干,古音仍读如干。何以证之,籀文枅读若刊,小篆作枅,然则干、幵同音可知,”“古音在十四部。”(715 页)这大概就是他“考”的结论。这三家只有严主张幵从干得声,段只不过说幵、干同音,并不是说从干省声。既然幵、干同音,那么,幵声就应归到元部来了,

而段玉裁采取矛盾的态度，这就有点不可解了。幵在《广韵》属先韵开口四等，上古耕部并没有先韵系的字，朱骏声将幵声归到元部是正确的。

第三，哪些字从幵声呢？各家看法也不尽一致。段玉裁说："用幵为声之字。音读多岐。如汧、麉、鳽、研、妍，在先韵，音之近是者也。如并、刑、形、邢、钘入清青韵，此转移之远者也。如笄、枅入齐韵，此转移更远者也。……刑罚字本从井，刑到字从幵，画然异字异音，今则绝不知有从井之字，以刑代荆，音义两失，而凡刑声、并声之字，尽失古音。"（《说文注》715页）

严可均从幵声的字有：趼、詽、𥈃①、雃、鳽、刑②、笄③、枅④、葌、𩗨⑤、并⑥、形⑦、研、豣、麉、猏、䦘⑧、妍、钘⑨

（其中③④⑧入脂类，①②⑤⑥⑦⑨归耕类，其余一律归元类）。

朱骏声从幵声的字有：趼、詽、雃、鳽、葌、研、豣、麉、猏、蘢、汧、𩬳、妍、栞、掔。（归乾部——元）

从并声的字有：荓、骿、饼、缾、栟、郱、併、屏、艵、庰、骈、姘、絣、蛢、輧、刑、邢、形、钘、倂、荆、鉼（归鼎部——耕）

从井声的字有：耕、阱、䆁、荆、邦、妌、型、铏（归鼎部——耕）

以上列举了三家的归字，最有卓识的是朱骏声。他把并声独立出来，认为并是会意字，"幵非声"，这就不存在严可均所说的由元类转入耕类的问题了，也不存在陆志韦所说的幵与形、刑、邢、钘等字的关系是"n 通 ŋ"的问题了，段玉裁已感到问题的严重，感慨"刑声、并声之字，尽失古音"，他在音韵表十一部（耕）也立了一个并声，但还说以幵为声之字有并、刑、形等，这就不如朱骏声那样彻底了。

还有，荆罚的“荆”与刑刭的“刑”的得声问题。前者从井得声，没有分歧。后者，段氏说：“刑刭字从幵”；朱骏声作“幷省声，与从井之荆罚字别”。看来，二家的意见都欠妥贴。林义光说：“刑训为刭，即荆之引申义，盖本同字。井讹为开，复讹为幵耳”（《文源》卷十一）。林说较为合理。

薦声

严归真部，“《广韵》误入霰，均谓读若进”。江把作甸切改为作震切，归文部。朱骏声归元部。《广雅·释言》：“祭，荐也。”祭荐双声，又月元对转，朱氏归元是对的。

孨声

此字经传未见。《说文》“读若翦”。段、严、江归元部，朱骏声归文部。孨在《广韵》为仙韵系上、去声字。从孨得声的孱、僝、潺在山韵，是孨声亦当归元。朱氏把存声与孨声混到一块，说存是“孨省声”，很不可靠。

㕣(容)声

段、江、董归元部，严归真部，“读若沇州之沇。均按：沇从兖声”。朱归文部，也说“读若沇州之沇”。在“沇”字的注中，他进一步认为“沇州本字为㕣，盖㕣沇兖本一字”。其实，沇(兖)也是元部字，他们在中古都属仙韵系，从㕣得声的船沿铅等字也在仙韵系，上古音亦归元部。从㕣得声的字还有兑，㕣兑双声，兑在月部，月元对转。

班声

古韵家都归元部，唯有朱骏声归文部。他说：“班，从分省，会意，分亦声”。分声归文，故班亦归文。至于《易》“迍如邅如，乘马班如”，“邅班”为韵，本是元部字，他当作“转音”处理，这是不恰当

的。他所谓的“分亦声”也不对。《说文》:“班,分瑞玉,从珏从刀”。用刀分玉为二,意思清楚明白,何必要改为从分省,分亦声呢。

便声

严、朱归真部,江、王(念孙)、黄、董、周归元部。韵文材料有《楚辞·大招》“缅嫣娟便”,《三略·上略》“姦官便文军姦”(元文合韵)。“便”在中古亦属仙韵系,以归元部为当。

辡声

段、王(念孙)、朱归真部,江、黄、董、周归元部。辡在《广韵》归狝韵,音符蹇切,方免切。从辡得声的字:

辨辩辫　　(仙韵上声)

辮　　(先韵上声)

瓣辨辦辧　　(山韵去声)

辬(斑)　　(删韵平声)

由《广韵》上推古音,仙山删韵基本上都入上古的元部。

韵文有《礼记·檀弓》“斑卷”为韵,《三略·上略》“办倦”为韵。

异文有“斑、辬”。

同源字有“辨、判、别”,有“半、片”,有“釆”。

段注《说文》指出:“小宰‘傅别’,故书作‘傅辨’;朝士‘判书’,故书‘判’为‘辨’,大郑‘辨’读为‘别’。古‘辨、判、别’三字义同也。”段知道此三字义同,而没有进一步指出音亦相同或相关:判从半声,半判元部字。别与辨月元对转。“片”的本义:《说文》“判木也,从半木”。“釆”的本义:《说文》“辨别也。读若辨”。“釆、辨、别”三字也是音有关,义相近。

蕟(甏䓽䕯)

这个字的形体说法不一。《说文》“从北从皮省,从夐省(一本有声字)读若奥,一曰读若儁”。字亦作甏。段玉裁说:从瓦误。当

从皮。字亦误作蔻(见朱骏声注)。通常的写法作蘙。严可均归真部,段、朱、黄、周归元部。从复省声之说不可信,《说文》原本作复省,"声"字是后加的。所以,朱将蘙字归到元部是对的,但与复声混到一块,欠妥。依《说文》读若奭,读若儁,奭儁亦归元部。在《广韵》中奭蘙同一小韵,都归猕韵。

糞声

严归真部,朱、江、周归文部。《古韵通晓》亦归文部。段玉裁《六书音均表》无糞声,而華部"糞"字注:"古音在十四部。"应依段注。"糞"《说文》析为"从廾推華糞釆(shǐ)",实际"華"亦兼声。"華"有北潘、卑吉二音。"華"与"畢"同源,本为田猎之网,在这个意义上音卑吉切,而用作箕属,则读北潘切。又,《说文·土部》"坌,扫除也。从土弁声,读若糞。"段注亦归十四部。糞、坌音同义同,弁声、華声均归元部。華读卑吉切时归质部。

27. 真部

扁声

从江永以来,古韵家多归真部。董同龢归元部。扁在《广韵》有三个读音:方典切,铣韵;芳连切,仙韵;符善切,猕韵。按第一个切音,先韵系开口四等,可归真部;按二、三切音,乃仙韵系开口三等,应归元部,这就是董同龢归元部的由来。

从扁声的字有翩。《诗·小雅·巷伯》叶"翩人信"。《诗大雅·桑柔》叶"翩泯烬频"。以上二诗都押真韵,这是无可辩驳的。

江永认为"扁"的上古音应在真部,后来才转到元部。他在《古韵标准》平声第四部总论中说:"二仙一韵,宜其通元寒桓山删矣。然而犹有辨翩川鸢三(?)字,《诗》中与此部(江氏的第四部,包括真

与文)字韵,后来音转,始从仙韵耳。"又说:"两部分两章而不杂者:《伐檀》、《伐轮》;'缉缉翩翩'、'捷捷翻翻';《青绳》首、末章是也"(盈按:《伐檀》押元部,《伐轮》押真部;缉缉翩翩押真部,捷捷翻翻押元部;《青蝇》首章押元部,末章押真部)。对从扁得声的几个字的具体切音他也有个意见。"翩"读批宾切,以《诗》翩字推之,"编"音卑邻切,"偏篇"犹《诗》之"翩",也读批宾切。这就是说二仙中的扁字与一先的扁字,古音都归真部。《文源》"扁音宾",显然是参考了江永的意见。看来,董同龢改扁声归元部,不是改好了,而是改坏了。他连"翩"字也归到元部,则《巷伯》三章,《桑柔》二章都成了合韵了。

卂声

段、朱、王、董归真部,江、夏归文部。

从卂得声的有"讯",朱骏声认为"字亦作询",所以旬声下面不收"询"字,"讯、询"同音异体。《诗·小雅·皇华》五章"骃均询"相押,卂声自应归真部。

奠声

严、江、朱归真部。董归耕部,理由是"此字谐郑。古书又多通定"。段玉裁亦归耕部。

奠与郑似应以分别处理为宜。《广韵》郑在清韵系,收 ŋ 尾,古音归耕部。奠在先韵系,收 n 尾,古音当归真部。至于"奠""定"相通,这不奇怪,耕真主要元音相同,"奠""定"又属双声,二者本是同源词,自可通转。

从字形分析,林义光的意见也可参考,他说:"'真'盖与'奠'同字,以形讹分为两字也。真实之真,为奠字之借义,或借慎字为之。《诗》予慎无罪。予慎无辜(《小雅·巧言》)。《尔雅》:'慎,诚也'是

也。慎、颠、瑱、填诸字，以‘寘’字作[illegible]例之，並当从奠。真奠古同音”。

矜声

朱骏声矜从矛令声，“作从今者，误”。周伯琦《六书正讹》订矜为令声。陆志韦《古音说略》也认为“应当是‘令’声字的音”。证之以《诗》韵：《菀柳》三章“天臻矜”。《何草不黄》二章“玄矜民”。《桑柔》一章“旬民填天矜”。矜不从今声这应该是可以肯定的。陆志韦说：“查遍先秦韵文，m 绝对不叶 n”。又说：“上古音并不像有 m>n。m 不变则已，要变就变 ŋ”。“m 变 ŋ 是周朝跟周朝前极普通的现象”。王力先生真部有令声，而“矜”却作为散字归真部，可见，他既不赞同“矜”从令声，也不把“矜”作为声首，大概还是取《说文》的从今得声，这就无法解释 m 尾为何与 n 尾相通了。

睿（濬）声

严、朱、董归真部，段、江归文部。濬在《广韵》归谆韵去声，私闰切，与迅同一小韵。江氏卂声也归文部。

从异文看，似应以归真部为宜。《史记·五帝本纪》：“幼而徇齐”。《索隐》案：“《孔子家语》及《大戴礼》并作‘叡齐’。《史记》旧本亦有作‘濬齐’。盖古字假借徇为濬。濬，深也，义亦并通。或当读徇为迅，迅于《尔雅》与齐俱训疾，则迅濬虽异字，而音同也。”

28. 文部

西声

段玉裁、王念孙、朱骏声归文部，江有诰、夏炘归元部，严可均脂、真兼收，董同龢归脂部。王力《汉语史稿》《汉语音韵》西声都归文部，但在《古韵脂微质物月五部的分野》中又说：“段玉裁、朱骏声

以西声入文部(十三部、屯部),江有诰入元部。我认为江氏是对的。高本汉把西声划归脂部,不可靠"。

严可均归脂部的根据是:"朝隮于西,一句两韵,则脂类也。"隮、西句中为韵,不可信。

江有诰归元部的根据是西"古音仙",而江氏的文部基本上没有仙韵系的字,仙韵属元,故西声亦入元。

从韵文材料看,应归文部。《礼记·祭义》:"日出于东,月生于西,阴阳长短,终始相巡。"郑注:"巡读如沿"。王念孙以"西巡"为韵。扬雄《太玄经》:"日动而东,天动而西,天日错行,阴阳更巡。"《汉书·礼乐志·郊祀歌》:"象载瑜,白集西,食甘露,饮荣泉,赤雁集,六纷员,殊翁杂,五采文。"颜注:"西,合韵。音先。"班固《西都赋》:"带以洪河,泾渭之川,众流之隈,汧涌其西。"川西相押。

从异文看,江永指出:史传"先零羌"亦作"西零"。孔广森指出:枚乘《七发》"西施"作"先施"。江永说:"先西皆苏邻切。汉以后先韵与真文至仙十四韵相通用。西字皆与此十四韵相协,至六朝此音犹存。方音转为先稽切,此字遂入十二齐,不可复反矣。"段玉裁也认为"汉魏晋人多读如下平一先之音,今入齐"。

从西得声的洒字,也应归文部。《诗·邶风·新台》二章"洒浼殄"相叶。《汉书·东方朔传》颜师古注:"洒,音信。"

免声

段玉裁、朱骏声、王力归文部,江有诰、夏炘、董同龢归元部。免在《广韵》属仙韵字,归元部是有道理的。但为什么要归文部呢?王力说这是"不规则的变化"。

严可均说:"今《说文》无此字(免字),偏旁有之。《广韵》误入狝。均谓古读并如'檀弓'免焉之'免',音问。"从免声的冕、絻也音

问。又说："《广韵》《集韵》以涠为重文，真脂对转，故韩诗浼作浘。"严可均所谓的"真脂对转"，实际上就是微文对转。因为"浘"是微部字。"涠"在《广韵》一见于十四贿：浼（涠），武罪切。又见于十六轸：涠：眉殒切。也是微文对转。《广韵》上声二十八狝：浼，又音问。

以上这些材料都是免声在上古应归文部的确证。

王念孙还指出："浼与洒殄韵（指《新台》），则免声似亦在谆部。《论语》"出则事公卿"四句（原文：出则事公卿，入则事父兄，丧事不敢不勉，不为酒困"），亦似以卿兄为韵，勉困为韵"。王的谆部即文部。"勉困"都是文部字。

㐱声

朱骏声、王力、董同龢归真部，段玉裁、江有诰、周祖谟归文部。从㐱得声的字见之于韵文的有：

殄：《诗·邶风·新台》"洒浼殄"为韵。

畛：《诗·周颂·载芟》"耘畛"为韵。

轸：《九章·惜诵》"忍轸"为韵。

以上三例都证明㐱声当归文部。

垔声　典声

段玉裁、朱骏声、王力归文部，江有诰归元部，董同龢典声归文部，垔声归真部。

董氏垔声归真的理由："……真部当有二等山韵字，虽然诗韵完全没有表现出来，但是我就谐声字则可以看得很清楚。如羶（山）：垔烟……（真部真韵）。"这个理由并不充分。

1. 羶不仅见于山韵，同时也见于真韵开口三等；

2. 从垔声的字，有二等，也有三等。不仅真韵、山韵有，先韵还

有煙，湮，仙韵还有甄、籈。所以，单就谐声而论，完全不足以证明垔声在上古是真部字。江有诰归元部的理由不明，但文元二部之间归类的分歧，他几乎一律归元不归文。

韵文材料还有：《史记·天官书》"若煙非煙，若云非云，郁郁纷纷，萧索轮囷"。汉元帝时童谣："井水溢，灭灶煙，灌玉堂，流金门。""煙云纷囷"、"煙门"为韵，这说明直到汉朝垔声还在文部。

关于典声的问题。《诗·周颂·维清》叶"典禋"，段、朱都归文，江有诰归元。从异文看，段、朱的意见是对的。腆，古文作殄。孔广森引《新台》正义曰："腆与殄，古今字之异。故《仪礼》注云：腆，古文皆作殄是也。据此，则从典之字读当与㐱同。"江有诰《新台》二章的韵读也认为"殄，从㐱声，古属文部"，但他却没有注意典、㐱同音的问题。

尘声

段玉裁、朱骏声、王力、董同龢归真部，江有诰、王念孙、夏炘归文部。尘在《广韵》属真韵开口三等，似应归真部，但文部也有真韵开口三等的字。《诗·小雅·无将大车》："无将大车，祇自尘兮，无思百忧，祇自疷兮。"朱《集传》"疷"字注引"刘（彝）氏曰：当作痻，与䀝同。眉贫反。"䀝在《广韵》真韵，武巾切。注：病也。"思百忧则病及之矣"（朱《集传》）。"䀝"字亦作"痻"，"疷"字亦作"疧"。戴东原《毛郑诗考正》以为"疧"字乃"痻"字之误，江有诰从其说。"尘痻"为韵，归文部。"䀝"又见于《诗·大雅·桑柔》与"慇辰西"为韵。段玉裁认为"刘彝臆改痻以韵尘……，考唐石经正作疧"。但段玉裁没有想到：唐石经就绝对可靠吗？唐石经所据的底本就不会有错字吗？这就很难说了。如果作"疧"字，"疧"在上古属支部，"疧"与"尘"就不相协了。

韵文材料还有:《老子》“纷尘存先”为韵。《九歌·大司命》:“门云尘”为韵。这都是尘声归文的有力证明。

尹声 君声

王力尹声归文,包括君字。段玉裁君声归文,没有尹声。江有诰、朱骏声尹声归真,君声归文。严可均君从尹得声,归真类(严氏真文不分)。君声归文各家没有分歧。问题在于尹声的归部。《说文》“君”不从尹声。但金文君作[illegible],作[illegible],无疑是从尹声。

按,李学勤说:“以‘尹’、‘君’同归文部,也是很正确的。作者提到金文‘君’字从形体看‘无疑是从‘尹’声,实际上在古文字中两字常通用,如‘多尹’也即‘多君’。”

胤声 壸声

段玉裁、朱骏声归真部,江有诰、王念孙、夏炘、周祖谟归文部。王力壸声归文,胤声在《汉语史稿》中归真部,《汉语音韵》改归文部。《诗·大雅·既醉》“壸胤”相叶,归文部。

丨声

江有诰归文,朱骏声归坤部(真)。朱说:“读若退,今读若衮。”“退”归物部,“衮”归文部。阴阳对转。

疢声

段玉裁、江有诰归真,朱骏声归文。此字亦作疹,严可均认为从㐱声。此字《广韵》归震韵,《集韵》改归稕韵,均丑刃切。

恩声

段玉裁、江有诰、王力、董同龢、周祖谟归文部,朱骏声归真部,王力主编的《古代汉语》也归真部。恩从因声,这大概是朱氏等人恩归真的原因。但《诗·豳·鸱鸮》“恩勤闵”相叶。《三略·上略》“恩昏”相叶。这都是恩声当归文部的证明。王力先生曾正确地指出:

"当《诗经》用韵与谐声偏旁发生矛盾时,自当以《诗经》为标准"。

坤声

朱骏声归真部,段玉裁、王力、董同龢、周祖谟归文部。坤从申得声,似应归真部。古文作巛,朱氏说"或从川为之也"。而川声归文。《易·说卦传》:"坤,顺也。"《释名·释地》:"坤,顺也。"《广雅·释诂》:"巛,顺也。"王念孙《疏证》:"巛顺声相近。"《文源》卷一:"川,文韵,音顺。"顺是文部字,坤亦归文部。

舛声

段、朱、王力归文部,江归元部。《广韵》仙韵系有舛字,昌兖切,这是江归元的根据。谆韵系有踳字,许慎引"扬雄说,舛,从足春"(朱骏声引作"春声",多一个"声"字)。这是归文部的根据。从舛得声的字也有两套:舜、蕣、瞬、僢等字归谆韵系;荈归狝韵。根据扬雄说和从舛得声的字来看,舛声最初应在文部,然后转入元部,象荈这样的字,《说文》中没有,似应出现较晚,由此也可以推知,舛字归狝韵,完全是中古音的情况,它的上古音,林义光音蠢,与踳同音,这是可信的。但为慎重起见,周祖谟、董同龢文元两部兼收舛声,《古韵通晓》在字表中也采取了兼收的办法。

29、侵部

冘声、臽声

段玉裁冘声、臽声归谈部;孔广森、王念孙、王力归侵部;朱骏声、江有诰、黄侃、董同龢、周祖谟冘声归侵,臽声归谈。上述三种分歧盖源于对几种韵文材料的处理各异。

《诗·陈风·泽陂》:叶"萏俨枕"。段归谈部。孔说"俨"字当作嬐;臽作户猎切,本音窨。江有诰在《古韵总论》中说:"孔氏以枕字

在侵部，遂改泽陂之萏字入侵，而以经文僋字为误，引《说文》作嬒。然臽声十馀字，唐韵皆入谈类。监从峆省声，峆从臽声，则臽声当入谈部明矣”。江有诰并没有驳倒孔广森，他既不能否定僋是嬒之误文，也不能证明臽声一定要归到上古的谈部。所谓监从峆省声不仅不可信，简直就是错误的，而臽作户猶切则是确实无疑的，猶也作乙陷切，可见，“臽音”都是侵部字。

《诗·卫风·氓》各家都以“葚耽”为韵，段玉裁作合韵处理。他说：“耽，本音在弟八部（谈），《诗·氓》假借作媅乐字。”江有诰不赞同此说。他说：“段氏以冘声入谈部，而于《氓》之‘无与士耽’不能合，谓当作媅。然《中庸》引《常隶》‘和乐且湛’，亦作耽，则湛耽古本一字。盖冘声确在侵部。”江氏辩说很有说服力。

《易》：“初六，习坎，入于坎窞，凶。九二，坎有险，求不得。六三，来之坎坎，险且枕，入于坎窞。”段玉裁以“坎窞”、“坎枕窞”为韵，归谈部。王念孙“坎窞险坎枕窞”为韵，归侵部。孔广森也认为：“《易》来之坎坎，险且枕，入于坎窞。窞字亦与枕为韵”。江有诰不同意。他说：“孔又谓《易》入于坎窞与枕为韵，不知乃与上句‘坎’为韵也。”就是说，江有诰认为“险且枕”一句根本不入韵，这样，他就回避了臽声也要归侵部的问题。

各家未提到的韵文，还有《管子·宙合》：“可浅可深，可浮可沈”，深沈都是侵部字。

从语音系统看，冘声、臽声也应归侵部。冘在《广韵》侵韵，枕在《广韵》寑韵，段玉裁本来将侵韵归到上古的侵部，可是，又将冘声归入谈部，未免自相矛盾。耽在《广韵》覃韵，段玉裁认为覃韵归上古的谈部，因而将耽枕都扯进谈部去了。

臽声在《广韵》感韵，萏窞也在感韵。感乃覃之上声。江有诰、

朱骏声将覃韵归侵部，却又将𠮛声归入谈部，也是自相矛盾。江有诰为了自圆其说，硬将户猎切改为户敢切，却未见他拿出韵文与谐声方面的证明材料。

同音假借材料有：犹豫或作淫豫、冘豫。林义光作幽侵对转(见《文源》)。陆志韦以此例证明“侵覃跟幽宵的通转确有点蛛丝马迹”。(见《古音略说》)张世禄认为《陈涉世家》的“涉之为王沈沈者”，“沈沈”是“覃覃”的假借(见《古代汉语》60页)。又作“潭潭”，陈亮《与叶丞相》：“亮积忧多畏，潭潭之府所不敢登。”

欿欲与坎坎同，声训材料有“坎，陷也”。异文窞字亦作窞。坎窞也是侵部字。《书·洪范》“沈潜”，《汉书·谷永传》作“湛渐”。师古曰：湛读曰沈。《诅楚文》“淫失甚乱”，甚乱即耽乱。另外，《易》“虎视耽耽”，张寿碑作“覎覎虎视。”

马声　毚声

江有诰、朱骏声、黄侃、董同龢、周祖谟归谈部，孔广森、严可均归侵部。段玉裁将马声与圅声分别处理：马声归侵(从马之氾、犯、範归七部，而范、笵又归八部，自相矛盾。)，圅声归谈，毚声也归谈。王力《汉语史稿》归谈，《汉语音韵》又改归侵。注：“马，乎感切。马声有函，函本作圅。”

这两个声首的韵文材料不多。《诗·小雅·巧言》“涵谗”为韵，段、江、王(念孙)、朱归谈部。孔广森“案：涵从圅，圅从马。《说文解字》云：马读若含。据含从今得声，知圅古音亦在侵类。韩诗涵作减，从咸之字亦当以箴声为正”。王念孙在《广雅疏证》卷七下引郑注《周官》“咸读为圅”，认为“椷咸圅并通”。而“咸”亦是侵部字。

严可均“涵，均谓读若箴”。“毚，均谓读若岑。《左传》《韩非子》有谗鼎，《明堂位》作崇鼎，《吕氏春秋》作岑鼎。知谗崇皆音岑

也”。

黄侃也谈到:“马读若含。圅俗作肣。”(见刘赜《音韵学表解》180页)含、肣从今声。黄侃今声归覃部(侵),而马圅仍归添部(谈)。

孔、严将谗涵入侵部,主要以异文、读若为据。关于毚声,我们还可以补充几条通假材料。《战国策·秦策二》:“樗里疾、公孙衍二人在,争之王。”“在”,他书作“谗”。“谗在”既是双声,又为之侵通转。另外,古书中纔又假借为才,也是之侵通转。又“针灸”的“针”,在汉代写作“鍼”,也作“鑱”。《史记·扁鹊仓公列传》:“鑱石挢引”。《索隐》:“鑱音士咸反,谓石针也。”这都是毚声应当归侵部的明证。

从马毚与中古音的关系来考察:马、涵与坎、窞、萏、耽一样,《广韵》都归感韵,马、圅、涵又见之于覃韵。毚、谗《广韵》归咸韵。覃咸二韵的字一般都入上古的侵部。江有诰将毚字的七咸切改为七谈切,马字的胡感切改为胡敢切,都缺少必要的证明。

欠声

段、江、朱、黄、周归谈部,严可均归侵部。“均谓读若侵去声”。从欠声的坎“均谓读若寝”。坎入侵部,上面已讨论过了。欠在《广韵》属梵韵。梵韵共计五个小韵,二十二个字。其中梵、汎、欠三小韵入侵部,剑、俺两小韵归谈部。

占声　贬字

江、夏、黄、董、周归谈,段、王(念孙)、孔、严归侵部,王力《汉语史稿》占声归谈,《汉语音韵》归侵,“贬”作为散字归侵。

《诗·大雅·召旻》叶“玷贬”。孔广森说:“从占之字,古并读若砧上声”,严可均也认为读若砧。砧在《广韵》归侵韵,知林切,占声

归侵，不无道理。

异文有：砧为碪之异文；枮为椹之异文；佔为冘之异文。

叠韵连绵字有：媅妗（善笑貌）。朱骏声“按：媅妗，叠韵连语。媅读如椹质之椹，或妗”。

关于贬字。孔广森说：“唐韵误入五十琰。按：唐韵始东终凡，似取其音可相通转，有周而复始之义。故凡、范、梵三部之字，从凡者多重见于东，从乏者或重见于肿，然在古音乏祇可通冬，不通东也。此贬字亦乏声，当改入范韵。古文贬损之贬作㝩，从巢省，巢正侵之阴声云”。（《诗声类》卷五，18页）这段话中值得注意的是“从凡者多重见于东，从乏者或重见于肿”，它揭示了东韵三等的部分字（如风、凤等）与肿韵三等的“覂（㲈）”和侵部的关系，这些字都是由上古的侵部转过来的。贬从乏声，乏应归缉部，缉侵对转，这一点我们在讨论乏声的时候已谈到。总之，上古谈部是不与东、冬发生关系的。

导（㝩）声

朱归谦部（谈）。段、孔、严归侵部。黄侃归入声帖部（叶）。林义光也归谈部。此字既为“贬”的异文（许慎“㝩”字引杜林说。段玉裁改“㝩”为“导”。见《说文注》275页），应和贬一样归入侵部。

凡声

传统古音学家都把凡声归到侵部，王力《汉语史稿》归谈部，后来《汉语音韵》又改归侵部。董同龢凡声归谈部合口。他的谈部合口共有十三个字，侵部合口共有五个字，开列如下：

侵部：芃汎风枫讽。

谈部：凡汎帆颿犯笵範范氾芝乏泛姿。

谈部的十三个字，涉及到四个声首。先说凡声。侵部的五个

字全从凡得声，而凡声反而在谈部，这很难说得过去。严可均说："凡，符箴反。读若今山西讽。"《广韵》作"符咸切"，王仁昫《刊谬补缺切韵》作"符芝切"。"咸""箴""芝"都是侵部字。陆志韦说："风声字出于凡声字，从最古的方言，一直到西汉初年，风声字跟凡声字一样，叶入侵部"。那么，"凡氾飒釩"四字当然应归到侵部。其次，巳声。巳即马，范範犯笵氾等五字都从巳得声，亦应归侵部，理由在上面讨论马声时已说过了。第三乏声。乏声归缉。覂、芝、泛三字归侵，正是阳入对转。第四，叜声。朱、江归谈，林义光、黄侃也归谈，只有严可均归侵部。严是对的。叜既然"读若范"，与范同音，当然可以归到侵部。这样，董氏所谓的谈部合口字事实上全应划归侵部。

西声

这个字的读音很复杂，它的归类也相当成问题。江有诰、朱骏声、董同龢归谈部。段玉裁《六书音均表》归七部(侵部)，在《说文注》中又归十五部。严可均归侵部。王念孙《广雅疏证》卷八上"西，曹宪音天念反。《说文》：西，舌貌。义与'席'不相近。曹云，亦有本作茵字。《说文》：茵，车中重席也。则作茵者是，茵之言因也。"据此，林义光就认为"西亦即因字"(见《文源》卷一"因"字注)。"弻宿皆从因，古当无西字"。

西的读音。《说文》"读若三年导服之导。一曰竹上皮，读若沾。一曰读若誓，弻字从此"。

《广韵》：他绀切(勘韵)。他念切(㮇韵)。

朱骏声说："读如禫。字亦作甜。读若沾者，读若今言添也。"

唐兰说："囡(西)字是簟形，囡罗氏释席误。《广雅》西，席也，本义尚存。《说文》西读若三年导服之导，导即禫字，则西当读如

簟。大概丙义渐晦，就别造从竹覃声的簟字了。我们在别的假借字或后起字里还可以找到本义。”(《古文字学导论》266 页)

陆志韦说："读若誓的音《广韵》不收，然而，'茜，直例切'，显然从此得声。今本《说文》弼，丙声，反而是可疑的。"

总起来看：据曹宪的天念反，《说文》的读若沾，《广韵》的他念切，朱氏的读如襑和唐兰的读如簟等资料，丙声似应归侵部。弼如果从丙声，则是物侵通转。段玉裁归十五部也是这个缘故，因为弼是物部字，段氏的十五部是包括物部的字在内的。

谐声材料还有两条。栖，应当从丙声，《广韵》入忝韵，他玷切。此字《说文》不录。陆志韦列举的茜字，归月部。如果丙声归谈，丙茜就是月谈通转。

至于丙和因的关系，林说并非定论，当以朱骏声的分析为合理些。朱说："又为因之误字。《广雅·释器》："丙，席也。"在作"席"解的时候，显然应作"因"字。

30. 谈部

冄(冉)声

严、朱、江、王(力)、董归谈部，段归侵部。段误。从冄得声的"那"，在歌部，歌谈通转。从冄得声的"聃"，或从甘声，甘冄都是谈部字。

叠韵连绵字：冉镰(《方言》六：伪物谓之冉镰)。镰从兼声，也是谈部字。

通假字。《广雅·释训》："冄冄，进也。"王念孙《疏证》："炎炎与冄冄，声相近也。"炎也在谈部。

闪声

朱骏声、黄侃、王力归谈部，段归侵部。段误。

声训材料有：《礼记·礼运》："故龙以为畜，故鱼鲔不淰。"郑注："淰之言闪也。"淰，侵部字，可以作为闪归侵部之证。但另外的材料又显示，闪应归谈部。

班昭《女诫》："视听陜输。"赵壹《刺世疾邪赋》"荣纳由于闪榆"。陜输即闪榆。陜从夾声，与闪为双声叠韵字。段注《说文》亦部夾字说："曹大家（即班昭）用陜输，赵壹传作陜揄，疑陜即夾字"。闪在《广韵》归琰韵，失冉切，以归谈部为宜。就夾字来说，段也归到第八部（谈）。

兼声

江、朱、黄归谈部，段归侵部。段误。《说文》："兼，并也。""兼并"音近，元谈通转。獫"读若檻"，𪍑尬亦作"尷尬"，蠊亦作"蚶"，嗛亦作"噞"。监、甘、佥等声首都在谈部，兼亦应当归谈部。

佥声

江、朱、黄归谈部，段归侵部。段误。《文子·符言》叶"俭敢"。领假借为"顩"，㑣假借为"隒"，醶字亦作"釅"，籢字亦作"槏"，獫狁亦作"玁狁"。这些异文材料和假借字都说明佥声当归谈部。

衔声

王力、董同龢、周祖谟归谈部，段玉裁、朱骏声、黄侃归侵部（临部、覃部）。林义光亦归侵部。段朱归侵部的理由："金亦声"。按金非声。《广韵》："衔，户监切"，"监，古衔切"。监衔同韵。

竷声

严可均归侵部，从夅声。陆志韦亦说："当从夅声。"段、朱、黄、周归谈部。林义光亦归谈部："按夅非声，二夂（𡕒）象舞时多足迹"（《文源》卷八）。段玉裁说："夅声在九部，与八部合韵"。（《说

文注》233页）

五、小结

以上讨论了172个声首、15个散字的归部问题。《古韵通晓》谐声异同表中所注明的“异”，凡是涉及到归部的分歧，差不多都论到了。

经过这样一次系统地、全面地讨论，可以有把握地回答一个问题了：即上古韵部归字的分歧到底有多大呢？如果以760多个声首计，分歧面占22.5%，如果以1100多个声首计，分歧面占15.6%。结论是：大同小异。但这种“小异”也是不容忽视的，因为一个声首往往牵涉到好些字，如果没有一个明确的意见，上古韵字表就无法制订。

就分歧点的分布来说，很不平衡。问题较多的：阴声韵有幽宵之间的分歧。幽部比宵部几乎要大一倍，如江有诰的幽部有声首101，而宵部只有59。过去的古韵家往往有这样的倾向：宵部某些字的谐声在幽部或与幽部字通韵，就宁愿归幽部而不归宵部。入声韵问题较多的是质物月三部，但经过王力先生的整理，眉目清楚多了。我对这几部的讨论意见，就是以他的《分野》一文作为基础的。凡是他已论述清了的问题。我就不再谈了。阳声韵的分歧主要有真文元三部，另外，侵谈之间问题也不少。而有的部，如阳部、东部问题都不多。

这里要说明一点的是：有些分歧似乎早已解决，不值得一谈了，为什么还要郑重其事的来讨论一番呢？因为我要对归字的分歧来一次总清算，有的分歧虽然专门研究古韵的人自有能力作出

判断，但对初学者来说就不见得了。为了使现在的初学者和将来要学习古韵的人少走些弯路，不为歧说所迷惑，来一个通盘检查，排比众说，肯定正确的，指出不妥当的，对一般读者应该是有帮助的。当然，也可能把某些正确的意见当成了错误的，把某些错误的意见反而当成了正确的，由于自己学力不够，对问题研究不深，这是完全可能的。即使这样，也没有关系吧，因为我已经把一些著名的古韵家在归字问题上的意见分歧集中起来，摆到了读者面前，读者也可由此进一步探索，自己进行抉择了。我也没有这样的奢望：经过这样一番讨论，把归字分歧问题来个彻底解决。这是根本不可能的。分歧还会存在下去！不过，随着对古韵学的深入研究，分歧肯定会越来越小，这一点我也是深信不疑的。

注释：

① 王力《诗经韵读》，又把谐声表改订为1386个声首。

② 本文脱稿之后，读到龚达清的《反义字的读音》一文，也主张“丽”当归歌部。龚文收在《汉语论丛》中。

③ 本文脱稿之后，读到洪诚先生的《训诂杂议》一文，(载《中国语文》79年5期)其中有关“也”“兮”二字读音的意见，摘录如下：“古文《尚书》、《周易》无也字，《毛诗》、《周官》始见。各书所用也字本兮字之音近假借。……今本《老子》兮字，帛书甲乙本皆作‘呵’。……兮古音读‘呵’，确然无疑。”

④ 唐兰《古文字学导论》14页说：“㣇字旧或误释做‘求’，郭沫若依孙诒让释做‘㣇’而改读做‘祟’，确是一个很好的发见。”如果卜辞的“㣇”即《说文》的㣇字，又读祟音，则㣇声当归物部。

⑤ 郭沫若《殷契萃编》346页引张宗骞说：“弜应读为弼，与弗字通。大徐《说文》误以为其两切。卜辞弜字当作否定词，无不合。”若从此说，则弜声应归物部。问题在于卜辞中的弜与《说文》的弜是否即一字。裘锡圭有《说“弜”》，可参阅。见《裘锡圭自选集》。

（本文乃著者为《古韵通晓》所写的第四章，又载《音韵学研究》第1辑。1984年，中华书局。）

附记：

李学勤先生于1991年第3期《中国社会科学》发表《〈古韵通晓〉简评》一文，在归字问题上发表了一些很好的意见，我以按语的形式将他的意见分列于有关条目之中，以飨读者。

"粪声"一条是这次新补入的。归字问题还有一些声首值得讨论，精力、时间有限，无力作更多的补充了。

上古主要元音的构拟

本文的目的是要对各家在上古元音系统构拟方面的成就和问题作扼要的评论。所谓“各家”,也只能是选择性的。选择的标准有二:一是影响大;二,即或影响不大,但有一定的特色。根据这样的标准,我们选择了以下七家:高本汉、李方桂、陆志韦、王力、董同龢、方孝岳、严学宭。

评论的办法也不是对每一家的元音系统都议论一番,那样做,就非得写一部十几万字的专著不可。我们的办法是列出一张各家主要元音异同表来,读者一看表,对各家的异同之点就能获得初步的印象。然后再通过归纳、解说,对分歧的原因进行探讨。最后再分类讨论各部的主要元音。

还有一点要说明的是:在主要元音构拟方面,发表了系统的意见,有大部头著作的主要有高本汉、李方桂、陆志韦、董同龢四个人。关于高氏的学说,李、陆、董三人多所批评修正,在这里,我们就不想多重复了。董、陆二家在上古音的构拟方面都做了许多精细的工作,进行过深入的探讨,但是,他们在批判高本汉的同时,又深受高本汉的影响,不像李、王二家,能卓然自立。在分类讨论中,我们将对陆氏的著作多所评说,一则是因为他的理论多,有可评说的,再则是他的具体结论,往往是我们难以赞同的。平心而言,他的《古音说略》的确是一部有气势、有观点、有材料的重要著作,文章的写法也虎虎有生气,不失为一家之言。至于方、严二家,我们

现在还只读到单篇论文，也就是说，只得到一些简要的结论，不好多说。

从高本汉以来，所有构拟上古主要元音的人，无不要利用中古音系。直接了当地说，上古主要元音系统是由中古的主要元音系统推测出来的。因此，我们在谈上古元音系统的构拟时，势必要牵涉到中古的元音系统。下面，我们就要列出第二张表来，叫做《各家中古主要元音异同表》。这张表是一种参考性的资料，我们就不作什么评说了。

一、各家上古主要元音异同表

著者	高				陆				董				李	王	方	严	
韵部 \ 等	一	二	三	四	一	二	三	四	一	二	三	四					
之	ə	ɛ	ə, ŭ		ə, u	ɐ	ə, ĕ		ə̂, ə̣̂	ə	ə, ə̆		ə	ə	ɐ	ə	ə̆
职	ə	ɛ	ə, ŭ		ə		ə		ə̂	ə	ə, ə̆		ə	ə	ɐ	ə	ə̆
蒸	ə	ɛ	ə, ŭ		ə		ə		ə̂, ə̣̂	ə	ə, ə̆		ə	ə	ɐ	ə	ə̆
微	ə	ɛ	ə, ɛ	ə					ə̂	ə	ə, ə̆		ə	əi	ɐi	ə	ə̆
物	ə	ɛ	ə, ɛ	ə					ə̂	ə	ə, ə̆		ə	ə	ɐ	ə	ə̆
文	ə	ɛ	ə, ɛ	ə	ə		ə, ĕ		ə̂	ə	ə, ə̆	ə	ə	ə	ɐ	ə	ə̆
缉	ə	ɛ	ə	ə	ʌ		ʌ	ɛ	ə̂	ə	ə	ə	ə	ə	ɐ	ə	ə̆
侵	ə	ɛ	ə	ə	ʌ		ʌ	ɛ	ə̂	ə	ə	ə	ə	ə	ɐ	ə	ə̆
支		ĕ	ĕ	e		æ	æ	æ, ɛ		e	e	e	i	e	ɛ	e	ĕ
锡		ĕ	ĕ	e			æ	ɛ		e	e	e	i	e	ɛ	e	ĕ
耕		ĕ	ĕ	e		ɐ	ɐ, æ	ɛ		e	e, ĕ	e	i	e	ɛ	e	ĕ
脂			ĕ	e	ə	ɐ	ə, ĕ ɛ	ɛ		e	e	e	i	ei	ɛ̣i		
质			ĕ	e	ə	ɐ	ə, ĕ ɛ	ɛ		e	e	e	i	e	ɛ	e	ĕ
真			ĕ	e			ɛ	ɛ		e	e	e	i	e	ɛ	e	ĕ
鱼	â	ă	a, ă		ɑ	a	ɑ, a		ɑ	ă	a, ă		a	a	ɒ	o	ŏ
铎	â	ă	a, ă		ɑ	ɐ, a	ɑ, ɐ a		ɑ	ă	a, ă		a	a	ɒ	o	ŏ
阳	â	ă	a, ă		ɑ	a	ɑ, a		ɑ	ă	a, ă		a	a	ɒ	o	ŏ
歌	â	a	a, ă	a	ɑ	a	æ, a	æ	ɑ	a	a, ă		a	ai	ɑ	ɑ	ɑ̆
月	â	a, ă	a, ă	a	ɑ	a	a, ɐ	ɛ	ɑ	a, æ	a, ă æ	æ	a	a	ɑ	ɑ	ɑ̆

（续表）

著者 / 韵部 \ 等	高 一	高 二	高 三	高 四	陆 一	陆 二	陆 三	陆 四	董 一	董 二	董 三	董 四	李	王	方	严
元	â	a, ǎ	a, ǎ	a	ɑ	a, ɐ	a, ɐ	ɛ	ɑ	a, æ	a, ǎ æ	æ	a	a	ɑ	ɑ ǎ
葉	â	a, ǎ	a, ǎ	a	ɑ	a, ɐ	a, ɐ	ɛ	ɑ, ʌ	a, ɐ	aǎ ɐ	ɐ	a	a	ɑ	ɑ ɑ́
谈	â	a, ǎ	a, ǎ	a	ɑ	a, ɐ	a, ɐ	ɛ	ɑ, ʌ	a, ɐ	aǎ ɐ	ɐ	a	a	ɑ	ɑ ǎ
侯	u	ǔ	u		o		o		û	u	u		u	ɔ	o	u
屋	u	ǔ	u		o	ɔ	o		û	u	u		u	ɔ	o	u ǔ
东	u	ǔ	u		o	ɔ	o		û	u	u		u	ɔ	o	u ǔ
宵	o, å	ǒ	o	o	ʌ	ɔ	ʌ	ɘ	ɔ̂	ɔ	ɔ̂, ɔ	ɔ	a	o	ɔu	ɔ ɔ̆
药	o, å	ǒ	o	o	ʌ		ʌ	ɘ	ɔ̂	ɔ	ɔ	ɔ	a	o	ɔ	ɔ ɔ̆
幽	ô	ộ	ô	ô	ɯ		ɯ		ô	o	ǒ, o	o	ə	u	u	o ǒ
觉	ô	ộ	ô	ô	ɯ		ɯ		ô	o	o	o	ə	u	u	o ǒ
冬	ô	ộ	ô	ô	ɯ	ɔ	ɯ		ô	o	o		ə	u	u	

二、各家中古主要元音异同表

摄	韵	等 \ 著者	高本汉	李方桂	陆志韦	王力	周法高	李荣	邵荣芬
果摄	歌	1	ɑ	â	ɒ	ɑ	ɑ	â	ɑ
	戈	1, 3	ɑ	â	ɒ	ɑ	ɑ	â	ɑ
假摄	麻	2, 3	a	a	a	a	a	a	a
遇摄	鱼	3	o	o	o	o	o	o	ɔ
	虞	3	u	u	o	u	o	u	o
	模	1	o	o	o	u	o	o	o
止摄	支	3, 4	ĕ	ĕ	e	i	ɛ̆, ĕ	ḙ	ɛ
	脂	3, 4	i	i	ĕ	i	ɛ̆, ĕ	i	ɪ
	之	3	i	i	i	i	i	i	e
	微	3	ĕ	e	ə	ə	ə	ḙ	ə
蟹	齐	4	e	e	ɛ	e	e	e	ɛ
	祭	3, 4	ɛ	ä	ɛ	ɛ	ɛ, e	ä	æ
	泰	1	ɑ	â	ɑ	ɑ	ɑ	â	ɑ
	佳	2	a	a	æ	a	ɐ, a	a	æ

(续表)

摄	韵 \ 等 \ 著者		高本汉	李方桂	陆志韦	王力	周法高	李荣	邵荣芬
	皆	2	a	ă	ɐ	a	ɒ	ă	ɐ
	夬	2	a	a	a	a	a	a	ɑ
摄	咍	1	ɑ̣	ạ	ɒ	ɔ	ɒ	ậ	ɒ
	灰	1	ɑ̣	ạ	ə	ɔ	ɒ	ậ	ɒ
	废	3	ɐ	ɐ	ɐ	ɐ	ɐ	ɐ	ɐ
效	豪	1	ɑ	â	ɒ	ɑ	ɑ	â	ɑ
	肴	2	a	a	ɐ	a	a	a	a
	宵	3	ɛ	ä	ɛ	ɛ	ɛ, e	ä	æ
摄	萧	4	e	e	ɛ	ɛ	e	e	ɛ
流	侯	1	ə̆	ə̆	ə	ə	ə	ə̭	ə
	尤	3	ə̆	ə̄	ə	ə	ə	ə̭	ə
摄	幽	3	ə̆	ə̆	e	ə	ɛ̆	ə̭	e
	痕	1	ə	ə	ə	ɐ	ə	ə	ə
臻	魂	1	ə	ə	ə	ɐ	ə	ə	ə
	真	3, 4	ĕ	ĕ	ĕ	e	ɛ̆, ĕ	ĕ	e
	(谆)		ĕ	ĕ	ĕ		ĕ	ĕ	e
	臻	2	ĕ	ɛ	ĕ	e	ɛ̆	ɛ	e
摄	殷	3	ə	ə	ə		ə	ə	ə
	文	3	ə	ə	ə	ə	ə	ə	ə
	寒	1	ɑ	â	ɒ	ɑ	ɑ	â	ɑ
山	(桓)	1	ɑ	â	ɑ	ɑ	ɑ	â	ɑ
	删	2	a	a	ɐ	a	ɐ	a	è
	山	2	ạ	ǎ	a	a	a	ǎ	æ
	元	3	ɐ	ɐ	ɐ	ɐ	ɐ	ɐ	ɐ
摄	仙	3, 4	ɛ	a	ɛ	ɛ	ɛ, e	ä	æ
	先	4	e	e	ɛ	ɛ	e	e	ɛ
通	东	1, 3	u	u	u	u	u	u	u
	冬	1	o	o	o	o	o	o	o
摄	钟	3	o	o	o	o	o	o	o
江摄	江	2	ɔ		ɔ	ɔ	o	ȧ	ɔ
宕	唐	1	ɑ	â	ɒ	a	ɑ	â	ɑ
摄	阳	3	a	a	ɑ	a	ɐ	a	ɑ

(续表)

摄＼韵＼等＼著者			高本汉	李方桂	陆志韦	王力	周法高	李荣	邵荣芬
梗摄	耕	2	æ	ɛ	ɐ	ɐ	ɐ	ɛ	ɐ
	庚	2,3	ɐ	ɐ	a, æ	ɐ	a, ɛ	ɐ	a
	清	3,4	ɛ	ɛ	ɛ	ɛ	e	ɛ	æ
	青	4	e	e	ɛ	e	e	e	ɛ
曾摄	登	1	ə	ə	ə	ə	ə	ə	ə
	蒸	3	ə	ə	ĕ	ə	ɛ̌	ə	e
深摄	侵	3,4	ə	ə	ĕ	i	ɛ̌, ĕ	ə	e
咸摄	覃	1	ɑ̣	ậ	ɒ	ɑ	ɒ	ậ	ɒ
	谈	1	ɑ	â	ɑ	ɑ	ɑ	a	ɑ
	咸	2	ạ	ǎ	ɐ	a	ɒ	ǎ	ɐ
	衔	2	a	a	a	a	a	a	a
	严	3	ɐ	ɐ	ɐ	ɐ	ɐ	ɐ	è
	凡	3	ɐ	ɛ	ɐ	ɐ	ɐ	ɐ	ɐ
	盐	3,4	ɛ	ä	ɛ	ɛ	ɛ, e	ä	æ
	添	4	e	e	ɛ	ɛ	e	e	ɛ

高本汉的上古元音系统，是董同龢"归纳他的学说而成的"，见于董氏的《上古音韵表稿》，董本人的元音系统，是我们从他的《中国语音史》第五章"上古韵母系统的拟测"中归纳出来的，这个系统与《表稿》中的系统，在某些元音的写法上略有差异。陆志韦的元音系统见于《古音说略》、《诗韵谱》。王力先生的元音系统见于《同源字论》①，并参考了他的《汉语史稿》、《汉语音韵》等著作。方孝岳的元音系统见于《上古音概述》②。严学宭的元音系统见于《上古汉语韵母结构体系初探》③。李方桂的元音系统见于《上古音研究》。

上面说的是表一材料的来源。从表一可以看出，上述七家在上古元音构拟方面有许多一致的地方，也存在一些重大的分歧。

各家都利用了谐声资料和《诗经》押韵的资料，利用了中古的

元音系统,这是构拟根据的一致。多数人都以"之职蒸"、"微物文"、"缉侵"为一类;"支锡耕"、"脂质真"为一类;"鱼铎阳"、"歌月元"、"葉谈"为一类;"侯屋东"为一类;"宵药"为一类;"幽觉冬"为一类,共计六大类,这是主要元音通转的一致。第一类(即之蒸微文缉侵等)大致上是个央元音,第二类(即支耕脂真等)、第三类(即鱼阳歌元等)大致上是个前元音,第四类(侯东)、第五类(宵)、第六类(幽冬)大致上是个后元音,这是元音分布上的一致。各家多认为上古元音发展到中古元音的总趋势是由低到高,这是发展规律的一致。所谓"一致"也不是绝对的,百分之百的,只是就主流而言。

不一致的地方主要有以下六点。

第一,上古元音系统究竟是"很丰富"呢,还是比较单纯呢?这是元音数量多少的问题。现在的情况是这样:李方桂只有四个单元音,王力有六个单元音,方孝岳有七个单元音,陆志韦有十三个元音,高本汉有十四个元音,以董同龢的元音系统最为丰富,计有二十个之多(包括长短紧松之类的区别)。方孝岳七个元音不算多,但他在理论上强调"上古元音系统应该很丰富,非正则元音也许很多"。所谓"非正则元音"是什么意思呢?"多"到什么程度呢?语焉不详。

第二,元音数量的多少直接牵涉到另外一些问题。譬如说,一个韵部到底是一个主要元音呢,还是有好几个元音呢?主张一个部只能有一个主要元音的,元音数量自然就少了;主张一个部可以有好几个不同元音并存的,主要元音当然就多了。

为什么有人主张一个部只能有一个主要元音,而有人却主张一个部能有好几个元音呢?关键在于如何看待《诗经》押韵的问

题。李方桂在《切韵 â 的来源》中曾提出过一个重要理论："我觉得押韵的字他的主要元音是最重要的，韵尾还在其次。现在韵尾虽有些相似，元音差的太多，押韵是不可能的"。他用这个理论解释"郑·鸡鸣 з 来与赠韵"，"来是 ləg，赠是 dz'əng，我们就可以看出来他们押韵的原因是因为他们的元音是一样的。"王力在《上古韵母系统研究》中说："关于主要元音的类别，我虽不愿在此时谈及音值，但我可以先说出一个主张，就是凡同系者其主要元音即相同。假设歌部是-a，曷部就是-at，寒部就是-an。[④]"在《汉语音韵》中又指出："所谓阴阳对转，指的是阴声和阳声主要元音相同，可以互相转化"。李、王的这些主张对上古元音的构拟起了重大的促进作用。他们在上古元音构拟方面之所以能吸收高本汉的优点而又能去掉他的弱点，使构拟面目为之一新，跟他们这种理论主张有密切的关系。

关于这个问题，我们还可以从对立的意见中求得反证。陆志韦先生 1948 年出版的《诗韵谱》序言中有些意见刚好与李氏相反。他说："大概古人押韵的标准，第一在乎收声的相像，第二在乎主元音的长短，也就是声调的长短。第一个标准是极严整的"。又说："古人韵缓，音色相近的元音就可以叶韵"。他认为 ʌ 与 ə，ɯ 与 o，ɐ 跟 a、ɑ，ɐ 跟 ə，ə 跟 ĕ，ĕ 跟 ɛ，有时候 ə 跟 ɛ，都可以叶韵，æ 叶 a、ɐ、ɑ 的居多，可是也叶 ɛ。这样一来，几乎是无所不叶了。因此，他所拟出的上古元音系统，在某些方面长于高本汉，某些方面还不如高本汉，总的面貌还是烦琐哲学，不近情理。可见，在构拟上古主元音时，怎样从事实出发提炼出正确的理论原则，该是何等的重要。

第三，构拟上古主要元音时，要不要从韵部出发。李、王诸家都认为古韵分部与元音构拟是一件事情的两个方面，它们之间的

关系是密不可分的。陆先生在构拟上古主要元音时，却非常轻视韵部的作用。他说："一有了音符，不管是合适不合适，那些关乎分部的问题，合韵、转韵等等问题，都变成无足轻重的了"。又说："古人单知道分部，不知道拟音，越弄越是闹意见。只要把-p，-t，-k；-m，-n，-ŋ；ɑ，e，i，o，u 等等注上，分部的问题就无形的取消了。收声相像，元音又差不多的音缀，管他们叫同部也好，合韵也好，反正《诗》的韵脚是唸出来了⑤"。

这些理论，无疑具有相当大的片面性。我们并不是为拟音而拟音，也不只是为了《诗经》的韵脚而拟音，我们是为了研究上古汉语语音发展的系统性，规律性。分部正是系统性、规律性的反映。分部是归纳音类的工作，拟音就是要标出这些音类的具体音值。如果分部只管分部，拟音只管拟音，必然要出现不可调和的矛盾。上面我们介绍了陆先生的一个部往往包含好几个元音，这只是事情的一面；另一方面，又往往同一元音出现在好些不相同或根本不相通转的韵部中，如同一个 ɐ，既可以出现在之部的二等韵，又可以出现在耕脂质的二等韵，还可以出现在铎元葉谈的二等韵，形成下列的局面：

ɐg；ɐŋ，ɐd，ɐt；ɐk，ɐn；ɐp，ɐm

这一个 ɐ，跨越了三个大类。又如：同一个 ε，既可以出现于侵缉四等，也可以出现于支锡耕脂质真的四等，还可以出现在月元葉谈的四等。其形式如下：

εm，εp；εg，εk，εŋ；εd，εt，εn；εt，εn；εp，εm。

这一个 ε，也跨越了三个大类。它之所以能这样跨越，就是靠韵尾或介音来加以区分的。其中有两个 εp，两个 εt，无法区别，还有两个 εn，表示真与元，韵尾也无法区分，只得重复、冲突了。陆先生

说："'先'是《切韵》的 ɛn，上古音也只有这 ɛn，别无第二支。ɛn 音介乎真部跟元部之间，大部分属于真部。[⑥]"不过，这毕竟是个问题呀，那小部分属元部的先韵系字怎么有别于真部的先韵系字呢？我是在归纳他的《诗韵谱》的主要元音时才发现这个矛盾的。请看：

婉兮孌兮，總角丱兮，未幾见兮，突而弁兮。(《齐风·甫田》三章)

陆先生的拟音是：孌(lɪwan) 丱(kwɐn) 見(kɛn) 弁(bɪan)

这个"見"字无疑要归到元部去，而从元音与韵尾来看，它跟真部的字完全一样，没有任何标记说明它是元部字。其他如"晏"、"燕"等也存在同样的问题。在陆先生的构拟系统中，这些字都徘徊于真元之间，无法归部。

陆先生还承认，先韵系"偶然转文部的，也许是'恶劣的'谐声，叶韵，也许是无从查考的古方言的假借"[⑦]。这是事实吧。但从陆先生的元音构拟中，却看不出哪些字该"转文部"。他的《诗韵谱》里有一个"典"字，一般人都是归文部的，而陆氏的拟音为"tɛn"，跟真部的先韵系字完全一样，该算是哪个部的字呢？

我们认为：在构拟元音系统时，如能植根于韵部，这样的拟音就具有真实性、科学性，就不会是"鬼画符"；如把韵部系统撇在一边，这条路肯定是走不通的。

事实上，尽管陆先生申言"分部的问题就无形的取消了"，他还是不得不"勉强把周音分为二十一部"。如果没有这个"勉强"，他的元音系统就更不知道是个什么样子了。

第四，主要元音在一个韵母当中，并非孤立的存在，它往往前有头后有尾，如何构拟这前头后尾，直接关系到对主要元音的看法。陆志韦先生拟出了那么多的元音似乎够他用的了，然而仍然

有一个元音跨越三个大类的现象，尽管如此，他还能构成一个体系，他就是尽量靠韵尾的变化来避免重复冲突的。相反，李方桂先生的主要元音比陆氏少得多，按理说，元音过分的少，同样会在韵部之间发生重复冲突，而李先生的体系仍然很完整，他也是靠韵尾的花样来避开矛盾的。如他把幽觉中(即我们的冬部)的主元音与之蒸等八个部通起来，一律拟为 ə，若放在王力的体系中就一定要打架，而李先生安然无恙，是因为他给幽部、觉部、中部分别安上了三个特别的尾巴：-gw，-kw(圆唇舌根音)，和-ngw(圆唇鼻音)。又如宵、药二部的主元音，在王力的系统中自成一组，而李先生把它和鱼阳等八个部通起来，也拟为 a，同样，也是靠圆唇舌根音-gw，-kw来区别的。李氏之所以比王先生少两个元音，原因就在于此。关于韵尾问题，我有一个总的看法：王力先生把阴声韵的辅音性韵尾通通砍掉，这实在是一件值得大书特书的事，也是他别于李、陆，超越高本汉的独到之处。在总结这几十年来上古音构拟的工作时，对此应引起足够的注意。

关于韵头与主要元音的关系也是非常重要的。这里不只是关乎介音问题，还关系到“等”的问题。上古有没有“等”，如果有“等”又怎么加以区分呢？介音与“等”怎样作用于元音系统呢？学者们拟出了两个不同的答案。严学宭先生说：“在周秦古韵每一个韵部里，都只有一个松紧的元音，并无所谓分等和洪细音色的不同”。又说：“在探讨周秦古韵的时候，中古等的观念，只有在谈演变条件和出现的范围时才用得上，但决不能以中古等的条件来作为区分周秦古韵元音的标准”。这是第一个答案，根本否认上古有“等”的区分，那么“等”对元音系统的作用就只能等于零。王力先生说：“上古没有四等之名，而有四等之实，所以不妨称等”[8]。这是第二

个答案。李方桂先生实际上也赞同上古“有四等之实”，不过态度不那么鲜明。他在《上古音研究》中，讨论各个韵部的音值时，都使用了“等”的概念，在分类举例时，都“按着中古的等呼每类举几个例子”，他着意要申明是“中古的”，就因为“上古没有四等之名”。董同龢也特别注明：“谈上古音而言等，是某个韵相当于中古某个等的韵的意思”。李、王、董诸家事实上都承认上古是有“等”的，但如何对“等”进行区别却大不相同，读者细看《表》一就明白了。在高本汉、董同龢、陆志韦的名下，都标出了一、二、三、四等，而其他几家没有把“等”开列出来，就因为高、陆、董三家守着一条原则：有些“等”(不是全部)的不同，是由于主要元音的不同，这三家的元音系统如此繁杂，大大超出李、王、方、严四家，这也是一个重要原因。如高本汉把ə类各部(之蒸等)的二等韵一律拟作ɛ，陆志韦则把大部分四等韵都拟作ɛ。有些时候在一个“等”的范围之内发生了重韵或重纽的现象，他们往往用两个或三个不同的元音来加以区别。李、王诸家也承认有“等”，他们主要靠介音的条件来区别“等”，李方桂的四等韵用复合元音来区别，恐怕也比另拟出一个元音来要合理些。

关于构拟主要元音与韵头、韵尾的关系我们就介绍到这里。如果需要把话说得再明白些，那就是：有些部的关系本应要由元音不同来加以区分，而有的先生却把元音通起来，只用韵尾来区分。有的韵母系统本来只靠韵头来区别就行了，而有的先生却用主要元音不同来解决，这就是矛盾所在。如何看待这些矛盾，我们在下面要进行具体讨论。

第五，上古元音系统中有没有复合元音？《表》一告诉我们：高、陆、董的系统中都没有复合元音，王，李、方都有复合元音，这是

为什么呢？这个问题也不可小看，也是牵一发而动全身的问题。高、陆、董为什么不构拟复合元音呢？本来吗，他们已经拟出了那么多单元音，还有一套阴声韵的特殊韵尾，这两条已能保证他们建立起系统了。所以，在他们的思想上大概就不会考虑复合元音的问题了。王力则不然，他的主要元音只有六个，又把高陆等人给阴声韵安上的辅音性韵尾全部割掉了。这样，复合元音的问题就提到桌面上来了。如果没有复合元音，他的之部和微部，支部和脂部，鱼部和歌部就会发生冲突，这几个部的界限就会泯灭。王先生给微脂歌三个部拟上复合元音，实在是很成功地解决了这个矛盾。

从王力先生在不同时期发表的著作来看，他对复合元音的看法是不断发展的。五十年代出版的《汉语史稿》幽觉宵药都是复合元音，分别为 əu、au。另外两个复合元音是脂部的 ei，微部的 əi。而歌部却不是复合元音，是一个单元音 a。到六十年代初期出版的《汉语音韵》，其他几个复合元音都未变，只歌部由单元音变成复元音了，也就是由 a 变成了 ai。这是为什么呢？因为在《汉语史稿》中，他是把“鱼铎阳”和“歌月元”分为两个大类的，“鱼阳”的主元音为 ɑ，“歌元”的主元音为 a，二者互不相干，无冲突可言。在《汉语音韵》中他把“鱼铎阳”的主元音改成了 a，与“歌月元”的关系打通了，这样，“阳”、“元”之间，“铎”、“月”之间的界限可以靠韵尾不同来区别，而“鱼”、“歌”之间怎么区别呢，于是给歌部也加上 i 尾，使之成为复合元音。这样，与收-t 尾相应的三个阴声韵都变成了 i 尾韵，不仅就格局来说显得完整，就音理来说也显得和谐。到七十年代后期发表《同源字论》时，关于复合元音有一个重要的改动，就是把 əu，au 去掉了。去掉的理由下面再谈。

李方桂的上古元音系统也有三个复合元音，iə，ia，ua。李氏的

复合元音无论从结构还是从作用来说，都与王氏的复合元音不一样。李氏的复合元音只用于四等韵，其中的 i，u，实际上具有介音的特点。如果说，王氏的复合元音是为了解决部与部之间的冲突，那么，李氏的复合元音就是为了解决“等”与“等”之间的冲突。从他的元音系统来说，这的确也是一个机智的办法。

第六，上古元音系统有无长短松紧之分。

这里也有两派不同的意见。李方桂不赞同有长短松紧之分。他说：“一般研究上古音的人都得拿古韵分部及谐声字来作根据，但是一讨论到古韵演变成《切韵》的系统，便不得不把他们所根据的古韵部用各种的方法曲解，例如元音长短松紧之分，甚至于不同的元音也可以归入一部。这不但使我们承认些不一定必需的假定，并且使我们忽视我们的根据。这不但使上古音变得十分复杂，并且使辅音，元音在上古音系里的分配也很特殊”。力主上古元音有长短松紧之分的，第一个是高本汉，第二个是董同龢，第三位就是严学宭先生。但他们三位的学说又并不完全一样。

高本汉的上古元音系统是在什么情况下使用长短松紧之分的呢？这又得从“等”说起。高氏对“等”的区别是这样：三、四等用介音来区分，一、二等的区分用了三个办法。一个办法是用元音不同来区别，上面已谈到了；第二个办法是用元音的开与关来区别；第三个办法就是用元音的长短松紧来区别，按六个大类来分，情况如下：

ə 类（即之蒸微文缉侵）的二等为 ɛ

ô 类（即幽中）的二等为 ǒ

o 类（即宵）的二等为 ŏ

u 类（即侯东）的二等为 ŭ

a 类(即鱼阳歌祭元葉谈)的一等为 â

e 类(即支耕脂真)没有一等字

其中 ô o u 三类就是用元音长短来区别一、二等的。

高本汉还在一种情况下——即一、二等重韵时用元音的长短或松紧来加以区别,所以他的祭、元、葉、谈二等都有 a 与 ǎ,这个 ǎ 就是用来代表短音的。

高本汉的这些“不单是累赘,也不免是七零八乱的”(陆志韦语)长短之别,差不多全被董同龢反对掉了。遗憾的是董氏的办法也不高明,他把高氏关于元音开与关的理论加以恶性发展,推广到 o、u、ə 等类,以致他的元音表上,“ˆ”式帽子特多。同时在 a 类和其他一些元音上也搞了不少长短松紧之别,这不单是以“累赘”代“累赘”,真有比“累赘”还“累赘”之感。

最彻底发挥元音松紧说的当推严学宭先生,他已不像高、董二人那样,用元音松紧之分以济一、二等有别之难。他把整个上古元音系统建立在“元音松紧对立”的基础之上。每一个韵部里都只有一个松紧的元音,“从而构成大同小异的松紧相对的不同的韵母”。

上古汉语的元音有长短之别,这大概是不成问题的。问题在于这是属于韵母范围内应讨论的问题,还是属于声调范围内应讨论的问题呢?注《公羊传》的何休已提出了“长言之”“短言之”这样的概念。王力先生指出:“元音的高低长短都是构成声调的要素”。“上古阴阳入各有两个声调,一长一短”⑨。若从声调长短的角度来理解严先生的松紧对立说,那么,严与王在这一点上颇有相似之处。当然,即使从声调来谈长短或松紧,二家的具体内容还是很不一样的(请参阅严先生的《初探》一文)。

尽管有以上六点分歧,但上古元音构拟的成就是很大的。五

十多年来，关于上古元音的构拟工作是在不断前进，不断发展的。在材料的使用方面(也就是立论根据问题)也越来越严谨。更多的人认识到：“‘能近取譬’，最为重要。最好是用汉语来解释汉语，用语言的生理学来参证。单是东拉西扯的引用些外国语的例子，断不能教人明了汉语的历史”[10]。

另外，大家对于高本汉的那套“已经繁得可怕”(陆志韦语)的元音系统已经作了根本性的修正。由一部多元音改为一部只有一个主元音，看来是大势所趋。至于某一部的主元音到底是什么，意见也比较接近(当然，要讨论的地方还不少)，这都是中国古音学者几十年努力探索的结果，对这些成果我们要采取积极慎重的态度，去粗取精，去伪存真，使上古元音的构拟工作日益臻于完善。

现在，我们就开始分别讨论各部的主元音。

之 职 蒸

在讨论之部的主要元音之前，让我们先引点清朝人的材料。清代的古音学家当然还没有主要元音之类的概念，但他们用直音或反切的注音方法给这类韵字注上了音，说明他们对之部的读音是什么，已经有明确的看法，只差用现代的音标标出来了。以江有诰的《诗经韵读》为例：

左右采之	采：此止反。
琴瑟友之	友：音以。
害澣害否	否：方鄙反。
归宁父母	母：满以反。
無我有尤	尤：音怡。
来即我谋	谋：模丕反。
至于顿丘	丘：音欺。

亦已焉哉　　　　哉：音兹。

曷云能来　　　　来：音釐。

下面还引两个入声职部字的例。

求之不得　　　　得：丁力反。

二三其德　　　　德：丁力反。

我们读了这些直音和反切材料，不是非常明显地感觉到了吗，那个元音“i”简直是呼之欲出了。江有诰当时如懂得 a、i、u、o 之类的音标，他一定会写上：之部的主元音是 i。

我们觉得更重要的还在于江有诰这些人已经有这样的思想，或者说已经接近这样的思想，即一个韵部的字，主元音应该是一致的。你看他们敢把咍韵的“来哉采”，侯韵的“母”，尤韵的“友谋丘”，德韵的“德得”都读成 i，这不比现在有的人把一个韵部的字拟成好几个不同的元音要高明吗？尽管他们把之部字读成 i 是错误的，而他们从押韵原则出发，设想同一韵部的字，主要元音应该一致，这个思想认识是非常宝贵的，这跟朱熹他们的叶音说，在性质上是有所不同的。

本世纪三十年代初，林语堂写了一篇《之脂支三部古读考》，对清代古音学家把上古之部字读作 i 的音值提出了批评。根据他的考证，之部的元音为 ü，eü。紧接着，李方桂就发表了《切韵 â 的来源》，指出：“之韵的字同咍韵的字不是偶尔押韵的，是时常押韵的。他们的元音应当极相似或者相同。林先生的 ü，eü 去解释时常押韵的之，咍未免牵强些。”李氏在这里特别坚持“时常押韵”的字“元音应当极相似或者相同”的原则，这是用科学的语言表达了江有诰们想要说而还没有条件能说出来的话，他把元音的构拟非常严格地建立在韵部的基础之上，乍一看起来，这是一件很平常的事，实

际上这是上古元音构拟工作的一次飞跃。

李方桂把之部的元音拟为 ə，这是运用历史比较法得出的结论，当然比江有诰的带有一定程度的主观猜想要合理多了。本来，高本汉、董同龢、陆志韦的之部都含有一个 ə，但他们缺乏同韵部必同元音的思想，结果，除 ə 之外，又拟出了一些别的元音，或许在同一个 ə 上又搞出了一些别的花样，如：

一等韵的字高本汉拟为 ə，董同龢拟为 ə̂，ə̣，陆志韦拟为 ə，u。董的拟音还不如高本汉，他认为这里"一二等的关系是元音的关与开。并且在写法上也可以袭用一等加[ˆ]号与二等无号的办法。"于是就把哈灰两韵的字拟成了 ə̂。至于他那个ə̣和陆志韦的那个 u 都是为侯韵的几个字而拟的。这就是诗韵的"母畝"，谐声字的"音某"。关于"音"的归部就成问题，我在《古韵三十部归字总论》中已经谈了。"母"在诗韵中出现十七次，只有《鄘风·蝃蝀》"雨母"相叶，孔广森认为是方音的缘故，江有诰认为是"之鱼借韵"。除此例外，"母"与哈、灰、之、尤字相叶占绝对优势，我们很难设想，它的上古音会与哈、灰、之、尤字相差那么远。

"某"虽然在中古属侯韵系，而从它得声的禖，谋，腜，媒等字都分见于灰、尤韵，证之以诗韵，谋、媒都与之部字相押韵，那么"某"在上古的主元音也不应该是什么ə̣或 u。

李方桂认为"母畝某"在中古归入了侯韵系是属于"例外"的演变，这个意见是可取的。不过，陆先生也申明是"暂且把'母'等字的上古音全拟成 ug"，"是猜测之辞"，"恐怕过于冒险"，因为是"暂且"，所以"母"等几个字的拟音就带上了一个"?"号，"表示不肯定"⑪。

二等韵是指中古皆韵系的几个字。诗韵只有"戒霾"二字，《楚

辞》中有一个“怪”字。陆志韦认为这为数极少的几个字与之部字相押，“不过是方言的遗迹”，拟音为 ɐ，高本汉拟为 ε，董同龢拟为 ə，这回是高本汉不如董同龢了。董说：“我认为他的 ε……，须要重新考虑。”“据高氏自己说，ε 是一个开而短的 ä 音。起初他是为耕麦两韵字而拟的。以后更沿用于上古微文缉侵诸部的皆山洽咸诸韵的字以及其他类似的情形之下”[12]。陆志韦拟出一个 ɐ 来，很明显是受了高本汉的影响，他这个 ɐ 也是与耕麦相配的，他说：“上古音暂时保留一个 ɐg，相当于耕 ɐŋ 麦 ɐk”[13]。糟糕的是一查他的职、蒸二部，连麦、耕的位置都没有，怎么个“相当”呢？这一点下面我们将有进一步的揭示。总之，他的 ɐ 跟高本汉那个 ε 是一样的不合理。王力先生将“埋霾怪”三字作为“不规则的变化”，这是比较实际的办法。

三等韵包含之、尤、脂三个韵系的字。之韵系高、陆、董均拟为 ə，没有分歧。尤和职部、蒸部的屋三东三，高本汉拟为 ŭ，受到李方桂、董同龢、陆志韦等人一致的批评。陆志韦说：“他以为这尤应当作 ĭŭg＞ĭəu，屋$_{三}$ ĭŭk＞ĭuk，东$_{三}$ ĭŭŋ＞ĭuŋ。主要元音作 ŭ，因为他把幽、侯、中、东各部的主要元音拟成 u，所以之、蒸部的主元音不能不变一点花样。然而这 ŭ 又是跟 u 不通叶的，例如尤 ĭŭg 不叶侯 ug，谐声也不相通。所以他又得申明这 ŭ 的唸法实际跟 u 不同。因为受了介音的同化，ĭŭg 的‘ŭ’变成英文‘value’的‘u’，介乎 u 跟 ə 之间。

“尤 ĭŭg 不跟侯 ug 通转，反而跟之 ĭəg 通转，无论怎样弥缝，反正是说不通的”[14]。

李方桂原本将这几韵的音拟为 ĭuəg，ĭwək，ĭwəng，“因为高氏的反驳，把所拟的音改成 ĭwə̆g，ĭwə̆k，ĭwə̆ng”，陆志韦说：“也大可

不必。ə跟 ə̆ 作为不同的音素，在汉语的历史上反而是太玄妙了”[15]。在这一点上，陆氏的意见是正确的。李氏在后来写的《上古音研究》中，又恢复了“ə”，将“˘”号去掉了，而董同龢反而仍然守着这个“ə̆”不放。

陆志韦在之部三等还拟了一个 ĕ，这是其他各家所没有的。他这个 ĕ 是为脂韵系几个字而拟的。但这些字的归部问题，在他那里又是模棱两可的。他说：“脂或当入支部”，“据我看来，脂四等开口的上古音本就是 iĕg，跟之 iəg 是两回事，也不一定属于之部。”“脂的三等开口自然可以作 iĕg，iwĕg。”

李方桂说：“至于脂部的几个字我们可以说之的合口与脂混，因为之韵没有合口的字”。董同龢正是将这些字(只出现于唇音和喉牙音，有丕鄙否葡；龟逵轨洧等字)拟作 ə，全归到之部阴声合口。王力先生作为“不规则的变化”处理，比另外拟出一个 ĕ 要好些。

蒸部的拟音与之部是平行的。董同龢在一等拟了一个ə̣̂，与之部的一等侯韵系相配，其实这个ə̣̂只代表“䔞”一个字。问题较大的是陆志韦，他的职、蒸二部二等是个空白。职部的二等本来有“麦革”等字，蒸部的二等本来有耕韵系的几个字。陆氏说：“其实麦根本不能作 ɛk，ĕk。一查诗韵表，就知道麦最好跟耕同作 ɐk，ɐŋ。”他在《诗韵谱》中把“麦革簀謫適狄”都拟为 ɐk 或 wɐk，这些字归哪个部呢？从他的元音表看，麦韵归在鱼部，而在支部的入声表下又注云：“可兼收麦”，按通常的归部，“革麦”归职部，“適謫簀”归锡部，“狄”归铎部，这三个部的主元音不一样，而陆志韦只用一个 ɐ 来代表，部的界限又不清楚了。

蒸部的二等耕韵系也不知归到哪里去了。尽管他已经指出：

“东$_{三}$通登耕合的例子见于‘厷声’(登韵)‘瞢声’(登韵)”[16]。而从“瞢”得声的“甍”(耕韵),从“厷”得声的“宏紘闳竑泓”(耕韵)等字,都不见之于蒸部,因为蒸部没有他们的位置,他拟的那个 ɐŋ,仅仅见于耕部。

他说话有时也自相矛盾,在 121 页是那样讲,而在 128 页又说:“东冬鍾江蒸登绝对不通庚耕清青阳唐”,别的不说,上面指出的登通耕不就是事实吗,怎么能说“绝对不通”呢。

微　物　文

这三个部的主元音,李方桂、王力作 ə,与“之职蒸”同。董同龢也承认:“微部与文部——主要元音是 ə”。他在三等中分别拟了 ə 与 ə̆,“只为标明脂质真谆诸韵字中古仍与微迄物欣文不同”。这种考虑当然是多余的。

陆志韦“脂、微、质、物”不分部。他的文部一等拟为 ə,三等有两个元音,即 ə 与 ə̆,二、四等是个空白,这样一来,不单拟音有问题,连韵部的格局也与众不同了。

文部二等有山韵系的字,陆先生并不是没有注意到。他在《说略》171 页“收-n 各部的诗韵表”后注云:山跟痕殷谆$_{三}$相逢,除《敝笱》一章‘鳏’叶‘云’合口外,其余全用‘艰’字。”175 页又说:“谐声表上山通痕 4 次,也都是‘艮声’。”但是,他又说:“‘艮声’字的反切代表特种方言,音理不明。”“wən 偶然通……wan, wɐn,不必详细计较”。查他的《诗韵谱》,“艰”字拟为 kən,还是归到了文部,而元音表上又没有这个音,自相矛盾。至于“鳏”字他干脆拟作 kwɐn,归到元部去了。再说,应当归文部的山韵系字还有“纶盼”等,不“计较”是不行的。

他的文部四等为什么也是空白呢?他说:“中国人的文部不列

先，我觉得比高表来得妥当”⑰。这又是皮相之见。段玉裁的《六书音均表》十三部(文)第一个声首就是“先”，江有诰的《谐声表》也列有“先”声。《小弁》六章“先”字与“墐忍陨”为韵，江有诰在《韵读》中就注明为“文部”，可见，高本汉文部列出先韵，正是按中国人的意见办的。陆先生将“先”拟为 ts‘ɛn，归到真部四等，反而不当。

他的文部三等有两个问题。一是把几个臻韵系的字给抹掉了。他说：“不论谐声，诗韵，臻韵系不通这四系(按，即痕魂殷文)。诗韵表上臻、痕相逢一次，是段表《螽斯》一章的‘诜孙振’。‘孙’字是否入韵本属可疑；《螽斯》第二、三章的第三句都不入韵。臻跟痕魂殷文不同部，高本汉的表错了，还是江表是对的”⑱。这个话就有点不全面了。江有诰的《谐声表》诚然没有注明臻韵该入文部，那是因为字太少的缘故，至于臻韵的“诜”字应归文部，这是江有诰也不反对的，他的《韵读》《螽斯》一章就以“诜振”为韵，注明“文部”，足见高表与江表在这一点上是一致的。陆先生将“诜”字拟为 ts‘iɛn，归到真部，到真是错了。

高本汉是有错的，错在拟音。把二等山韵的“艰鳏”拟为 ɛ，三等的“诜”及真韵的“巾陨”等字也拟为 ɛ，这都不对的，董同龢已指出了这一点，见他的《表稿》105 页。

陆氏文部三等的另一个问题是拟出了一个 ĕ，这个 ĕ 是代表真谆二韵的，诗韵有“巾贫闵墐馑”和“春轮沦鹑犉纯”等字。陆说：真谆“通文部的是 ɪĕn，ɪwĕn；iĕn，iwĕn，跟中古音相同。ĕ 跟 ə 是同部”⑲。把文部真谆韵的字拟作 ĕ，跟高本汉拟作 ɛ 一样，都是错误的。陆氏说的“ĕ 跟 ə 同部”，不只在文部三等如此，在之部三等，乃至脂部、质部三等都有 ĕ 跟 ə。他的 ĕ 跟 ə 跨越了两个大类，也就是说“之文”和“脂质”四个部三等的元音是一样的。段玉裁煞费

苦心分出来的"之"、"脂"二部，在一定程度上又被陆先生搞乱了。

缉　侵

高本汉的侵部有三个元音：ə，ɛ，u。ɛ代表二等的咸三等的盐，u代表东$_{一}$（芃）和东$_{三}$（风）。ɛ、u之不合理，董同龢已有批评。他说："芃与风确是侵部字，但是他们的主要元音决不能是u。李方桂先生曾经根据诗韵与谐声证明古代的ə与u是如何的不相亲近。现在'风'在诗经韵凡六见都叶ə音的字，他不读pi̯um就是再明显不过的了"[20]。又说："咸洽韵字原不能脱离覃合诸韵字的系统而自具ɛ元音，那么，'－i̯ɛm'与'－i̯ɛp'就无所依托"。

陆志韦在他的《说略》第十一章"为侵缉拟了两个主元音，ə跟ɛ，然而ɛ是可疑的。ɪəm，ɪəp，iəm，iəp是通覃合的一支。切韵的侵缉字最大部分从这个来源发生。"可是，到第十二章，他又说："侵覃确有点通幽宵的痕迹"，"古侵部跟幽宵部的元音相近"，"所以我敢肯定覃的古音，在方言可以作ʌm，侵作iʌm，ɪʌm。……在那些方言里，后来覃侵也许变了əm，ɪəm，iəm，因为ʌ受了-m的同化。"他认为侵韵演变的途径是：

ɪʌm＞ɪəm＞ɪĕm，iʌm＞iəm＞iĕm

ʌ，代表《诗经》时代的侵部主元音。他的《诗韵谱》的侵部字除一个字拟作ɛ外，其余全作ʌ，另外，他在上文所说的"方言"，按他自己的说明是指大雅、小雅、秦风、鲁颂、邶风。

ə，是指《诗经》以后中古以前的侵部主元音。

ĕ，是指中古侵韵的主元音。

应该说，陆氏把侵部的主元音拟作ʌ，与宵部的主元音完全一样，理由是不充分的。他自己也说，只不过"有点蛛丝马迹"。缉侵的主元音是什么，李方桂在《切韵 â 的来源》中已证明是ə。他的

证明比之陆先生的“蛛丝马迹”更有说服力。读者可参阅。

以上八个部(之职蒸，微物文，缉侵)的主要元音都是 ə(其中微部是复合元音 əi)，还可以从诗韵、谐声、异文等材料得到证明。我们看《秦风·小戎》这首诗的用韵，颇有意思。

二章：龙盾之合(əp)，　　鋈以觼軜(əp)，
　　　言念君子，　　　　温其在邑(əp)。
　　　方何为期(ə)，　　胡然我念之(ə)。
三章：俴驷孔群(ən)，　　厹矛鋈錞(ən)。
　　　蒙伐有苑，　　　　虎韔镂膺(əŋ)
　　　交韔二弓(əŋ)　　竹闭绲縢(əŋ)
　　　言念君子，　　　　载寝载兴(əŋ)
　　　厌厌良人，　　　　秩秩德音(əm)。

这里共用了缉之文蒸侵等五个韵，当然有所谓换韵、合韵的问题，假若我们仅从韵尾看，而不从主元音看，简直无法体会这两章诗的语音流畅，韵脚和谐。

又《邶风·燕燕》三章：

燕燕于飞(əi)　　上下其音(əm)
之子于归(əi)，　远送于南(əm)
瞻望弗及，　　　实劳我心(əm)

这首诗的特点是所谓的交韵。微侵主元音一致，是构成交韵的重要条件。若按陆志韦的构拟，这首诗就要出现两个主元音。

A　飞　pɪəd　　　B　音　ɪʌm

A　归　kɪwəd　　B　南　ndʌm

O　　　　　　　　B　心　ts‘iʌm

按这样的标音，这首诗不知怎么能唱得出口。即使唱出来，还有什么诗味。

《诗》韵通转的例子还可以举一些：

《小雅·六月》"服熾急国"为职缉通转。

《小雅·沔水》"隼止友母"为微之通转。

《小雅·正月》"林蒸"为侵蒸通转。

《大雅·生民》"登升歆时祀悔今"为蒸侵之通转。

谐声材料有：

在：存。　之文相谐。

立：翊。　缉职相谐。

毚：纔。　侵之相谐。

圣：怪。　物职相谐。

亼：食。　缉职相谐。

异文材料有：

在：讒。　之侵相假借。

支　锡　耕

怎么区别"之脂支"的音值，清代的古音学家从段玉裁到江有诰，都因拙于工具，束手无策，不过，有一件事情应引起我们重视的是江有诰对支部的许多切下字都作了改动。他的支部共计 49 个声首，改了切下字的就有 22 个，如：

卑：宾弥切，改宾知切。

斯：息移切，改息支切。

析：先激切，改先益切。(入声)

改得对否，是另外一回事，但他之所以要改这些反切下字，实际上也是想重建古音系统，区别古今音读，使相邻韵部之间的读音区别开来，使同一韵部内部的元音一致起来。他们已经在历史条件允许的范围之内尽了最大的努力了，我们能说他们的工作是徒劳无益的吗？

今人对这三个部的拟音颇为分歧。李方桂作 i，王力作 e，董同龢也作 e，方孝岳作 ɛ，高本汉二、三等作 ĕ，四等作 e。陆志韦最

为复杂，支部的二、三等作 æ，四等作 ɛ，耕部的二等作 ɐ，三等有两个元音 ɐ，æ，四等有 ɛ。好在各家的大方向还算一致，都是前元音，只不过高低不同而已。

我们认为对支部的拟音要有一个通盘的考虑。段玉裁说："脂微齐皆灰音与谆文元寒近，支佳音与歌戈近，实韵理分劈之大耑"[21]。他的《六书音均表》把"脂支歌"紧紧排在一起，是十五、十六、十七的关系。江有诰的《谐声表》也把"歌支"排在一块，说明这两部的元音决不能相差得太远。现在，各家都把"歌元"拟为最低元音，而把"支耕"拟为最高元音 i 或次高的 e，距离似乎太大了一些。方孝岳之所以不赞同高、王、董、李的拟音，另外选择了一个低元音 ɛ，料想他是考虑到了这一点的。

如果我们把陆志韦拟的 ɐ，ɛ 去掉，只保留他为二等佳韵系和三等支韵系拟的那个 æ，这当是上古支部较为理想的主元音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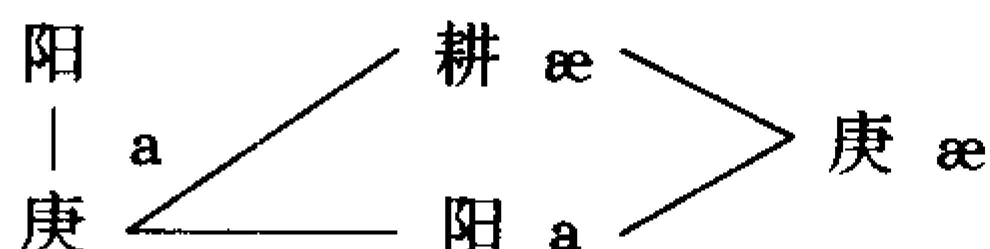
第一，这个 æ 能合理地说明歌、支相邻的关系。

第二，从支部演变的情况看。中古的佳韵字除极少数来自上古的歌部，其余全部来自上古的支部，董同龢、李方桂都主张将上古的支部改名为佳部，是很有道理的。中古的支韵字主要来源不是上古支部，它只有三分之一是上古支部来的，中古齐韵字也只有一半来自上古的支部。所以，佳韵的中古读音是我们推断上古支部音值的重要依据。陆志韦、邵荣芬都将中古佳韵的音拟为 æi，齐韵拟为 ɛi，邵氏中古支韵的主元音也是 ɛ。无论往前看还是往后看都比较合理。根据这个拟音，我们就可以说，既然中古的佳、支、齐都还停留在 æ、ɛ 上，怎么能把它们的上古音推到 e、i 的高度呢。支、齐发展为现代汉语的高元音 i，应经历了 æ>ɛ>i 的发展阶段。它的演变是由低而高，由宏而细。

上古耕部元音的考订，要特别重视庚韵系的字。据陆志韦先生的调查："庚韵系在谐声几乎全入阳部，在《诗》韵有一部分入耕部。"好像应当为庚$_{三}$拟两个不同的上古音。

阳部的	ɪaŋ＞ɪæŋ	ɪwaŋ＞ɪwæŋ
耕部的	ɪæŋ＞ɪæŋ̇	（没有合口）

"诗韵的庚$_{二}$也可以分为两支。……例如'生'æŋ，'盲'aŋ。到后来，aŋ 也变为 æŋ。"[22]但是，他最后还是放弃了这个意见。其实，他这个意见是很正确的。我们认为庚韵系的发展经历了这么一个阶段：



在《诗经》以前的谐声时代，庚阳的主元音都作 a，在《诗经》时代，庚韵系分化为二，一部分仍然作 a，与阳同部；一部分上升为 æ，与耕同部；到《切韵》时代，作 a 的那一部分庚韵系字也变作了 æ，这就成了中古的庚韵系。

从庚与阳的关系，我们可以推知以下三点：

第一，上古耕部的元音应当与阳部相邻，跟支、歌应当相邻一样。

第二，我们既然肯定了庚韵系在上古通耕的那一部分的主元音是 æ，那么，耕、清、青三韵系属耕部的字也应作 æ。

第三，从演变情况看，清、庚在中古不变，仍作 æ（邵荣芬中古的清韵系就作 æ），耕、青韵上升为 ɛ，演变特点也是由低而高，由宽而窄。

脂　质　真

今人对这三个部的拟音与"支锡耕"的主元音一致，不必细论。

最成问题的是陆志韦先生的拟音。他这三个部，除四等韵之外，其他各等的主元音与“支锡耕”均不相配，就这三个部本身而言，主元音也是五花八门。

这三个部，他拟出了四个元音：ə, ɐ, ĕ, ɛ。一等（只见于脂质，真部没有一、二等字）的 ə 代表咍灰。王力、李方桂、董同龢的脂部没有一等字，有关咍灰韵系的字归到微部去了，《古韵通晓》的归字总表也归到微部，只有从“岂”声的几个咍韵字作为例外归到了脂部。陆先生把一等咍灰的字拟为 ə，无可非议，因为这些字本当归微部，微部的主元音就是 ə。

中古皆韵二等应有两个来源：一个来自上古的 ə，一个来自上古的 æ。陆先生把全部皆韵系的上古音一律拟作 ɐ，结果之部和脂部的二等字同一主元音，这在他的系统里当然不至于混乱，他靠韵尾-g -d 的不同来区分就是了，但从整个之、脂的关系来看，他们的主元音断不可相同。正如王力先生所指出的那样：“脂部在上古和支、之的界限很严；第四世纪以后，脂、之渐渐同用”[23]。

三等韵就更复杂了，有三个主元音：ə, ĕ, ɛ。ə 代表微韵系的字。ĕ, ɛ 代表脂$_{\text{三}}$，脂$_{\text{四}}$，与入声、阳声配起来，格局是很整齐的。下面是他的拟音：

脂$_{\text{三}}$	ɪĕd	质$_{\text{三}}$	(ɪĕt)	真$_{\text{三}}$	ɪĕn
	ɪɛd		ɪɛt		ɪɛn
	ɪwĕd	(術$_{\text{三}}$)	(ɪwĕt)	(谆$_{\text{三}}$)	ɪwĕn
	ɪwɛd		ɪwɛt		ɪwɛn
脂$_{\text{四}}$	iĕd	质$_{\text{四}}$	iĕt	真$_{\text{四}}$	iĕn
	iɛd		iɛt		iɛn
	iwĕd	(術$_{\text{四}}$)	iwĕt	(谆$_{\text{四}}$)	iwĕn
	iwɛd		iwɛt		iwɛn

拿他的《诗韵谱》对照起来分析，就可以发现其中问题不少。

第一，把脂$_{三}$脂$_{四}$分为 ĕ 与 ɛ，不只是拟音不当，连分部、归字都成了问题。我们看 ĕ、ɛ 下面的例字就明白了。

脂$_{三}$	ıĕd	饥儿季悸眉美湄郿悲履
	ıɛd	祁迟师穉屎坻疐利涖闷麋
	ıwĕd	虋藟虆累类匮位怼追
	ıwɛd	（无例字）
质$_{三}$	ıĕt	（无例字）
	ıɛt	栗慄秩挃瑟栉
（術$_{三}$）	ıwĕt	律
（術$_{三}$）	ıwɛt	率恤
脂$_{四}$	iĕd	痳畀弃肆
	iɛd	脂旨至匕比妣毗纰淠膍肆夷姨姊桋视矢兕四蓍死尸砥茨驷资秭
	iwĕd	穗骙葵萃醉瘁绥遗遂檖水季唯维隧出隼讯
	iwɛd	（无例字）
质$_{四}$	iĕt	（无例字）
	iɛt	实室七吉日漆疾一韠至珌匹密
（術$_{四}$）	iwĕt	遹出述卒
（術$_{四}$）	iwɛt	（无例字）

将脂$_{三}$、脂$_{四}$、质$_{三}$、质$_{四}$、術$_{三}$、術$_{四}$成系统地各分两支归在一个脂部之内，实在混乱得很。脂$_{三}$的 ĕ 绝大多数是脂部字，脂$_{三}$的 ɛ 大多是质部字，脂$_{三}$合口的 ĕ，一部分要归微部，一部分要归物部。脂$_{四}$的 ĕ 只有四个字，有两个归质部，有两个归物部，脂$_{四}$的 ɛ 除个别字外，基本上都归脂部，脂$_{四}$的合口 ĕ 又相当乱，脂、微、质、物四个部的字都有。

尤为奇怪的是脂$_三$的 ɪwɛd 和脂$_四$的 iwɛd 都有音无字。很明显，这两个音是从真、谆两韵的情况相应推出来的。入声质、术的音也是依真、谆的分为两支推出来的。陆先生说："质(術)通屑，也有点通弘元音的各系，无疑的得象真(谆)作 ɪɛt＞ɪĕt，ɪwɛt＞ɪwĕt，iɛt＞iĕt，iwɛt＞iwĕt。质(術)的四等字也象真(谆)四等字的通 ə 部，上古音也得有 iet＞iĕt，iwĕt＞iwĕt。三等字有没有作 ɪĕt，ɪwĕt 的上古音可以怀疑，不妨保留这两个音"[24]。从《诗韵谱》看，质$_三$ ɪĕt 是个空白，没有韵字。ɪɛt 有六个字，应全归质部，ɪwĕt 有一个"律"字，应归物部，ɪwɛt 有两个字，"率"应归物部，"恤"应归质部。iĕt 也是空白，iɛt 有十三个字，应全归质部，iwĕt 四个字，应全归物部，iwɛt 又是空白。

分部是这样粗糙，拟音就不得不穷于对付了。陆先生心目中根本没有把韵部当作一个科学体系来对待，不要说微部他不承认，就是清朝人分出的那个至部他也不承认，所以他对脂部的拟音是完全不成功的。

第二，他把真、谆也分为两支，拟了两个主元音 ĕ，ɛ，好像是跟脂、质相配似的。实际上不是这样。他拟的 ɪĕn，ɪwĕn；iĕn，iwĕn 这一支归到文部去了，只有 ɪɛn，ɪwɛn；iɛn，iwɛn 这一支才是上古真部的元音。ɪĕn……既然归文部，与之相对应的 ɪĕd，ɪet 又归脂部，这就意味着文部三等和脂部三等在主元音上是相通的了。上面我们已经指出：他把脂部二等的皆韵系字拟为 ɐ，跟之部二等的 ɐ 混而为一，乱了之脂二部的界限，这里又在脂部三等与文部三等都拟了一个 ĕ，这样一来，就把有 ə 类元音的八个部与有 æ 类元音的六个部(支脂等)搞成了一团乱麻，这就是撇开韵部拟音所产生的严重恶果。

以上六个部的主元音是 æ(其中的脂部是复合元音 æi),也可以从韵文得到证明。下面举《荀子·赋篇》关于"知"的一段为例。

民均贤	(真部)	æn
淑穆	(觉部)	
日实	(质部)	æt
精形成宁名	(耕部)	æŋ
隘狄敌迹適	(锡部)	æk
精荣宁平	(耕部)	æŋ
疵知	(支部)	æ

这一段文字当然有换韵的问题。但除了觉部的两个字外,其余韵脚的主元音都是 æ,全文语音流贯,和谐。

至于真耕通转更是极为普遍的现象。陆志韦先生指出:"不论谐声、诗韵,-n 都通-ŋ,并且都像集中在真部跟耕部的通转。"据他统计,《易经》真耕互叶 13 次,《荀子》真耕 7 次。"再论史实,真耕的通转,越到周朝的末年,越是普遍。一直到汉魏,耕部的收声还好像捉摸不定"[25]。

鱼 铎 阳

江有诰在《先秦韵读》《楚辞韵读》后面都附有古音总释。根据他在"总释"中对鱼部字的注音来看,鱼部的音是 u,ü。如:

邪:音余

野:音宇

夜:音豫

(以上为 ü)

家:音姑

华:音呼

马:音姥

寡假:音古

（以上为 u）

经过今人的考订，鱼部的主要元音不是前 a 就是后 ɑ，反正不能是 u，ü。正如汪荣宝所指出的："鱼虞模之读 u 音，ü 音，乃宋齐以后之变迁"[26]。

陆志韦先生还提到一个有意思的现象。鱼部有好些感叹词跟象声字，它们的元音都应该是 ɑ，a，如：

《大雅》跟《颂》的"於乎"可拟为 ɑ-xɑ。

"乌"又叫做"雅"，"牙声"字。乌鸦的叫声好像得作 ŋa。

《生民》三章："鸟乃去矣，后稷呱矣"。小儿啼哭声显然是 kwa[27]。

这三个部的元音目前有四种方案：李方桂、王力作 a；方孝岳作 ɒ；严学宭作 o；陆志韦、董同龢有 a，ɑ，董跟高本汉一样，还有 ă。高氏还有一个 â。关于 ă、â 之类的问题这里不再谈了。

严先生将这三个部的主元音拟为 o，不知根据是什么。o 是个半高元音，鱼、阳的上古音值拟乎还没有这么高。即使中古音的构拟，鱼、模已拟为 o，但也没有任何一家将阳部的元音拟作 o 的。

方先生将这三个部的主元音拟为 ɒ，理由是："先秦的歌鱼，是两个不同的韵摄，分得很清楚，它们中间应该也还有区别。我们从先秦方音通转方面，看到歌摄的字和元摄（ɑn）、月摄（ɑt）对转，鱼摄的字和阳摄（ɒŋ）、铎摄（ɒk）对转；歌摄与支摄旁转，为开元音前元音一路，鱼摄与之幽侯各摄旁转，为央后圆唇一路。后来歌鱼两摄的发展路线也不相同"。这里，方先生只讲"旁转"，而不讲通转。旁转只要元音相近即可，这当然也是我们考虑鱼部主元音的依据，可是，更重要的是"通转"，因为"通转"的条件必须要主元音相同。鱼歌、阳元能否通转呢？

《易·观》:“大观在上,顺而巽,中正以观天下。观,盥而不荐,有孚颙若,下观而化也。”“下、化”为鱼歌通转。

《管子·四称》:“居处则思义,语言则谋谟”。“义、谟”为歌鱼通转。

《文子·道原》:“四支不动,聪明不损,而照见天下者,执道之要,观无穷之地也”。“下、地”为鱼歌通转。

《文子·道原》:“一之嘏,察于天地”。“嘏、地”为鱼歌通转。

《鹖冠子·世兵》:“事成欲得,又奚足夸,千言万说,卒赏谓何”。“夸、何”鱼歌通转。

又以同源字为例:

吾:我　(鱼歌通转)

徒:但　(鱼元通转)

莫:晚　(铎元通转)

强:健　(阳元通转)

关于鱼部向后元音发展,这是大家所承认的事实,分歧在于起点不同。打个比方,我们本来是要从北京出发到广州,起点当然只能在北京,而方先生把起点定在武汉,严先生则把起点定在广州郊区,结果,尽管发展方向一致,发展过程却大有径庭。

为什么把发展的起点定在 a 呢? 这要从鱼部的内部结构谈起。鱼部包括一等模韵,二等麻韵,三等麻韵、鱼韵、虞韵。麻韵的中古音各家都拟为 a,这个 a 也是上古鱼部的主元音(理由参阅高本汉《上古中国音当中的几个问题》一文),由 a 出发,才能向后演变为 o,为 u,如果反过来,由 o 或由 ɒ 向 a 发展,那么,鱼部向后元音一路发展的结论就动摇了。

阳部的发展方向也跟鱼部一致,不过它没有走得那么远。

歌　月　元

高、李、王、董这三个部的主元音与“鱼铎阳”一致。方、严这三个部都不与“鱼铎阳”通转，主要元音都作 ɑ。陆志韦的歌部有三个元音：ɑ（歌戈）a（麻$_{二、三}$）æ（支$_{三}$支$_{四}$）。陆先生本来想把支$_{三}$支$_{四}$也拟作 a，可是，“因为麻$_{三}$已经拟成 iad”，为了避免冲突，才把支$_{三}$拟成了 æ。为此，他怀疑“上古音有没有 iad 那一支”，“然而把麻$_{三}$在谐声可以作 iad 的一支完全抹杀，末免冒险”[28]。

陆氏怀疑的麻$_{三}$问题，董同龢也提出来了，从他们成书的时间看，二位可能是不谋而合。董氏虽然“很相信”歌部没有麻$_{三}$的字，却“还不敢作十分肯定的结断”。

麻$_{三}$无疑是不应抹杀的。《古韵通晓》的字表中收了三个麻$_{三}$的字：“些，嗟，也”。一个又音字：“蛇”。我在《古韵三十部归字总论》中讨论“也”字的归部时，已经证明“也”是不能从歌部中抹杀的。

即使不抹杀麻$_{三}$，也没有必要像陆氏那样再拟出一个 æ 来。谐声与诗韵都证明，支$_{三}$与歌在上古的主元音必然一致。

谐声：我——义议仪

　　　它——觇

　　　多——誃趍

诗韵：《邶风·北门》：“天实为之，谓之何哉”。

　　　《鄘风·柏舟》：“汎彼柏舟，在彼中河，髧彼两髦，实维我仪，之死矢靡他”。

如果按陆先生的拟音，第一首诗是：gɪwæd 与 gɑd 为韵。第二首诗是：gɑd 与 ŋgæd，t‘ɑd 为韵。同一诗中，ɑ，æ 相押，这是不太可能的。

按陆先生的拟音，还会遇到一个问题，就是 æ 元音曾出现于“支锡耕”，今又出现在歌部，这几个部的主要元音也相通了。

陆氏祭、元两部的拟音与歌部又不相应。其中元部拟了四个不同的元音：ɑ(寒桓)，a(山仙)，ɐ(删元)，ɛ(先)。这四个元音前后高低都有，其中的 ɐ，ɛ 还跨越几个大类，不仅押韵困难，连韵部的系统性也没有了。下面我们举出他所构拟的几首诗就能看出问题的所在了。

《齐风·猗嗟》三章：	A	娈	lɪwan
	A	婉	ɪwɐn
	A	选	tʃ‘iwan
	A	贯	kwɑn
	A	反	pɪɐn
	A	乱	lwɑn

这一首诗就有三个元音：a、ɐ、ɑ，我们很可以怀疑，《诗经》时代的口语会是这个样子的吗？

关于部的界限不清，归字混乱的问题，我在前面已举《齐风·甫田》三章为例，下面再把它和《豳风·东山》三章的几句诗的拟音对照起来看，问题就更清楚了。

A	娈	lɪwan	D	薪	ts‘iɛn
A	丱	kwɐn	D	见	kɛn
A	见	kɛn	D	年	ndɛn
A	弁	bɪan			
(《甫田》三章)			(《东山》三章)		

同一“见”字(当然不简单是一个“见”字的问题)，在《甫田》算元部，在《东山》又算真部，这不是自相矛盾吗！月部的四等 ɛ 也存在类似的问题。这个 ɛ 本是代表纯四等屑韵的，屑韵字主要归质部，但也有归月部的，陆氏一律作 ɛt，如质部的“瓞”作 dɛt，月部

的"截"作 dzɛt，韵母韵尾全相同，无法区分。对陆先生的元音系统来说，这是一个无法克服的矛盾。

董同龢的祭、元拟音也不与歌部相配。歌部在他的系统中不与入声和阳声相配，而又算是 a 类，怎么与祭部相区别呢？前者无韵尾（这是阴声韵部唯一没有韵尾的部），后者收-d 尾。他对歌部元音的构拟比较简单，问题也不大。祭、元的拟音则显得相当复杂。既不同于高本汉，也不同于陆志韦，因为他对这两个部的内部结构有新的看法：

		元部	祭部	祭入
一等		寒　桓	泰	曷　末
		ɑ　uɑ	ɑ	ɑ　uɑ
二三四等	分两个支派（1）	删　仙$_2$　元	夬　祭$_2$　废	辖　薛$_2$　月
		a　a　ă	a　a　ă	a　a　ă
	（2）	山　仙$_1$　先	皆　祭$_1$　齐	黠　薛$_1$　屑
		æ　æ　æ	æ　æ　æ	æ　æ　æ

（这些拟音见《中国语音史》，与《表稿》不同。《表稿》ɑ 写作 â，æ 写作 ä）

他拟的这个 æ 是为了解决两个问题。第一是删山、夬皆、辖黠重韵的问题。高本汉是用长短音的办法解决的。董氏认为"把一二等重韵说为元音长短的不同，非但在中古是个无法证实的幻想，更进而应用于上古音的系统之中，就越发显得与事理不合"，"我们正有许多确凿的线索可以判定他们的不同也在音色方面"[29]，第二是为了解决仙祭薛三韵中开合之外还分两类的问题。他从谐声字发现："仙$_1$ 的字多与山先两韵的字有关系，仙$_2$ 的字多与删元两韵的字有关系，界限相当清楚"[30]。

这两个问题，李方桂是怎么解决的呢？他的办法很简单，并没有在元音上作什么文章。“删夬锴”作 a，“山皆黠”作 ia。仙祭薛两类：一类作 a，二类作 ia。当然，这里牵涉所谓“重纽”问题，我们将另行讨论。

葉 谈

这两部主要元音为 a，各家的拟音基本一致。若细论起来，问题不少。

一等韵，董同龢拟出了两个元音：ɑ，ᴀ。ᴀ 是为覃合而拟的，李方桂、高本汉、陆志韦的一等都没有覃合二韵。王力先生的谈部收了覃韵的个别字，作为“不规则的变化”处理，这个办法比另外拟出一个元音来要好。

二等也有所谓重韵问题。高本汉照例用长短音对付，陆、董二人意见完全一致，都给衔狎拟了个前 a，给咸洽拟了个 ɐ，王力不作区别，李方桂衔狎作 a，咸洽作 ia。

三等包括“盐葉严業凡乏”。陆志韦“严業凡乏”的元音都是 ɐ，“盐葉”作 a（三、四等靠介音区别）。董同龢“严業凡乏”的元音都作 ă，“盐葉”分为两类，一类作 a，一类作 ɐ。“a 与 ɐ 两个系统在谐声中分得很清楚。换句话说，就是谈衔严与一部分盐韵字常常谐声；覃咸添与另一部分盐韵字常常谐声，两者绝少相涉（入声字同）。黄侃晚年有‘谈添盍帖古分四部说’，大致与此相同”[31]。

王力也有“大致与此相同”的看法。他说：“可能上古葉部实际上有两类：一类是 ap，在中古是盍狎葉帖；另一类是 ɐp，在中古是洽業乏。”“可能上古谈部实际上有两类：一类是 am，在中古是谈衔盐添；另一类是 ɐm，在中古是咸严凡”[32]。但是，他的实际拟音，这两个部都只有一个 a 元音。

黄侃的《谈添盍帖分四部说》并非晚年定论。据他的弟子孙世扬说：此文为“民国七年所作”。1936 年第一次发表在《制言》杂志半月刊第 8 期上，这时黄侃已经去世，从文章的写成到发表，中间隔了十多年的时间，所以孙世扬说：“亦不知先生晚年定论云何”。据我们现在所知，黄侃的古韵实为二十八部，可见并没有把从谈盍中分出的两个部加上去。大概还是根据不足的缘故。

他分出的谈添两部，也是洪细对立的关系，谈为洪，添为细（a，ɐ 的分别与此相应）。但他制定的这两个部的谐声表就很成问题。如他的谈部有马声、㕣声、毚声，我们都归到侵部去了。添部有欠声、占声、㐁声、㚇声，我们也都归到侵部去了（盍部与帖部的界限也不是很清的，在此不细论）。除了谐声的归部有问题，洪细之别也不是那么清楚，他的谈部一共 13 个声首，其中有好几个是“洪兼细音”或“细兼洪音”，这么混杂，很可能是由于谐声时代不同，方言不同所造成的。

总之，根据这些材料，我们还不能断定谈葉可以再分为 a、ɐ 两类。

以上八个部的主要元音为 a（歌为 ai），它们在主要元音方面能够通转。

谐声有：

冉：那。　谈歌相谐。

去：狜。　鱼葉相谐。

异文有：

奢：奓　鱼歌对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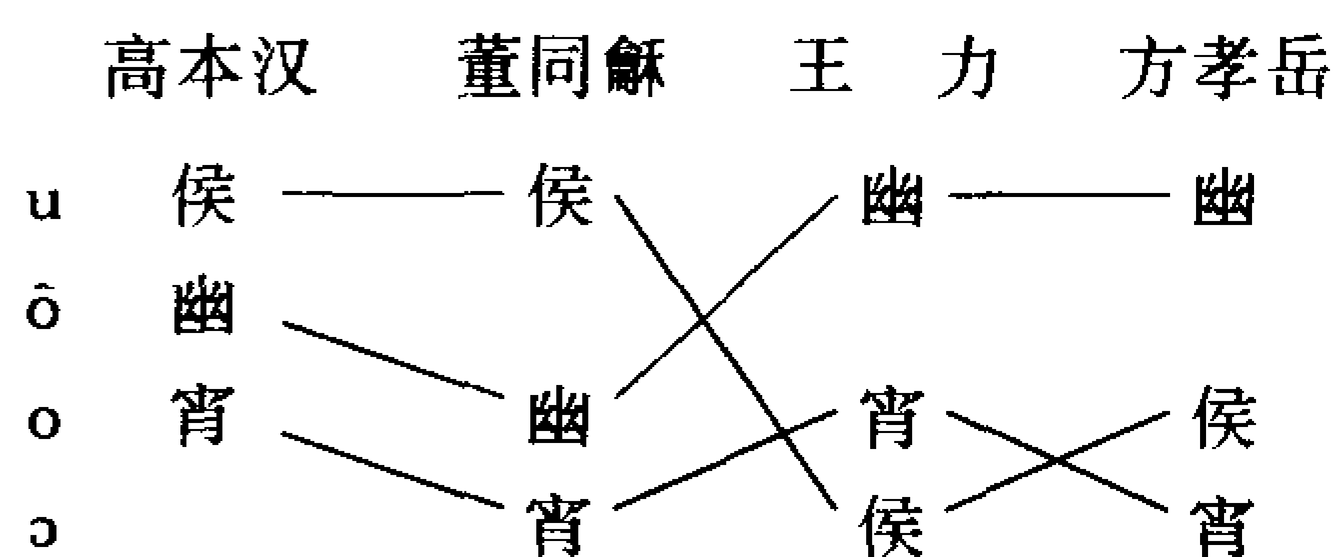
籆：䦶　铎元对转。

侯　屋　东

幽　　　觉

宵　药　冬

以上是三个元音不同的大类，为什么要放在一起来讨论呢？请先看下面四个拟音方案。



从拟音来看，对这三个部事实上有三种排列法，高、董二氏是侯幽宵，王力是幽宵侯，方孝岳是幽侯宵（不过，他的宵是个复合元音 ɔu）。这三种不同的排列法，反映了对三大类主要元音高低的看法不同，哪一种排列最为合理呢？

另外，u o ɔ 这三个音，董氏用来代表侯幽宵，王力用来代表幽宵侯。同一个 o，高、王二氏用来代表宵，董氏用来代表幽，方氏用来代表侯。同一个幽部，高氏用 ô 代表，董氏用 o 代表，王、方二氏用 u 代表。纵横交错，一致点很少。所以会形成这样的格局，就因为这三个后元音距离很近，难以分别。陆志韦先生说得好："上古音 u，ô，o 会分成三部，除非万不得已，不可轻信"。

为了解决这些分歧，我看很有必要对这三大类的元音构拟进行系统的全面的考虑。怎么考虑呢，先把构拟这三大类元音的一些基本原则确立下来。

1. 之幽关系很近，考虑幽部的元音时，要注意不能距离之部太远。

2. 侯鱼关系很近，考虑侯部的元音时，要注意不能距离鱼部太

远。

3. 幽宵关系很近，考虑这两个部的元音时，既要注意相近的这一面，又要注意它们毕竟是两个不同的部，它们的元音应该是音位的不同。

4. 江永幽宵分部、侯鱼分部的根据是弇侈对立。所谓弇，就是舌位高一点；所谓侈，就是舌位低一点。这也是确定幽宵舌位的根据。

5. 从它们向中古音演变的条件考察，侯部变为一等侯韵，三等虞韵（部分）。幽宵二部不仅有一等、三等，还有四等。据此也可以推断它们的上古音的舌位高低。

据第1、2项原则，幽与之近，侯与鱼近推断，幽部的元音应高于侯部。

据第4项原则推断，幽与宵有弇侈之别，幽应高于宵部，因为幽属弇，宵属侈。侯高于鱼部，理由同上。

据第5项原则推断，幽宵二部有四等，应高于侯部。所谓"一等洪大，二等次大，三四皆细，而四尤细"的原则，在这里完全用得上。

结论：王力先生的幽宵侯排列法是三种排列法当中最好的一种排列法，这虽然不是王力先生的创见（江有诰的《谐声表》就纠正了段玉裁的宵幽侯排列法而改为以幽宵侯为序），但也说明高、董二人对幽宵侯的排列法认识不深，他们在表面上也是这么排的，而到拟音的时候，又把侯提到幽宵之上，结果，实际上否认了幽宵侯排列法的科学性。

这三大类的元音构拟一定要遵循这个排列法，这只是解决了确立元音高低的基础问题。高，究竟高到什么程度呢？低，低到什

么程度呢？我们拿幽部作为讨论的起点。陆志韦为幽部拟的主要元音是 ɯ，王力是 u，二者的差别是圆唇不圆唇的问题。陆志韦拟作不圆唇元音是对的，但《诗经》时代，幽部的元音不会有这么高，这一点是从之幽、冬侵的密切关系来判断的，董同龢把幽冬（即他的中部）的元音拟为 o，从高度来说比较合适，不过，选择与 o 相对应的不圆唇元音 ɤ，似乎更好些。陆志韦把宵部的主要元音拟作低而不圆唇的 ʌ，也比较得当。侯部的元音陆志韦为 o，似乎太高，我选择一个低而圆唇的 ɔ。

末了，我们还要介绍一下李方桂先生对这三大类的构拟。因为他的拟音与诸家大不相同。他把侯部拟作后高元音 u，幽部为 ə，宵部为 a，从韵部排列次序看，也是侯幽宵。不过，元音的分布有前有后，还有一个央元音。他把宵拟为 a，幽拟为 ə，构拟的理由是一样的。第一步，也是大前提，先确定《切韵》时代的豪韵为 â，第二步，推断豪韵这个 â 有两个来源，一种来自上古的 a，即宵部的豪韵系字，一种来自上古的 ə，即幽部的豪韵系字。第三步再推定，同豪韵 a 相押的肴韵字是 au，宵韵字是 ĭau，萧韵字是 iau；同豪韵 ə 押韵的尤韵字是 ĭəu 肴韵“不明瞭他的来源”，屋$_{三}$“很难定，也许是 ĭuk，或者 ĭuək”。结论：上古宵部是 a，幽部是 ə。

王力先生在《汉语史稿》、《汉语音韵》中将宵部拟为 au，幽部拟为 əu，在一定程度上是受了李方桂的影响。但王先生要改为复合元音，使这两个部都收 u 尾，这是从他自己的元音系统来考虑的。因为 ə，a 这两个元音，前者已用于之职等部，后者已用于鱼铎等部，如不加上 u 尾，就把幽冬和之蒸、微文、缉侵都打通了，把宵药和鱼阳、歌元、葉谈也都打通了，李方桂正是这么通着的。对李氏来说，这样通着，不会发生冲突，因为他有韵尾的不同来补救，这

一点在上面已经谈到了。而对王氏的系统来说，之职与幽觉都作 ə, ək，鱼铎与宵药都作 a, ak，这四个部就变得两两重叠，无法区别了，所以非得加上-u 尾不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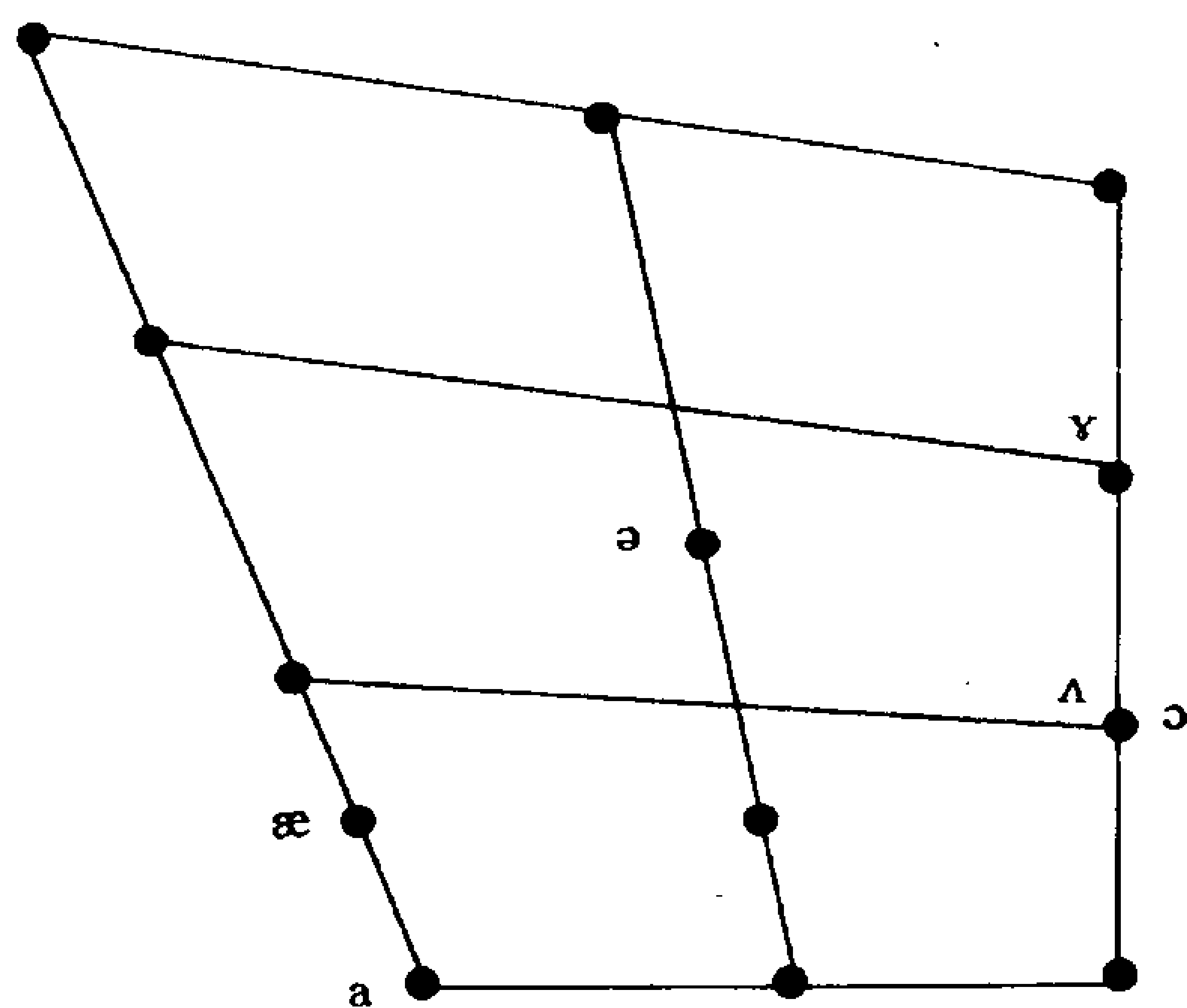
王力先生对这个方案并不满意，终于在《同源字论》中把这两个复合元音取消了，幽部的主要元音改成了 u，宵部的主要元音改成了 o，这样的改动是很必要的。

在高本汉的元音系统中，a 类元音都有戴帽不戴帽的区别，o 类元音也有这种区别。到了董同龢这种办法得到恶性发展，ə 类，u 类，o 类，ɔ 类元音都有这种区别。这种区别在音理上究竟属于什么性质呢？高本汉是作为深浅的不同，深 a 写作 â，等于[ɑ]，浅 a 写作 a。而董同龢理解为"元音的关与开"的关系。如 ô，就是一个"关的'o'本身就具有近于 u 的圆唇性"[3]。那么，ô 就是介乎 u 与 o 之间的一个音了。

我们认为运用历史比较法给上古元音系统拟音时，还只能确定它们的大致部位，把元音的差别说得特别细微，可信的程度反而要低。

根据以上分类讨论的结果，我将自己重新拟构的上古元音系统表列于后：

单 元 音



复合元音

əi æi ai

注释：

① 见《中国语文》1978 年第 1 期。

② 见《学术研究》1978 年第 2 期。

③ 见《武汉大学学报》1963 年第 2 期。

④ 《龙虫并雕斋文集》第一册 158 页。又见《王力文集》(十七卷)195 页。

⑤ 见《诗韵谱》。中华书局已将此书收入《陆志韦语言学著作集》(二)。

⑥⑦ 见《古音说略》173 页。中华书局已将此书列为《陆志韦语言学著作集》(一)，于 1985 年出版。

⑧ 见《汉语史稿》上册 85 页。

⑨ 见《汉语音韵》179 页。

⑩ 见陆志韦《古音说略》73 页。

⑪ 见《古音说略》166 页。

⑫ 见《上古音韵表稿》74 页。

⑬ 见《古音说略》151页。
⑭ 见《古音说略》111页。
⑮ 见《古音说略》112页。
⑯ 见《古音说略》121页。
⑰ 见《古音说略》172页。
⑱ 见《古音说略》171页。
⑲ 见《古音说略》173页。
⑳ 见《上古音韵表稿》114页。
㉑ 1775年10月段玉裁《与戴东原书》。见《说文解字注》805页。
㉒ 见《古音说略》129—130页。
㉓ 见《汉语史稿》上册81页。
㉔ 见《古音说略》178页。
㉕ 见《古音说略》219页。
㉖ 见《歌戈鱼虞模古读考》。
㉗ 见《古音说略》107页。
㉘ 见《古音说略》185—186页。
㉙ 见《上古音韵表稿》78页。
㉚ 见《上古音韵表稿》97页。
㉛ 见董同龢《中国语音史》165页。
㉜ 见《汉语史稿》上册89页。
㉝ 见《上古音韵表稿》83页。

(本文乃著者为《古韵通晓》所写的第五章第三节。)

上古音节的结构问题

李方桂先生所构拟的上古音，作为一个系统来说，的确是很严密的。尤其是关于“上古同一韵部的字一定只有一种主要元音”的假设，(《上古音研究》27 页)是非常科学的。理由就是李先生自己曾经说过的：“我觉得押韵的字他的主要元音是最重要的，韵尾还在其次。现在韵尾虽有些相似，元音差的太多，押韵是不可能的。”(《切韵 â 的来源》)但是，李先生对上古音节结构的假设，就有一些值得商榷的地方。李先生说：“上古时代似乎没有以元音收尾的字。……也许我们的材料使我们很难分出有元音韵尾的字，也许上古的音节的结构根本就是 CVC(辅音 + 元音 + 辅音)，正如陆志韦的说法。”(《上古音研究》35 页)

上古的音节结构到底是不是 CVC，涉及到对阴声韵性质的看法问题。在李先生和某些古音学家看来，上古韵部的结构不应是阴阳入三分，因为他们认为：“阴声韵就是跟入声相配为一个韵部的平上去声的字。这类的字大多数我们也都认为有韵尾辅音的，这类的韵尾辅音我们可以写作 *-b, *-d, *-g 等。”(《上古音研究》33 页)这样一来，又回到段玉裁、江有诰等人的老路上去了。阴声韵与入声韵的区别，只是个声调问题，而不是韵部问题。所不同的是：1. 李先生是拿阴声跟入声相配，而江有诰等人则是拿入声跟阴声相配；2. 李先生给所有的阴声韵都安上了塞音尾巴，不难处理阴入通韵的问题，而江有诰在处理阴入通韵的问题时，就带着很大的

随意性。如《中谷有蓷》“脩歗歗淑”为幽觉通韵，江有诰认为“歗，音脩”，“淑”读平声，改入声为平声。甚至同一个字，一处读平声，一处读入声。如《何人斯》“易知祇”通韵，江有诰认为这个“易”字读平声，《韩奕》“解易辟”通韵，江有诰认为这个“易”字读入声。这样解决阴入相纠葛的问题，显然是不成功的。那么，像李先生那样，把所有阴声韵的字都安上尾巴，是否就合理地解释了阴入相纠葛的问题了呢？

在这里，我们第一步要把时代问题搞确切。李先生和我们所说的上古音，实际上是指《诗经》时代的语音系统，也就是周秦古音。在周代以前，也就是商代或夏代，当时的音节结构是不是CVC就很难猜测。从谐声资料和汉藏语系某些语言闭音节占优势的情况来判断，有可能在远古时期，原始汉语的音节结构或许是CVC，但在《诗经》时代绝不可能还都是CVC这样的音节结构。

我们现在构拟《诗经》时代的语音系统，很重要的一个依据就是拿《切韵》音系往上推。而《切韵》音系的音节结构是阴阳入三分的，有辅音＋元音＋辅音(阳，入)这样的结构，也有以元音收尾的阴声韵。如果《诗经》时代阴声韵收-b，-d，-g 等辅音，那么，它们是什么时候脱落的呢？为什么脱落得这么彻底，连一点残存的痕迹也找不出呢？中国地区这么大，汉民族的方言又这么复杂，许多早已消失的古音现象都可以得到某种方言资料的印证，为何这-b，-d，-g却找不到证据呢？如果对这些问题不能作出认真的回答，作出合理的解释，那么，CVC学说就无法令人信服。

从《诗经》用韵的情况来考察，阴声韵和入声韵的关系的确是比较密切的，但它们的关系是否到了密不可分要合而为一个部呢？我以为事实并非如此。这里仅以所谓收-g 尾和收-k 尾的六个部

来进行讨论(收-d 尾和收-t 尾通韵的情况极少)。

(一) 之部

《诗经》之部入韵的入声字(我们称之为职部)共计 60 个,其中与阴声通韵的字有 27 个,占 45%。这些字是:异意牧背$_{2}$ 棘试辐克富$_{3}$ 息戒识$_{2}$ 食$_{3}$ 直备福亟翼$_{2}$ 德式$_{2}$ 塞忒极慝织富福$_{2}$。①

(二) 幽部

《诗经》幽部入韵的入声字(我们称之为觉部)35 个,与阴声通韵的字有 10 个,占 28%,这些字是:歗$_{2}$ 淑觉轴皓绣鹄就祝笃。

(三) 鱼部

《诗经》鱼部入韵的入声字(我们称之为铎部)62 个,与阴声通韵的 18 个,占 29%。这些字是:御$_{3}$ 愬露路$_{4}$ 恶$_{2}$ 莫$_{4}$ 度$_{3}$ 夜$_{3}$ 庶$_{2}$ 获席酢炙臄咢若斁伯。

(四) 宵部

《诗经》宵部入韵的入声字(我们称之为药部)26 个,与阴声通韵的有 7 个,占 28%。这些字是:乐$_{4}$ 悼$_{3}$ 暴$_{2}$ 曜虐$_{2}$ 藐蹻$_{2}$。

(五) 支部

《诗经》支部入韵的入声字(我们称之为锡部)30 个,与阴声通韵的有 7 个,占 23%。这些字是:辟$_{3}$ 揥刺易$_{2}$ 帝绩适。

(六) 侯部

《诗经》侯部入韵的入声字(我们称之为屋部)36 个,与阴声通韵的有 5 个,占 14%。这些字是:裕木奏谷榖。

总计六部入韵的入声字为 249 个,阴入通韵的入声字为 74 个字,占 33.6%。

阴入通韵的入声字占到三分之一,比例的确不小,这种现象应当怎么解释呢?阴入通韵的实际情形是否有如此严重呢?我觉得

这要从多方面来找原因：

第一、有的阴声字原本有可能是入声字。如支部的“解”字入韵三次，都是跟入声字相押，《韩奕》一章“解易辟”为韵，《閟宫》三章“解帝”为韵，《殷武》三章“辟绩辟適解”为韵，在《楚辞》中“解”字入韵一次（《九章·悲回风》），也是和入声字“缔”押韵。《老子》“解”字与“迹谪策”为韵。如果“解”字不算阴声字，那么，《韩奕》《閟宫》《殷武》都不能算是阴入通韵，支部入声通阴声的字就只剩下四个了，百分比也由23下降到13。

第二、有的入声字可能有两读。王力先生曾经主张上古入声有两类，一类为长入，一类为短入，长入到中古变为去声，短入到中古还是入声。我很赞同这个意见。从入声发展的整个历史看，它是由闭口音节逐步向开口音节转化的。长入变去声，这是第一次大演变；入派三声，这是第二次大演变。在北方方言中，入派三声虽然完成于元代，但它的分化应始于唐宋，而至今有的方言还保存入声。这就是说，经历了一千多年之久，入声还没有全部、彻底在所有的北方方言中消失。由此可以推知，长入变去声，也经历了一个漫长的演变过程。这种演变应是起于《诗经》时代，直到中古才完成。因此，在《诗经》时代，这些读长入的字，在有的方言中还是读长入，而在有的方言里已有可能演变为与中古去声相接近的开口音节了。我在上面说的“有的入声字可能有两读”，就是指的这种情形。如果承认当时的长入字的音节结构正处在演变过程中，承认各方言对这些字的读音会有所不同，阴入通韵的问题也就大半可以得到合理的解释了。如之部的“异意背富试备”，鱼部的“恶度路”，侯部的“奏”，支部的“易刺”等字，在一些方言中还是“长言之”或“缓气言之”的长入字（这是主流），而在另一些方言中，已有

可能丢掉了-k 尾。尽管我们在归字的时候,还可以将它们归在入声部,但应注意到它们与短入字之间不仅元音有长短之别,就是在韵尾方面也有一元化与二元化的区别。从两千多年汉语语音演变的历史来看:阳声韵的音节结构变化最小(只有-m 尾变为-n 尾,但 CVC 的结构不变),入声韵的音节结构变化最大,而它的变化趋势就是不断地向阴声韵转化(由于入声字的渐入,以致使人误以为阴入原本是一类),所以我们设想《诗经》时代长入字的韵尾存在二元化(即带辅音尾和不带辅音尾)的可能性,不见得就是无稽之谈。

第三、还有的阴入通韵涉及到归字和韵例的问题,这里各举一例。王力先生的《诗经韵读》认为《鹊巢》一章"居御"是鱼铎通韵,《黍苗》三章"御旅处"也是鱼铎通韵,关键在一个"御"字。王先生在《汉语音韵》中将"御"字归鱼部(187 页),而在这里又归到了铎部,如果是鱼部字,这两章诗就不存在合韵的问题了。

韵例不同,也直接影响到"通韵"的问题。如《瞻卬》四章"忒背极慝倍识事织",王力先生认为是职之通韵,但江有诰认为"倍"与"事"叶,如从江说,也就不存在"通韵"的问题了。类似的例子还可以列举一些。

看来,彻底弄清诗韵中阴入通韵的情形,的确是研究上古音节结构的症结所在。

注释:

① 这些入韵字是从王力先生的《诗经韵读》中归纳出来的。其中某字右下角所加阿拉伯数字指在《诗经》中与阴声通韵的次数。下同。

(原载《语言学论丛》14 辑,商务印书馆,1984。)

古无去声补证

王力先生《古无去声例证》一文,“列举周秦两汉韵文的例子,证明段氏古无去声之说是正确的。”①证据有力,结论可信。但目前海内外谈上古音的,对古无去声说肯降心相从者甚少,有人还武断地斥之为“谬说”,可见,这个问题还有论证的必要;另外,历来讨论上古声调的文章,多限于韵文和谐声方面的例证,本文打算以帛书、简书中的假借字为主要根据,再酌量选用一些上古文献中的假借字和少量分别字等材料,对“古无去声说”作补充论证。

《补证》因《例证》而作.故文章一仿《例证》格式,即以《广韵》去声韵目为序,列举例字以证明之。

一、送

众,古读平声。音同“终”。《仪礼·士相见礼》:“众皆若是。”郑注:“今文众为终。”《武威汉简》89页作“终皆如是。”《史记·秦始皇本纪》:“三十二年……因使韩终、侯公、石生求仙人不死之药。”又,“三十五年……今闻韩众去不报。”《正义》:众,音终。顾颉刚说:“上文三十二年称‘韩终’,三十五年称‘韩众’,知道即是一名,因同音而异写。”②《诗·鄘风·载驰》:“众穉且狂。”王引之《经义述闻》卷五:“当读为终。”

仲,古读平声。音同“中”。《战国策·西周》:“苏代遂往见韩相国公中。”《韩策》及《韩非子·十过》均作“公仲”。《战国纵横家书》

106页作“公仲”。《汉书·元帝纪》:“中冬,雨大水雾。”师古曰:“中读曰仲。”“仲”本是“中”的分别字,它们在上古时,声韵调一致。

梦,古读平声。音同“萌”。《管子·势篇》:“逆节萌生。”《经法》83页作“逆节梦生。”

二、宋

宋,古读平声。《例证》以《诗·邶风·击鼓》叶仲宋忡为据。顾颉刚在《尚书·西伯戡黎》校释译论中说:“商人从来不自称为‘衣’或‘殷’,而只自称为‘商’。即使商亡后,封于宋的商王朝后代虽周人称为宋(‘商’和‘宋’是一声之转),却往往仍然称‘商’。”③顾说“商”“宋”乃一声之转,可信。“商”属审母三等,“宋”属心母,二者为准双声。“商”属阳部,“宋”属冬部,二者主要元音相近,韵尾相同。

三、用

颂,古读平声。与“庸”“容”同韵同调。《仪礼·大射仪》:“阶之西颂磬。”郑注:“古文颂为庸。”《武威汉简》121页作“容磬。”

五、寘

貤,古读平声。音同“池”。《诗·邶风·燕燕》:“差池其羽。”帛书《五行篇》作“差貤其羽。”“池”属定母,“貤”属喻四,二者都属歌部。

智,古读平声。音同“知”。《战国纵横家书》48页:“则臣必先智之。”《睡虎地秦墓竹简》15页:“令吏民皆明智之。”又“若弗智,是即不胜任。”三“智”字均应读作“知”。《战国策》“知伯”又写作

"智伯",实为一人。"智"乃后起字。

寄,古读平声。音同"奇"。《战国纵横家书》85 页:"列在万乘,奇质于齐。"《战国策·燕策一》、《史记·苏秦列传》均作"寄质于齐"。

义,古读平声。音同"仪"。《战国纵横家书》98 页:"秦逐张义"。《史记·田敬仲完世家》作"秦逐张仪"。《经法》89 页:"有义而义则不过,侍(恃)表而望则不惑。"二"义"字均读作"仪"。《武威汉简》96 页"如初义",《仪礼·特牲馈食礼》作"如初仪"。

戏,古读平声。音同"呼"。《汉石经》残碑《尚书》中的"呜呼",皆写作"于戏"。

伪,古读平声。音同"为"。《睡虎地秦墓竹简》129 页:"为听命书,法(废)弗行,耐为侯(候)。"第一个"为"读作"伪",意为假装。《尔雅·释诂》:"载谟食诈,伪也。"邵晋涵《正义》:"古者为、伪二字通用……后世字别为义,则'载''谟'训作为之为,'食''诈'为虚伪之伪也。"

赐,古读入声。音同"锡"。《仪礼·燕礼》:"宾所执脯以赐钟人于门内霤。"郑注:"古文赐作锡。"《离骚》:"肇锡余以嘉名。"王逸注:"锡,赐也。"

六、至

挚,古读入声。通"质"。《战国纵横家书》31 页:"始也,燕纍臣以求挚。""挚"读为"质"。

遂,古读入声。通"述"。帛书《老子》甲本"功述身芮"。乙本作"功遂身退。"《仪礼·大射仪》:"遂卒爵",《武威汉简》122 页作"述卒爵"。"遂"又通"术"。《左传》僖公三十三年:"获百里孟明

视、西乞术。”又文公十二年：“秦伯使西乞术来聘。”《公羊传》皆作“遂”。

备，古读入声。音同“服”。《战国策·赵策二》：“今骑射之服。”《史记·赵世家》作“骑射之备”。《经法》13页：“衣备不相緰(逾)，贵贱等也。”“衣备”即“衣服”。

犕，古读入声。音同“服”。《易·系辞下》：“服牛乘马。”《说文》“犕”字下引作“犕牛乘马”。

帅，古读入声。音同“率”“逹”。《侯马盟书》34页：“……不帅从”。40页作“不逹从”。《诗·小雅·采菽》：“平平左右，亦是率从。”《荀子·儒效》引此诗亦作“率从”。《左传》襄公十一年引作“亦是帅从”。

七、志

治，古读平声。声近“之”“笞”。帛书《老子》：“以正之邦。”乙本作“以正之国”。今本作“以正治国”。“之”假借为“治”。《睡虎地秦墓竹简》凡“笞”字多假“治”为之。如90页“辄治之。直一钱，治十；直廿钱以上，孰(熟)治之，出其器。弗辄治，吏主者负其半。”例中四“治”字都应读为“笞”。“治”属定母，“笞”属透母，二者为旁纽；“之”属照三，与端系相近。治、笞、之都属之部。

志，侍，古皆读上声。通“恃”。帛书《老子》甲本“为而弗志也”。乙本作“为而弗侍也。”今本作“为而不恃”。

忌，古读上声。通“己”。帛书《五行篇》“忌仁而以人仁，忌义而以人义。”二“忌”字都是“己”之假借。《战国纵横家书》58页有“朱己谓魏王章”，《战国策·魏策三》也作“朱己谓魏王”。《史记·魏世家》作“无忌谓魏王”。《荀子·疆国篇》杨倞注引《史记》作“朱忌

谓安釐王。""无"乃"朱"字之误,忌已通用。

记,古读上声。音同"久"。《睡虎地秦墓竹简》64页:"县、都官以七月粪公器不可缮者,有久识者靡蚩(磨除的意思)之。"又286页:"久刻职(识)物。"两"久"字都是"记"的假借字。

试,古读入声。音同"识"。《战国纵横家书》58页:"此天下之所试也。"又"而王弗试则不明。"两"试"字都是"识"的假借字。又同页:"不试礼义德行。"《战国策·魏策三》869页及《史记·魏世家》1857页均作"不识礼义德行。"

八、未

畏,古读平声。音同"威"。帛书《老子》乙本:"民之不畏畏,则大畏将至矣。"今本《老子》作"民不畏威,则大威至。"《尚书·盘庚中》:"予岂汝威(意为予岂威胁汝)。"据顾颉刚说:敦煌本p.2516、p.2643,岩崎、元亨诸写本及薛氏刊本皆作"畏"。金文及古籍中常假"畏"为"威"。

魏,古读平声。音同"巍"。银雀山汉墓竹简《孙子兵法·吴问》:"韩、巍为次。"又:"韩、巍制田,以百步为婉(畹)。"两"巍"字都是"魏"的古字。《说文》有"巍"无"魏"。段玉裁说:"本无二字,后人省山作魏,分别其义与音,不古之甚。"(《说文注》437页)

九、御

虑,古读平声。音同"庐"。《战国纵横家书》70页:"庐齐(剂)齐而生事于〔秦〕。""庐"乃"虑"之假借。

从"虑"得声之"藘",字亦作"芦",均读平声。如《诗·郑风·出其东门》"茹藘"。

十、遇

句，古读平声。音近“鸠”。《战国纵横家书》85页：“句浅栖会稽。”1965年湖北江陵望山一号楚墓出土的越王句践所用的青铜剑，上有鸟篆铭文，作“越王鸠浅”。

上古“句”有两个声调。除读平声外，亦可读上声。音同“苟”。《战国纵横家书》11页：“臣请归择（释）事，句得时见，盈愿矣。”《睡虎地秦墓竹简》282页：“临材（财）见利，不取句富；临难见死，不取句免。”两例的三“句”字，都应读为“苟”。

十一、暮

悟，古读平声。音同“吾”。帛书《伊尹·九主》：“幸主之不吾，以侵其君。”《经法》24页：“处狂惑之立（位）处（疑是“而”字）不吾，身必有瘳（戮）。”两“吾”字均读作“悟”。

露，古读入声。音同“洛”。帛书《老子》甲、乙本：“天地相合，以俞甘洛。”今本作“以降甘露”。《战国纵横家书》91页：“臣闻〔甘〕洛降，时雨至。”《战国策·赵策一》作“甘露降”。

赂，古读入声。音同“洛”。《战国纵横家书》106页：“王不若因张义（仪）而和于秦，洛之以一名县。”《战国策·韩策一》作“赂之以一名都”。

暮，古读入声。音同“莫”。《睡虎地秦墓竹简》104页：“行传书、受书，必书其起及到日月夙莫。”“莫”乃“暮”的本字。

蠹，古读入声。音同“橐”。《睡虎地秦墓竹简》286页：“皮革橐突。”120页：“官府藏皮革……有蠹突者，赀官啬夫一甲。”“橐突”即“蠹突”，被虫子啮穿的意思。

护，古读入声。音同“获”。《仪礼·大射仪》：“授获者退立于西方，获者兴共而俟。”郑注：“古文获皆作护，非也。”“护”与“获”同属匣母，铎部，自可假借，无所谓“非”。《武威汉简》124页亦作“护”，与古文本同。

十二、霁

剂，古读平声。音同“齐”。《战国纵横家书》70页：“庐(虑)齐(剂)齐而生事于秦。周与天下交长，秦亦过矣。天下齐(剂)齐不侍(待)夏。”“齐(剂)齐”就是与齐国调和的意思。《礼记·少仪》：“凡羞有湆者不以齐。”“齐”亦“剂”之假借。郑注：“齐，和也。”

计，古读入声。音同“诘”。帛书《老子》甲、乙本：“三者不可至计。”今本作“不可致诘”。

十三、泰

蔡，古读入声。通“察”。帛书《老子》甲、乙本：“鬻人蔡蔡。”今本作“察察”。又通“粲”。《左传》昭公元年：“周公杀管叔而蔡蔡叔。”张参《五经文字》说：“粲，春秋传多借‘蔡’为之。”《后汉书·樊儵传》李贤注引《传》作“周公杀管叔而粲蔡叔”。《广韵·曷韵》：“粲，放也。若‘粲蔡叔’是也。”《史记·周本纪》、《管蔡世家》均作“放蔡叔”。可见，“粲”意为放逐，假“蔡”为之。

𣪠，古读入声。音同“竄”。《说文》卷七下写作“𣪠”。许慎说：“读若《虞书》曰‘竄三苗’之‘竄’。”(依段《注》本)今《书·舜典》作“竄三苗”。《孟子·万章上》作“杀三苗”。𣪠、竄、杀以及蔡、粲等字，上古都属月部(竄，《字林》音千外、七外二反，《集韵》音取外切)。朱骏声认为这几个字“实皆借为𣪠”[4]。就是说，“𣪠”是本

字，杀、粲、蔡都是借字（章太炎、郭沫若都认为杀、蔡声通相借。沈兼士著《𠂔杀祭古语同原考》，文载《辅仁学志》八卷二期，亦可参阅）。可备一说。

害，古读入声。音同"曷"。《尚书·盘庚中》："汝曷弗念我古后之闻？"据顾颉刚说："曷字，古写隶古定本 p. 2516、p. 2643、岩畸、内野、云窗诸本及薛季宣刊本皆作害。"又引段玉裁说："凡曷字古今文《尚书》皆作害，其作曷者，皆后人所改。"⑤

十六、怪

褱，古读平声。音同"懷"。《武威汉简》104 页"褱之"。今本《仪礼·少牢馈食礼》作"懷之"。

介，古读入声。音同"契"。帛书《老子》甲本："故有德司介。"乙本作"又德司芥"。今本作"有德司契"。

芥，古读入声。音同"挈"。《战国纵横家书》92 页："秦尽韩、魏之上党，则地与王布属壤芥者七百里。"《战国策·赵策一》作"邦属而壤挈"。

十七、夬

夬，古读入声。通"决"。《战国纵横家书》59 页："与楚兵夬于陈鄗（郊）。"《战国策·魏策三》作"与楚兵决于陈郊。"《睡虎地秦墓竹简》281 页："凡为吏之道，……毋以忿怒夬。"286 页："夬狱不正。"二"夬"字都是"决"之假借。又借为"缺"。帛书《老子》甲本："其正（政）察察，其邦夬夬。"今本作"缺缺"。

话，古读入声。通"佸"。《尚书·盘庚中》："盘庚作……乃话民之弗率。"俞樾释"话"为"佸"之假借，义为"会合"。话、佸均属月

部。

十八、队

配，古读平声[6]。音近“肥”。帛书《老子》乙本：“是谓肥天。”《经法》45页：“唯余一人，[德]乃肥天。”《伊尹·九主》：“神圣是则，以肥天地。”三“肥”字都是“配”之假借。又通“妃”，亦是平声。《商君书·画策》：“故黄帝作为君臣上下之义……夫妇妃匹之合。”“妃”即“配”。《礼记·曲礼》孔疏：“妃，配也。”

背，古读入声。“北”的分别字。“背”本从北得声。《睡虎地秦墓竹简》265页：“某头左角刃痏一所，北二所（背上有两处伤）。”又276页：“即疏书甲等名事关牒北（牒北，即文书的背面）。”两“北”字即“背”字。

昧，古读入声。通“蔑”。《荀子·议兵》：“然而兵殆于垂沙，唐蔑死。”《史记·楚世家》作“唐昧”。

十九、代

態，古读平声。写作“能”，音同“台”。《素问·风论》：“顾问其诊及其病能。”又《阴阳应象大论篇》：“此阴阳更胜之变，病之形能也。”“病能”“形能”即“病態”“形態”。屈原《九章·怀沙》：“邑犬之群吠兮，吠所怪也。非俊疑傑兮，固庸态也。”《论衡·累害篇》引作“固庸能也”。说明王充所见到的本子还是用“态”的古字“能”，今本作“庸態”，为后人所改。屈原《离骚》：“纷吾既有此内美兮，又重之以脩能。扈江离与辟芷兮，纫秋兰以为佩。”“脩能”即“脩态”。“能（態）佩”为韵，都属平声，王先生《例证》十八队已经指明，而《怀沙》“怪態”为韵，读平声，《例证》失收。《诗经韵读》18页小注：怪

字“从段玉裁归之部。存疑。”

能，音台，还有其他材料可证。《史记·天官书》：“魁下六星，两两相比者，名曰三能。”《集解》引苏林曰：“能音台”。《切韵》将“三能”径写作“三台”，如《切三》（S2071）十六咍“台”字注：“三台，星名。”

代，古读入声。通“忒”。《经法》38 页：“四时时而定，不爽不代。”《伊尹·九主》：“古今四纶，道数不代。”“不代”均读为“不忒”。

贷，古读入声。通“忒”。帛书《老子》乙本：“恒德不贷。”今本作“不忒”。

二十、废

废，古读入声。音同“发”。《战国纵横家书》92 页：“使秦废令。”《战国策·赵策一》作“使秦发令。”“发”乃“废”之假借字。又借“法”为“废”。《睡虎地秦墓竹简》15 页：“是即法主之明法也。”127 页：“任法官者为吏，赀二甲。”129 页：“为听命书，法弗行，耐为侯；不辟席立，赀二甲，法。”又《经法》29 页：“一曰正名立而偃，二曰倚名法而乱。”四例的六个“法”字，除“明法”的“法”外，其余全是“废”的假借字。竹简和帛书中借“法”为“废”的例子甚多，是“废”古读入声之确证。“废”“发”都属月部，收-t 尾，“法”属叶部，收-p 尾，主要元音都是 a，可以通转。

二十一、震

信，古读平声。通“申（伸）。”《仪礼·士相见礼》：“凡侍于君子，君子欠伸。”郑注：“古文伸作信。”《武威汉简》89 页作“申”。古籍中假“信”为“申”的例子不胜枚举。如《易·系辞下》：“尺蠖之屈，求

其信也。”又如将“申徒”写作“信徒”(见《别雅》卷一)。

仞,古读平声。音同“仁”。《老子》帛书甲本:“百仁之高,始于足下。”今本作“千里之行,始于足下。”但魏源《老子本义》引焦竑说:“‘千里之行’一作‘百仞之高’。”(国学基本丛书本74页)是明代焦竑所见到的本子有作“百仞之高”的。帛书“仁”正是“仞”的假借字。

閵,古读平声。通“邻”。《经法》16页:“主失位,……将与祸閵。”“閵”为“邻”的假借字。

振,古读平声。音同“真”。《诗·周南·螽斯》:“振振兮。”《麟之止》:“振振公姓。”《经典释文·毛诗音义》都音真。

镇,古读平声。音近“填”。《史记·天官书》“填星”。《广雅·释天》作“镇星”。帛书《五星占》亦作“填星”。洪诚说:“镇是通行字,填是古假借字。”(《中国语文》1979年5期365页)

二十五、愿

怨,古读上声。音同“宛”。《经法》33页:“为乱首,为怨媒。”35页:“饥不饴(?),死不宛,……不为乱首,不为宛媒。”两“宛”字乃“怨”之假借。《侯马盟书》43页:“而卑众人惌死。”许慎说:“惌”是“怨”的古文(《说文》卷十“怨”字条),与“盟书”正合。整理小组对“盟书”“惌”字的注释是:“借用为寃字,音渊(yuān),冤屈的意思。”依此注,则上古“怨”字有平上两读。

二十六、恩

遁,古读平声。通“循”。帛书《五行篇》:“遁草木之生,[则有]生焉。”又:“遁人之生……,不遁,其所以受部也,遁之则得之矣。”

四“遁”字都是“循”之假借。

逊，古读平声。音同“孙”。帛书《五行篇》：“匏匏（俛俛）也，孙孙也。”《论语·阳货》：“近之则不孙。”皆“逊”之借字。

论，古读平声。音同“伦”。《仪礼·公食》：“伦膚七”。郑注：“今文伦或作论。”《释名·释典艺》：“论，伦也，有伦理也。”

二十九、换

贯，古读平声。音同“关”。《仪礼·乡射礼》及《大射仪》：“不贯不释。”郑注皆曰：“古文贯作关。”《武威汉简》125 页亦作“关”。“关”乃“贯”之假借。古书中，“弯弓”常写作“关弓”（如《孟子·告子下》）、“贯弓”（如《史记·陈涉世家》）。王先生《例证》按《诗》韵，说“贯，古读上声。”似可议。在先秦韵文中，“贯”亦与平声字押韵。如《灵枢·营卫会生》：“阴阳相贯，如环无端。”

盥，古读上声。音同“浣”。《仪礼·乡射礼》“盥洗”。郑注：“古文盥作浣。”《武威汉简》96 页亦作“浣”。

算，古读上声。音同“选”。《仪礼·丧服》：“野人曰：父母何算焉。”《武威汉简》9 页作“父母何选焉。”《诗·邶风·柏舟》：“不可选也。”《后汉书》注引作“不可算也”。“选”乃“算”之假借字。

三十、谏

宦、擐，古读平声。音同“关”。《战国纵横家书》36 页：“宦二万甲自食以功（攻）宋。”102 页：“关甲于燕。”“宦甲”即“关甲”，亦即《左传》成公二年的“擐甲”。宦、擐与关同属平声，关、宦为“擐”之假借。

三十一、裥

间，古苋切。古读平声。音同“奸”。《战国纵横家书》112页：“燕使蔡鸟（人名）股符胠璧，奸赵入秦。”“奸赵”即“间赵”。

三十三、线

战，古读平声。音同“单”“郸”。帛书《老子》乙本：“善单者不怒。”甲本及今本均作“善战者不怒”。《经法》12页：“民无它志，然后可以守单矣。”13页：“号令成俗而刑罚不犯，则守固单胜之道也。”“守单”即“守战”，“单胜”即“战胜”。又通“郸”。《战国纵横家书》51页：“惠王伐赵……拔邯战，赵氏不割而邯战复归。”“邯战”即“邯郸”。

便，古读平声。通“偏”。帛书《老子》甲本：“是以便将军居左。”乙本作“偏将军”。“便”为“偏”之假借。

贱，古读上声。音近“浅”。帛书《老子》甲本：“不可[得]而贵，亦不可得而浅。”乙本、今本作“不可得而贱”。“浅”乃“贱”之假借。

三十四、啸

弔，古读入声。音同“淑”。《左传》哀公十六年：“旻天不弔。”《周礼·大祝》郑注引郑司农（即郑众）作“闵天不淑。”“弔”即金文中的“叔”字。《庄子·齐物论》：“其名为弔诡。”《德充符》、《天下篇》作“淑诡”、“諔诡”，《吕氏春秋·侈乐篇》作“俶诡”。淑、諔、俶皆属觉部，弔属药部。觉药旁转。

三十五、笑

肖，私妙切。古读平声。音同“宵”。帛书《老子》乙本：“大而不宵。夫唯不宵，故能大。”今本作“不肖”。《战国纵横家书》74页：“老臣贱息舒旗最少，不宵。”《战国策·赵策四》、《史记·赵世家》均作“不肖”。“宵”乃“肖”之假借。

妙，古读上声。音同“眇”。帛书《老子》甲本：“以观其眇”。今本作“妙”。

三十八、箇

贺，古读平声。通“加”。帛书《老子》甲、乙本：“尊行可以贺人。”今本作“加”。

四十、祃

驾，古读平声。音同“加”。《睡虎地秦墓竹简》150页：“驾罪之。何谓驾罪?”又151页：“问罪当驾如害盗不当?”168页：“甲告乙盗值□□，问乙盗卅，甲诬驾乙五十，其卅不审。”四“驾”字都是“加”的假借字。“诬驾”即“诬加”，为同义词连用，意为告人不实。《仪礼·特牲馈食》：“为加爵者”。《武威汉简》98页作“为驾爵者”。

霸，古读入声。音同“伯”。顾颉刚《尚书·西伯戡黎》校释译论说：“伯，音义同霸。古时称诸侯中强大者为‘伯’，即‘霸’。”又通“魄”。《汉书·律历志》引古文《尚书·武成篇》“旁死霸”，今文作“旁死魄”。师古曰：“霸，古魄字，同。”颜师古认为“霸”“魄”为古今字，不当。“霸指月亮的光辉”(刘启益《西周金文中月相词语的解释》，文载《历史教学》1979年6期22页)。“霸”乃“魄”之假借。霸、

伯、魄都属铎部。

亚,古读入声。音同“恶”。帛书《老子》乙本:“人之所亚,[惟孤]寡不橐(穀)。”甲本及今本均作“所恶”。乙本:“美与亚,其相去何若?”甲本、今本均作“美与恶”。《经法》24页:“美亚不匿其情。”又:“美亚有名。”《仪礼·特牲馈食》:“亚献”,《武威汉简》97页作“恶献”。在上古文献资料中,假“亚”为“恶”是相当普遍的情形,以致段注《说文》认为“亚与恶音义皆同。”亚、恶同音,这是没有问题的。岑仲勉《中外史地考证“穆天子传”西征地理概测》亦说:“亚读如恶。”至于“义”是否也相同,这里不加讨论。按各家谐声表,都将“亚声”归鱼部。王力先生于《诗经韵读》改归铎部(见该书20页),甚是。

四十一、漾

望,古读平声。音同“肓”。《庄子·秋水》:“望洋向若而叹曰。”《经典释文》作“肓洋”。后世亦写作“茫洋”。

帐,古读平声。音同“张”。《史记·魏其武安侯列传》:“请语魏其帐具。”又:“夜洒扫,早帐具。”《汉书·窦田灌韩传》作“张”。“张”亦借作“帐”。《史记·高祖本纪》:“张饮三日”。《集解》引张晏曰:“张,帷帐。”后来诗文中常见“帐饮”这一词语。

妄,古读平声。音同“忘”。《战国纵横家书》31页:“臣不敢忘请。”《墨子·大取》:“立辞而不明于其所失,忘也。”“忘”乃“妄”之假借。

况,古读平声。音同“兄”。帛书《老子》乙本:“天地而弗能久,又兄于人乎!”《战国纵横家书》33页:“兄臣能以天下攻秦。”“兄”乃“况”之假借。“况”“兄”都属晓母,阳部。钱玄同《古韵廿八部音

读之假定》云："'况'与'卿'通，荀卿亦作荀况，《史记》但称'荀卿'，不言名'况'。我以为荀卿之名已佚，'况'即'卿'之同音假借。"

向，古读平声。音同"乡"。《战国纵横家书》106页："秦韩并兵乡楚。""乡"即"向"。《尚书·盘庚上》："若火之燎于原，不可向迩。"《左传》隐公六年引作"不可乡迩"。《史记·天官书》："帝为斗车，运于中央，临制四乡。"郭沫若"案即古向字，古金文中乡、饗、嚮、卿，均同字。"⑦

鄉，古读平声。音同"乡"。《仪礼·士相见礼》："鄉者"。《武威汉简》89页作"乡者"。

尚，古读平声。音同"尝"。《战国纵横家书》46页："王尚与臣言"。"尚"乃"尝"之假借。

四十三、映

庆，古读平声。音近"荆"。《史记·刺客列传》："荆轲者……卫人谓之庆卿。而之燕，燕人谓之荆卿。"《索隐》："轲先齐人，齐有庆氏，则或本姓庆……此下亦至卫而改姓荆。""庆"属溪母，"荆"属见母，二者为旁纽，"庆"属阳部，"荆"属耕部，二者为旁转。至中古合流为庚三。按之先秦韵文，"庆"本读平声，这是主张上古有平上去入四声的人也不反对的。《索隐》所谓"改姓"云云，乃不明古音之故，纯属主观臆断。

孟，古读平声。音同"芒"。《战国纵横家书》51页："华军，秦战胜魏，走孟卯。"《韩非子·显学》亦作"孟卯"。《战国策·魏策三》及《史记·六国年表》均作"芒卯"。又通"明"、"盟"。《尚书·禹贡》"孟猪"，《尔雅·释地》"孟诸"，《周礼·职方氏》"望诸"。《史记·夏本纪》作"明都"，《元和郡县志》作"盟诸"。孟、望、明、盟，古皆归阳

部，读平声。

命，古读平声。音同“名”。《仪礼·丧服》：“故子生三月则父名，死则哭之；未名，则不哭也。”《武威汉简》93 页，两“名”字均作“命”。“命”乃“名”之假借。“名”亦假借为“命”。《孟子·公孙丑下》：“五百年必有王者兴，其间必有名世者。”“名世”即后来所谓的“命世”。陆游《书愤》：“出师一表真名世”，说者解“名世”为“闻名于世”，是不知上古无去声，“名”可以用为“命”。《战国纵横家书》106 页：“兴师救韩，名战车，盈夏路。”“名”亦读“命”。

四十四、诤

诤，古读平声。音同“争”。帛书《老子》甲本：“[是]胃(谓)不诤之德。”乙本、今本均作“不争”。《战国纵横家书》2 页：“燕事小大之诤，必且美矣。”“诤”读为“争”。“争”亦借为“诤”。《荀子·臣道》：“有能进言于君，用则可，不用则死，谓之争。”《孝经》：“天子有争臣，士有争友，父有争子。”

四十五、劲

正，古读平声。音同“征”。《经法》12 页：“[七]年而可以正，则胜强敌。”又：“弛关市之正。”又：“可以正者，民死节也。”18 页：“霸主积甲士而正不备(服)。”四“正”字皆读为“征”。南宋赵彦卫在《云麓漫钞》中说：“秦始皇以昭王四十八年正月生于邯郸，因名‘正’，自后(正月之正)作‘征’音呼。”(中华书局 1958 年版 20 页)其说当本之于《史记》正义：“正音政，‘周正建子’之‘正’也。始皇以正月旦生于赵，因为政，后以始皇讳，故音征。”(《史记》224 页)这两条记载只能说明唐宋时候的人已经昧于古无去声，不知道

"正""政"古皆读平声,因此,产生了这种错误的解释。"正月"至今还读"征月",这是因为"正月"这个词具有强大的保守性,读"征"(古今调值当然不可能一样),正是古音的残存现象,是古无去声说一个小小的铁证,与秦王政有什么相干![8]《说文》"证,从言正声。读若'正月'。"段玉裁《说文解字注》:"按古音凡'正'皆读如征,独言'正月'者,随举之耳。"(93 页)

政,古读平声。音同"征"。虢季子白盘:"锡用戉,用政蛮方。"毛公鼎:"用歲(歲即戉)用政。"两例中的"政"字都读为"征"。上古文献中,"政"通"征"的例子很多。《礼记·檀弓下》:"苛政猛于虎"。王引之《经义述闻》十四:"政读曰征,谓赋税及繇役也。诛求无已则曰苛征。"《周礼·天官·小宰》郑玄注:"玄谓'政'谓赋也。凡其字或作'政',或作'正',或作'征'。"(《十三经注疏》654 页)

姓,古读平声。音同"生"。兮甲盘:"其隹我者厌百生",即"诸侯百姓"。郭沫若在《中国古代社会研究》中说:"百姓在古金文中均作'百生',即同族之义。"帛书中也有将"百姓"写作"百生"的。《老子》乙本:"[百]生皆注其[耳目焉]。"甲本作"百姓皆属耳目焉。"乙本:"百生之不治也",甲本作"百姓之不治也"。

性,古读平声。音同"生"。帛书《五行篇》:"遁草木之生。"又:"源手足之生而知其好僘(佚)餘(愉)也。"《经法》28 页:"极而[反]者,天之生也。"三"生"字均读为"性"。

聖,古读平声。音同"聲"。帛书《老子》甲本:"是以聲人居无为之事。"又:"聲人不仁。"又:"是以聲人之治也。"又:"是以聲人恒善怵人。"例中的"聲人"即"聖人"。郭沫若《卜辞通纂考释·畋游》:"古聽、聲、聖乃一字,其字即作耶。……聖、聲、聽均后起之字也。"郭说甚是。帛书《老子》乙本有时就将"聖"写作"耶"。如"是以耶

人为而弗有。""绝耶弃知"。

四十七、证

媵，古读平声。音同"腾"。《仪礼·燕礼》"媵觚"。郑注："今文媵皆作腾。"又《大射仪》郑注："古文媵皆作腾。""媵"属喻四，腾属定母，均蒸部，平声。《易·咸》"滕口说也。"李鼎祚《周易集解》作"媵口说也。"

四十九、宥

售，古读平声。"雔"的俗体。《墨子·经下》："贾(价)宜则雔。"毕沅说："售字，古只作雔，后省。"《墨子·经说下》："尽也者，尽去其所以不雔也。"《史记·高祖本纪》："高祖每酤留饮，酒雔数倍。"《集解》引如淳曰："雔亦售。"雔、售皆禅母，幽部，平声。

救，古读平声。与"求""怵""逑""絿""鸠"等字通。《尚书·盘庚上》："人惟求旧，器非求旧，惟新。"《汉石经》作"救"。《周礼·大司徒》："以求地中。"郑注："故书求为救。"帛书《老子》甲、乙本："是以声人恒善怵人。"今本作"救人"。《尚书·尧典》："方鸠僝功。"《说文》卷二引作"旁逑"。卷八"僝"字条引作"旁救"。《诗·商颂·长发》："不竞不絿。"帛书《五行篇》引作"不救"。

寿，古读平声。通"焘"。《经法》76页："天道寿寿，番于下土，施于九州。""寿"乃"翿(即焘)"之假借。《说文》卷十："翿，溥覆照也。"寿、焘均幽部。寿属禅母，焘属定母。周祖谟先生说："经籍异文中，禅母与定母之关系最密，足证前人所谓禅母古音近于定母之说确凿有据。"⑨

兽，古读上声。音同"守"。《战国纵横家书》58页："苟有利

焉，不顾亲戚弟兄，若禽守耳。”《战国策·魏策三》及《史记·魏世家》均作“若禽兽耳”。“守”乃“兽”之假借。“古兽狩实一字”[10]。知“狩”古亦读上声，证之诗韵亦然（见《例证》）。

又，古读上声。音同“有”。帛书《老子》甲本：“玄之有玄。”乙本作“又”。《战国纵横家书》2 页：“甚不欲臣之之齐也，有不欲臣之之韩梁也。”“有”为“又”之假借。

右，古读上声。音同“有”。《仪礼·大射仪》“若右”。《武威汉简》126 页作“若有”。

伏，古读入声。音同“服”。《诗·关雎》：“寤寐思服。”帛书《五行篇》引作“思伏”。伏、服皆职部字。

覆，敷救切。古读入声。音同“复”。帛书《伊尹·九主》：“复生万物。”又：“天复地载。”例中两“复”字都是“覆”之假借。

宿，息逐切，又息救切。“宿”在上古亦当有两读。一读入声，归觉部；一读平声，归幽部。《仪礼·少牢馈食》“宿”字郑注：“宿读为肃。”又说：“古文宿皆作羞。”“宿”假作“肃”，因肃、宿同是觉部字，至今读音仍一样。为什么作“羞”呢？这使我想到二十八宿的“宿，音秀”这个问题。“宿”在上古音“羞”正好可以证明古无去声。“宿”字直到中古才变为去声，音“秀”。“秀”这个读音正是由“羞”演变而来。过去，不少学者认为二十八宿的“宿、音秀”，没有根据。洪迈、焦竑、胡鸣玉等人批评“俗读‘秀’，非。”[11]这只能说明他们自己不懂得古音的流变而已。

五十、候

候，古读平声。音同“侯”。《睡虎地秦墓竹简》107 页：“侯，司寇及群下吏毋敢为官府佐、史及禁苑宪盗。”129 页：“耐为侯。”两

"侯"字均读为"候"。"候",一种被用来伺望敌情的刑徒。

瞀,古读平声。音同"无"。《庄子·列禦寇》"伯昏瞀人",《德充符》作"伯昏无人"。

五十二、沁

禁,古读上声。音同"唫"。《战国纵横家书》92页:"齐乃西师以唫强秦。"《战国策·赵策一》作"韩乃西师以禁秦国"。《史记·赵世家》作"西兵以禁强秦"。

五十四、阚

阚,古读平声,音近"监"。《战国纵横家书》60页及《史记·魏世家》:"北至乎监(地名)。"《战国策·魏策三》作"北至乎阚"。"监"古读平声,见《例证》。

六十、梵

氾,汎,古读平声。音同"溛"。帛书《老子》乙本:"道溛呵(兮),其可左右也。"今本作"大道氾兮。""氾",有的本子作"汎"。

结 语

用假借以证声调,是否可信呢?笔者个人是深信不疑的。因为假借的重要依据就是"同音","同音"怎能不顾声调呢。谁都明白,"声调这个东西,在中国语言里头,它的负担非常重"。[12]中国古代的音韵学家,始终是把声调的研究放在与韵部研究同等重要位置上的,传统的韵书没有不分声调的。假借一事与声调问题本有天然的联系,就本无其字的假借来说,是要找一个同音字来代替,

设若调不同，就很难说是“同音”了。就本有其字的假借来说，原本就是写错别字。北京的中学生作文，有可能把“语重心长”错写成“语重心肠”，而不大可能错写成“语重心畅”。所以然者何？盖“长”“畅”调不同也。据我的考察，先秦两汉的假借字，声、韵、调相同的占多数，这是正例；调不同而相借的占少数。这“少数”得以产生的原因，可能有古方言问题以及语音演变等等问题，也有可能写错别字的人取调近的字造成的，总之，这是变例。研究上古语音（包括声、韵、调）的人，掌握正例与变例之别，实在太重要了。不明正与变，则不足以言古音。当然，我不敢说用假借证声调就一定是有效之方，也不敢说“古无去声”说乃不刊之论。我想，对于这样一个复杂问题的解决，总应允许作多种探索，用多种办法求证才好。轻易宣判某一种主张为“谬说”，并非科学态度。

1982年元月初稿，五月底定稿于北大蔚秀园。

注释：

① 南开大学中文系语言学教研室编《语言研究论丛》第1页。1980年。

② 《中华文史论丛》1979年第二辑56页。

③ 《中国历史文献研究集刊》第一集57页。

④ 《说文通训定声·泰部》万有文库本2758页。

⑤ 《历史学》1979年第1期42页。

⑥ 我在《古韵通晓》中，依高本汉、王力先生意见，将“配”归物部，应改归微部。

⑦ 《甲骨文字研究》232页。

⑧ 陈第《毛诗古音考》卷二：“正音征。……然古悉此音，无有去声者。毛晃谓‘正月’读征，因秦政而改，殆未考古音邪！”

⑨ 《问学集》161页。

⑩ 罗振玉《殷虚书契考释》中69页。朱芳圃、徐中舒都赞同此说。

⑪ 《焦氏笔乘续集》卷五 258 页。《订讹杂录》卷三,29—30 页。

⑫ 赵元任:《语言问题》,63 页。

(原载《语言文字学术论文集》知识出版社,1989 年。)

《切韵》音系的性质及其他

——与王显、邵荣芬同志商榷

《切韵》音系的性质，从唐以来就有争论，不过那时候争论的焦点是《切韵》是否代表吴音。近半个世纪来争论的内容变了，归纳起来不外乎两大派：一是主张为古今南北杂凑；一是主张为一时一地之音或基本上是一时一地之音。这后一派意见也有分歧，一种意见认为是长安音系，一种意见认为是洛阳音系。自王、邵两同志的文章发表后，[①]洛阳音系论又分为二，即陈寅恪先生主张的洛阳旧音与王、邵主张的基本上是洛阳活方言音系。王显同志说："《切韵》音系是以当时的洛阳话为基础的，它也适当地吸收了魏晋时代的个别音类，同时也适当地吸收了当时河北地区其他方言音系的个别音类以及金陵音系的一部分音类。"邵荣芬同志的看法几乎完全一样，他说："《切韵》音系大体上是一个活方言的音系，只是部分地集中了一些方音的特点。具体地说，当时洛阳一带的语音是它的基础，金陵一带的语音是它主要的参考对象。"他们两人都强调"以当时的洛阳话为基础"，所以基本上还是属于一时一地之音这一派的。我们是古今南北杂凑论者，所以对于王显和邵荣芬同志的基本论点，特别是对邵荣芬同志的论述持有不同的意见，现在把这些不成熟的意见写出来，同王显、邵荣芬同志商榷。

关于《切韵》音系的标准

王显、邵荣芬同志所借以立论的最主要的历史材料，就是颜之推曾经说过："共以帝王都邑，参校方俗，考覈古今，为之折衷，榷而论之，独金陵与洛下耳。"[②]邵荣芬同志说，颜之推"明确地指出金陵与洛下两个地方来，认为这两个地方的语音是审订音读的标准。"这当然是颜之推的本意。可是邵荣芬同志又说："不过应该注意的是这两个标准在颜氏的心目中并不是同等重要的。颜氏在同一篇文章中又说：'南方水土和柔，其音清举而切诣，失在浮浅，其辞多鄙俗。北方山川深厚，其音沈浊而鈋钝，得其质直，其辞多古语。'可以看出颜氏是推重北方话的。洛阳话既然属于北方话的范围，那它在两个标准当中，当然就是主要的标准了。"

为了曲成己见，邵荣芬同志误解了颜之推的话：

1. 从整个《音辞篇》的文意来看，颜之推并没有重北轻南的思想，他完全是采取"折衷"主义的态度来比较南北语音的优劣。而且他首先说的是金陵，然后才谈到洛下。

2. 在《音辞篇》中还有这样的话："南染吴越，北杂夷虏，皆有深弊，不可具论。"又说："南人以钱为涎……北人以庶为戍……如此之例，两失甚多。"我们分析一下这些话，就可以确定颜之推不是重北轻南的。

诚然，晋元南渡，侨民东迁，江左士族，"乃有转易其声音以效北语"的，[③]使金陵话发生过一次大变化，但这只是事情的一面。另一方面，那"沈浊而鈋钝"的北音，也是很受歧视的，像李业兴、崔灵恩、孙详、蒋显这些北方学者，到了南朝之后，都因"音辞鄙拙"而不受重视。而且，"南人（包括侨人与土著）对于伧楚语音之不满，

百余年间如出一辙。然有不可解者，所谓'楚言'即北方语音，而宋高祖兄弟累叶江南未变之楚言，又明系东晋初渡江时侨人之语音，未受夷虏影响者……。则保存达百年未变之楚音，自当为侨人所贵，何以仍如西晋时对楚音表示轻鄙？此其一。侨人语音即来自中原，虽晋宋以后中原语音渐杂夷虏，亦不至相悬已甚，何以梁时对伧人语音如是之憎恶？此其二。"周一良先生接着说："窃谓一言以蔽，侨人同化于吴人耳。"[④]这话说得有理。从东晋到梁末，有两百多年的历史，北方侨民与南方士庶，长期杂处，在政治、经济、文化的交流中，互相靠拢，互相影响，互相吸收，语言发生混合，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这种混合，开始于一般的百姓之间。上流社会比较保守，但积年累月，潜移默化，不可能不变，这种变化在侨民比较少的州中，更容易发生。如扬州"侨人最少，占全州人口一百四十五万余人的百分一点五，故扬州虽为侨人之政治中心，而此州之少数侨人实最易为绝大多数之吴人所同化，……于中原与吴人语音以外，渐成一种混合之语音。同时扬州土著士大夫(江东甲族尽出会稽、吴、吴兴诸郡，皆属扬州)求与侨人沆瀣一气，竞弃吴语，而效侨人之中原语音，然未必能得其似，中原语音反因吴人之模拟施用，益糅入南方成分。此种特殊语音视扬州闾里小人之纯粹吴语固异，视百年未变之楚言亦自不同。"[⑤]除了同意周一良先生以上的分析之外，我还认为这种"特殊语音"，跟当时的洛阳话也一定是相差很远的。南京侨人势力比较大，特别在上流社会中，北方语言可能要占优势，但决不能认为"金陵士族所说的话"，就"是北来的洛阳话。"从理论上来看，语言是一定社会环境所有成员的共同的交际工具，如果它离开了这个全民立场，就会丧失自己的本质，而所谓金陵士族并不是生活在孤岛上，它和平民之间有着千丝万缕

的经济联系和不可缺少的交际活动，如果他们说的完全"是北来的洛阳话"，在交际过程中一定要造成很大困难。从事实上来看，东晋初期，上流社会中有一部分官僚豪门，以善于在自己的方音中夹杂几句北方话而自鸣得意，在官场中也有爱说北方话的癖好，这是完全可能的。但他们也要遭到非议，如葛洪就骂这种人"似可耻可笑，所谓不得邯郸之步，而有匍匐之嗤者"。[6]可见，金陵士族要说洛阳话，阻力还是不小的。至于北来士族，久而久之，也逐渐的发生了分化，有的还保持原来的乡音，有的在乡音的基础上产生了变体，有的已由客居而变为土著了，语音也被完全同化。颜之推生于南朝末年，长于吴越之乡，对吴语一定是了解的，而他说的话大概也就是那种"混合语音"，姑名之曰"蓝青官话"吧。如果认为他说的是"北来的洛阳话"，而且把这种话作为《切韵》音系的标准音，这是与历史事实不相符合的。

退一步说，即使邵荣芬同志对颜氏审音标准的理解是不错的话，这也只能作为确定《切韵》音系性质的一个间接旁证而已。颜之推是什么时候写的《音辞篇》呢？陆法言是否见到了呢？这中间找不出确凿的历史联系。

当然，人们可以拿"萧、颜多所决定"一语来印证，可是，如果我们把这句话和具体的历史条件联系起来看，那恰恰是南北杂凑的一个根据。因为开皇初年到陆法言家里讨论音韵的八个人中，有三个是河北人，一个是甘肃，一个是山西，还有一个是安徽的，独萧该与颜之推是南方人，假若以洛阳话作为审音标准，最权威的应该是地道的北方人，而萧、颜反"多所决定"，又是什么道理呢？这从萧、颜的本身条件和当时讨论的内容来看就明白了。当时讨论的内容陆法言在序文中已经说得很清楚，主要是"论南北是非，古今

通塞”，而不是如何建立洛阳音系的问题。事实上在大一统的局面下，为了适应政治、文化发展的需要，应该有一部“兼容并包”的韵书。按当时编著韵书的情形来看，北方作者比较多，所以基础也比较好，分部也有了大同小异的范围，而关于南方的韵部应该怎么分呢？疑难之处比较多。于是，南方来的萧、颜就成了权威。另外，他们俩又是语音学家，对于古代经籍的读音也有深厚的研究，（当然，关于古音系的知识他们还没有，那是宋以后的事情）如萧该就著有《汉书音义》十二卷，《文选音》三卷，所以无论是“南北是非”，或“古今通塞”，他们都有资格“多所决定”。还有一点也值得注意，就是六个北方人中，也没有一个是河南人，执笔的陆法言虽然是河南人，而从小就随父到了长安，就他的老家来说，“临漳，豫之北鄙，古之邺都也”，⑦与现在的河北很相近，所说的话与洛阳话也不完全一样。那末，他们是通过什么方式把握了洛阳这个“活方言”呢？要不，又怎么描写这个“活方言”呢？这是我们需要了解的一个实际问题。

为了证明《切韵》音系是以洛阳语音为标准，邵荣芬同志还举出李涪的“凡中华音切，莫过东都”一语为证。可是李涪在什么情况之下说的这句话呢？恰恰与邵荣芬同志所理解的相反，李涪认为《切韵》是吴音，所以“涪改《切韵》，全刊吴音”。⑧同时代的武玄之，著有《韵铨》，也“鄙驳《切韵》，改正吴音”。⑨

李涪距离陆法言虽已有两百多年，而我们距陆法言写《切韵》的时候却有一千三百六十年，他对当时的洛阳语音当然比我们清楚，陆法言果真是以洛阳的活方言作为正音标准的话，李涪怎能批评它是吴音呢？有人认为是语音变化了的结果。就是说，李涪所刊的吴音正是两百多年前的洛阳话。仔细想来，这话是说不通的，

两百年以前的洛阳话怎么可能近似吴音却反而与两百年后的洛阳话相差如此之远呢！根据语音变化的历史来考察，洛阳话在同一空间之内，不可能发生如此巨大的变化。唐朝的刘知几也说过："魏晋年近，言犹类今。"[10]可见，从时间而言，也不应该有这样大的变化。总之，李涪的话只能证明《切韵》音系的杂凑性，而不能证明《切韵》是以洛阳的活方音为基础。

还有，邵荣芬同志认为，陆法言在序言中批评了吴楚、燕赵、秦陇、梁益，"各处都批评了，就是不提中原一带，可见也是把中原一带的语音作为正音看待的"。这个推理是不严密的。

那末，陆法言分韵到底有无标准呢？

我们的回答是：有；也没有。

要问他如何论定"南北是非，古今通塞"，当然得有个标准。但标准是什么呢？为了说明这一点，我们就得明确所谓"是非"、"通塞"的具体内容是指什么？简单点说，就是指韵部的分合。有南分北合，南合北分，古分今合，古合今分，分合乖互，何所依从？陆法言说，吾从分。王仁昫《刊谬补缺切韵》韵目下的注文就是铁证。在那里凡是注明"×××分"的，就说"今依"，这不等于"吾从分"吗？关于这点，邵荣芬同志不赞成，下面还要讨论。另外从序言中也证明，陆法言主要是强调"分"。他认为以前的韵书有一个缺点就是"疏缓"，即分韵太粗，于是他就要"捃选精切，除削疏缓"，以"赏知音"。因此，陆的分部比起吕、夏侯、阳、李、杜来，要大大的增加，比韵部最粗的吕静多五十五部，比韵部较细的夏侯咏多二十部，所谓"剖析毫厘，分别黍累"，就是这个样子吧。

若问他是否拿了一个"活方言"作为标准呢？回答是：没有。要是以洛阳话为正音标准，序言中应该会明确交代的。要是以洛

阳话为正音标准，南来的萧、颜为何“多所决定”？要是以洛阳话为正音标准，何须“取诸家音韵，古今字书”呢？要是以洛阳音为正音标准，李涪为何斥责它是吴音呢？要是以洛阳音为正音标准，“又音”何其多！要是以洛阳话为正音标准，词汇系统何其杂！

《切韵》与五家韵书的关系

将王仁昫《刊谬补缺切韵》（以下简称《王三》）与《切韵·序》加以对读的结果，我们觉得，《王三》韵目下面的附注，说明《切韵》与五家韵书有着极其密切的关系。就整个韵书的发展历史来考察，五家韵书大概还各有“土风”，比较接近口语。颜之推批评“阳休之造《切韵》，殊为疏野”就是证明。所谓“疏”，即分韵疏缓，所谓“野”，即方言土语。陆法言在此基础上集大成，所以在韵部的分立上表现为杂凑性，这是有历史原因的。邵荣芬同志断言，“王仁昫书的附注并不能为《切韵》音系是拼凑音系这一看法提供任何可靠的证据”，似乎把话说得过于肯定了：

第一，他没有弄清‘缺注”和“有注”之间的必然联系，认为“缺注的地方很可能是由于《切韵》和各家分合都相同的缘故”。细加分析，缺注情况有三：最主要的是注一韵一定牵涉到其他韵，注者的办法是在甲韵下已经注明的，在乙韵下就不互注了。如“十四皆”注云：“吕、阳与‘齐’同，夏侯、杜别，今依夏侯、杜。”再看“齐”韵下面，缺注。这当然不能说无注的“齐”韵是“各家分合都相同的缘故”，因为吕、阳的“齐”韵包括了“皆”韵，夏侯、杜的“齐”韵则是独立的，不注自明。第二种情况则可能是“各家分合都相同的”，即使韵目相同，其统属的韵字是否一样，也不可知。最后一种情况则可能是遗漏，如“清”“蒸”不从吕静之合，“奇”“益”不从吕静之分，在

韵目下面都未加注，这种情况是很少的，反正我们大家现在所知道的仅此一例。这些注文涉及的范围应该说是极其广泛的：平声五十四韵，有注的十七韵；上声，加上王仁昫增加的“广”韵，计五十二韵，有注的二十韵；去声，加上王仁昫增加的“严”韵，计五十七韵，有注的二十韵；入声三十二韵，有注的十韵。共计注文六十七条，每一条起码牵涉一韵，甚至两三韵，怎能说“这些附注其实是很不完全”呢！

第二，所谓“全注”和“不全注”的统计，也大可商量。邵荣芬同志所说的四声相承，根据的是唐兰先生在《王三》跋言中“参合各本，比籙”之后的材料，至于陆法言的四声相承的情况如何？五家韵书的四声相承情况又如何？肯定说，是互有差异的，实际语音中声调的不同，不可能不在韵书中得到反映。

根据文献记载，吕静时代尚未提出四声说，所以“分取无方”。唐兰先生说：“陆生所据者，非吕氏先知四声，早定篇目，实由但考反语，即见异同。”⑪这说明吕静脑子里还没有四声相承的观念，所以我们无法从“全注”“不全注”来考订各家四声“相承”“不相承”，也不能由“相承各声的分合不同”来说明“其中大部分是由于审音能力不够，分析不清的缘故”。为了说明这个“推测是可信的”，邵荣芬同志还列举了附注中的“夏与止为疑”作证，说“所谓‘为疑’就是分合不能确定，暂时存疑的意思。证明《切韵》以前各家韵书对韵部的分析不够清晰，不够精密，确是事实”。我们考察所有的附注的结果，只有夏侯一家有“为疑”的情形，其余各家都没有。而注中引到夏侯分合情形的共计六十四次，其中只有六处说是“为疑”，一处说他“大乱杂”，其余五十七处，或分或合，一清二白。这样看来，邵荣芬同志的“推测”是不确切的。

第三,对五家韵书我们也该采取分析的态度。只指出“他们也都是地道的北方人”,还谦笼统,无助于我们了解《切韵》的性质。陆法言说,五家韵书,“各有乖互”,这“乖互”的内容也就是分合的问题。其“乖互”的程度,大抵是阳、杜二家比较接近,如“灰咍”、“臻真”、“殷文”、“元魂痕”、“山先仙”、“肴萧宵”等,两家都不分;“脂之微”、“真文”两家各有别。吕、夏之间,则“乖互”较大,吕分夏不分的有“灰咍”、“元魂”、“先仙”、“尤侯”等;夏分吕不分的有“谈衔”、“阳唐”、“真文”、“真臻”、“皆齐”等。陆法言又主要的是参考了吕、夏两家,恰恰是这两个关键人物的生平活动,我们知道得很少。从他们分韵这种对立的程度来看,我们有理由怀疑夏侯诙很可能是南方人,至于他在南朝(梁)做过官这是肯定的。王显同志说“夏侯诙肯定是属于当时的河北方言区的”人,我们有保留。

另外,把五家韵书放在一个平面上来考察也是不恰当的,我们要从分合的矛盾过程中找出其原因,看看到底是不是反映语音的不同。以“先仙”“尤侯”为例,最早分为不同韵部的是吕静,齐梁时期的阳、夏侯、杜合成两韵,到了陆法言又分作四章,于是构成如下过程:

分(吕)——合(阳、夏侯、杜)——再分(陆)

这种现象说明什么呢?如果说他们都是地道的北方人,分韵的依据是洛阳音系,难道在洛阳地区,从晋至隋语音会发生这样“否定之否定”的变化吗!而且到了唐朝之后,“先仙”、“尤侯”又两韵同用。洛阳音系,何其多变?

如果说这并不反映实际语音的不同,只是“由于审音能力不够,分析不清的缘故”,也不确凿。唯一合理的解释,就是他们反映了语音的不同:不是根据方音,就是根据古音;但是,不可能是洛阳

一时一地之音。陆法言在五家韵书的基础上论定《切韵》，为了有意求密，分韵苛细，使《切韵》具有古今南北杂凑的性质，这和韵书的发展历史是分不开的，而且也完全是可以理解的。

古今南北杂凑的初步论证

规定事物性质的，主要是该事物的内部的本质属性，所以我们研究《切韵》的性质时，应该从《切韵》本身出发。

首先，从《切韵》这个名称来看。王显同志对于它的解释应该承认是一个有价值的创见。他认为“这个‘切’字，用今天的话来说，就是正确的、规范的”意思，根据是充分的；但规范的标准是否就是洛阳话呢？我们认为不是，而是王仁昫所说的“典音”，这种“典音”是与口语脱节的读书音，它里面有古音成分，也有今音。而古音又往往在方言中得到保存，于是古今分歧又往往表现为南北分歧，这种现象是长期历史积累的结果，是与汉字不表音以及文白异读、一字多音的情形相适应的。打开《经典释文》一看，就可明了“书音之作，作者多矣”。[12]各家的读音很不相同，而《切韵》兼容并包，以为作文用韵的规范。

拿古典经籍的读音作为规范的标准，事实上是不科学的，因为书上的读音并没有什么严密的音系，“加以楚夏声异，南北语殊，是非信其所闻，轻重因其所习”，[13]结果一定是杂凑。这和当时文人的复古思想以及陆法言著韵书的目的是密切相关的。从颜之推的语言批评就可以看出来，他说：“吾见王侯外戚，语多不正，亦由内染贱保傅，外无良师友故耳。”[14]又说他到陆法言家乡之后，唯见崔子约等人“颇事言词，少为切正”。[15]这都不是以某一种口语而是以通行的雅言作为标准的。陆法言也并不是为了规范某一种口语来

写韵书的。其规范的内容与现在我们的推广普通话完全不同。他还是从知识分子作文写诗着想的，所谓“凡有文藻，即须明声韵”，就是目的。根据这样一个目的，就无须以活方言音系作为基础。即或如此，从隋文帝定都长安到陆法言写《切韵》时已有二十余年，当时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也转到长安，为什么要拿洛阳话作为规范标准呢，这也是说不过去的。

第二，从《切韵》的分部来看，也表现了古今南北杂凑的特色。这就是前人所说的“音同韵异”。如《直斋书录解题》说：“韵书肇于陆法言，于是有音同韵异，若‘东、冬、鍾’，‘鱼、虞、模’，‘庚、耕’，‘清、青’，‘登、蒸’之类。”[16]怎么会产生“音同韵异”呢？一个活方音之内，决不会有这种情形。究其实不外乎两个原因：一是古音的保存，以“支、脂、之”为例，章太炎说：“‘支、脂、之’三韵，惟‘之’韵无阖口音，而‘支、脂’开阖相间，必分为二者，亦以古韵不同，非必唐音有异也。”[17]在此以前，段玉裁也说过：“‘支、脂、之’三韵，分之所以存古，类之所以适今。”[18]从《王三》的附注来看，陆法言批评吕静、夏侯诛“脂”韵“与‘之、微’大乱杂”，所谓“大乱杂”，正反映了合韵的事实，至少是反映了这样一个趋势。北京大学中文系56级语言班编写的《汉语发展史》(初稿)根据南北朝韵文归纳的结果，“脂、之、微”已合而为“之”部，与夏侯、吕不谋而合。另一原因就是方音的并存，以“鱼、虞”为例：《音辞篇》中说到“北人以庶为戍，以如为儒”，表明了鱼虞两韵，南分北合。到唐朝还是这样，《大唐新语》中有这样的故事：“侯思止出自皂隶，言音不正，以告变授御史。时属断屠。思止谓同列曰：‘今断屠宰，鸡云 圭猪云 诛鱼云 虞驴平云 缕，俱云 居不得嗅云 诘。空嗅 结米云 弭麵 泥去。如云 儒何得不饥！’侍御崔献可笑之。思止以闻。则天怒谓献可曰：‘我知思止不识字，我已

用之，卿何笑也？'献可具以鸡、猪之事对，则天亦大笑，释献可。"[19]"崔献可笑"，"则天亦大笑"的原因何在呢？就是笑侯思止诛（猪）、虞（鱼）、缕（驴）、居（俱）、儒（如），满口都是"鱼、虞"不分。这个例子不但说明方音的不同，也说明当时是有一种"雅音"存在，而且这种"雅音"与北方口语也不尽相同，大抵只有读书人能掌握，侯思止因为"出自皂隶"，又"不识字"，所以，虽在宫廷里混了这么多年，又当了大官，还是"言音不正"，受人讥笑。

章太炎还论到："若夫东、鍾、阳、唐、清、青之辨，盖由方国殊音，甲方作甲音者，乙方则作乙音，乙方作甲音者，甲方或又作乙音，本无定分，故殊之以存方语耳。"[20]因此，他第一次明确地说出了"《广韵》所包，兼有古今方国之音，非并时同地得有声势二百六种也。"

第三，从跨韵的情形看，也可以证明《切韵》的杂凑性。所谓跨韵，就是同一个字，别居多韵，有跨两韵的，有跨三韵乃至四韵的。这种跨韵多发生在邻韵之间，如"江"韵总共才几十个字，跨两韵的有：[21]

釭：古双切，灯，又音工。（江韵）
　　古冬切，灯也，又音江。（冬韵）
玒：古双切，玉名，又音工。（江韵）
　　古红切，玉名，又音江。（东韵）

跨三韵的有：

橦：宅江切，木名。（江韵）
　　徒红切，木名。（东韵）
　　职容切，《字样》云：本音同，今借为木橦字。（钟韵）
惷：丑江切，愚也。（江韵）
　　书容切，愚也。（钟韵）
　　丑用切，愚也。（用韵）

跨四韵的有：

> 洚：下江切，《说文》曰：水不遵道。一曰：下也。（江韵）
> 户公切，《说文》曰：水不遵道。一曰：下也。（东韵）
> 户冬切，《说文》曰：水不遵道。一曰：下也。（冬韵）
> 古巷切，水流不遵道。（绛韵）

从以上所列举的几个例字来看，它们读音各别，而义训则同，这在同一方言中是不大可能的。又如"东"韵中的"虹"字也有两种读音，一是"胡笼反"，一是"古巷反"，释义都是"螮蝀"。难道有可能在当时的洛阳方言中，一些人读[xoŋ]，另一些人又读[kaŋ]？这当然不可能。好在这两种读音在不同的方音中至今还分别的保存着，从此来看《切韵》音系的杂凑性是非常明显的。

也有同一个字跨阴、阳两韵的，如"能"字在阴声韵中出现两次，在阳声韵中也出现两次：

> 咍韵：能，《尔雅》谓三足鼈也。又兽名，禹父所化也。奴来切，又奴登切。
> 代韵：能，技能。又姓，《何氏姓苑》云：长广人。
> 登韵：能，工善也；又兽名，熊属，足似鹿；亦贤能也。奴登切，又奴代、奴来二切。
> 等韵：能，夷人语，奴等切，本又奴登切。

这种情况怎么解释呢？顾炎武认为这"是古今变也"。他说："晋时此音未改，江左以降，始以方音读为'奴登反'，而又不可尽没古人'奴来、奴代'之音，故兼收之。"[22]又如"寅（脂、真）等（海、等）"也是阴阳兼收。颜师古说："'等'字本音'都在反'，又转音'丁儿反'，……今吴越之人呼'齐、等'皆为'丁儿反'。"[23]他根本没有提到"多肯反"，可是，顾野王的《玉篇》中已经有了"都肯、都怠"二切，这就说明"等"字有阴阳两读，是当时方音的实际情况。《切韵》两收，是因为它并不规定以某一方音作为正音标准。

第四，调类的相混，也反映了《切韵》不是一个活方言音系。如去声“宥”韵与入声“屋”韵相混的字就有“覆、辐、蓄、鍑、复、囿、畜、宿”等。中古时期的入声有很明显的辅音韵尾，与其他三声最不容易相混，可是无论是《切三》《王三》以及后来的《广韵》，入声和去声相交叉的情形特别严重。陆法言曾经说过：“秦陇则去声为入。”很有可能他在收集韵字的时候，就按方音情形处理了。兼跨三、四个调类的也有。例如：

	著	比
平	鱼韵——直鱼反	脂韵——房脂反
上		旨韵——卑履反
去	御韵——张虑反	至韵——毗四反
入	药韵——直略反、竹略反	质韵——毗必反

第五，根据我们初步的探索，《切韵》的声母系统也不单纯，虽然，在汉语各方言音系之间，声母的差别总是有限的，但从《切韵》中的“又音”表明，这种有限的差别也得到确切的反映。如清、浊相混的：

皤——薄波反（歌韵），博何反（歌韵）。

澎——薄庚反（庚韵），抚庚反（庚韵）。

否——符鄙反（旨韵），方久反（有韵）。

舌头、舌上不分的：

荼——度胡反（模韵），宅加反（麻韵）。

阇——丁姑反（模韵），时遮反（麻韵）。

涂——度都反（模韵），直鱼反（鱼韵）。

橦——徒东反（东韵），宅江反（江韵）。

喉、牙音相混的：

横——胡盲反（庚韵），古皇反（唐韵）。

涡——乌和反（歌韵），古和反（歌韵）。

降——下江反（江韵），古巷反（绛韵）。

声母相混的原因，也是古今音或南北音的关系。以“汜”字的读音为例，就最能看出问题来。这个字出现在上声“止”韵，“详里反”，王仁昫说：“音似者在成皋东，是曹咎所渡水。音凡者在襄城县南汜城，是周王出居城曰南汜。音匹剑反者在中牟县汜泽，是晋伐师于汜曰东汜。三所各别，陆训不当。”[24]成皋、襄城、中牟都在河南地带，而一个“汜”字的读音，就“三所各别”，如果是当时实际语音中有别，这就是反映了方音的不同。要不，也是古今音的流变。楚大司马曹咎渡汜水是公元前二〇三年的事，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成皋之战。师古说：“此水旧读音凡，今彼乡人呼之音祀。”[25]就是说在隋唐以前“汜水”与“汜城”的读音是一样的。

第六，所谓活方言音系，是包括自己有独立的韵母系统、声调系统、声母系统，而语音系统又不是孤立地存在的，它必须依附于相应的词汇系统，如果将《切韵》所收的字排列成表，也可以看出它不是某一地区的活方音，其中有死亡的旧词，有方言词，下面我们把《王三》中一些注明是某方言的词列举如下：

爹——吴人呼父。止奢反。（麻韵）
鑱——犁铁，吴人云。锄衔反。（衔韵）
荬——吴人呼苦苣。莫解反。（蟹韵）
埂——堤封，吴人云埂。古杏反。（梗韵）
坱——尘埃，吴人云坱。乌朗反。（荡韵）
瓻——长沙人呼瓯。徒果反。（哿韵）
稯——禾四把，长沙云。息遗反。（脂韵）
穲——禾二把，长沙云。力脂反。（脂韵）
些——楚音，语已词。苏计反。（霁韵）
豨——楚人呼猪。希岂反。（尾韵）
潢——荆州人呼渡津舫为潢。胡盲反。（庚韵）
檗——蜀汉呼水洲。匹义反。（寘韵）
熷——蜀人取生肉以竹中炙。昨滕反。（登韵）

媞——江淮间呼母。丞纸反。(纸韵)

嬭——楚人呼母。乃礼反。(荠韵)

姐——羌人呼母。慈野反。(马韵)

焜——齐人云火。许伟反。(尾韵)

以上所引材料很不完整，其中已包括“吴人”“楚人”“长沙人”“荆州人”“蜀人”“羌人”“齐人”，主要是长江流域。我想再强调一下，研究音系，漠视词汇系统，在方法上是片面的，方言音系与方言词汇是一个统一体。

根据以上六个方面的论证，我们认为，说《切韵》音系的性质是古今南北杂凑是有道理的。王显同志说：“陆法言祖祖辈辈都住在北土，根本没有到过南方。”又说：“如果认为《切韵》包括了从北到南的一切方言音系的话，那就必须设想陆法言等具有现代的调查方言知识，并且事先对这些方言都作过周密的调查，整理出了它们的声母、韵母和声调的系统。”这里有几点是要加以解释的：

第一，我们说《切韵》是古今南北杂凑，并不是说陆法言曾把古今南北，分作四股，各占四分之一，然后拼凑起来，主要是说它不是以洛阳活方言音系为基础，不是一时一地之音。但也不意味着它“包括了从北到南的一切方言音系”。像罗常培先生说的：“《切韵》系韵书兼赅古今南北方音，想用全国方音的最小公倍数作为统一国音的标准。”[26]这是不够切合实际的。我们认为，《切韵》音系就地点来看，主要反映的是当年黄河流域一带，其次是长江流域一带的语音。王显同志批评有人“断然说是《切韵》的入声取自粤方言，是没有一点事实根据的”，我们完全同意。除了他分析的那些道理外，我们还可以从《切韵》中关于地理的训释来看，有三种情况：黄河流域一带的州、郡、县、河流，解释得详细，甚至连长安街上有一座“横门”都注上了；长江流域一带的州、郡、河流就注得简要，而且

偏重于江淮流域；至于珠江流域，则很难找到反映，只有少数一些地方有注，如“寒”韵“番”字下注出：“番禺县，在交趾。”至于河流的名字、桥名、乡名、亭名，则几乎找不出来。这和历史文献所提供的读音资料以及编韵书的人的活动范围以及当时的经济文化发展的不平衡是有关系的。

但是，第二，也不是说陆法言等一定得“具有现代的调查方言知识，并且事先对这些方言都作过周密的调查，整理出了它们的声母、韵母和声调的系统”，才能达到南北杂凑。事情恰恰相反，如果陆法言等有了现代的调查方言知识，就决不会弄成一个南北杂凑的韵部了。正因为他们由于历史的局限，缺乏这种知识，所以才弄成了一个杂凑的系统，他们自己还以为，只有这样，才能“赏知音”；而对于我们今天来说，在了解古今音的发展上，《切韵》是提供了极重要的历史根据。

第三，可是，陆法言“根本没有到过南方”，他怎么能了解南方的语音呢？只要有一定的条件就可以。这条件之一就是“多所决定”的萧、颜是南方人；条件之二就是可以通过书面材料来把握。同样，陆法言等是隋朝人，并没有生活在魏晋之前，但我们说它古今杂凑，主要也是由书面材料而来。这一点，他在序言中已经交待得很清楚，说是“取诸家音韵，古今字书，以前所记者，定之为《切韵》五卷。”“古今字书”中有“古今”不同之音这不用说了，而“诸家音韵”的“诸家”里面，一定又包括江东、河北。总之，他利用的是书面材料，而不是像扬雄一样，拿着纸笔去作方言调查，所以我们也用不着“设想陆法言等具有现代的调查方言知识”。再从《切韵》中“又音”的材料也可以得到印证。顾炎武曾说：“《广韵》之中，或一字而各韵至三收、四收、五收，又或一字而本韵中至两收、三收，或

各义，或同义。盖古人之音，必有所本，如《汉书》则服虔一音，应劭一音，如淳一音，孟康一音，晋灼一音；《庄子》则简文一音，司马彪一音，李轨一音，徐邈一音。作韵之人，并收而存之书，不惟以给作诗之用，盖所以综异闻，备多识，而不专于一师之学也。"[27]顾炎武这一番话，可谓论古原情，深达陆法言的本意。宋朝人也说过类似的话："唐朝定六经（音）释，具载诸音，不敢去取，向有人欲删定归一音者。乾道间议论，以为六经犹月日，人人皆欲绘画，岂可拘于一家？其间意义极多，有借用字，有避俗音字，有五方音不同字，门类亦不一，不可不知也。"[28]这里说的六经音释，那种"不可不知""诸音"的思想与陆法言的"赏知音"原则是一致的，他们时代的人对于活的口语、方言音系，并没有太大的兴趣，明确地提出建立某一个方言的音系，那是有了音位学知识以后的事情。周德清的《中原音韵》也是从书本上归纳出来的，不过，他所运用的书面材料比较接近口语，所以和《切韵》音系就有了根本的不同。

余　论

确定《切韵》音系的性质是古今南北杂凑，并不意味着对《切韵》作用的否定。只有按照客观事物本来的属性去了解它，运用它，才能达到科学的利用。如果我们把《切韵》说成是一个活方言音系，反而显得不合理，因为对陆法言提出这样的要求是不恰当的，这完全是以今律古。另外：由于《切韵》是综合音系，给《切韵》拟音的问题，也应该有商量的余地，有人主张暂时不给《切韵》拟音，不能被认为是"主张废弃拟音"，"是仅仅满足于把语音归类的办法"，要"使我们的语音史工作退回到几世纪以前的旧路上去"。请注意，要把已经消亡的语言的面貌描绘出来，应该对各方言中同

一个词在语音形式上的各种变体进行历史的比较。在这方面，由于历史文献的局限和以往研究工作的薄弱，给中古汉语拟音，我们还缺乏必要的、可靠的材料。这种工作可以有人去做，但这些问题也可以进一步研究。就我个人的认识而言，我并不反对给中古汉语拟音。拟音是一大进步，有利于说明某些历史音变现象。但我绝不相信，目前有关《切韵》的拟音是一个单一音系的本来面貌。

注释：

① 王显：《"切韵"的命名和"切韵"的性质》；邵荣芬：《"切韵"音系的性质和它在汉语语音史上的地位》；载《中国语文》1961年4月号。

② 见《颜氏家训·音辞篇》。

③ 葛洪《抱朴子·外篇》卷二十六，609页，万有文库本。

④⑤ 周一良：《南朝境内之各种人及政府对付之政策》，前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七本第四分。

⑥ 葛洪：《抱朴子·外篇》卷二十六，609—610页，万有文库本。

⑦ 《临漳县志》。

⑧⑨ 孙光宪：《北梦琐言》，中华书局，1960年1月第一版，卷九，77页。

⑩ 刘知幾：《史通》卷六。另可参阅浦起龙著《史通通释》，万有文库本，第二册，3页。

⑪ 唐兰：《唐写本王仁昫刊谬补缺切韵·跋》。

⑫⑬ 陆德明：《经典释文·序》。

⑭⑮ 见《颜氏家训·音辞篇》。

⑯ 《直斋书录解题》，卷三，小学类。

⑰ 章太炎：《国故论衡》，上卷，《音理论》。

⑱ 段玉裁：《六书音均表·今韵同用独用未允说》。

⑲ 刘肃：《大唐新语》，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3月第一版，188—189页。

⑳ 章太炎：《国故论衡》，上卷，《音理论》。

㉑ 这里所列举的例字，《王三》与《广韵》完全相同。而《王三》一书比较罕见。为了便于读者查检，所以训释材料都引自《广韵》。

㉒ 顾炎武：《唐韵正》，卷六，"登"韵"能"下注。

㉓ 颜师古:《匡谬正俗》,卷六,68 页,万有文库本。

㉔ 王仁昫:《刊谬补缺切韵》,卷三,"汜"下注。

㉕ 颜师古:《汉书·高帝纪》注。

㉖ 罗常培:《厦门音系》,55 页。

㉗ 顾炎武:《音论》,卷上,《唐宋韵谱异同》。

㉘ 赵彦卫:《云麓漫钞》,卷十四,399—401 页,见《丛书集成》。又见中华书局上海编辑所 1958 年出版的本子,204 页。

(原载《中国语文》1961 年 9 期。)

追记:本文是我为 56 级语言班编著的《汉语发展史》(油印稿)而作的一章,也是我大学时的毕业论文。指导教师为魏建功师,评阅人为周祖谟师。现将周师评语移录于此:

> 前人对《切韵》音系的研究虽有不少论著,但有些根本性的问题尚未解决。本文为《汉语发展史》中的一章,作者根据已有的文献材料,初步探索《切韵》音系的性质,不为前人成说所囿,能从纷繁的材料中看出问题,提出自己的看法,有分析,有批判,具有一定的创造性。
>
> 成绩: 优

30 多年过去了,二师均已捐馆,此文虽然稚嫩,先师教益不可忘。作此追记,以志感激。

《中原雅音》的年代

根据蒋希文、杨耐思等同志的考证,《中原雅音》是一部反映“北音”的韵书。但《中原雅音》的年代问题,至今尚无一致的意见。

蒋希文说:“这部书有可能出于两(? 南)宋遗民之手,是1292—1375年间的产物。”[①]杨耐思说:“《中原雅音》是明初以前的……一部韵书。’[②]邵荣芬说:“《中原雅音》……的出现年代可能是在1398—1460年之间。它是《中原音韵》以后,另一个记录北方方言语音的最早韵书。”[③]蒋所定的上限与邵所定的上限相差百余年。按邵说,《中原雅音》不唯晚于《中原音韵》,且晚于《洪武正韵》;按蒋说,《中原雅音》有可能早于《中原音韵》。

弄清《中原雅音》的年代,对于确定此书的历史地位和研究“北音”韵书的发展过程都有重要意义。我赞同蒋希文的意见,现提供一些新的论据,供同志们参考。

一、明万历年间的等韵学家袁子让在《字学元元》中三次提到《雅音》,原文如下:

> 关中刘士明作《切韵指南》以正翻切,学韵者皆祖之,然中不无纰缪……。如云“其两切强,时赏切上,皆当读如去声。如世读强如清音之繈,读上如清音之赏,则其蹇切件,可读如清音之遣乎?时忍切肾,亦可读如清音之哂乎?”(盈按:这段话与《指南》原文在文字上略有出入。)此刘士明所以正世之讹也,而予以为刘公先自讹矣。夫上有上之类,去有去之伦,岂上可切去乎!是上去相杂,四声必不分矣。不知此四者,元读如“哂”、如“赏”、如“遣”、如“謟”,而《雅音》叶上为去之后,遂读如“慎”、如“尚”、如“键”、如“弶”。彼作《指南》者,亦沉溺于后世之声音而莫知其

辨也。(字学元元,卷八)

上去两声,……无或互混,自《雅音》出,而有叶上声作去声者,于是上与去始乱位矣。是故通之"奉"、"动",江之"捧"(盈按:捧乃棒之误)、"项"……皆上声字也,又非上去互用者也,而今皆读为去声,何也?予尝以诸字求《等子》,皆在各摄群定澄並奉从床邪禅匣喻十一分浊母之下,而以试读《等子》者,则读各摄分浊母之上声亦如其去声读,又何也?岂皆沿《雅音》之谬欤? (同上,卷二)

袁子让认为浊上变去始于《雅音》,《指南》的作者刘士明(即刘鉴)只不过步《雅音》的后尘,"亦沉溺于后世之声音而莫知其辨也。"这就确切地证明《雅音》出现于《指南》之前。我们知道,《经史正音切韵指南》成书于元顺帝至元二年(公元 1336 年),《雅音》无疑也是元代的作品了。人们也许会问:袁子让所提到的《雅音》是否即《中原雅音》呢?我把袁子让列举浊上变去的例字,与章黼所引用的《雅音》的注音进行对照,二者完全一致(只见于袁书而不见于章书的字除外),两书所说的《雅音》都是指《中原雅音》。

二、明末清初的李实在《蜀语》中也引用过《雅音》。如"日中曰晌午○《中原雅音》晌音赏"。尤为值得注意的是:康熙二十四年(公元 1685 年)成书的《诗词通韵》(作者为璞隐王山民)有这样的话:

元辑《中原雅音》为试□金科,[4]然皆北音,罔析阴阳等次。明《洪武正韵》出而遂失传。(诗词通韵·自序)

璞(本亦作"樸")隐说《洪武正韵》出现之后《雅音》"遂失传",此话显然失据。但他明确肯定《中原雅音》为元代作品,这是可信的。

《诗词通韵·例说》还有这样的话:"世传周德清《中原音韵》,本从《中原雅音》摘出,后人增广,改名《中州韵》者。"(卷首)根据这条材料,可证《中原雅音》不唯早于《指南》,而且早于《中原音韵》。

《中原音韵》只比《指南》晚出十三个年头。

三、根据袁子让和璞隐的记载，可证吕坤关于《中原雅音》的一些说法绝非无稽之谈。吕坤说："故宋制《中原雅音》，……"（《交泰韵·凡例》）又说："《正韵》之初修也，高庙召诸臣而命之云：韵学起于江左，殊失正音，须以《中原雅音》为定。……万历中，余侍玉墀，见对仗奏读，天语传宣，皆《中原雅音》。今二书具在，余不敢与《正韵》抵牾，听读者之所从耳。"（《交泰韵·凡例》）

吕坤说《中原雅音》是宋代的作品，而璞隐说是元代的作品，二说是否矛盾呢？我认为不矛盾。因为《中原雅音》既然出现在《中原音韵》之前，其距离宋代亡国的时候一定不会太久。宋亡后，当时有不少知识分子并不承认元代的统治者，仍然自称为宋朝的臣民。就是后来的历史记载，对于宋元之际某些人物的时代问题，说法也不一。如戴侗到底是宋人还是元人？其实，两说都不错。不仅宋元之际有这种两可的情形，明清之际也有类似的情形。方以智、顾炎武到底是明人还是清人？《通雅》和《音学五书》到底是明制还是清制？《中原雅音》的年代问题亦当作如是观。希文同志推测说，《雅音》"有可能出于南宋遗民之手"，从现有材料来看，这个结论是能成立的。

注释：

①② 《中国语文》，1978年第4期。

③ 《中原雅音研究·前言》，1页。山东人民出版社，1981。

④ "试"字后面的一个字原书已缺，故用□表示，我疑心所缺者乃"士"字。

（原载《中国语文》1986年3期）

补记:朝鲜崔世珍(? —1542)的《四声通解·凡例》第九条云:“诸字于一母之下,《洪武韵》与《蒙韵》同音者,入载于先,而不著蒙音;其异者则随载于下,而各著所异之蒙音。故今撰字序不依《通考》之次也。至于《韵会》、《集韵》、《中原雅音》、《中原音韵》、《韵学集成》及《古韵》之音,则取其似或可从而著之,非必使之勉从也。”崔世珍将《中原雅音》排在《集韵》与《中原音韵》之间,可证此书绝非明代作品。这条材料有力地证明了《雅音》“有可能出于南宋遗民之手”的结论是可信的。《雅音》年代的确定,对解决北音研究中的某些分歧以及普通话的来源问题有重大意义。

我曾请就读于北大的韩国博士生朱星一先生寻访有关《中原雅音》的资料,一无所获。难道此书在彼邦也失传了? 令人遗憾!

1998 年 3 月补记

《中州音韵》述评

提要 《中州音韵》是一部适应南曲需要而编撰的韵书，它并非元代北方语音系统的反映。它的声母系统接近《洪武正韵》，有 29 个声母；韵母系统接近《中原音韵》，有 44 个韵母。它的反切上字保持清浊对立，这种对立的性质并不是声调分阴阳的问题，而是声母有清浊之别。但它的浊声母系统又有别于《广韵》的浊声母系统，它的浊声母系统正处在演变的过程中。《中州音韵》的小韵也与《中原音韵》有所不同，有分有合，也有增补。

王文璧的《中州音韵》是一部影响颇大的曲韵书。关于这部韵书的音切，还没有人进行过详细的研究。目前流行的看法认为这部韵书是"根据近代北音所作的音切"，"这种音切，可以帮助我们了解元代的语音系统。"[①]有的同志还直接运用《中州音韵》的反切给《中原音韵》注音。[②]根据笔者对《中州音韵》（据西吴张汉重校本）的反切进行全面考察的结果，认为此书所反映的并非元代的北方音系，它是为了适应南曲的需要而编撰的一部南曲韵书。尽管它跟《中原音韵》一样，也分十九个韵部，但正如王骥德所指出的："且周之韵，故为北词设也；今为南曲，则益有不可从者。盖南曲自有南方之音，从其地也。""吴兴王文璧，尝字为厘别，近槜李卜氏，复增校以行于世，于是南音渐正。"[③]这里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字为厘别"和"南音渐正"这八个字。王文璧"厘别"的具体内容是什么呢？我认为主要是通过加注反切，以"厘别"字母的清浊。王文璧是依据南曲的基础方言吴音来进行"厘别"的。经过"厘别"，使南

曲韵书的语音有别于《中原》，达到“渐正”。所谓“正”就是符合南曲的语音特点。

一 《中州音韵》音系概貌

《中州音韵》的声母系统接近《洪武正韵》，韵母系统接近《中原音韵》，声调系统别具一格，这是它在音系方面的根本特点。

根据我的归纳，《中州音韵》有 29 个声母。这就是：帮、滂、並、明、非、奉、微、端、透、定、泥、来、精、清、从、心、邪、照、穿、床、审、禅、日、见、溪、群、晓、匣、影。它们的读音是：[p] [p‘] [b] [m] [f] [v] [ʋ] [t] [t‘] [d] [n] [l] [ts] [ts‘] [dz] [s] [z] [tʂ] [tʂ‘] [dʐ] [ʂ] [ʐ] [ʑ] [k] [k‘] [g] [h] [ɦ] [ø]。

跟《洪武正韵》一样，照二与照三合并，知彻澄娘与照穿床泥合并，敷与非并。疑母在《洪武正韵》和《中原音韵》中都还保存，而《中州音韵》疑母已经消失。所以“仰”和“养痒”同音，“业邺额”和“拽谒”同音，“昂”和“王”都用“吴”作切上字，“敖鳌”音讹高切，而“讹”为吴歌切，“吴”音王姑切。沈宠绥说：“又《中原韵》熬字为讹高切，讹字为吴哥切，傲字为昂告切，昂字为吴冈切，乃考吴字竟是王姑切，则昂乃叶杭，傲乃叶浩，讹乃叶和，熬乃叶豪无疑矣。”④沈氏所说的《中原韵》就是《中州音韵》，他列举的这些反切都见于今本《中州音韵》。他认为“昂傲讹熬”与“杭浩和豪”相叶，不是说它们已经变成了匣母字，而是说明这些牙音疑母字的读音已经变为与喉音匣母同类的零声母了。

中古的禅母字，《中州音韵》分为两类。一类混同于床(澄)，一类与船合并。混同于床的例子，如：东钟“慵鳙”与“虫重崇”同音；江阳“尝偿鲿裳常”与“长肠”同音；真文“纯蓴醇鹑”音池论切；先天

“缠”音城战切；与船母合并的例子，如：支思“时匙鲥莳”音蛇之切；鱼模“殊茱铢殳”音绳朱切；真文“神”音蛇真切；先天“善蟺鳝禅擅”音绳战切。

关于影母和喻母的关系跟《诗词通韵》近似。我在评述《诗词通韵》时曾经谈到：“《通韵》的影母和喻母并不相混，二者仍然存在对立关系。但这种对立似乎只是阴阳的不同。”⑤《中州音韵》的影母和喻（疑）母也是对立的关系，这种对立的性质也是阴阳的不同。在《中原音韵》里，影喻对立仅存在于平声，影母字归阴平，喻母字归阳平，上去二声并不存在这种对立关系。《中州音韵》则不同，它不仅平声中存在影喻对立，上去二声也存在影喻（疑）对立。也就是说，《中州音韵》的平上去三声，影喻（疑）都分为阴阳两类。所以《中原音韵》有关的一个小韵，在《中州音韵》里要分为两个小韵。如《中原》鱼模去声“误悮悟寤恶汙”为一小韵，《中州》分“恶汙”为汪故切，“误悮寤悟”为王故切。两个小韵的切下字完全一样，切上字都属于零声母，所不同的是“汪”（影母）代表阴，“王”（喻母）代表阳。影喻（疑）二母的字平上去三声都存在阴阳对立关系，这是南派曲韵书的一个特点，下面再举一些实例为证。

平声	邕：容	汪：王	央：阳	因：寅	弯：顽	寃：圆
	威：围	於：鱼	乌：吴	烟：延	拗：遥	鸦：牙
	挨：崖	哀：皑	氲：云	英：盈	淹：岩	淹：盐
上声	伛：雨	盌：澣	宛：远	偃：演	影：郢	掩：琰
去声	恶：误	侩：外	印：孕	酝：运	燕：砚	怨：愿
	要：耀	奥：傲	厌：艳			

《中州音韵》平声不分阴阳，上去二声也不分阴阳，只有零声母中的影喻（疑）分阴阳，这应该是实际语音的反映。

《中州音韵》的韵母系统大体上与《中原音韵》一致，略有不同。

按照杨耐思先生的《中原音韵音系》计算,《中原》有46个韵母,《中州音韵》却只有44个韵母。萧豪的[iau]与[iɛu]合流,歌戈没有[io],其余44个韵母与《中原音韵》相同。

《中原》的[iau]与[iɛu]对立,只出现在萧豪韵的见系各母。平声有"交"与"娇"、"敲"与"趫"、"哮"与"枭"、"坳"与"邀",上声有"狡"与"皎"、"敲"与"杳",去声有"窖"与"叫"、"拗"与"要",这种对立在《中州》已经消失。

《中原》歌戈的[io]共有七个小韵,全来自原入声。其中入作平有"着""杓""学"三个小韵,入作去有"略""若""虐""岳"四个小韵。这些小韵又见于萧豪,音[iau]或[iɛu]。《中州》这七个小韵不见于歌戈,只出现在萧豪,全都音[iau]。其中"弱蒻"虽歌戈、萧豪两收,但歌戈的"弱蒻"也不读[io],变成了[uo]。总之,[io]已经消失。

《中州音韵》只有平、上、去三个声调(影喻阴阳对立不算的话)。在平声不分阴阳这一点上,同于《洪武正韵》;在入派三声方面,又同于《中原音韵》。入派三声的规律也跟《中原音韵》差不多,全浊派入平声,次浊派入去声,清声派入上声。

关于《中州音韵》的声、韵、调系统就介绍到这里。下面着重讨论全浊的问题,并比较《中州》与《中原》在小韵方面有哪些不同。

二 全浊的性质及其演变

《中州音韵》的反切上字分为清浊两套,小韵也保持清浊对立,基本不混,这是明摆着的事实。但这种清浊对立的性质是什么呢?看法不一。一种意见认为这种清浊对立是声母问题,如张世禄先生。他说:"我们看王文璧所增的反切,正是清浊分纽,和《洪武正

韵》的声纽系统相同；他们把阴阳取消，正是表明北音韵书里阴阳之分，不适用于南方方音。”[6]另一种意见认为是声调问题，即平声清浊声母的区别已完全转化为声调的不同，上去清浊声母的界限也已经消失。[7]笔者赞同张世禄先生的看法，所以为《中州音韵》构拟了清浊两套声母。

从传统的观点来看，明清时代的曲韵家多认为《中州音韵》系统的韵书是保存浊声母的。沈宠绥在《度曲须知》里指出：“字母贯通三十六，要分清浊重和轻。”[8]他的“阴出阳收考”就是研究《中州音韵》全浊声母的实际读音的。[9]《中州音韵》之所以不采纳《中原音韵》阴阳平的区别，将阴阳平合而为一，是因为当时南音中并不存在《中原音韵》那种性质的阴阳平的区别，即声母的清浊对立并没有转化为阴阳二调。后来，槜李卜氏增校的《中州音韵》又恢复阴阳平的区别，到了范善臻的《中州全韵》、王鵕的《中州音韵辑要》，不仅平声分阴阳，去声也分阴阳。其实，他们所说的“阴阳”乃是声母清浊问题，与周德清的平分阴阳在性质上是不一样的。张世禄先生指出：“南曲韵书也分出阴阳，似乎是恢复《中原音韵》之旧，实际只是开始把南方方音里清浊之分和阴阳调相混而已。北音系统上阴阳调的区分，在南方的人看来，就不容易明白。”[10]古代的曲韵家的确有把阴阳问题和清浊问题混为一谈的。如刘禧延说：“去入声阴阳，呼之俱易分明，独上声阴阳，最难显分界限。”又说：“平去入俱有阴阳，何独上声无阴阳，若止纯清次清，无次浊全浊（原注：纯清次清，阴也；次浊全浊，阳也），则音缺而不全。”[11]他所说的阴阳，就是清浊，不是声调问题，而是声母问题。不仅古代的曲韵家混说阴阳清浊，就是本世纪三十年代的音韵学家如白涤洲、钱玄同等人也有混说的时候。白涤洲说：“《中州音韵》虽不注

明阴阳，实际上却分清浊；不但平声，连去声也如此。……我们知道《中原音韵》的阳平都是浊平字，可知《中州音韵》表面上虽不分阴阳，实质上仍是分的。”[12]这个说法也没有严格区分阴阳和清浊在性质上的不同。据赵荫棠说，钱玄同“以前也是把二者混为一谈”，直到“近几年来”才把二者分清。[13]

从事实来看，《中州音韵》的清浊是成系统的，大的界限是清楚的。我统计了一下，《中州音韵》共有268个全浊小韵，其中平声有150个小韵，上声有8个小韵，去声有110个小韵。上声全浊小韵为何这么少，这涉及全浊演变的过程问题，下面再讨论。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去声清浊声母的界限并没有消失，它跟平声一样，全浊系统保存得很完整，这是不可忽视的事实。正因为如此，所以《中原音韵》里清浊已经合一的小韵，《中州音韵》又都一分为二，也就是把一套清声母再分为清浊两套声母。请看下列各例：(加着重号的是浊声母字)

《中原》皆来的“拜湃败惫稗”，《中州》分为帮卖切、旁卖切，这是帮並有别。

《中原》东钟的“洞动栋冻蝀”，《中州》分为多弄切、徒弄切；萧豪的“道翿纛焘盗导蹈稻到倒”，《中州》分为当劳切、唐涝切；监咸的“淡啖惔担”，《中州》分为多滥切、徒滥切，这都是端定有别。

《中原》真文的“尽晋进璡”，《中州》分为臧信切、藏信切；歌戈的“佐左坐座”，《中州》分为臧个切、藏佐切；廉纤的“僭渐”，《中州》分为“叶尖去声”和“叶潜去声”，这都是精从有别。

《中原》先天的“线羡霰”，《中州》分为桑箭切、词箭切；车遮的“谢卸榭泻”，《中州》分为丧借切、词借切，这是心邪有别。

《中原》江阳的“帐胀涨丈仗杖障嶂瘴”，《中州》分为知上切、池上切，齐微的“製制置滞雉稚致彘治智帜炽”，《中州》分为张世切、长世切(“长”在中古属澄母，不同于“生长”的“长”)，这是照床有别。

《中原》鱼模的“恕庶树成竖署曙”，《中州》分为“叶书去声”和倘注切；尤侯的“受授绶寿兽首售狩”，《中州》分为“叶收去声”和神咒切，这是

审禅有别。

《中原》庚青的“敬径侄经镜獍竟竞劲更”，《中州》分为“叶经去声”和其硬切，这是见群有别。

《中原》寒山的“限闲苋”，《中州》分为奚涧切、希涧切；桓欢的“唤换焕涣缓逭奂”，《中州》分为荒贯切、黄贯切；家麻的“化画华鳠桦话”，《中州》分为荒卦切、胡卦切，这都是晓匣有别。

《中原》寒山的“饭贩畈範范犯”，《中州》分为方绊切、防绊切，这是非奉有别。

这些材料说明，《中州》的清浊对立，不仅见于平声，也见于去声，如果把平声的清浊对立视为阴阳问题，对去声的清浊对立，我们又作何种解释呢？我以为抹杀了《中州》清浊对立这一根本特点，也就是抹杀了《中州》和《中原》的根本区别。

但是，我们也不可否认，在《中州音韵》中的确已经出现了全浊清化的问题。不仅上声有，去声有，平声也有。这里要解决两个认识方面的问题：第一、要分清主流和支流，我认为《中州》全浊清化是支流，非主流；第二、对全浊是否清化的问题，要作具体分析，不能采取绝对化的一刀切的方式。所谓绝对化，就是要么认为全浊一律保存，要么认为一律消失。在实际语言中，全浊的演变不可能这么简单，它应该有一个非常缓慢的演变过程。我认为《中州音韵》全浊系统正反映了这个缓慢演变的过程。它的全浊系统已经有别于《广韵》的全浊系统，它的全浊内部已经发生了某些显著的变化。这些变化可以用来说明全浊清化的一般规律：即浊上首先发生演变，其次是浊去，最后才是平声。只有当平声的全浊消失之后，像《中原音韵》这样的韵书才有可能产生。

现在，我们先分析《中州》浊上的演变情况。浊上变去，在晚唐时代已有确证。但是否所有的浊上字一下子就都变为去声了呢？那些变为去声的浊上字是否就一齐清化了呢？从《中州》来看，有

四种不同的情况：

一类浊上字还没有发生变化，前文已经谈到，这样的小韵有八个。东钟有澒（胡孔切）、烔（胡勇切），皆来有绐（叶苔上声），真文有牝（旁敏切），寒山有莞（胡管切），先天有吮（徐选切），歌戈有荷（叶何上声），监咸有禫（徒感切）。“澒”“绐”“牝”“吮”，在《中原》里也归上声，我们似乎很难证明，它们在《中州》还是浊上，而没有变为清上。但是，从切上字和这类字所处的音韵地位来看，可以断定它们还没有与清上合流。

第二类是浊上变清上。如东钟的“唪”与“琫”同音，江阳的“上”与“赏”同音，齐微的“跪揆”与“跬”同音，真文的“窘”字“叶君上声”，先天的“殄”与“腆”同音。

第三类是浊上变清去。如东钟的“重”“众”同音；江阳的“强”“降”同音；支思的“氏是”与“试弑”同音；齐微的“被倍”与“辈贝”同音；鱼模的“杼柱”与“铸注”同音，皆来的“待代”与“带戴”同音；先天的“践”“箭”同音；庚青的“并”“併”同音；廉纤的“芡”“欠”同音（“芡”有清浊两读），“簟”“玷”同音。

第四类是浊上变浊去，这一类占大多数。如东钟“洞”“动”同音；支思“兕似祀”与“寺”同音；真文“肾”“慎”同音；寒山“诞”“但”同音；桓欢“断”“段”同音；先天“辩辨”与“卞弁”同音；萧豪“赵兆”与“召”同音；车遮“社”与“射麝”同音；庚青“静”“净”同音；尤侯“臼舅咎”与“柩旧”同音；监咸“萏”“淡”同音；廉纤“俭芡”音强焰切。

浊上是变浊去还是变清去，在性质上是有区别的。浊上变浊去只是声调的变化，浊声母仍然保存；浊上变清去就不只是声调问题，而是说明这些字已由浊声母演变为清声母。可以这样认为：大部分浊上字都先经历了变浊去这个阶段，然后再跟同类浊去字一

起清化。《中州》系统的韵书，浊上字大部分已转为浊去，所以刘禧延说："独上声阴阳，最难显分界限"，"独上声无阴阳"。他的意思是上声不存在清浊对立。对于浊上所发生的历史演变，他显然是既不理解，更不能作出明确的解释。

浊去的情况与浊上大不相同。它的变化很小，不仅原有的浊去字基本不变，还把大部分浊上字吸收为同类，它的队伍可以说是扩大了。浊去变清去的例子有没有呢？有，为数不多。如：东钟的"凤俸缝"与"讽"同音；江阳的"宕砀"音他浪切；支思的"示视侍嗜谥事筮噬"音诗至切；齐微"备""背"同音；鱼模的"住箸"与"注"同音；皆来的"黛大"与"带"同音；真文的"膑""鬓"同音；先天的"荐洊"与"箭"同音；萧豪的"曝""豹"同音；庚青的"病""併"同音；尤侯的"伏""覆"同音。

浊平系统保存得最为完整，只有个别字已经清化。如：东钟"冲种翀"与"充"同音；齐微"奇期芪骑祇其旗耆蕲祈琪"等24个字音击移切；皆来"骀""胎"同音；监咸"酣""憨"同音。

综合以上分析，我们可以得出两点结论：第一点，《中州音韵》的清浊对立是属于声母性质的问题，九个全浊声母并未消失；第二点，《中州》的清浊对立具有自己的时地特点，全浊中的一部分字已经在向清声转化。

三　小韵的增补及其分合

《中州音韵》各部的小韵，除了全浊独立这一根本特点之外，其余的小韵基本上与《中原音韵》相同，不同的有以下四点。

1. 增补小韵

小韵的增补，只出现在《中原》的空缺点上，并不影响到韵母系

统。如：齐微的[uei]，《中原》[t‘]母平声阳有字，而平声阴无字，《中州》增补了“推”小韵（他雷切）。真文的[uen]，《中原》[t‘]母平去二声都有字，上声空缺，《中州》增补了“畽”小韵（他本切）。庚青的[əŋ]，《中原》[l]母平上声均有字，去声空缺，《中州》增补了“稜”小韵（郎凳切）。车遮的[iɛ]，《中原》[k]母平声空缺，《中州》增补了“迦”小韵（鸡耶切）。

《中州》增补的小韵大致上有两种情况。一种是《中原》不收的字，如“畽”“迦”。一种是异读字，如“推”有痴谁、他雷两读，《中州》兼收，《中原》只收痴谁切一读；又如“稜”也是两读字，《中原》只见于平声阳，《中州》平去兼收。

2. 合并小韵

合并小韵是指《中原》的两个小韵《中州》合而为一。合并的原因有二，有的是在《中原》声母不同，如：齐微入作去，《中原》“匿”读泥母，“逸易”等字归零声母，《中州》合为一个小韵，音银计切，都归零声母（“匿”本疑母字，在《中原》里归泥母，《中州》变为零声母）。

有的是在《中原》韵母不同，如：东钟平声的“空倥”[k‘uŋ]与“穹芎”[k‘iuŋ]，《中原》分为两个小韵，《中州》合而为一；上声的“篢拢”[luŋ]与“陇垅”[liuŋ]，《中原》分为两个小韵，《中州》合而为一。这种合并都是由于介音[iu]中的[i]脱落所引起的。也就是说，这些字的介音已由[iu]变为[u]。

齐微上声的“彼鄙”[puei]与“比匕”[pi]，《中原》分为两个小韵，《中州》合而为一。沈宠绥指出：“彼原不唱比”，《中州》“彼比”同音，“则又未尝不以《正韵》为楷模矣。”[14][uei]变[i]的例子还有一些，不必一一列举。这个材料可以证明，《中州》的韵字归类，在个别情况下也受《洪武正韵》的影响。《中原》歌戈的“讹铫”读

[uo],"俄莪"读[ŋo],《中州》合为一韵,音吴歌切,读[o]。

3. 离析小韵

《中州》不只是合并了《中原》的某些小韵,还将某些小韵离析为二(不包括别浊于清的小韵在内)。如:萧豪入作上,《中原》"郭廓"为一小韵,读[k'au]。《中州》"郭"音沽卯切,"廓"音枯卯切,分为见溪两母。鱼模入作平的"伏佛",《中原》同一小韵。《中州》"伏"音房夫切,"佛"音房波切,二者韵母有别。

4. 归字的分歧

二书的归字基本一样,但也有分歧。有归部的不同,也有声、韵、调方面的不同。如:庚青[uəŋ][iuəŋ]的字,在《中原》里庚青、东钟两收,《中州》多见于东钟,庚青只收了个别字,这是归部的不同。还有个别字的归部有分歧,如"则"字,《中州》归支思,《中原》归皆来。

鱼模上声的"谱"字,《中原》与"普"同音,《中州》与"补"同音。前者归滂母,后者归帮母。歌戈平声的"阿"字,《中原》归零声母,与"痾"同音,《中州》音何哥切,归匣母(沈宠绥的《弦索辨讹》也作何哥切)。[15]这都是声母方面的分歧。

齐微去声的"幣弊婢避",《中原》归"背"小韵,《中州》归"陛"小韵,由[uei]变为[i]。"袂"字《中原》归"妹"小韵,读[muei],《中州》与"谜"同音,读[mi]。这是韵母有分歧。

齐微的"鼻"字,《中原》归阳平,《中州》归去声。

通过上述考察,可以肯定:《中州音韵》虽然是《中原》系统的韵书,但《中州音韵》并不等于《中原音韵》,用《中州音韵》来"了解元代的语音系统"是不恰当的。《中州音韵》是曲韵南化的产物,它以后产生的南曲韵书,都曾受到过它的深刻影响。因此,弄清楚《中

州音韵》的语音系统,对于研究南曲韵书发展的历史,具有重要意义。

本文初稿写成后,承唐作藩教授是正多处,谨致谢忱。

注释:

① 王力《汉语音韵》72—73页。中华书局,1963年。
② 李新魁《中原音韵音系研究》。中州书画社,1983年。
③ 《曲律》。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四),112页。
④ 《度曲须知》。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五),233—234页。
⑤ 《中国语文》1985年4期。
⑥ 《中国音韵学史》下册,232页。
⑦ 李新魁《中原音韵音系研究》52—53页。
⑧ 《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五),244页。
⑨ 《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五),307页。
⑩ 《中国音韵学史》下册,232页。
⑪ 《刘氏遗著》10页,丛书集成初编本。
⑫ 白涤洲《中原音韵与中州音韵之比较观》,《晨报·学园》1934年1月14日。
⑬ 赵荫棠《关于中州音韵》,《晨报·学园》1931年7月28日。
⑭ 《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五),235页。
⑮ 《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五),178页。

(原载《中国语文》1988年第5期)

《诗词通韵》述评

提要 本文首次考证了朴(樸)隐子的籍里和生活年代,确认《诗词通韵》非"词韵专书",乃为填南词者而作,是一部反映南曲音韵的曲韵书。文章还对《通韵》的声母、韵母进行了系统考察,对入声问题也进行了详细的分析。大致弄清了这部韵书的性质和作用。

康熙二十四年(1685)问世的《诗词通韵》(以下简称《通韵》)是一部独具风格的韵书,在清代产生过一定的影响。王鵕在《中州音韵辑要》里曾两次谈到此书,评价颇高。戈载的《词林正韵》有两处文字似乎是从《通韵》抄袭而来,其中有一段话彼此一字不差。[①]近代学人中曾注意到此书的有赵荫棠先生。赵先生说:"《诗词通韵》……分析南北之音极为清晰,也是一部好书。[②]"赵诚同志在《中国古代韵书》的《词韵专书》一节里,对此书作了进一步介绍。[③]去年,我因为给《语言学论丛》看稿子,有机会读了日本学人花登正宏研究《诗词通韵》的文章,[④]产生了要直接研究一下这部韵书的愿望。我读了赵文和花登的文章,虽然从中受到不少启发,但还有一些重要问题未获得明确的答案。如:《通韵》的作者朴(樸)隐子是什么地方的人,《通韵》到底是不是一本"词韵专书",《通韵》究竟反映了哪个地方的实际语音,有多少声母,有多少韵母,《通韵》中所谓的"通音""正音""南音""北音""中州音"的确切涵义到底是什么,入声是否已经消失,-m 尾是否已经消失,以及这部韵书在中国古代

韵书史上有什么意义等等，因此本文试图对这些问题作出初步回答。

朴隐子和《通韵》

朴(樸)隐子其人，籍履不详。幸亏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藏本的自序，结尾部有两行系年文字。原文是：

> 康熙二十有四年岁在乙丑三月谷□日[5]
> 璞隐王山民书于石公山厂。

“璞隐”就是“朴隐”。扉页上盖有“朴隐图书”方形朱色印文，卷一的题款和卷六的题款均为“朴隐子”，可证“璞隐”无疑就是朴隐。“山民”不一定是真名，王是他的姓，这是不会有问题的。关于王朴隐的籍贯，“石公山”这三个字为我们提供了线索。经考证，清代有两个石公山。一个在镇江。据《镇江志》载：“石公山，在城东北八里，濒江，与焦山对。”[6]这个石公山在长江南岸；另一个石公山在苏州西南，距苏州府城一百二十里。朴隐子提到的这个石公山，是前者还是后者，现在还无法弄清，只知都在江南，在江苏境内。也就是说朴隐子是江苏人。

王朴隐的生卒年也不可考。《诗词通韵·自序》说：“余究心韵学，远历诸方，考校二十载，详知南北中州之辨。”如果假定他是从二十岁左右开始“稽声律之学”的，“考校二十载”，到康熙二十四年的时候，他就是四十岁左右的人了。这样推算，他的生年应当在崇祯末年或顺治初年。他与阎若璩、潘耒、刘献廷等是同辈人，比顾炎武、毛先舒要晚一些。

大致上确定了朴隐子的籍贯和生活年代之后，就可以进而论定《通韵》的音系了。

《通韵》全书共分五卷。卷一、二为上下平声，卷三、四、五为上、去、入声。另有一本《反切定谱》，附在书后，是为卷六。其内容是按四呼编排的声韵配合图，具有等韵学的性质，此图是为《通韵》服务的。

从编著体例而言，《通韵》有两个特色：一是拿诗韵与曲韵进行对比；二是拿北音和“中州音”进行对比。对比的方法是：

> 以世传诗韵，稍删僻赘，改用通音。同音者汇列，不叶于词者别为一韵，仍系原名。诗之近体分用，古体通用，词曲则循音合用。（例说）
>
> 韵目各系一音，收摄所归也。以音相从，自能和叶，如东冬二韵属翁音，萧肴豪三韵属鏖音，凡二十音，词韵之分合系此。（例说）

“世传诗韵”，指的是平水韵。“韵目”，即 106 韵的标目。“稍删僻赘”，是指旧韵中的僻字，今悉删去。“改用通音”，是指用“通音”认可的中州音作反切。“不叶于词者别为一韵”，是指按曲韵离析诗韵，如支韵、鱼韵、虞韵、佳韵、灰韵、寒韵、麻韵、庚韵、青韵、蒸韵，各分为二，元韵一分为三。“词曲循音合用”，是指把相同的韵合为一音。合起来之后，共有二十个音。这二十个音就是离析诗韵后归并的二十个曲韵部。朴隐子只是在诗韵目下面分别注明二十音的读音，并未确立这二十个音的韵部名称。如果在这二十个音上面冠以当时通用的曲韵部名那就是：

东钟（东冬庚$_{二}$青$_{二}$蒸$_{二}$）：翁音	先天（元$_{三}$）：嫣音
江阳（江阳）：映音	桓欢（寒$_{一}$）：剜音
支思（支$_{一}$）：而音	萧豪（萧肴豪）：鏖音
齐微（支$_{二}$微灰$_{二}$齐）：伊音	歌罗（歌）：阿音
居鱼（鱼$_{一}$虞$_{二}$）：纡音	车遮（麻$_{二}$）：耶音
苏模（虞$_{一}$鱼$_{二}$）：乌音	庚青（庚$_{一}$青$_{一}$蒸$_{一}$）：英音
家麻（佳$_{一}$麻$_{一}$）：鸦音	尤侯（尤）：讴音
皆来（佳$_{二}$灰$_{一}$）：欸音	侵寻（侵）：阴音

真文(真文元$_{一}$):恩音	覃咸(覃咸):谙音
寒山(元$_{二}$寒$_{二}$):安音	廉纤(盐):淹音

若只孤立地看这二十音,人们会误认为《通韵》是一部北曲韵书。但它平声不分阴阳,在形式上又保存入声,有三十一个声母,这些特点又类似《洪武正韵》。

我认为:《诗词通韵》并非单一音系,它是取舍于《中原音韵》和《洪武正韵》之间的一部曲韵书,也不是"词韵专书"。明末清初人所谓的"词",并不一定都是指"诗余",有些时候指的是曲。"词曲"连用时,"词"是指歌词,"曲"是指曲调。朴隐子所说的"词曲"就是指南曲。那么,他所说的"正音""通音"是不是就是北方普通话呢?他所说的"中州音"是不是指当时的洛阳音或开封音呢?他所说的"南音"是否指吴音呢?下面试作分析。

"正音"这个概念来自《洪武正韵》。《正韵·凡例》说:"五方之人皆能通解者,斯为正音也。""正音"是对"土音"而言的。清人徐大椿说:"何谓字音?一字有一字之正音,不可杂以土音。"⑦"譬之南北两人,相遇谈心,各操土音,则两不相通,必各遵相通之正音,方能理会,此人之常情,何不可通于度曲耶?"⑧这种非南非北的"正音",也就是"通音",也就是南曲所用的"中州音",而不是北方官话音。所以朴隐子的《诗词通韵》于"平上去之通音,概用中州反切,犹用旧韵者,亦必附注中州某音,诗余南曲,并当从之。"⑨王鵕的《音韵辑要》,在反切方面也多以《通韵》为据。他说:"字音全在反切。……周本未尽探求,范本尚属疑似,兹悉考证《通韵》《反切定谱》,辨析毫芒,归清切准。"⑩又说;"迩复参证《诗词通韵》,更得归准反切,剺分异音。"⑪无论是范善臻的《中州全韵》,还是王鵕的《中州音韵辑要》,都是王文璧《中州音韵》这个系统的南曲韵书,他

们所说的“中州”，与当时的开封、洛阳无关。朴隐子说他的《通韵》“概用中州反切”，也是指中州系韵书的反切，但他又不是照抄这些韵书的反切，而是按照四呼、清浊的要求，对《中州音韵》的反切进行了重新改造。至于《通韵》与吴音有关系，这是没有问题的，浊声母系统的保存就是确证。朴隐子所说的“北音”，主要是指《中原音韵》的音。《通韵》对于北音与通音不同的，一一注明北音读什么，这就为我们研究北音与通音的不同提供了依据。赵荫棠说：“《诗词通韵》……分析南北之音极清晰。”这个话说得再清楚一些，就是所谓“南北之音”不过是南曲之音和北曲之音，也即中州音与中原音。这两种曲韵本来相似之点颇多。沈宠绥说：“尝考平上去三声，南北曲十同八九。其迥异者，入声字面也。”[12]朴隐子也说：“平上去之通音，……北音大概相同。唯出声（指声母）加重，似无正浊。”[13]他们都认为南北曲的平上去声基本相同。南曲保存正浊，入声的处理不同于北曲，韵部的划分和归字也不尽同，这是彼此不同的地方。

声母问题

朴隐子在《例说》中指出：“韵有四呼七音三十一等。”三十一等就是三十一个声母。与传统的三十六字母相比，少了五个声母。即并知彻澄娘于照穿床泥，并敷于非。这个声母系统与《洪武正韵》的声母系统相同。刘文锦曾对《洪武正韵》的声母系统进行过考证。他得出的结论是：“综此三十一声类以与等韵三十六字母相较，则知彻澄娘与照穿床泥不分，非与敷不分；禅母半转为床，疑母半转为喻；而正齿音二等亦与齿头音每相涉入……。此其大齐也。”[14]《通韵》的声母系统与《正韵》如出一辙。需要进一步说明

的，有以下几点。

一、疑母　朴隐子说："'疑'通音读若移，与喻母同，俗读若泥。旧列群母下，是谓方音。"又说："余尝以'敖'字代疑母。"[15]

朴隐子的意思是："疑"字在通音中已混入喻母，读"移"的音，故用"敖"字作为疑母的代表字。这表明原来的疑母已分化为二；开口仍为疑母，如"敖皑我昂岸艾鼻"等字，读[ŋ-]；齐合撮已与喻母混而为一，如"牙牛眼吟宜危五阮鱼禺元语愿"等，变为零声母。

《洪武正韵》的疑母只是"半转为喻"，《通韵》疑转为喻的字要比《正韵》多得多，可以说大部分字都已转为喻母。如"五""阮""吾""语"等，在《通韵》里均已转为喻母。说明从《正韵》到《通韵》这三百多年间，疑母进一步混同于喻母。

《通韵》疑母也有混同于影母的，不过只有"雅疋"两个字。

二、泥母　朴隐子说："泥娘二母，南属牙音，北属舌音，未可专列定母下，改用囊字。"[16]"泥"字和"娘"字在南方都读作牙音，即归于见组，读为[ȵ]。所以朴隐子要"改用囊字"来代表泥（娘）母，这就是所谓的舌音，读为[n]。分化的条件是：开合读[n]，齐撮读[ȵ]。这个问题，记得花登的文章已讨论到了，在此不再详述。

三、禅母　朴隐子说："禅读如擅，亦读如廛，与床澄母混，改用神字。"[17]"擅"是禅母字，"廛"是澄母字，"神"是船母字。"擅""廛"的声母是[dʐ-]，"神"的声母是[ʐ-]。

第一类读"神"[ʐ]。

开口：时鰣埘匙禔（绳诗切）

合口：慵鳙（谁中切）　　肾蜃脤（绳哂切）　慎（绳震切）

谁脽（绳痿切）　　善膳墠单鳝（蛇展切）

瑞睡（绳税切）　　擅墠禅缮膳（蛇扇切）

齐齿：韶（绳烧切）　　　　撮口：殊洙铢殳（顺书切）

绍佋（绳少切）　　　　署曙树（顺恕切）

劭邵（绳照切）

以上都是禅母字，但它们的切上字为“绳”，为“蛇”，为“顺”，“绳”“蛇”“顺”都是船母字。在这一类中，还有支思韵上去声的禅母字与船或崇共一小韵。

上声　（禅）是谡氏市视：（崇）士仕柹

去声　（禅）侍莳视嗜：（崇）事：（船）示谥

船母字不与禅母混而读[ʐ-]的有“蛇阇神绳渑”等，均为齐齿呼。

第二类读廛[dʐ]。

这一类禅母字，完全与澄相混的限于真文、先天、江阳、庚青四韵平声齐撮二呼。

真文　（禅）臣辰晨宸（原注：辰晨宸，南音神。）：（澄）陈尘

先天　（禅）禅婵蝉澶：（澄）廛躔缠

江阳　（禅）裳尝常鲿：（澄）长苌场

庚青　（禅）成城诚盛：（澄）呈程酲

以上是齐齿呼禅澄相混的例子。齐齿呼还有一组禅澄船相混的例子：

（禅）承丞：（澄）澄惩：（船）乘塍

撮口呼禅船相混的例子只见于真文，禅船澄崇相混的例子见于先天。

（禅）纯淳鹑醇錞蓴：（船）唇漘

（禅）遄篅：（船）船：（澄）椽传：（崇）潺孱

开口韵只有侵韵的“谌”（禅）与“岑涔”（崇）相混。

禅船二母在中古就难以分辨，它们原本不是对立关系。至于禅澄相混，这跟现代汉语的情形也很相符，因为它们都是卷舌声母。

四、影母和喻母　《通韵》的影母和喻母并不相混，二者仍然存在对立关系。但这种对立似乎只是阴阳的不同。喻母字有的已跟北音中的微母字同音，如“王忘”“违微”；有的已跟北音中的疑母同音，如“移疑”。喻母应不再是一个半元音[j]了，它跟影母一样，也是零声母。影喻的对立关系仅出现于齐合撮三呼，开口呼有影无喻，不存在对立问题。

齐齿呼	央:阳	伊:移	英:盈
合口呼	汪:王	威:违	弯:顽
撮口呼	邕:容	纡:余	渊:圆

五、微母　《通韵》微母的读音在齐齿呼为“重唇兼齿音”（微薇），在合口呼为“满唇兼齿音”（无巫），在开口呼为“轻唇兼齿音”（亡望）。[18]总之，它不像同时代北方话微母那样变成了零声母，它还是个唇齿音。根据杨耐思同志的建议，我把微母的读音拟为[ʋ]。

六、全浊声母是否送气　《通韵》全浊声母是否送气，从它内部很难找出有力的证据。现代吴语全浊是不送气的，我们的构拟也按不送气处理。

根据上述讨论，我们将《通韵》声母的读音构拟如下：

邦	滂	並	明	非	奉	微	端	透	定	泥之开合	来
[p]	[p‘]	[b]	[m]	[f]	[v]	[ʋ]	[t]	[t‘]	[d]	[n]	[l]

精	清	从	心	邪	照	穿	床	审	禅	日	见	溪	群
[ts]	[ts‘]	[dz]	[s]	[z]	[tʂ]	[tʂ‘]	[dʐ]	[ʂ]	[ʐ]	[ʑ]	[k]	[k‘]	[g]

泥之齐撮	疑之开口	晓	匣	影喻及疑之合齐撮
[ȵ]	[ŋ]	[h]	[ɦ]	[ø]

上面的“影”“喻”，作者认为是两个声母。整个来说，北音的情形是：三十一个声母，减去全浊的[b] [d] [dz] [dʐ] [g] [v] [ɦ]，减去[ŋ] [ʋ] [ȵ]，只有二十一个声母，这是北音与中州音在

声母方面的异同。

韵母问题

《通韵》的韵母系统跟《中原音韵》非常接近。就分部而言，它只从鱼模分出了一个居鱼。在朴隐子之前，李渔就主张南词音韵“鱼模当分”。他说：“予谓南韵深渺，卒难成书。填词之家即将《中原音韵》一书，就平上去三音之中，抽出入声字另为一声，私置案头，亦可暂备南词之用。然此犹可缓，更有急于此者，则鱼模一韵，断宜分为二。鱼之与模，相去甚远，不知周德清当日何故比而同之。”[19]朴隐子将鱼模分为二，正符合李渔的主张。

《通韵》除了分部与《中原》有不同，其他方面也有一些不同。下面提出几点来评述。

一、[-m]尾已消失　[-m]尾的消失，在各个方言中情形有些不同。就是在同一个大方言区，[-m]尾的消失也不是同步进行的。拿吴语为例，徐渭在明末就说：“吴人不辨清、亲、侵三韵。”[20]但晚于徐渭的凌濛初指出：“其廉纤、盐咸、侵寻闭口三韵，旧曲原未尝轻借。今会稽、毘陵二郡，土音犹严，皆自然出之，非待学而能者；独东西吴人懵然，亦莫可解。”[21]东吴与西吴已消失[-m]尾，而会稽（绍兴）、毘陵（常州）“土音犹严”，说明十七世纪的吴语区[-m]尾并未在一切地区彻底消失。《诗词通韵》是保存[-m]尾的，这一方面是为了照顾曲韵书的传统，另外也有“土音”为据。但就当时的通音来看，[-m]尾肯定已经消失。朴隐子虽然保存了这三个韵，却并不认为这是必不可少的。在《反切定谱》中，他就取消了闭口韵。他说：“侵韵与真文同反，覃咸韵与寒删韵同反，盐韵与先韵同反，各以本韵字为切。”[22]“同反”就是同音。他的《字母全图》

就是把它们当作同音字来处理的。如“安”字旁附注“谙”,“寒”字旁附注“含”,“干”字旁附注“甘”,“丹”字旁附注“耽”,“滩”字旁附注“贪”,“跚”字旁附注“三”,“巾”字旁附注“今”,“亲”字旁附注“侵”。朴隐子这样处理[-m]尾韵,完全反映了通音的实际情况。

二、[-n]尾与[-ŋ]尾之别　有少数字《中原音韵]收[-n]尾,《通韵》收[-ŋ]尾,所涉及的都是臻摄与梗摄的关系问题。如:

肯:北音恳。《通韵》抠梗切。|孕:北移釁切。《通韵》移敬切。|亙恆絙:北音艮。《通韵》鉤映切。

《中原音韵》字音与现代汉语一致的有“肯”“孕”“亙”(亘)。“恆絙”现在收[ŋ]尾。新《辞海》于“亙”字下注了两个音,gèn,旧读gèng。正是这种分歧的反映。

三、四呼　明末的桑绍良、袁子让、叶秉敬已运用四呼原理分韵,但那时有四呼之实,而无开齐合撮四呼之名;清初潘耒已用开齐合撮四呼分韵,但比《通韵》要晚一二十年。《通韵》所分四呼,与《中原音韵》和现代汉语的四呼颇为接近。但它既不完全同于现代汉语,也有别于《中原音韵》。《通韵》在四呼方面不同于《中原音韵》的地方主要有三点:

(1)《中原音韵》有三个介音:[i][u][iu]。[23]《通韵》除了这三个介音之外,还有一个[y]介音。[iu]和[y]不是平行关系,而是[y]在某些韵里部分地取代了[iu]。也就是说,[iu]与[y]介音正处在新旧交替的过程之中。《通韵》中,东钟(仅限于喉牙音)、居鱼、真文、先天、车遮等五个韵部有[y]或[iu]介音。它们的分布是:见系为[y],精照来日为[iu]。端组及帮系不出现于撮口呼,自然也就不与这两个介音中的任何一个发生关系了。

(2)由于介音的变化以及方言的不同,《通韵》某些字的归呼与

《中原音韵》有别。如“珑龙”在《中原音韵》并非同音字，前者为[luŋ]，后者为[liuŋ]，《通韵》都变为[luŋ]，这是因为[iu]中的[i]，在东钟韵来母中已脱落。“鬆”与“松嵩”在《中原音韵》也非同音字，前者为合口，后者为撮口，在《通韵》都是合口，成了同音字，其原因也是[iu]中的[i]脱落了。

也有合口变齐齿的例子。“皮”字在《中原音韵》读[-uei]，与“裴培陪”同音。《通韵》“裴培陪”仍为合口，“皮”却变成了齐齿呼，与“罴貔疲”同音[-i]。它如“彼鄙”“被倍”也都由合口变为齐齿。根据《通韵》记载：“非诽霏飞妃”及“肥淝腓”等字，北音芬威切或焚威切，都是合口呼，[24]而《通韵》都归齐齿呼，音[-i]。

齐齿变开口的例子也有。朴隐子在“庚一”韵目下注：“庚部《中州》音京。阬部《中原》音轻，非。”所谓“庚部”“阬部”，即庚小韵、阬小韵。朴隐子说的“部”就是小韵的意思。庚部的字有“庚鹒赓耕秔羹更”，这些字“北音京”，读[kiəŋ]，朴隐子归开口呼，作钩亨切，读[kəŋ]。阬部的字有“铿硁牼”，音轻，读[k‘iəŋ]，朴隐子作抠亨切，读[k‘əŋ]，都属开口呼。

(3)四呼格局的不同。在《中原音韵》里，庚青韵四呼完整，东钟则只有合撮而无开齐。到了《通韵》，这种格局发生了变化，庚青韵的合撮二呼与东钟合撮二呼合而为一。这一点从《通韵》本身还看不大清楚，朴隐子只是在“庚二”“青二”“蒸二”等三个韵目下注明有“英翁二音”，即既可归东钟(翁音)，又可归庚青(英音)。可是，在《反切定谱·四呼七音三十一等字母全图》里，情况就不同了。在《全图》中，庚青韵并不出现于合撮二呼，它们已正式合并于东钟韵。如合口呼喉音“翁”字旁附注“泓”，“烘”旁附注“轰”，“洪”旁附注“横”；牙音“公”旁附注“觥”，唇音“琫”旁附注“崩”，“蓬”旁附注

“朋”，“蒙”旁附注“盲”，撮口呼“凶”旁附注“兄”，“容”旁附注“荣”，“穷”旁附注“琼”。在东钟韵旁边附注庚青韵的字，表明二者完全是同音关系。这样一来，庚青韵只有开齐二呼，东钟韵只有合撮二呼，双方正好形成互补关系。

四、[iau]与[iɛu]的对立　《中原音韵》萧豪韵里存在着[iau]与[iɛu]的对立。因此，“交郊”与“娇骄”不同音，“敲硗”与“趫橇”不同音。在《通韵》中这种对立已经消失。交，音骄；敲与趫都为腔幺切。可证[iɛu]已经转化为[iau]。

但是，《通韵》[iau]的收字与《中原音韵》并不完全一样。如《中原音韵》的[iau]包括“学约药觉”等入声字（又见于歌戈韵），而在《通韵》中这些字都读[io]。

五、尤侯韵的[uəu]　《中原音韵》的尤侯韵只有[əu][iəu]两个韵母，《通韵》除此之外，还有一个[uəu]。[uəu]共有三十多个韵字，这些字在《中原音韵》里分布于鱼模的[u]和尤侯的[əu][iəu]，全属唇音：

uəu ┬ 鱼模[u]；谋亩某牡浮阜不戊
　　 ├ 尤侯[əu]：抔裒剖懋否
　　 └ 尤侯[iəu]：牟侔眸矛

“浮”“谋”等字的读音问题，明人已有异议。王骥德说：“浮与蜉蝣之蜉同音，在《说文》亦作缚牟切，今却收入鱼模韵中，音之为扶，而于尤侯本韵，竟并其字削去。夫浮之读作扶，此方言也。”[25]

这种分歧的性质是祖《中原音韵》还是宗《正韵》的问题。沈宠绥说：“予故折中论之。……矛原不唱缪，谋原不唱谟，……则又未尝不以《正韵》为模楷矣。……且扶为方言，在吴下诚然，安必《中州》之亦以扶音为土音哉？余则谓南唱蜉音，北唱扶音，自两无违

碍。"[26]万历年间的某些南词家，他们既要取周韵作曲填词，又訾议周韵与南曲不合者为方言，为谬误，沈宠绥为之"折中"，倡"两无违碍"之论，这种态度是比较开通的。

下面我列了一张韵母表，这个韵母表当然与诗韵无关，而是曲韵的韵母系统。《通韵》共四十四个韵母，其中有[ei][io][yu][yɛ][iuɛ]来自古入声，讨论声调问题时再作分析。

		开	齐	合	撮			开	齐	合	撮
东钟	（翁）			uŋ	yŋ	桓欢	（剜）			uon	
江阳	（映）	aŋ	iaŋ	uaŋ		先天	（嫣）		iɛn		yɛn, iuɛn
支思	（而）	ï				萧豪	（鏖）	au	iau		
齐微	（伊）	ei	i	uei		歌罗	（阿）	o	io	uo	
居鱼	（纡）				y, iu	家麻	（鸦）	a	ia	ua	
苏模	（乌）			u	yu	车遮	（耶）		iɛ		yɛ, iuɛ
皆来	（欸）	ai	iai	uai		庚青	（英）	əŋ	iəŋ		
真文	（恩）	ən	iən	uən	yən, iuən	尤侯	（讴）	əu	iəu	uəu	
寒山	（安）	an	ian	uan							

声调问题

这一部分本应讨论平分阴阳、浊上变去、入声性质等三个问题，但《通韵》跟《正韵》《中州音韵》一样，平声不分阴阳，故在此只讨论后两个问题。

一、浊上变去。　浊上是否变去，这是北音与《通韵》不同的主要内容之一。《中原音韵》全浊已经消失，浊上变成了去声，而《通韵》的全浊上声字并未发生这种性质的转化。

朴隐子对上声各韵浊上变去的字有详细的记载。全部列举如下：

一董：汞动二部中州去声。　　　二肿：重奉二部中州去声。

三讲：棒项二部中州去声。

六语一：巨序宁墅四部中州去声。

四纸一：似是二部中州去声。

七麌一：户杜簿腐四部中州去声。

四纸二：技雉婢跪被五部中州去声。

腐部有“辅父釜腐”四个字，现代汉语除“父”字外，其余三字都不依《中原音韵》读去声。

七麌二：拒聚柱竖四部中州去声。

十贿二：瘣罪琲三部中州去声。

八齐：傒弟荠陛四部中州去声。

十一轸：尽朕肾脹楯五部中州去声。

九蟹：豸部中州去声。

十二吻：拉近蕴三部中州去声。

十贿一：亥待在三部中州去声。

蕴部有“蕴韫愠醖恽”等字，这些字在《广韵》中本来有上去两读，又都是影母或喻三的字，北读去声，南读上声，反映了古方言的分歧，与浊上变去无关。

十三阮一：混遯鳟三部中州去声。

十四旱一：缓断伴三部中州去声。

十三阮三：楗圈二部中州去声。

“缓”，《通韵》禾管切，读上声，现代汉语亦读上声。《中原音韵》“缓换”同音，都是去声。

十四旱一：旱但瓒三部中州去声。

二十一马一：下踝二部中州去声。

十五潸：栈睅撰限四部中州去声。

二十一马二：社部中州去声。

十六铣：岘件填践善辨铉篆八部中州去声。

二十二养：沆荡晃强象丈上七部中州去声。

十七篠：窕兆绍三部中州去声。

二十三梗：杏静二部中州去声。

十八巧：鲍部中州去声。

二十四迥一：並部中州去声。

十九皓：浩道擀皁抱四部中州去声。

二十五有：后彀臼纣受五部中州去声。

二十哿：荷祸惰坐四部中州去声。

二十六寝：澿朕甚三部中州去声。

“澿”部有“噤”，《集韵》这两个字有上去两读。

二十七感：颔橝椠三部中州去声。

二十八琰：俭簟渐三部中州去声。

“俭”部有“芡”，《中原音韵》“俭芡”都读去声，但声母不同，“芡”为[k‘-]，“俭”为[k-]，现代汉语“俭”不送气上声，“芡”读送气去声。

二十九赚:湛范赚三部中州去声。

上面108个小韵(蕴部未计入)由上变去的字,其声母多为並定从群奉匣床,只有极少数几个小韵为次浊邪禅二母的字。

二、关于入声

(1)《通韵》入声的性质。

南曲原本没有韵书,曲家大抵以《中原音韵》为准。到明代又形成了“北叶《中原》,南遵《洪武》”的传统。平上去三声问题不大,纠纷最多的是如何处理入声。北曲入派三声,有《中原音韵》为据,南方口语中存在入声,而入为痖音,不能用来唱曲。朴隐子说:“入声者,江淮之音。……而中州无入声。词曲必从中州者,盖入为痖音,欲调曼声,必归平上也。”[27]江淮存在入声,这是事实。《诗词通韵》卷五有十七个入声韵部,却并不意味着南曲一定要保存入声。朴隐子主张“词曲必从中州”,也就是主张南曲的入声并非“江淮之音”,而要派入平上两声。根据《通韵》入声韵目下面的小注,我们知道,朴隐子把入声韵分别派入了齐微、居鱼、苏模、家麻、歌罗、车遮。它们的读音是:伊、纡、乌、鸦、阿、耶。朴隐子所注的这些读音与几个有关阴声韵的读音完全一样。可证在南曲中,入声不仅失去了塞音韵尾,而且也不自成调类,它的性质跟阴声韵完全相同。朴隐子对入声韵作这样的处理,应当是有语言事实为据的。明末阮大铖《燕子笺》阴入同押的例子就很多。例如:

第三出〔一封书〕都绿沽住初奴都鹿

第二十八出〔五团花〕悽垂的时疾

第六出〔山渔灯犯〕罢马甲寡茶花法差马花

第三十一出〔金蕉叶〕蛾落螺雀

第二十五出〔香柳娘〕怯赊舍歇歇节劣

第四十一出〔点绛唇〕移气归日

劣挈

因为篇幅有限，就不多举例了。

(2)《通韵》入声变阴的两种类型。

《通韵》入声变为阴声之后，分布在十五个韵母之中(见下表)。这十五个韵母有两种不同的类型。一类是与原有的阴声韵合流，如[i][uei][u][a][ia][ua]等十个韵母属于这种类型；还有一类是没有相同的阴声韵，这些韵母的字全部来自入声，是入声韵尾脱落之后新产生出来的阴声韵，[ei][io][yu][yɛ][iuɛ]等五个韵母属于这一类型。第一类在这里用不着细论了，我们感兴趣的是第二类。

韵　部	**原入声韵**	**韵　　母**			
齐　微	质$_1$ 物$_3$ 陌 锡$_1$ 职 缉	ei 塞白得黑客瑟	i 一吉疾乞尺日	uei 蟀或国获虢	
居　鱼	质$_2$ 锡$_2$ 物$_2$				y 聿出术
苏　模	屋沃月$_1$ 物$_1$			u 绿鹿屋沃匆	yu 郁匊旭
家　麻	月$_2$ 黠 曷$_2$ 洽合$_2$	a 伐达八拉	ia 轧鸭甲瞎	ua 滑刷	
歌　罗	觉曷$_1$ 药合$_1$	o 驳各洛壑	io 学约药雀觉	uo 卓郭活	
车　遮	月$_3$ 叶屑		iɛ 叶折彻歇		yɛ, iuɛ 月血说雪

a. [ei]

[ei]来自质$_1$：栉榔蝨瑟璱。

陌韵：厄搤赫核翮革鬲客额责谪啨册策索宅泽择百伯柏迫拍魄霸白帛帕陌麦脉。

职韵：黑劾克刻德得忒特勒肋则塞贼侧昃测恻畟色啬穑北匐墨默

缨。

缉韵:涩。

《通韵》的[ei]比《中原音韵》[ei]的范围要大得多,可是比现代汉语[ei]的范围又要小。《中原音韵》里这个韵母只有"贼劾德得黑勒肋"等七个字,也全来自入声。现代汉语[ei]除了来自入声韵的字之外,还有因[uei]的[u]脱落而变来的唇音字和来母字,如"悲卑碑杯裴眉枚梅煤莓美""雷垒诔耒"等。这些字无论是在《中原音韵》还是在《通韵》里,都是合口呼,[u]介音还完整地保存。我们可以说,[ei]这个韵母发源于入声字,然后才有一部分阴声韵的字与之合流,进一步扩大成现在这样的范围。

不过,《通韵》里的[ei]在现代汉语中并不全都读[ei]。

b. [io]

歌罗的[io],在《中原音韵》已经出现。但这个韵当时只包括十几个入声字,如"着杓学略掠若弱蒻虐疟岳乐药约跃钥"等。《通韵》[io]的范围并不与《中原》相等,它包括来自觉韵的:握渥学确嶽乐觉角珏桷确埆推悫逴踔。药韵:药跃龠钥瀹脚攫镬却恪噱醵虐疟略掠弱蒻若爵雀爝鹊碏削嚼酌勺灼焯缴绰躇著杓汋。

[io]在现代南方某些方言中还保存着。如"药钥",汉口、长沙仍读[io],成都也保存[io]。在现代普通话里,[io]已不存在,《通韵》读[io]的字多数变为[yɛ],有的变为[uo]。

c. [yu]

[yu]是《通韵》中比较特殊的一个韵母。入声屋沃韵的字本来都读乌音,属于苏模韵。但屋沃中都有撮口呼的字。它们的主要元音是个[u],再加上介音[y],就变成[yu]了。

属于屋韵[yu]韵母的字有:郁彧稶澳燠慉蓄育昱煜鬻匊掬菊

鞠鞫鵴麴朒恧衄。

沃韵:旭勖顼欲慾浴鹆玉狱挶挲曲苗局跼。

共计36个字。如果加上屋韵的一个又读字(粥),就是37个字。这些韵字在《中原音韵》里并未全部收录。凡收录的都归在鱼模[iu]韵母之中。[iu]与[yu]并不完全一样,[iu]既是韵母,又是复合介音,而[yu]的[u]纯属主要元音,不带有介音的性质,[y]在这里是道道地地的介音。这些字在现代普通话中元音都是[y],《通韵》并没有把这些字归进居鱼韵,而是放在苏模韵,可见朴隐子认为它的主要元音是个[u],而又要以撮口呼之,这就是[yu]的来源。

d.[yɛ][iuɛ]

这两个韵母出现于车遮韵。见系为[ye],精照来日为[iuɛ]。这两个韵母的字除了"瘸鞾"二字之外,全部来自入声韵。来自月三的有:越钺樾粤曰月刖軏厥蹶劂阙橜掘。来自屑韵的有:血威映穴悦阅决诀玦抉觖鴂谲觼缺阕劣埒锊爇呐蕝雪绝拙茁惙啜辍剟缀棁说刷。

在现代汉语中,[iuɛ]已变成了[yɛ]韵母的字几乎全部是古入声字,但来源却不完全同于《通韵》。《通韵》中某些[io]韵母的字,如"虐疟略掠爵雀"等,在现代汉语中都变成了[yɛ]。

由原入声字组成新的阴声韵,这个事实说明:入声韵转化为阴声韵之后,并不是全都归并到另一个阴声韵中去,它们自己也可以成为一个新的阴声韵母,而且原来其他阴声韵母的字,经过一定条件的音变,还会变到这个新的阴声韵中来,如[uei]部分字变为[ei]。这个事实还说明:入声韵的演变和阴声韵的演变并非平行关系,它的每一个韵母的演变都有自己的历史。

(3)《通韵》和《中原音韵》入派阴声的异同。

《通韵》入派阴声显然参考了《中原音韵》的结论，所以二书有不少相同之点。但《通韵》毕竟是为作南词者而编撰的，不能不照顾南曲的特点，因此，二书对入声的处理差异颇多。这里着重介绍这些差异。

《通韵》有十个阴声韵，其中六个阴声韵有来自入声的字；《中原音韵》只有九个阴声韵，所有阴声韵都有派进来的入声字。《通韵》没有原入声字的四个韵是：支思、皆来、萧豪、尤侯。《中原音韵》里这四个韵的原入声字，在《通韵》中分配到哪些韵里去了呢？

a. 支思

《中原音韵》支思韵只有三个入声作上声的字："塞涩瑟"。这些字《通韵》都归齐微韵开口呼，读[-ei]。

b. 皆来

《中原音韵》皆来韵有三个韵母，都有来自入声的字：

[ai] 白帛舶宅泽择百伯柏迫擘则责策色麦陌掴……

[iai] 革格客刻额厄……

[uai] 画掴……

以上这些字在《通韵》都归进了齐微韵。

c. 萧豪

《中原音韵》萧豪韵有三个韵母，都有来自入声的字。

[au] 博泊箔铎凿浊鹤剥驳托作错卓各郭壑落……

[iau] 学角觉岳跃……

[iɛu] 着雀绰略弱虐……

以上这些字《通韵》都归歌罗。《燕子笺》第三十一出"蛾落螺雀"相协，正符合《通韵》的情况，如果依《中原音韵》就不相协了。

d. 尤侯

《中原音韵》尤侯韵只有[iəu]有来自入声的字。例字有"轴逐熟宿竹烛粥六肉"等。这些字在《通韵》都归入了苏模韵。

总以上所述,《中原音韵》支思、皆来、萧豪、尤侯四韵的古入声字,在《通韵》中分别归入了齐微、歌罗、苏模三韵之中。

注释:

① 《词林正韵·发凡》:"入为痖音,欲调曼声,必谐三声。故凡入声之正次清音转上声,正浊作平,次浊作去,随音转协,始有所归耳。"这段话也见于《诗词通韵·例说》,词句稍微有异。又,《词林正韵·发凡》:"韵有四呼七音三十一等,呼分开合,音辨宫商,等叙清浊。"《诗词通韵·例说》也有这段话,一字不差。是戈载抄朴隐子呢,还是二书共有所本呢?

② 赵荫棠《中原音韵研究》49 页,商务印书馆,1956 年。

③ 《中国古代韵书》109—110 页,中华书局,1980 年。

④ 花登正宏的文章将刊在《语言学论丛》第十五辑上,题目叫做《诗词通韵考》。他的文章因为已经发稿,拙稿如有与之相同之处,也无法一一注明,特在此说明,非敢有意掠美。

⑤ □,表示原字已残阙不清。

⑥ 《镇江志》卷六。

⑦⑧ 徐大椿《乐府传声》。《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七),152 页,165 页。

⑨⑬㉗ 《诗词通韵·例说》。

⑩⑪ 《中州音韵辑要》自序及例言。

⑫ 《度曲须知·入声正讹考》。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五),279 页。

⑭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三本第二分。

⑮⑯⑰ 《反切定谱·字母说》。

⑱ 所谓"重唇兼齿音""满唇兼齿音""轻唇兼齿音",都是朴隐子的术语,见《反切定谱》。

⑲ 《闲情偶寄》卷二。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七),40 页。

⑳ 《南词叙录》。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三),244 页。

㉑ 《谭曲杂劄》。见《南音三籁》,上海古籍影印本,1963 年。

㉒ 《反切定谱》13 页。

㉓ 本文第一稿写成之后,杨耐思同志提了修改意见。关于《中原音韵》的拟音,全系根据杨耐思《中原音韵音系》,谨此说明,并致谢意。

㉔ 杨耐思《中原音韵音系》说:"齐微韵'非肥……'等唇音小韵归 i 类,不归 ei 类,均据《韵会》和《蒙古字韵》。"(92 页)但据朴隐子的意见,这些字在北音中的读音均为合口呼,为[uei]。

㉕ 《曲律》。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四),111 页。

㉖ 《度曲须知》。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五),235—236 页。

(原载《中国语文》1985 年第 4 期)

《中国字例》音韵释疑

“字例”二字取自《说文·叙》，指“六书”之条例。《中国字例》就是根据六书条例分析字形结构的一部书。从目录上看，全书共八篇。但第八篇“结论”，有目无文，第一篇“总论”，据说“因作者逝世，未及列入。兹从遗稿中检得中国文字学纲要问答二十五则，以其内容通论六书体例，姑置篇首，以代总论云”。(34页)其他六篇依次为象形、指事、会意、形声、转注、叚借与通叚。书前有程发轫于1964年写的《高鸿缙君事略》，文中谈到“其象形指事二篇早由君缮校出版，会意转注假借偕声四篇，在临终之前，虽校稿甫毕，然与手定目录相较，则仍有缺”。

《中国字例》由台湾三民书局出版，初版于1960年9月。我所见到的本子已是第七版，1984年8月印行。全书正文721页，大16开本，红色布面精装。第一篇“总论”计34页，第二篇“象形”计316页，有423字；第三篇“指事”计72页，有97字；第四篇“会意”计85页，约1170字(并非字字讨论，只举例说明)；第五篇“形声字”计130页，作者认为“《说文》所载九千三百五十三字中，形声字占七千六百余字”(508页)，书中只举例说明；第六篇：“转注”计33页，共录转注字89个；第七篇“叚借与通叚”计51页。

《中国字例》的编著者高鸿缙(1892—1963)，湖北沔阳人，曾留学美国哥伦比亚大学，1947年夏到台湾省立师范学院任教，历时十四载。1961年赴新加坡南洋大学讲学，以肾结石症病逝星洲。

《字例》论字以《说文》为基础，上及甲文、金文，下涉隶书、楷书。每字按甲、金、篆、隶、楷五体排列，甲文或金文所无者，则以“○”补其缺。有人称赞说：“读本书，于吾国各代文字之嬗变，一脉相承之迹象，一览无遗”(曾忠华《六十年来之文字学绪论》55页，见程发轫主编《六十年来之国学》(二)，台北市正中书局，1976年二版)。《字例》有不少创见，无论是六书分类还是具体字的归类，或是甲、金文之考释，古今形体关系的分析，常发人之所未发。故此书问世至今，一直见重于学林。然综观全书，高氏于音韵之学，似未得其门径。书中涉及大量音韵问题，或结论正确，而音理不明；或结论错误，理据模糊。高氏既未能利用清代古音学的研究成果，也完全无视现代音韵学的研究成果。段玉裁说：“于十七部不熟，其小学必不到家。”像高氏这样的宏伟工程，从甲金文一直到篆隶楷，“十七部”也是远远不够用的，而高氏连十七部也没有利用呢！郭沫若、唐兰早就指出，殷商音不同于周秦音。本文涉及商代复声母时，多采用笔者《商代复辅音声母》一文的结论。

下文先从《字例》列举要讨论的材料，然后用按语的形式逐条讨论。全文共126条。

1.瓜胍蓏 2.虫蚰蟲 3.巴蟒 4.萬蠆蝎蠆厲 5.佳鸟 6.焉莺鸎 7.夒猱獿猴 8.豸豺解肆 9.麃麐 10.百首頁页头 11.自鼻 12.糸丝 13.幵笄 14.囟鹽 15.亼合佥今侖令 16.[illegible] [illegible] 17.卤卣栗 18.匕柶匙 19.缶由 20.午杵 21.東橐 22.玄绳牵 23.因席 24.南铃 25.壴鼓 26.[illegible] 相私 27.予杼梭 28.㫃旂旗 29.丵對(对)菐業(䕫)辭业 30.单干盾 31.戌戚 32.夲枷 33.执 34.于吁 35.亯辜 36.囧明 37.弔谁(弋) 38.邕 39.[illegible] 枼葉 40.舍尾 41.罘淚 42.丑叉 43.酉酒 44.关(滕)45.聿聿笔 46.疑肄 47.異戴 48.頮沬沐

49.疒疾 50.毓育后 51.番闻 52.㕣兑悦 53.更 54.㱿襄 55.畫晝 56.卯剖 57.尤秕稽 58.旬军匀 59.彡(肜) 60.七切甲 61.里野 62.桀 63.牡 64.兄祝 65.千 66.夷 67.衙 68.告 69.武 70.信 71.曬 72.莫 73.朔 74.寸(肘) 75.丹 76.朩 77.巂 78.能熊 79.尾 80.身 81.矢寅 82.詹 83.挽㬅 84.履 85.會(膾) 86.臺 87.高 88.害楠 89.器 90.缶 91.呂鬼 92.或(国) 93.敢 94.亼今 95.此 96.卓 97.欠 98.暴 99.佩 100.㸚 101.散 102.奏 103.廷 104.循巡 105.後 106.退 107.建 108.㬎 109.世 110.旦 111.夙 112.晋 113.沙 114.光 115.妻 116.合答 117.吝 118.臭臬 119.悉 120.嬉蠱 121.谷 122.旨 123.歸 124.令 125.橐 126.者

1.窃意瓜㼌蓏本为一字。瓜为象形字,㼌为其复体,蓏则㼌上加意符艸者也。徐灏曰:"唐韵以主切者,声之转,亦犹羸从㬅声而读如纍矣。"又曰:"瓜者,果羸之合声。……"可证瓜㼌蓏三者实一音之变。"(81页)

按:"瓜㼌蓏三者实一音之变","本为一字",结论可信。而瓜为古华切,㼌为以主切,蓏为郎果切。三字声母分属见、喻四、来母,瓜㼌上古归鱼部,蓏归歌部,其中的演变轨迹如何,高氏无解。

我在《上古音》中讨论 kl-式复辅音声母时,曾论证"羸"(从贝㬅声,以成切)的古声母为 kl-式(依李方桂的构拟为 grj-)[①],瓜㼌蓏三字的音变可为此说添一佳证。瓜在历史上曾经也是 kl-式复声母,后分化为 k-、为 l-,以主切又是由 l-演变而来。这三个字的反切是经过了两次音变造成的。清人徐灏虽然还不能用复声母的原理来解释这种演变,但已精辟的指出:"瓜者,果㬅之合声。"[②]所谓"果㬅合声",用音标写出来其声母即 kl-。徐灏还谈到:"㼌蓏实

一字,……㼐当读同蓏。"(见"蓏字笺[3])"果蓏本作㼐,……又增艸作蓏。"(见"㼐"字笺[4])他说的是形变,也透露了音变的消息。"㼐当读同蓏",说明喻四由 l-演变而来,当㼐由 l-演变为以主切之后,于是又造了一个蓏字。从字形而言,蓏晚于㼐,从字音而言,郎果切又早于以主切。与舌根音发生关系的喻四,在历史上多经历了舌尖边音 l-的阶段。后人不明了这个音变的过程,于是据后起之音改变《说文》原文。《说文》:"瓜,㼐也。"后人不知"㼐当读同蓏",改"㼐也"为"蓏也"。[5]《说文》:"蓏,从艸,㼐声"(见小徐本),大徐本错改为"从艸从㼐"。段注也附会说:"锴本作㼐声,误。"[6]

2.(虫,䖵,蟲)三字实一字,……今以所从之偏旁观之,知其意无别。字音亦当为一音之分化。(81 页)

按:这三个字也不是一个历史平面的产物,甲骨文有虫,䖵,无蟲。高氏认为䖵殆虫之复体,蟲或其"籀文"。在周秦音系中,虫属晓母微部,䖵属见母文部,蟲属定母冬部,依照李方桂的构疑,它们的主元音都是[ə][7],微文阴阳对转,冬与文通转,说它们是同源分化,在音理上不存在困难,只是声母还需作进一步解释。我在《商代复辅音声母》中,曾构拟过 sk-式复声母[8],虫与䖵正属于这一类型。至于蟲读定母,这是由舌根音[k-]变为舌尖音[d-]的结果,这种音变是复辅音分化以后的事情,与"蟲"字产生的时代应该是一致的。

3.巴字最早当系周人所造,实即蟒之初字。巴蟒古同音,今犹同属唇音。(83 页)

按:巴蟒同源,这是很有见地的说法。巴蟒不仅都属双唇音,帮明旁纽;且鱼阳对转,韵亦相通。蟒从莽得声,莽在历史上本可读阴声。《汉书·武帝纪》:"侍中仆射莽何罗,与弟重合侯通谋反。"

师古曰："莽音莫户反。[9]"《类篇》莽有满补切、莫候切。[10]

《尔雅·释鱼》："蟒，王蛇。"郝懿行《义疏》引孙星衍曰："蟒字义当用莽。《小尔雅》云：莽，大也。"

4. 萬，甲金文均像蝎形，周初始于其形加足。字自商周借为千萬之萬，秦人乃加虫旁为意符作蠆，而后人又造蝎、或蠍。古萬音变为蝎音，亦犹害音之变为曷音也。(84页)

按：高氏说"古萬音变为蝎音"，这是对的，但"萬"变"蝎"与"害"变"曷"情况迥然不同。萬不仅变为蠆，为蝎，还变为蠇(也写作蛪)。《庄子·天运》："其知憯于蠇蠆之尾。"蠇蠆皆蝎之异名。在上古，萬为明母元部，蠆为透母月部，蠇为来母月部，蝎为晓母月部。月元可以对转。声母情况颇为复杂，涉及透晓明来四母。而且据《经典释文·庄子音义》"蠇，敕迈反，又音例。""蠆，许谒反，或敕迈反。"又《说文》从萬得声的"劢"字，许慎说："读与厲同。"段注："厲亦萬声也，汉时如此读。"[11]从萬得声的"譪"(莫话切)，以及大小徐均作从蠆省声的"噧"，《广韵·怪韵》均音许介切。从谐声、又音、同源关系判断，"萬"在卜辞时应为复辅音声母 smr-[12]。透(th)、晓(x)均来自 s-头。壮侗语族"蝎子"一词，临高话为 sim^2 $soŋ^2$，傣西为 $mɛŋ^2$ $pɒŋ^5$，傣德为 $mɛŋ^2$ $ŋo^2$，侗语为 nui^2 tok^7 $ta:k^9$，水语为 ta^1 kit^8 li^6[13]。西藏错那门巴话为 tikpᴀrᴀtsᴀ，墨脱门巴话为 dikbaraza，珞巴语为 dikparako，达让僜语为 xadaiatiɯŋ。[14]

5. 甲文有隹字无鸟字，鸟为隹之分化字始于东周之春秋时。隹古音读若堆，则与都了切为一声之转，其为一字之变无疑。(87页)

按：罗振玉已经指出："盖隹鸟古本一字，笔画有繁简耳。"[15]隹，职追切，周秦时代属章母微部，殷商章母尚未独立，隹的声母为

[t-]。单周尧论证"'隹'和'鸟'有语源关系,确属无可怀疑。"[16]孙玉文又进一步论证鸟隹韵部为幽微旁转。[17]这些意见都很正确。由于商代音系尚未建立,"隹"在商代的主要元音是什么,又如何分化出"鸟"字,这是下一步要解决的问题。

6. 焉,吾友李敬斋以为即黄莺之莺。莺焉古音同。焉为象形字,莺为形声字,确可信也。又《玉篇》:"鸎,黄鸟也。"高诱以鸎,莺为一字。似此,则莺、鸎为一字一物。(90 页)

按:焉是什么鸟,说法很多。《禽经》说:"黄凤谓之焉",戴侗以鹇为焉,方以智以鸢为焉,邓廷桢以仓庚(即离黄、黄鸎)为焉(也不可信)[18]。章太炎说:"邓说最合,……焉字旁转清即为鸎。[19]"章氏所说的"清"即一般古音学著作所说的耕部,元(焉属元部)与耕旁转虽不乏其例,但高氏说:"莺焉古音同"是不准确的。且《玉篇》释"鸎"为"黄鸟",释"莺"为"鸟有文"。鸎莺关系如何,也有争论。高氏"一字一物"之说未可视为定论。

7. 夒、猱、獿、猴,乃一字之异作。(101 页)

按:夒、猱、獿是音同(奴刀切,上古泥母幽部)义同(沐猴,或写作猕猴)的异体字,猴与夒(猱)为同源字。《说文》:"猴,夒也。"夔(渠追切)亦与猴有语音上的联系。夔猴上古声母同(群匣合一),王国维说:"夒必为殷先祖之最显赫者,以声类求之,盖即帝喾也。[20]"唐兰依孙诒让释为"夔"[21]。夒(猱)、夔(猴)后世声母不同,是复声母 ng-分化的结果。在历史上,猴子也称为沐猴,又称为马留(应是复声母 ml-之分化)[22]。现在的壮侗语族、藏缅语族"猴子"这个词的首音亦多为 m-[23]。如:

壮	侗	仫佬	水	浪速
ma^4 lau^2	mun^6	mu^6 lau^2	mon^6	mj $mjauk^{51}$

那么，ml-与 ng-是什么关系呢？1940 年闻宥写过《论汉藏语族中 m>ȵ 之演化》[24]，他说的 ȵ 相当于我们的 n。ng-应当与 ml-同源。足以证明这一点的有两方面的材料。一是谐声资料。张永言先生说：

> 猱（nôg/new/nəu）和藏缅语的 mjo(k)/mju(k)大约也同出一源。猱从柔（ȵ-）声，而柔从矛（m-）声。（比较"獼"从弥 m-声，而弥从尔 ȵ-声。）[25]

另一种证明材料是：属于壮侗族的海南临高话，"猴子"一词有两个读音：$ma^2\ lu^2/nok^8\ hak^7$。又海南乐东县保定村黎语音 nok^7。nok 相当于汉语"猱"。古汉语中猴子这个词有那么多的不同称谓，都可以从 ml-/ng-的演变、分化中得到合理的解释。

ng-这个复声母，我在《商代复辅音声母》中已经有这样的构拟，但未涉及到与 ml-的关系，在此补述。

8. 豸，本意为贪猛噬杀之兽，即豺也。典籍或通以代解。左氏宣公十七年《传》："庶有豸乎！"杜注："豸，解也。"（盈按：《群经音辨》二引作"庶有鸩乎"，鸩音豸。）乃同音通假。（104 页）

字在商周或作复体，或又加 朩（原注：古拭字）为声，作 [illegible]。（原注：见商纣王时戊辰彝及周宣王时毛公鼎）（105 页）

肆（盈按，高氏以为[illegible]之俗作）为豸之累加字。音义不变。音伺，音才，音似，音以，均一音之转。（106 页）

肆，原由豸（原注：即豺）加 朩（原注：拭初字）为声作 [illegible]，渐变成肆，故其本义为豺。动物名也。名词。其音息利切。为豸、为豺，为易、为赐，为锡为四，为肆，为息七切，音悉。（716 页。第七篇《假借与通假》）

按：高氏要论证的是豸可以通解。豸又与肆、肆同源。但他对

这些字的音读，说解不一，理据不明，毫无古音系统观念。下面分四点来讨论：

（1）《左》宣十七年借豸为“解”，前人已有论述。黄侃说：“从豸之字可有喉音，豸与廌通。解廌叠韵，叠韵互音故也。特萧、锡韵部稍远耳。[26]”黄侃主张豸归锡部，我们主张“解”亦归锡部[27]，故二字叠韵通假。黄氏说“从豸之字可有喉音”，则解、豸声亦相通。

（2）高氏所云复体豸，《说文》作𧰨（息利切，sì），“甲骨文从二豸而不从二㣇者，盖义主于牲体并陈，故不拘于㣇（羊至切，yì）豸也。”[28]至于加又加巾的𢑱字《说文》作䑣（羊至切）。“䑣在古籍中亦作肄、肆、肆、肆。”[29]于省吾说：“𢑱字象以手刷洗㣇畜毫毛之形，或从数点者，象水滴之形，金文肄字从巾者，……刷洗之初只以手，继则用巾。”[30]高氏所谓“加巿（古拭字）为声”，不仅于义不合，音亦不通。若从拭得声，则肆当归职部，而肆本质部字。巿声之说不可信。

（3）高氏以肆（肄）为豸之累加字，姑且置意义不论，仅从语音而言是可以证明的，只不过他列出的那些直音近於杂乱无章。

> 豸：兽长脊，行豸豸然，欲有所司杀形。池尔切。
>
> 肆：极陈也。从长隶声。息利切。
>
> 𧰨：㣇兽，从二㣇。息利切。
>
> 䑣（肄）：习也。从聿㣇声。羊至切。[31]

豸属定母，通“解”，又与“鸠”音同，肆从隶（徒耐切）得声，亦属定母，但肆又音息利切，归心母，肄亦可读息利切（见集韵至韵）。可证卜辞时代，豸、𧰨的声母为复辅音 sk-，d-由 k 变来。至于韵部，肆肄均质部字，质锡主元音同，可以通转。

（4）高氏以豸即豺，不可信。二字声韵远隔。

9. 麃之为物，似羊又似鹿。古人以其似羊，故书作羊头。后人以其似鹿，故书作鹿头。夂本象其身足及尾形。后变为“几声”。字应以麃为正文，以麐为或文。甲文𡧊字罗振玉释羌，近人郭氏释狗。皆非。缙始释为麃。(111 页)

按：我们感兴趣的是麃与麐在语音上的关系。卜辞旨也可用作兽名，《后下》一·四：“隻……旨一。”旨声与几声通，是照三与舌根音的关系问题。其声母为复辅音 klj-。可参阅拙文《商代复辅音声母》。

10. 𦣻、首、𩠐、页、头。第一字象人头形，象头及耳，第二字象人头有发形，第三字于首下增人字，亦只见于金文偏旁中，小篆以后无传，第四字于𦣻下增人字，第五字于页旁加音符豆。此五字为一字之变。(121—122 页)

按：除第三字音读不明外，一、二字为书九切，第四字为胡结切，第五字为度侯切。这四个字也不是同一历史平面的产物，字形的先后基本上反映了语音演变的过程。第一、二形已见于甲文，三、四形见于金文偏旁中，我在《商代复辅音声母》中，拟为 sg-。头字晚出，见于《说文》，属定母侯部，其声母为 d-，这是复辅音声母分化后第二辅音 g->d-的结果。也可能是第一辅音 s-变为舌音。澄迈方言中审母三等字有读[t-]的例子：

书	施	身	圣	首守
tu	ti	tin	teŋ	tiu

在澄迈方言中，“头”并不读舌尖浊塞音[d-]，而是读喉擦音[h-]（何大安《澄迈方言文白异读》1981 年）。这个音与晓母有关，也使我们联想到 s-头。

11. 徐灏曰：“自，即古鼻字。……因为语词所专，复从畀声为

鼻。今自与鼻不同音者，声变之异也。"是也。所谓语词者即借为从，为己也。（126 页）

按：高引徐说以证甲文"自"训鼻，甚是。然徐说所谓"声变之异"，语意含糊、空泛。今拟自为复辅音声母 sb-，足以说明声变的原因。

12. 饶炯曰："糸与丝同字。"按饶说是也。糸字象束丝之形，为初字。丝为复体。丝则秦世演变之形声字，从糸，糸声也。"（135 页）

按：糸，莫狄切；丝，息兹切。《说文》以丝从二糸，会意。高氏以丝为形声字，从糸得声，可信。如何解释息兹切，未交代清楚。糸与丝均见于卜辞，其声母应为 sm-。

13. 幵，非干戈之干，乃象一笄之形。笄之为用，恒以二，故其字作幵，象形。……后人以其多为竹制也，故又加竹为意符作笄。幵与笄乃一字之累加，非二字也。说解得之于笄，而失之幵。（140 页）

按：高说是也。幵，古贤切；笄，古兮切。二字双声，幵，元部；笄，脂部。脂元旁对转。《史记·五帝本纪》说黄帝"西至于空桐，登鸡头。"鸡头山即笄头山，又作幵头。

14. 金文卤字，见"免盘"及"小臣谜段"䣉字偏旁，俱象鹽卤结晶之形，不从西。……后人又于卤加監为声符作鹽。《说文》："鹽，鹹也。从卤監声。"余廉切。今按读監声如蓝声，则卤迺鹽乃一声之转，故三字原为一字。（142—143 页）

按：高氏对"迺"字的论述我没有引录。大意是《说文》中许慎"读若仍"、大徐音"如乘切"的"迺"字，本为鹽卤在皿中之形，即金文中的[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字，"周人俱借用为'于是'意，连词。"（143 页）字

形说解不无道理，然“迺”字读音与卤鹽相差颇远，所以置而不论。至于卤鹽同源，音理可据，非关“一声之转”。卤加监为鹽，卤亦表声，鹽既从监声，又变为以喻四为声母，这都可证卜辞时代卤的声母为 kr-。监声还有滥、蓝、襤，这是 kr-分化后的情形。

据《壮侗语族语言词汇集》载，“鹽”的读音[32]：

壮 kju¹　布依 kuə¹　傣西 kɤ¹　傣德 kə⁶　侗 jim²；ko¹　水 ko¹

又据倪大白先生的调查[33]：

泰 klɯa¹　阿含 klu　武鸣 klu¹　拉珈 kjie　甲姆 lu¹　原始中央巴布亚语 kikimalu

《说文》：“鹽，卤也。天生曰卤，人生曰鹽。”又说：“卤，西方鹹地也。东方谓之庐，西方谓之卤。”利用自然生成的卤在先，人工造鹽在后，音随词变，分化为 k-，为 l-。卤鹽同源，确凿无疑。

15. 亼，象屋极形，不象三合之形，殆即屋顶之意。……合字，僉字，今字，侖字，令字均从亼得声。（145 页）

按：《说文》亼，读若集。秦入切。从母缉部字。高氏以“合”“僉”“今”“侖”“令”等五字均从亼得声，未作任何音理上的阐释。关于合、今、令等三字的结构、下文将讨论到（“合”字见 116 条，“今”字见 94 条，“令”字 124 条）。僉字《说文》为三合会意。“从亼，从吅，从从。”（五篇下）亼，应该依于省吾说为“今字的省文”，既为今之省文，其音当与今同。从今之字多与口舌有关，僉字也不例外。一人口向下，二人口向上，表示众口同声。杨树达《释僉》云：“夫人各一口，二人二口，二口相合，故为僉也。二口犹言多口，不必限于二也。”[34]杨氏以亼为合，虽不妥，但高氏佥从亼得声之说，更不可从。

侖在周秦时代为喻四药部字，也不可能从亼得声。《说文》以

为“从品侖”(二篇下),不可信。高氏认为“龠之为器,乃编管为之,故其形为𠎤。甲文金文从二口,小篆从三口,二口三口皆所以象管端之孔。”(《字例》二篇 151 页)这个意见是对的。至于“后又加亼(音集)为声符”,则是不正确的。其实这个亼也是今字,为人口向下之形,表示以口吹龠,与声符无关。

16. 墉字甲金文俱象城垣而有两城楼之形。又金文城堣坏埤等字均从𩫖得义。甲文“𩫖丫”通假为“肜昕”,亦可知其音读为墉。独今本《说文》墉下载古文作𩫏,是乃城郭,外城也。古作𩫑,非墉字。清小学家皆未能辨之。(151 页)

按:高氏强调𩫖、𩫑有别,𩫑的本义为外城,而对《说文》墉的古文作𩫏的问题,没有解说。朱德熙先生在《古文字考释四篇》中说:“𩫏可以读为庸,这在古文字材料里有不少证据。……我们认为𩫏字在先秦就有庸和郭两种读法,因为墉和郭意义相近,所以古人就用同一个𩫏字代表这两个来源不同的词。”(《古文字研究》第八辑,中华书局,1983 年)王宇信《西周甲骨探论》也认为:“𩫖与庸、墉为一字。”(154 页)1990 年我在写《上古音·二校后记》时也谈到𩫏、墉的语音问题。我认为二者是同源词(并非一字两读),是由舌根音与喻四构成的复辅音声母,并采用李方桂的构拟 grj-。

17.《说文》:“卤,艸木实垂,卤卤然。象形。读若调。𠧪,籀文,三卤为卤。”按此盛酒之器,有提梁,象形。其加皿者,加意符耳。《尔雅》:“卣,中尊也。”是其本意。后世读若攸。又“石鼓”栗字作𣡌。因知此字籀文作𠧪,不作𠧪也。(158—159 页)

栗字初文象形,倚木,画其有刺实之形。由文“木”生意,故为栗树之栗。石鼓文变为形声。从木卤声。卤即卣字,卣声之谐栗声,亦犹之由声之谐迪声。(255 页)

按：卣即卣字，段玉裁已经指出，栗从卣得声，从字形资料而言，这是可信的。但卣音徒辽切，卣音与久切，栗音力质切，涉及定、喻四、来三个声母之间的关系（用迪从由得声的例子不足以说明栗何以从卣得声）。这个例子很有意思，同一个喻四母的字不仅和定母有关系，和来母也有关系。可见简单地说“喻四归定”，是行不通的。这里要区分时代层次，卜辞时代喻四母的字有的读 l-，故栗与卣声同，后来直接以卣作为声符；由 l->d-，故演变为徒辽切。卣字的古读作为栗字声符而得以在石鼓文中保存，这是一个颇有意义的发现。

18.《说文》：“匕，……所以取饭也。一名柶。”又：“匙，匕也。从匕，是声。”按匕字象器形，匙则后世加是为音符者也。两字实一字。”（164—165 页）

按：匕与柶应是同源字。柶，从木四声。四原本象鼻形，其音为 sb-。匕，卑履切，帮母。由牝（毗忍切，《集韵·旨韵》又作並履切）从匕声，可证匕在卜辞时代应是浊音，属並母，与柶同为 sb-。匙的产生是复辅音声母分化后的事。是声由 s-头而来。

19.《说文》：“东楚名缶曰甾，象形。”丁福保曰：“缶由声近，正合方言音转而变。今大小徐本误以由作甾，且自六朝以来，即音侧词切，与甾同音，宜乎后之学者以为《说文》正文无由字也，隶变与切音之谬，无有过于此字者矣！……”按以上各家说均是。由为竹器，则与缶为瓦器者自别。“东楚名缶曰由”，谓俗偶叚彼名此，非谓彼即此也。（168 页）

按：缶由可“偶叚”，二字语音必有联系。丁福保只说“正合方言音转而变”。如何“转”，如何“变”，不明确。我在《商代复辅音声母》中将它们的声母拟为 pl-（可参阅下文 90 条）。由有 l-音，在复

声母分化之后还保存过很长一段时间。《说文》:"褶,祝褶也。"《素问·移精变气论》作"祝由"。桂馥《说文义证》:"祝由即祝褶。"

20.《说文》:"杵,舂杵也。从木,午声。"按午,杵古今字。许释杵,是。……午之初形直象杵,两端粗壮,中央细小。(175 页)

按:午,疑古切;杵,昌与切。这里存在舌根音与照三的关系问题。李方桂对杵的拟音为 khrjag > tśhjwo(92 页)。

朱骏声早已指出:"(午)文象杵形,古亦以为杵字。"[35]

21.東,近人徐中舒、丁山均以为橐之初文。是也。字原象两端无底,以绳束之之形。后世借为东西之东,久假不归。(176 页)

按:東,得红切。橐,从石声,他各切。涉及端、禅、透三个声母。禅与端、透关系本来密切。周祖谟先生《禅母古音考》认为:"禅母字之古音亦当与照母相似,读为舌音塞音一类。"又说:"从石(声)之字亦读舌音及正齿音照母。"[36]東本象形字,借为方位词后又造一形声字橐,東石橐声母相近,均舌音;韵亦相近,東铎旁对转。

22.玄即绳之初文,象形。籀文复体作兹,见石鼓文。用为弓弦字。玄之为绳,牵字从之得意,可证也。自玄借为幽玄,为玄黑,为玄妙,于是乃另造绳字。《庄子》:"绳绳兮不可名。"即玄玄兮不可名。(176—177 页)

按:玄,胡涓切;牵,玄声,苦坚切;绳,蝇省声,食陵切;蝇,余陵切。这里存在床三、喻四与舌根音的关系问题,其复声母为 glj-。

玄、弦、牵均真部字,绳在上古方言中亦当有真韵一读。[37]四字同源,音义俱近。

23.囪(因)即茵之初文,象形。后囪借为原因、因为之因,形亦变为口大,于是乃加石省声作䄄。后䄄复变为席,从巾,石声。

又变作席，因与席之形意遂相远矣。(177—178 页)

按：因，于真切；席，祥易切；石，常只切。这里有影、邪、禅的关系。邪为 s-头，故因的声母为 sʔ-。因席同源，因已见于卜辞。席是复声母 sʔ-消失后产生的，所以石声由邪母变来。周祖谟《禅母古音考》亦有邪禅相通的例子。

24. 甲文南字之本意，近人某氏据其形象以为殆钟镈之乐器，即古铃字也。并举多证，详其音义，至为可信。(181 页)

按：高氏所说的"某氏"即郭沫若。南铃是否一字，说法不一，至少从语音上无法确证。南，泥母侵部；铃，来母耕部，相差颇远。日人白川静《甲骨文的世界》说："南任是乐器南的本名，今之苗族用为圣器的铜鼓亦叫 Nanyen。《礼记·明堂位》：'任，南蛮之乐也。'竟把'南任'拆开来解释。"[38] 又在《金文的世界》中说："南是悬系于木枝等处的打击乐器，苗人至今仍称它作'南任'；这种乐器可视作后世铜鼓之祖型。"[39] 又高氏认为卜辞"八南""九南"，"则叚为羚也。"白川静认为指南夷，乃人牲，与以羌人祭祀同。

25. 壴为鼓之初文，无可致疑。壴之音读，应与鼓同。而大徐本作中句切，小徐作陟具反，乍视之，似不相同。然段注《说文》，居……从尸古声。知古声之可谐居声，(原注：居，九鱼切。)则知壴声之变为中句切，陟具反也！(183 页)

按：从高氏以居从古声来类比壴鼓的音读，可证氏于音韵，全然外行。古居均属见母，只有一三等之别；壴的切上字中、陟均属端母[t-]，为舌尖音；鼓，公户切，属见母，为舌根音[k-]。唐兰说："壴为鼓之本字，壴既鼓之象形，则其本读当如工户切，今说文音中句切者，乃其转音耳。""卜辞时代之壴字，固无中句之音矣。"[40] 唐兰的意见是对的。所谓"转音"就是古代方言中曾经有过 k->t-的

语音演变规律。如唐从庚声，贪从今声，隤从贵声。

26. 耒耜为二物。耒下歧齿。耜之形，下不歧。如今日之挖锹。下端与其柄相折，其用在发土，故其古文作 ㇵ，象形。甲骨文正反书不拘。后以其为木制，故加木旁作梠。又后以其用与耒同功，故加耒旁作耜。……又 ㇵ 字后世音变为私，人遂误以为公私之私之初文，不知其实即耜字也。……公私之私乃借意，非本意。(190 页)

按：高氏认为 ㇵ（㠯，以，羊止切）为梠（详里切）之初文，后人误以为私之初文，其说可信。我在《商代复辅音声母》中将“梠”的声母拟为 sr-，主要根据异文有“梩”。现在既然肯定 ㇵ、梠同源，也可拟为 sl-。l/r 都是舌尖浊音，只是发音方法有边音与颤音之别。徐灏认为梠又作梩，乃“齐人语也”。那么，或 l-或 r-，也是方音问题。

27. 徐灏曰：“杼，俗作梭。声转而异其文也。”按予为杼之象形文。……后世同音通假代余我之余，取与之与。乃加木旁为意符(原注：以其为木制也。)作杼。杼行既久，而予之本意亡，后世复造梭字以代杼(原注：梭杼古同音同意)。梭行而杼字少用，而人渐不知杼为何物矣！(198 页)

按：高氏释卜辞 ☐（林二. 7 九）为予字。予，余吕切；杼，直吕切；梭，《广韵》苏禾切。所谓“梭杼古同音”，不知何所据，恐怕只是凭感觉作如是说。我们认为予的声母为复辅音 sl-，韵部由鱼转歌。杼字后出，s-头已消失，直吕切说明第二辅音已由 l>d。

28. 㫃，当即旗之初文，象形，名词。……读若偃，必有误。周人或于㫃加斤为声符作旂，或又加单(即干盾。执旂者常并执盾以自卫。)为意符。……旂，秦人或又造旗字。音意无二。甲文有“其

立㫃"(粹四),㫃而云立,更足证明为名词旗,而非偃蹇之皃也。(202 页)

按:裘锡圭先生《文字学概要》亦谓"可能㫃就是旂的初文。据字书,此字读 yǎn,疑是后起之音。"[41]我认为㫃旂(旗)同源是能成立的,㫃读於幰切,必有所自,"古人名㫃,字子游"者非个别。这个音读应是复辅音声母 ʔk-分化之后的读音。旂从斤声,旗从其声,这两个音是有些区别的,最大的区别是清浊不同,韵部不同。读群母之部的旗是后起音,读见母文部的旂是东土音(此字后来的反切为渠希切,已与谐声不一致),㫃与从斤声的旂关系更密切,均收-n尾,故我们将㫃的声母拟为 ʔk-。

29. 丵字之本意,以其从之之各字推之,当为古之兵器。……其用殆如后世之九股叉。(206 页)

對,从又(手)举丵会意。丵亦声。浞(盈按:《说文》:"丵,读若浞。")之谐對声,亦犹之澄声之原于登声,重之原于東声也。弗韵之变费韵,卒韵之变醉韵也。(207 页)

《说文》:"菐,从丵,从廾,廾亦声。"按说解有误。菐,从双手执丵,仍是對字。双手只手无别,后引申而有撲灭撲伐之意,隶楷又加手旁为意符作撲。(207 页)

對,字原作對,而后加土为声符耳。(207 页)

𡗝,按此字书所无,以其复文推之,当有此字,其义为保护、保卫。从大(人)丵声。其音当同乂。浞音谐乂音者,其声母消失,乂韵变为一韵,犹之叔韵变为寂韵,戌韵变为幾韵也。……𡗝为初字,𡗝𡗝为复体,辥则异文,乂与艾则通假字,辥字从自从止,辛声,辛声谐乂声,声母消失,而韵则阴阳对转也。(208 页)

業,为加于栒上之大版,从木丵声。浞声之谐業声者,浞之声

母消失,"乂"韵变"一"韵,而"一"复为"一廿"。亦犹之昔之谐借,即之谐节,至之谐垤也。(209 页)

按:高氏否定《说文》"丵,丛生艸也"的说解,认为丵之本义为古兵器,进一步认为對(對)、菐二字乃从丵得义而亦谐声;業字从木丵声;还有一个字书所无的𦍒字,亦从丵得声,此字的复体为𤔲,"金文亦失载。其后加去为声符,作𤔲者,见于《秦公钟》、《秦公簋》,文俱曰:'保𤔲𠨘秦'。即保乂厥秦。"(208 页)"与《克鼎》:'谏辥王家',《宗妇簋》:'保辥𨛭国',《晋邦盦》:'保辥王国'亦同。"(208 页)文中所谈谐声韵变,几无音理可言。下面先将有关字的反切、周秦古音列出来,以便讨论。

丵:士角切	床二药	(浞与丵《广韵》音同)		
對:都队切	端物	土:他鲁切	透鱼	
菐:蒲木切	並屋			
業:鱼怯切	疑葉			
[𦍒:丵声,音当同乂]		乂:鱼肺切	疑月	
[𤔲:去声]		去:丘倨切	溪鱼	
[辥:辛声]		辛:息邻切	心真	

这里且不讨论形与义方面的问题,单就音而论,实在无法联系。

先说對,既以丵为声,又以土为声,自相矛盾。登澄均蒸部舌音(一端一定),东重均东部舌音(也是一端一定),而丵(齿音)對(舌音)的声母有什么联系呢! 至于"弗韵之变费韵,卒韵之变醉韵",简直不知所云。若指弗为物韵,从弗谐声的费为未韵;卒为没韵,从卒谐声的醉为至韵(均指《广韵》中的韵部),这种比附什么问题也不能证明。弗费、卒醉在先秦时代原本就分别同部,而丵對的语音从来就相差很远。

许慎说菐从廾声,似不可信。高氏认为菐"仍是對字",又说引

申有扑灭意。读“對”呢，还是读“扑”呢？他说“扑与粪实为一字”(207页)，按此说似应读“扑”了，而丵扑之间的读音又如何贯通呢？

高氏关于“浞声之谐業声”的分析，完全是用记录现代音的注音字母来分析周秦古音了。所以丵收[-k]尾，業为疑母([ŋ-])收[-p]尾，全然不在考虑之列。所举“亦犹之……”云云，也是文不对题。

粪字既从丵声，其复体又从去声，其异文又从辛声，而粪音又“当同乂”。这里涉及的音读有四个之多。涉及的声母有床二、溪、心、疑，涉及的韵部有药、鱼、真、月，如何贯通？高氏所说的“声母消失”，“韵变”、“阴阳对转”，无一是处。原因就是高氏根本不懂古音，且把谐声关系搞乱了。首先，“對”、“業”并不从丵得声；其次，“粪”与“對”没有关系；第三，辥，从𡴀声，辛不是声符，𡴀字《说文》作“𡴀”，读若臬，鱼列切，周秦时代属疑母月部，故辥与“乂”“艾”相通，“乂”“艾”亦属疑母月部；第四，至于“𤔲”字(也写作“𤔲”)本是“業”的繁体字，假借为“艾”，業、艾双声，業属葉部，与月部的“艾”主元音相同，可以通转，剩下的问题“𤔲”的声符是否为“去”，我认为“去”声之说不可信，这个所谓的“去”字应是裘锡圭先生曾经指出的：

> 古文字里又有一个象器皿上有盖子的𠫓字(也写作𠫓)，“蓋”字所从的“盇”字上部的“去”就是这个字。这个字应该读为“盇”，正好是葉部字。
>
> (《裘锡圭自选集》197页，河南教育出版社)

“業”从“有盖子的𠫓字”得声，正好同部，疑匣旁纽。《中山王嚳壶》有个𤔲字，张政烺说：“𤔲，从丵，去声，業之异体字。[42]”所谓“去

声"也应该是去声。"去"属溪母鱼部,与"業"字韵部相差颇远。

30. 丁山曰:"单之形,……流变也,往往似干。干与盾同实而异名。盾单双声,而单干叠韵。审其声音递变,窃疑古谓之单,后世谓之干。单干盖古今字也。"按单干与盾为一字,单与干一繁一简,俱象盾之正面形,盾字象其侧面,加目,为所蔽也。(210 页)

按:丁山"疑古谓之单,后世谓之干",从时代而言似不符合"声音递变"的轨迹。干、单、盾的语音关系还是要从复声母的角度来考虑。我在《商代复辅音声母》中,将干的声母拟为 klj-。单,都寒切,又时战切;盾,徒损切,又食闰切。战从单得声。这些材料反映了舌根音与章组(章、船、禅)和端定母的关系,盾字最早见于金文,比干单历史晚,应当是复辅音分化后由 k->d-的结果,有的方言变为[t-](单),这只是清浊之别。

31. 戌为广刃之句兵,形似斧。自借为地支之名,习用不返。周人乃另造戚字,初不过就戌字加尗声耳,后人误以为从戉。(211 页)

按:高氏以戌戚同源,为古今字(叶玉森亦谓"戌疑是古戚字")。可是语音联系如何,一字未谈。《说文》:"戌,威也。"又:"滅,从水威声。"《淮南子·天文》:"戌者,滅也。"《白虎通》:"戌者,滅也。"《史记·律书》:"戌者,言万物尽滅,故曰戌。"我在《上古音》(104 页)中将戌的声母拟为 sm-,是可以成立的。至于戚字从尗(式竹切,shū)得声,周秦时代归清母觉部,尗为审三觉部,与戌(心母物部)音似亦可沟通,但戌戚为两种不同兵器,意义自然有别。

32.《说文》:"㚔,所以惊人也。一曰读若瓠。一曰俗语以盗不止为㚔,读若籋。"按此字即后世械手之枷。其形见于殷墟所出土俑。……读若瓠者,或即后世枷音之所本也。(216—217 页)

按：于省吾《释幸·䞐》云："甲骨文习见的幸字，本象施于手腕的械形。……按许氏……谓幸读若瓠或籋，也未能确定其读音，实则以读若籋为是。说文籋与箝互训，段注：籋箝'二字双声'。……幸为籋的本字，籋为后起的代字。"[43]高、于二人所说幸字音读，各执一端，都不明白这两个读若（瓠与籋）之间一定有某种内在联系。《史记·建元以来侯者年表》有"瓡讘"侯，《集解》引徐广曰："瓡音胡。"《索隐》云："即狐字。"《汉书·地理志》河东郡有"狐讘"县。清代祁寯藻云："《汉志》河东郡狐讘县，《集韵》作'瓠讘'，史汉侯表作'瓡讘'。狐、瓠、瓡盖皆幸之讹。讘为多言，幸为大声，义相近也，而音读如瓠，后人不知幸可读瓠，加从瓜声，故又转讹为瓠、狐耳。"[44]桂馥《义证》"讘"字注亦云："河东有狐讘县者，狐当为幸。"[45]这些材料可以确证，许慎说"幸"读若瓠是有实际音读作为根据的。"讘"字作为"狐讘"县名，《广韵》音而涉切。"瓠讘"（"狐讘"、"瓡讘"）应是由复辅音声母分化后所产生的联绵字。其复辅音形式为gr-。"幸"字之所以有"瓠"、"籋"两读，道理是一样的。不同的是，作为地名的"瓠讘"是联绵式；作为读若的"瓠""籋"是方言音变。有的方言保存了第一辅音 g-（瓠、狐均匣母字，徐广音胡，亦匣母字。卜辞时代匣母归群），有的方言保存了第二辅音 r-（在《广韵》中讘籋同韵，一为日母，一为泥母，在卜辞时代无此分别。根据曾运乾的意见，"附尾语词，尾音必为来母。"[46]故拟为 r-）。

33.《说文》："執，从丮，从幸。幸亦声。"（之入切）此应为从幸，丮声。（229—230 页）

按：不知高氏为何要改幸声为丮声。在周秦时代，丮为见母铎部，執为章母缉部，韵部相差颇远。许慎谓"幸亦声"，说明幸、執同源，声义皆通。上一条我们已经证明幸在卜辞时代是复声母 gr-，

执从卒声属于照三与舌根音的关系问题，其复声母为 grj-，卒、執均收-p 尾。

34. 王筠曰："吾意于当为吁之古文。《诗》皆连嗟言之。"按王说是也。字直象吁嗟口气迭出之形，故讬以寄吁嗟之意。自借用（殷代已然）为介词，意同"在"。周秦间人乃加口旁为意符作吁，以还其原。（233—234 页）

按：于（羽俱切）吁（况于切）同源，从于得声的雩，《广韵》有羽俱、况于二切，汉代卢江雩娄县读为吁间。卜辞时代于的声母应为 sg-。

35.（亯）吴大澂以为象宗庙之形，可从。经传多假飨字代之。甲文亦加羊为声符作䇐。可见亯与䇐同字。䇐亦借为敦伐之敦。（236 页）

按：高氏将亯䇐二字牵合为一，又说䇐从羊声，则亯字亦当与羊声有关。但䇐借作敦，归端母文部，与羊声韵部颇远。亯虽与羊声同属阳部，而声母不类。

36.《说文》："囧，窗牖丽廔闿明，象形，读若犷。贾侍中说：读与明同。"按囧字原像窗牖丽廔闿明之形，故讬以寄闿明之意。后加月为意符作朙。商时变作朙者，亦此字。……然从日月作之明，商代甲文及两周金文均无之。……是以知商周文字皆只有窗牖明，而无日月明。（236—237 页）

按：高氏以囧、朙为同源字，朙字以月为意符，囧当然就是声兼义了。然囧字许慎读若犷，贾逵又说读与明同。《说文》"朙"字，徐锴本作囧声。囧与朙在声音上必有密切联系，今拟其声母为 mk-。

37. 弔，隿，古今字。……自周人借弔射字为（一）伯叔字。为（二）淑善字。秦汉之世乃假檕弋之弋，以代弔射字。……后乃复

造隿为缴射正字。又左氏僖二十四年传："昔周公弔二叔之不咸，……""二叔"与下管蔡相牾戾。二千年来读者惑之。[47]今按"二叔"应为"二代"。即《论语》："周监于二代"之二代也。指夏商而言。咸，通缄，固也。(243—245页)

按：弔假借为叔、淑，是因为叔的声母为 d-。高氏释《左传》之二叔为二代，亦是假借问题。并非如高氏所言，乃"简书磨损"，"汉人臆补"所误。叔、代均从弋声，有的方言读叔为舌头音，故可借作"代"。至于弔、弋(隿)是否古今字，研究古文字的人有不同的看法。从语音而言，这不是不可能的。我们在研究商代复辅音声母时，曾经将弋的声母拟为 sl-。到"秦汉之世乃假檿弋之弋，以代弔射字"时，复声母早已消失。不唯 s-头脱落，第二辅音 l-或变舌尖塞音 t-，或变 d-。这就是弋可假为弔的语音根据。

38.《说文》："邕，从川，从邑。[illegible]，籀文邕。秦时变作[illegible]。从川邑声。(248页)

按：邑声不可信。于省吾说："《说文》邕字所从之邑，乃吕形之讹。"[48]

39.([illegible]、枼、葉)，按字原倚木画葉形，由物形[illegible]生意，故其意为葉。周秦间葉形声化，变为从木，世声。秦人又加艸为意符作葉。(249页)

按：卜辞中的葉原本为象形字，后代以"世"为声符，世、枼、葉本是同源关系(参阅裘锡圭《文字学概要》119页)。所以葉在卜辞时代其声母为 sl-。不仅世声可以支持这一结论，"葉"字既音与涉切，又音式涉切，也可证其与喻四、审三同时发生关联。

40.《左传》韩之战，秦获晋侯以归。"晋大夫反首拔舍从之。""首拔"应为髮字古文之钞讹。舍通尾，古音皆近"夷"。原句即"晋

大夫反髮发尾从之。”反髮者，蒙羞也。尾从之者，不忍离其君也。(256 页)

按：这个说法很新鲜。但音理不通，周秦时代“舍”属审三鱼部，“尾”属明母微部，怎么证明它们可以通假呢！

41.《说文》：“罤，目相及也。从目，隶省。读若与隶同。”(徒合切)按罤字原倚目画其流泪形。由物“⺌”生意。故为眼泪之初文。商周时借用为接续词，甲金文均如此，意如“及”“与”。秦汉乃另造泪字。泪行而罤废。(267 页)

按：罤的初义为眼泪。究竟是“泪”之初文，还是“涕”之初文？说法不一。作为语言中的词，“涕”“泪”是从“罤”分化而来。许慎说，罤是隶省，不可信，因为罤本象形，但罤的读音“与隶同”是可信的。徒合切与隶音(徒耐切)有关，都属定母。而“泪”这个词以及它的读音也不是凭空产生的，尽管《说文》无泪字，并不等于古代没有这个词(《战国策·燕策三》有“士皆垂泪涕泣”)。从语音可以证明：涕泪是同源词。罤在卜辞时代是复声母 dr-，第一辅音分化后为 d-，造了一个“涕”字，第二辅音变为 l-，这就有了“泪”字。壮侗语族的“眼泪”(眼水)一词很能说明“罤”和“涕”、“泪”的关系[49]：

壮 ɣam⁴ ɣa¹(ta¹)	布依 zam⁴ ta¹
临高 nam⁴ da¹	傣西 nǎm⁴ ta¹
傣德 lam⁴ ta⁶	侗 nam⁴ ta¹
仫佬 nəm⁴ l̥a¹	水 nam³ da¹
毛难 nam³ nda¹	黎 nom³ tsha¹

42.(丑)为手叉之初文，及后借用为地支第二名，乃又造叉字以还其原，叉行而丑失其本意。(270 页)

按：丑、叉同源，均幽部字，其声母为 sth-。

43.《说文》：“酉，从酉，水半见于上。”又：“酒，从水从酉，酉亦

声。”按酉为盛酒之器，此倚酉画点滴形，由物形“⁝”或“⁝”生意，故为点滴之酒。酋字后作酋。《周礼》“酋人”，即酒人。后借为酋长之酋，久而不返，酒字独行。秦人改为水旁。（280 页）

按：高氏认为酒酋一字，只是表示“点滴之酒”的“物形”略有区别。酉、酋、酒三字同源。酋是酒的异体，酒从酉得声。赵诚说：“酒字初文作酉。酉被借用为干支字之后，才加水旁作为形符而造成酒字。[50]”它们的声母我曾拟为 sl-，见《商代复辅音声母》。

44. 朱骏声《通训定声》曰：“灷，火种也。”按朱说是也。字象两手持火分之之形。周人或加八（分）为意符。又或作繁形𪏰，从火朕声。此繁形后借为𪏰薛之𪏰。（见金文。）后世通假滕以代𪏰，日久而𪏰字废。今火种字隶作“关”，只存于朕、倂、送，等字偏旁中。（285 页）

按，《说文》、《广韵》无灷字，此字上半是否为“火”，说法不一。《毛公鼎》之“灷”字有人读为倂，有人读为賸（以证切），卜辞的“朕”字为从舟灷声，似乎分歧不大。从灷得声的字有“倂”（又作“𪏰”，以证切）、“朕”、“栚”（直衽切）、“送”（苏弄切），“送”的籀文从倂（倂）声，“賸”从朕声。《易·咸·象传》：“滕口说也。”《经典释文·周易音义》云：“虞（翻）作𪏰。”灷字与心、喻四、定等声母发生联系，其早期声母应为 sl-。第二辅音 l>d。澄迈方言“送”字文读 soŋ，白读 taŋ。[51]此例很有意义，可证“灷”的声母曾是复辅音。

45. 聿与聿乃一形之变，非有二字。后借为语词。秦人乃加竹为意符作筆。筆行而聿之本意废。许书存筆之本字于聿，而歧出聿字，则非。（287 页）

按：聿为聿之异体。可是聿音尼辄切，聿为余律切，应当是方音问题，许书“歧出聿字”，可能是个方言字。我们曾经将筆的声母

拟为 pl-。尼辄切也是由第二辅音分化而来。泥母字作第二辅音时,可拟为 l/r。

46.《说文》:𠤕,未定也。从匕,𠂤声。𠂤,古文矢字。”又:“疑,惑也。从子,止,匕,矢声。”《卜辞通纂》:“……古疑字。象人持杖出行而仰望天色。金文或加牛声。秦刻诏版加子声。(子)声牛声,与疑同在之部。”按此字甲文𠤕字,原象掉首徬徨之形。为疑惑之疑之初文。金文……特字加牛为声符耳。秦刻诏版文……易牛声为子声也。至小篆作疑者,与诏版文无甚差异,而小篆𠤕字,则诏版文之省去“子”声者也。是故以上各形,皆一字之衍变。又周人或于𠤕旁加声符朩(古拭字)作𠤕。篆文讹作𠤕。隶楷遂沿作肆。今本《说文》误将此篆附于𩞕篆下,非也。𠤕,疑,肆三字音义同源。肆既𠤕之累加字,故肆与肆非一字,只以同音之故,经典中互相通假,后人遂致迷惑。……肆字本义与疑同。音以,音易`,亦音似。(299—300 页)

按,疑,语其切。金文作牛声,秦时以子为声,许慎又以矢为声。卜辞时代其声母应是 sng-。至于疑肆同源问题,未可视为定论。所谓“肆字本义与疑同”,高氏只说“今本《说文》迷失其本”,却无任何证据可证肆字有疑惑之义。音的问题更难自圆其说。依高说肆从拭得声,音以、易`、似。这些音是什么关系呢?肆本喻四质部字,收-t 尾,拭为审三职部字,收-k 尾,以属喻四之部,似属邪母之部,易属喻四锡部。这些分歧,不知高氏何以贯通?高氏认为肆亦从拭得声,前文第 8 条已有驳议。

47.……秦人乃于異上加𢦏声作戴,以还異本字之原。《孟子·梁惠王》:“颁白者不负戴于道路矣!”周时戴应书作異。若论其音,異与戴,亦一音之变。亦犹之怡之与台,弋之与代也。(302 页)

按：高氏讲的“一音之变”，“犹之”云云是对的。只是如何变法，不明确。我在《商代复辅音声母》中谈到：《说文》祀的或体为禩，其声母为 sl-。“異”的声母当然也是 sl-。異又是戴的初文，卜辞时代的異为象形字（即举子于人颈上表祭祀之义），[52]后来分化出从異𢦏声的戴，这个𢦏声正表明原有 s-头，異其实也兼声。之所以变为 d-，是喻四由 l>d 的结果，怡与台（从㠯声，与之切，又土来切），弋与代（徒耐切）都是这个音变关系的反映。只是从異𢦏声的“戴”字不一定是秦人所造，因为这个字显然有复辅音声母的特点，它的造字时代应该在周代。当然，也可能是在当时的西土方言中，还保存某些复辅音声母。

48.（頮）字倚皿画人临之而以双手濯发形。……故讬以寄濯发之意。后世改作沬。从水，未声，又改作沐，从水木声。音义均不殊。（308 页）

按：頮、沬、沐三字同源。廖海廷《转语》也谈到沬转为沐[53]。沬从未声，音荒内切，其声母为 sm-。

49. 武丁时卜辞“王疒首”、“疒耳”、“王其疒目”，“疒口”，“有疒鼻”皆用为动词。至周人所造𥎿字，则本意为疾速。从矢疒声。副词。而文人用字，又常通假疾以代疒。久之而疒字废。疾遂兼有疾速，疾病两意。……甲文𠈇，当是疾病之疾之异文。从大（人），矢声。（310 页）

按：疒，当是疾之初文。疒，女厄切。疾，秦悉切。周秦时均质部字。《说文》疾从矢声，高说从疒声，可信。甲文从人从矢之疾，乃会意，矢声不可信。卜辞时代的疒显然有 s-头。其声母为 sn-。

50. [古文字]、[古文字]、[古文字]、[古文字]。按字倚女画其生子形。子生必倒出，故画倒子形。由文“女”生意。商文第四形见[古文字]卣，商王器也。称“用

作[illegible]且●[illegible]固[illegible]”(殷末王称其祖武丁之器。)其第三形见甲文，王静安以为后字之所由变。及变成后形，又借用为“王”意，又通以代后(上文毓祖丁是)。其第二形流变为毓。……又秦或于㐬下加肉声，作育。(313—314 页)

按：在《商代复辅音声母》中，我以“后”“育毓”同源，构拟其声母为 gl-。育字余六切(小徐本融六切)而从肉得声，是因为肉育均觉部字，第二辅音 l-有的方言变为日母字。

51.(闻)晚周古文作䎽者，当是从耳昏声。或作𦔻者，见三体石经古文。《玉篇》亦存𦔻，应从耳釆声。秦人改造闻字，从耳门声。闻行而古字俱废。(315 页)

按：𦔻，应是会意字。《说文》：“釆，辨别也，象兽指爪分别也。读若辨。”(蒲苋切)又：“闻，知闻也。”《玉篇》《广韵》引作“知声也。”“知声”须要“辨别”，故从釆。若以釆为声符则与昏声、门声不相应。至于昏声与门声为晓母与明母的关系，我曾经将“闻”的声母拟为 sm-，就是以此两种声符作为根据的。

52.㕣，即喜悦之本字。人悦则口两旁有纹理，倚口画其两旁纹理形，故托以寄喜悦之意。后加人于其下作兑，言人喜悦则其口如此也。后㕣，渐失其本意，只为铅船沿等字之音符。兑，《易》卦有之。皆用喜悦本意。周人或假说字以代之。《说文》无悦字，徐铉等《新附》有之。由今日言之，知㕣、兑、悦乃一字之累加，非有二义也(317 页)。“曰”与后起之“说”，应是同音同义之古今字。……说应以谈说为本义，以其从言也。以悦怿为通假意。(318 页)

按：这里要讨论的有三个问题。一是“㕣”与“兑”的关系问题；二是“兑”在卜辞时代的音韵地位及构拟形式问题；三是“曰”与

“说”的关系问题。

高氏认为㕣是“悦”的本字，是“兑”的初文，但卜辞中的“兑”并没有作“㕣”的，卜辞中的㕣字《甲骨文字典》作地名解，释义仍取《说文》。《说文》认为“兑”字从㕣得声，就音理而言是说得过去的。不过从大徐到朱骏声等人都表示反对。“臣铉等曰：㕣，古文兖字，非声。当从口，从八，象气之分散。”[54]朱骏声“按，㕣非声，当从人口会意。八，象气之舒散。”[55]兑应该是会意字，高氏将“八”解释为口两旁的纹理形，可备一说，但将“㕣”与“兑”扯在一块，认为兑来自㕣，缺少证据。

兑在卜辞中的构形与《说文》篆体并无不同。《说文》训兑为“说也”。段注：“说者今之悦字。”[56]卜辞“兑”郭沫若说“读为悦”。鲁实先说有二义：“其一为阅之初文”，“兑之第二义乃锐之初文”[57]。赵诚认为“兑与锐为古今字。[58]”阅、悦（说）、锐三字，周秦时代都属喻四月部字，兑属定母月部。前人有“喻四归定”之说，我以为从卜辞“兑”的意义来看，无论是作为“说”的初文，还是把它看作“锐”的初文，“兑”的读音都属于喻四，它是由喻四变为定母的，这正符合我在多处谈到的古声母中有一条由 l>d 的规律。不过，兑在卜辞时代并非简单声母，它应该有个 s-头，其声母形式为 sl-。能证明这一点的是从兑得声的“说”、“税”、“蜕”都与审母、透母发生联系。按《说文》及高氏的意见，兑的本义就是说（悦），讨论兑的音韵地位时不能不首先考虑说的读音。“说”曾经有四个读音：弋雪切（yuè），失热切（shuō），舒芮切（shuì），他活反（tuō，见《经典释文·毛诗音义·大雅·瞻卬》），这四个读音正是 sl-分化后产生的。

高氏认为“说”与“曰”同音同义，是古今字，这是不对的。曰，说叠韵，而声母不同。高氏对说与悦的关系也解释错误，段玉裁早

已指出：说与悦为古今字。说的本义是"说释"。段注："说释者，开解之意，故为喜悦。"[59]说与兑是同源词，与曰只是义近而已。

53.（更）字初倚攴画其端有革结形。由文"攴"字生意，故托以寄鞭策之鞭。㝗后变为𠭥。从攴，丙声。已趋声化矣！字又假为更改之更，久而不返，乃另造鞭字。（336页）

按：更字从丙声，即鞭之初文。卜辞时代其声母可能为复辅音pk-，也可能是由k＞p。从更得声的"绠"字有古杏切、必郢切（见《集韵》）两读。《考工记·轮人》郑司农注："绠读为关东言饼之饼。"[60]

54.《说文》："𤕦，读若穰。"（女庚切）又："襄，汉令解衣耕谓之襄。从衣，𤕦声。"按此字本意为解衣耕。周文两形一字。第一形见厉王时《散盘》，第二形见《稣甫人匜》，就第一形略变，而加衣为意符，故仍为解衣耕。形变为襄，襄复引申为奋勇致果之意。凡攘臂、攘夷狄之攘，古只借襄字为之。（327页）

按：清代徐灏也认为："𤕦，盖即古襄字。"[61]卜辞已有𤕦（襄）字。后代的息良切、女庚切，在商代应无此分别，其声母为sn-。《说文》囊（奴朗切）从襄声亦可证。

55.按此字（畫）甲文倚聿（笔）畫其所畫之花纹形。周人加田，或𤰔，或周，或琱，为声。（周人所加者，均与周同音之字。故为声符则可通，为意符则不可通也。况有晝字，从日，畫省声，可互证。）（343页）

按：畫，胡卦切（大徐本作胡麦切）；周，职流切。畫从周声，不可信。《说文古籀补》认为"象手执笔畫于四周，文相交错，与彫同意。"[62]《文源》认为："从玉，此为刻畫之畫，与琱从玉同意。"[63]高氏又主张晝从畫省声，既无根据，也不可信。晝为端母侯部，与畫音

不类。

56.按卯即剖之初文。从)(（分）一物为二。物不知何物，合之为○，分之为()。乃物之通象也。故卯为指事字。自卯借为地支第四位之名，久假不归，乃另造剖字。《说文》："剖，判也。从刀音声。"是即卯字之初谊矣！（366页）

按：卯有对剖义，不等于卯即剖之初文。高氏将卯剖牵合为一字，于形体、语音都不合。卜辞时代，卯的声母为复辅音 mr-。卜辞中柳从卯声。在这里，我们也注意到：卯与滂母字的确存在关联。如《说文》："窌，窖也。从穴卯声。"大徐本音匹貌切。又："奅，大也。从大卯声。"亦音匹貌切。可能的解释是 mr-分化后，第一辅音 m>ph。ph>与 mr 不是一个层次。

57.尤实从㐅（手），而以一横画表禁止之动象[64]。言手有作为，而有外力以禁止之，其本意应为"禁阻"。禾，留止也。加尤为意符作"秃"。后又加音符"旨"作"稽。"均"留止"意。于此可悟尤之本意。惟手必须禁止，以见不当作而作也。不当作而作者，必有过失，故尤之引申借意为"过失"。（388—389页）

按：高氏对"尤""稽"的分析很有意思。我们要讨论的是稽从旨声，而音古兮切（《说文·首部》䭫字音康礼切，尸部𡰪字音诘利切，均从旨声）。根据照三通舌根音的规律，其声母为 klj-。卜辞"旨"又为兽名（见《后下》一·四）陈梦家以为即《说文》麐字[65]。"旨"的复声母问题可参阅本文第九条及拙作《商代复辅音声母》"照三通舌根音"条。

58.（旬）字之创造，必在古以十日为计算时日之单位之后。……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等十名周而复始，是为一旬。旬字之造应即本此。……殆以丨（古十字）表十日之意，而以

ↄ表回复之动象。故ↄ为文字加动象之指事字。……彼军字、匀字皆从古ↄ字得声，而其意则军在车，匀在二也。至包之偏旁勹，乃抱字之初文，由入字变文会意作ↄ，与旬字古文作勹或勹或ↄ者各别。（391—392页）

按：高氏认为军、匀二字从旬得声，其说甚是。今从语音方面略加分析，以证成其说。《说文》："军，圜围也。从车，从包省。军，兵车也"（举云切）。前人认为"包车为军，而自为师，皆字音也。"[66]军的本义是以兵车圜围为营，与旬的自环周回之意正相应。军的构形应改为：从车，从ↄ（旬），ↄ亦声。旬字通常读邪母（详伦切），也可读见母（规伦切，与"均匀"同，见《集韵·谆韵》），《说文》"钧"从匀声，而古文从旬。这不仅可证旬有见母一读，也可证匀、旬声通。匀字属喻四，但上文讲了，它和"旬""均"都有规伦切一读。所以卜辞中"ↄ"（旬）的声母为 kl-。"军"卜辞未见，金文"军"字除了从ↄ声的，也有从匀得声的（见《中山王譽鼎》），这里的"ↄ""匀"都应该属于见母，卜辞时代的"勹"可能与邪母无关，所以不构拟 s-头。

59.（彡）字《说文》失载。原为连绵不绝之意象字。甲文用为祭名，金文用为肜字。……小篆以后，字形变与毛饰画文之彡无别。……攸字从之得意。攸，长也。从丨，丨（即此连绵不绝之字，音与肜同，）攸声。……肜（红色）、彭（彭声）、彤（舟行）、䌓（两臂之长）等字从之得音。（417—418页）

按：将彡与彡（所衔切）加以区分，这是对的。彡字的音韵地位如何，不明确。作为祭名，一般释为肜字，《广韵》音以戎切，又音敕林切；若"音与肜同"，《广韵》音徒冬切。彭，《说文》："鼓声也。从壴彡声。"薄庚切；彤，《说文》："船行也。从舟彡声。"丑林切；䌓，

《说文》:"绎理也。从工从口从又从寸彡声。"徐林切。这些字音涉及的声母有喻四、透、定、並、邪。有人认为《说文》"彤"字即"肜"字[67]。《玉篇》肜字有两个反切:丑林切,余弓切。跟《广韵》肜字的两个反切相比,声母一样。卜辞时代,彡(肜)的声母是 sl-。透、邪是由 s 头演变而来,定是 l>d 的结果。只有"彭"从彡声而音薄庚切,不好解释。徐铉已怀疑彡声不可信,直到段玉裁的《说文注》才明确改彡声为"从彡"。他说:"各本作彡声,今正。从彡犹从三也,指之列多略不过三。故毛饰画文之字作彡,彭亦从彡也。"(205页)王筠、朱骏声、苗夔等亦说彡非声。林义光《文源》亦主张从壴从彡,不过他对彡的解释不同于段注。他认为"彡象枹落鼓中形。"[68]李孝定认为"彡卜辞作彡,为鼓声之标帜。"[69]林李二说优于段注。高说彭亦从彡得音,非。

60. 按十为切断之切之初文。近人丁山说。是也。一为物之通象,丨为切物之动象,言用此力以切之为两段也。故十为指事字,动词。后世(殷代已然)借为数目六七之七,又借为天干第一名,乃加刀为意符(言刀所以切也)作切,以还其原。秦时六七之七由十变为七,故切字亦变为切,而天干第一名,则商代已另造田为专字。似从口(甲骨文之丁字,即顶之象形文)+(古文切字)声。(420页)

按:"甲"字的构形究竟是什么意思,至今未有定论。谢一民的《说"甲"字》对诸说有所介绍[70],刘宗汉发表过《释七·甲》。[71]切,千结切;七,亲吉切。在周秦时期二字均为清母质部。甲,古狎切,见母叶部。刘文说"七、甲二字古为双声,且同为入声,可以通转。"齿音清母与舌根音见母何以构成双声?其说不详。我们认为卜辞时代七、甲的声母为复辅音 sk-。

61.(里)按此为田野之野之初文。从田,从土会意。并列结合。后世加“予”为声符作野。“人所居”之字,原作“郹”。……后人用字,同音通假,以里代郹,……久而成习,而本字遂以不用而废。(481 页)

按:70 年代,我参加《古代汉语》编写工作,在“词的本义和引申义”这一节中曾经谈到:“从词义方面来说,有些词造字时候的本义已经失传了,字形虽在,它原本的意义却不存在了,如‘里’的本义,许慎说:‘居也。从田从土’,会意。从田从土与‘居’这个意义没有必然的联系。按‘里’的字形推断,它应该还有一个本义,我们现在还说不明白。”[72]其实,高氏在六十年代就把这个问题说明白了,只是我当时没有见到《字例》这部书。里是野的初文,从形义而言,理由充足。我们再从音韵方面加以补充。里,良止切,野,羊者切。里野的声母是相通的。《说文》木部:“梠,从木目(以)声。梩,或从里。”《经典释文·周礼音义》:“里读为已,音以。”已、以与野均喻四,这就是里野声母相通的确证。不过,我们不能用后世喻母字的读音来理解这种关系。喻母四等某些字在上古音早期其声母为 l-,故能与来母字相通。卜辞无里字有埜字,一般释为野,其实里野同字,西周才分化为里、野二字,既然里即野,它的声母是否为简单声母呢?在《商代复辅音声母》中,我曾根据“梠”的异文为“梩”以及“杞音里”等资料构拟了 sr-这个音,可证“里”是有 s-头的。[73]现在,我又从小徐本找到了一个极为重要的证据。小徐本《说文》“里”字保存了“一曰士声也。”“士声”二字大徐本无,清代有的《说文》家斥之为“谬说”,有的改为“土声”[74],这都是不明白“士”与“里”有什么关系。“士声”应是“里”字的又音,士里叠韵,士的声母为床二,来自 s-头。许慎用“一曰”来表出这个音,他总是有根据

的。合理的解释是东汉时“里”的读音有方言的不同。有“音以”的，有读“士声”的，这都可以从 sr-的分化找到答案。这种分化与卜辞“史”分化为“吏”、为“事”(鉏吏切，床二之部)几乎一样，只不过“里”字没有相应的字形来说明这种分化。陈晋认为卜辞中的“埜”应是“从林士声”，“非从土也”(转引自《甲骨文字集释》十三，4023 页)，亦可证里埜同源。

“里”与“李”同音，李可以假借为理，又假借为梓(即里切)[75]，《说文》李从子(即里切)得声。李的声母与“里”同，也是 sr-。现代闽方言古来母字，有的读 l-，闽中和闽北读为 s(或 ʃ)，也是 sr-分化的结果。“李子”的读音[76]：

福州	泉州	永安	沙县	建阳
li	li	ʃia	sai	se

62.(桀)字意即所乘之木也。杙也。从二止在木上，止亦声。(486 页)

按：周秦时期，桀为群母月部，止乃章母之部。我们虽然可以说是照三通舌根音，作复辅音处理，但桀字与止韵部相差颇远，又无其他证据，且“止亦声”乃高氏自创，于古无征，难以成立。

63.(牡)字意当为公牛，从⊥牛会意。⊥字意为雄，周时改从士牛会意，从士为雄，亦犹《诗》以士女对称也。秦汉改从土声。(490 页)

按：牡字的构形问题，已有三种说法。一说从土声，一说从士声，高与前二说不同，主张由牛士会意变为从牛土声。我在《商代复辅音声母》中取第二说，而赵诚认为：“牡字所从的⊥，实是土字”，“那么多学者千方百计地要避开牡从土声，并牵强附会地把⊥即土这个声符当作以形表义的形符，重要原因之一就是牡从土这

一谐声不符合传统的上古统一音系。”[77]此说促使我们重新考虑牡的构形及构拟问题。我以为无论是土声还是士声，从构拟的角度而言不存在什么困难，因为二者都属于 s-头，构拟为复辅音声母 sm-就可以了。问题从土也应该是有意义的。卜辞土字可以用作“社”字，《说文》“土，地之吐生万物者也”，又“社，地主也”，古人祭社本是对生殖力的崇拜，卜辞中“牡、羊土、鹿土”之类的字，即使均释作从土得声，其意义仍与男性生殖力有关。土(社)神应该是公的，而不是母的。下面是壮侗语族的例子[78]：

	公牛	公马	公狗	公猪	公鸡
壮族	ɕɯ^{2}tak^{8}	ma^{4}tak^{8}	ma^{1}tak^{8}	mou^{1}tak^{8}	kai^{5}tak^{8}
布依	ɕie^{2}tak^{8}	ma^{4}tak^{8}	ma^{1}tak^{8}	mu^{1}tak^{8}	kai^{3}pu^{4}
仫佬	tən^{2}tak^{8}	ma^{4}tak^{8}	ŋ̊wa^{1}tak^{8}	m̥u^{5}kɔ:k^{7}	ci^{1}tai^{3}
毛难	pɔ^{4}tak^{8}	mja^{4}tak^{8}	ma^{1}tak^{8}	mu^{5}tak^{8}	ka:i^{5}:sai^{3}

以上四种语言都以 tak 表示雄性，只有毛难语表示“鸡”的雄性用 sai。s-，t-，显然不是一个时代层次，应该是由 s>t，这跟汉语“土”由 s 显变为后来的 th(透母)恐怕不无关系。至于布依语“鸡”的雄性用 pu，这跟汉语的“父”应是同源关系。

郭沫若认为：“土且士实同为牡器之象形，……士字卜辞未见。士字古本有鱼部音读也。[79]”土与士实为同源词，士字当由土字分化而来，至于“且”字当依唐兰说.“即今俗之爹、奢，及爷字，犹父之即爸字也。”(《殷虚文字二记》，见《古文字研究》第一辑)上古的之部和鱼部在卜辞时代有无分别，这是应当进一步研究的问题。

64.(兄)乃祝之初字。从人从口会意。其作[illegible]者，乃从[illegible](古跪字)从口会意。……后借用为兄长之兄，乃加示旁为意符作祝。(503 页)

按：谈假借必须要有语音条件为据。周秦时期，祝为章母觉

部，兄为晓母阳部，何以“借用”！且卜辞中，“兄字从 ʎ，祝字从 ʖ，却分别极严。”[80]

65.（千）大徐作从十，从人。小徐作从十，人声。人声，是也。从十，当为从一。一，数之整也。（513 页）

按：段玉裁于省吾均以为千从人声。[81]千人叠韵（真部），其声母为 sn-。“从一”的问题，于省吾有驳议。

66.《说文》：“夷，平也。从大，从弓。”按：夷，大也。从大尸声。（513 页）

按：高说是。尸夷叠韵。卜辞有尸无夷，尸可借作夷，其声母为 sl-。可参阅拙文《商代复辅音声母》。

67.《说文》：“衔，马口中勒也。从金从行。”按：字应从金，行声。（514 页）

按：衔行虽为双声，韵部相差颇远。小徐：“马衔，所以制马之行也。”段注：“凡马提控其衔，以制其行止。”又说：“盖金亦声。”[82]“行声”不可从。

68. 告为告语之告。从口牛声。许误以告通牿为训。（518 页）

按：告字的本义是什么，说法不一。高氏牛声之说来自段玉裁，[83]不可从。告，见部觉部；牛，疑母之部。以“告语”为告之本义亦不可从。高氏在《字例》625 页又说：“告字应改为从口牛声。牛字古音 ao，戴 g 帽为 gao。”从高氏的拟音就能看出，他全然昧于周秦古音。

69. 武应从戈，止声。是形声字。（518 页）

按：周秦时代，武，明母鱼部；止，章母之部。武，显然是会意字。

70. 信应从言，人声。是形声字。（518 页）

按：人信虽叠韵，非声。《六书故》："盖言人声"，乃高氏所本。徐灏云："使人传言，故从人言会意。"

71. 曬，从日丽声。（537 页）

按：这是《说文》对曬字结构的分析。大徐音所智切。我在《商代复辅音声母》sr-这个音中，有一个例子引自《史记·周本纪》："其罚倍灑。"《索隐》："灑，音戾。"这里还补充三例。《说文》："纚，冠织也。"从糸丽声。"又："躧，舞履也。从足丽声。"又：釃，下酒也。……从酒麗声。"大徐均音所绮切。这些例子全都是来母与审母发生关系，其来自复声母无疑。

72. 莫，日且冥也。从日茻（改订）声。（539 页）

按：大徐本莫字作"从日在茻中。"小徐本有"茻亦声"三字。桂馥《说文义证》云："茻古读满补切，与莫声相近，又从本部得声，故曰茻亦声。徐铉不解，削去三字，非是。"莫，明母铎部，茻，明母阳部，阳入对转。

73. 朔，月一日始苏也。从月屰声。（540 页）

按：朔为审二铎部，屰为疑母铎部。二字叠韵，其声母为 sng-。卜辞有屰字，以倒人形表示不顺。[84]

74.（说文）："纣，从糸，肘省声。"按：寸即古肘字，纣即从寸声可也。（553 页）（说文）："疛，小腹痛也。从疒，肘省声。"按：寸即肘之初文。此从寸声可也。（与守字同例）。（554 页）

按：卜辞、金文均无寸、肘二字（有人以"九"为肘之初文，非定论），但卜辞中有"疛"字（徐中舒主编《甲骨文字典》839 页）、"纣"字（马如森《殷墟甲骨文引论》623 页），这两个字均从"又"，《说文》所谓肘省声是根本不可信的，与寸声就更无关系了。即使不承认

卜辞有纣，但文献中商王纣又作受，亦与寸声远隔。

75.《说文》："丹，巴越之赤石也。象采丹井，●象丹形。"按：象赤石形，非文字，H 声。H，古凡字。……此是凡，非井。说解误以 H 为采丹井。……同字金文作同，从口 H 声，芃字从艸，凡声。与丹之从●，H 声，可互参。(565 页)

按：芃从凡声，见于《说文》。凡芃均並母侵部(芃，或归冬部)。同从凡声，这是可信的，一直到汉代，司马迁还用"同"代替"谈"。《报任安书》说："同子参乘。"这位"同子"即汉文帝的宦官赵谈，司马迁为避父讳，改称"同子"。至于"丹"从凡声，既无文献资料可证，语音上亦难以沟通。与"芃""同"情况不类，何以"互参"。

76.《说文》："尗，豆也。象尗豆生之形。"(式竹切)按：《师嫠簋》叔字偏旁作朩。尗即菽。¦¦ 象豆粒之形，非文字，而以弋为声。故尗为形声字。《说文》……未见金文原字，故误以形声为象形。秦时造菽字，菽行而尗废，汉人造荳以代菽，又荳省为豆。(566 页)

按：关于弋、叔的语音关系，本文第 37 条已有讨论。高氏认为尗从弋得声，这是可信的。弋在卜辞时代声母为 sl-。借"豆"为尗是复声母消失之后的事情。尗字保存了第一辅音的痕迹，豆字显示了第二辅音 l>d。

77.《说文》："巂，周燕也。从隹，屮象其冠也。㕯声。"(户圭切)按：字从隹有冠，㕯声。林义光曰："㕯非声。"查㕯字，女滑切，与此户圭切远隔，而《说文》各家均未详其故，待考。(567—568 页)

按：古音学家一般将巂作为独立声首归到支部，从巂声的字也有"读若画"的(《说文》讗、纗许慎读音)；将㕯归在物部。有人认为

离从内声，内有微部(或物部)、缉部两读。这样，巂从离声就难以解释。但我以为巂字又可以归到歌部，证据有二：从巂声的嫷，许慎说"读若隓"(十二篇下女部)；《汉书·地理志》"越巂郡"，师古曰："巂音先蘂反"，与"髓"同音，《集韵·纸韵》音选委切。巂既然归歌部，其声符离可归月部(有的古音学家主张裔从离声，裔归月部)，从而构成阴入对转。又，《说文·虫部》"蠵"字，许慎引司马相如说蠵从敻，敻归元部，正好构成歌月元对转。我在写《说文段注音辨》时，未注意"巂"可归歌部，故以"蠵蝬"为支耕对转。可参阅。

78.《说文》："能，熊属。从肉，㠯声。按：能之为兽，即许书熊下所云……。但能，非文字。㠯声。此兽名也。至于"熊"乃火光耀盛之形容词。从火能声。……后世借兽名之"能"以为贤能、能杰……等义，乃通假火盛之"熊"以为山居冬蛰之兽名。(569 页)

按：高氏以"能"为"熊"(兽名)之本字，而熊的本义"乃火光耀盛"的意思，这是采纳徐灏的说法。但能(奴来、奴登二切)为什么从以(即㠯字，羊已切)得声，熊(羽弓切)为什么从能得声，许慎为什么说"熊"字是炎(于廉切)省声。这些问题高氏均未涉及。而且，古书中不仅熊可以假借为能，熊亦可借作嬴。《左传》宣公八年的敬嬴，《公羊》《穀梁》作顷熊。古代的注释家、清代的说文家以及现代某些研究古文字的学者，都试图解释这些语音上的分歧，没有一个答案是令人满意的。段玉裁只说"盖炎熊嬴三字双声。"[85]"能"是不是与熊嬴双声呢？于省吾先生写了《释能和𣎆以及从𣎆的字》[86]，肯定了从以得声的能与𣎆声字在形音义方面的关系。由于在语音条例上他只知道"喻四归定"和定纽来纽往往相通这样一些无法适应商代音系的原则，所以对于𣎆声字为何与见母发生关系(如从𣎆果声、角声)实际并没有解释清楚。还有，古书中有那么

多能熊相通的材料，他仅仅用"古文字能、熊有别"一语带过，他解释不了能与熊在语音上是一种什么性质的关系。

首先，我们应明白，能的谐声、通假、反切等语音资料是不同历史时期的产物，涉及到的声母有喻四、匣母、泥母、透母等。大致上可以肯定，它的发展有三个阶段。于省吾说："能字初见于商代能匋尊。"根据能从以声而熊又从能声，熊通假为能等材料，能的第一阶段（商代）读音，其声母为复辅音 gl-。第二阶段为复辅音 gl-分化之后，也就是周秦时期的读音，这时第二辅音 l-向两个方向变化。一是变为透母[th]，如通"台"（土来切），通"態"。《说文》態字从心从能，桂馥说："当为能声。能读如耐。"一是变为泥母[n-]。但是它的韵部还没有从之部转入蒸部。王鸣盛说："两汉先秦之书未有'能'作奴登切者[57]"，是指韵部而言的。第三阶段透母一读消失，保存的只泥母一音，《广韵》能有三个读音（奴来、奴代、奴登），均属泥母。

其次，熊的读音也有三个阶段。于省吾说："诅楚文'熊相'之'熊'作㷱，古文字中的熊字只此一见。"熊字之所以"只此一见"的原因，是由于能即熊、熊字晚出，在殷周之际，熊这个概念、这个词，就是用能字来表示的。所以，从语言中的词来说，"熊"的第一阶段读音也就是"能"的读音，即 gl-。"熊"的第二阶段应该有两读，一是王劭说的："古人读雄与熊皆于陵反。"（转引自《十三经注疏》下册，2049 页，又见段注《说文》"熊"字注，479 页）"于"属匣母，来自第一辅音 g。一音乃来反或奴来反。《史记·夏本纪》正义："熊，音乃来反。"《左》昭七年杜注："熊，音雄。兽名。亦作能，如字，一音奴来反。三足鳖也。[58]"第二辅音 l 转变为 n-，跟能的奴来切同。第三阶段奴来切消失，只剩下匣母一读，这就是《广韵》羽弓切的来

历。

现在我们讨论鼏的读音。于省吾说："鼏为能的孳乳字，是十分明显的。"我于古文字是外行，不敢从文字学的角度对这个结论进行评说。于氏并未说卜辞中已有鼏字，而姚孝遂主编的《殷墟甲骨刻辞类纂》中是有"鼏"字的。从音韵而言，鼏和能声母是一样的。我在《上古音》那本小册子中曾经讨论过"嬴"的读音，根据嬴从鼏声而音以成切又借作"裹"的事实，说明它是由复辅音声母 gl-分化而来。"大概嬴与裹一样，既有 l-声母，又有 g-声母。"(105页)古文字中的"羸"、"嬴"、"嬴"都可以从复辅音声母 gl-(也可拟为 kl-)得到解释，至于鼠季鼎铭文中的"嬴"(裎，直贞切)字，乃是第二辅音 l>d 的结果。前文中提到的"敬嬴"与"顷熊"，"嬴""熊"相通，是因为它们都曾读舌根音(kl-或 gl-)。

最后还有一个问题，能与鼏究竟是一种什么动物？古代神话说鲧化为黄熊，入于羽渊；一说熊乃三足鳖。高氏在《字例》586 页说："鼏即螺之初字。虫也，非兽也。"刘节《释嬴》认为"嬴从贝，为海介类动物。""其字或从虫作蠃。"[⑱]鼏与能是否为一物，也还是个问题。

79.《说文》："尾，从到毛在尸后。"(无非切)按：字从⽊。⽊乃尾之形。并非文字。尸声。尸，古音夷。今湖北汉沔一带，犹念尾巴如"夷巴"。(570 页)

按：尾从尸声，可备一说。至于"尾巴"之读成"夷巴"，与"尸古音夷"毫无关系，是由于"尾"音由明母变微母，又由微母变成零声母，"夷"是由喻四变成零声母，二者都读 yi，历史来源不同。

我们说尾从尸声可备一说，是因为与火同源的"娓"从火尾声而音许伟切，以此可证"火"的复声母为 sm-。卜辞中有无"尾"字，

说法不一。卜辞时代应该有“尾”这个词，大概不成问题。尾如从尸得声，其声母也是sm-。这对我们理解“火”“焜”的构拟，很有帮助。

80.（身字）古文应从 ᘓ，象人身，千声。形声穿合。（572页）

按：卜辞已有身字，象形。“千声”不可信。

81.按（寅）字意为夹脊肉。……音与矢同。后假矢字为之[⑩]。金文各形均由甲文变。自借为地支之名，形变作寅，乃加“肉”为意符作䏌，又作膑。又造形声字“胂”，皆一字也。又眣与瞚一字，亦矢寅古同音之一证。（573页）

按：高氏“矢寅古同音”的意见是可信的。二字为何同音呢？李孝定在《读金文诂林后记》中已提出这样的问题。他说：“矢寅音殊，何以得为同字，则百思不得其解。”（498页）我在《商代复辅音声母》中已经讨论过，它们同字的根本原因是有共同的复声母sl-。就韵部而言，寅属真部，矢属脂部，可以对转，直到《广韵》，寅字还两收于脂韵（以脂切）和真韵（翼真切），“瞚”、“眣”二字的结构、读音也是古有sl-复声母的确证。《说文》无“眣”字，但卜辞已有眣字，《玉篇》瞚的重文作眣，前者从寅声，后者从矢声，而眣亦音舜，《经典释文》公羊传文公七年“眣音舜”可证。《易·艮》：“裂其夤。”小徐“胂”字注云：“夤即此胂字。”《经典释文》云：“郑本作膑。”高氏说夤、膑、胂皆一字也，这是很正确的。“胂”字之所以从申声，这是复声母消失以后“寅”已不具有s-头的缘故。申矢双声，申寅叠韵。

《说文》弞字，从矢引省声（式忍切。俗体作矧）。根据“矢寅古同音”的道理，我推断此字的结构发展有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从弓从矢，矢亦声，因为矢声后来与实际语音脱节了，第二阶段才又造出了从矢引声的所谓俗字。矢矧双声，矧引叠韵，矢引为“矧”，

脂真对转。许慎所谓“引省声”乃是用第二阶段的读音来分析第一阶段的结构，省声之说不可信。

82.《说文》：“詹，多言也。从言，从八，从产。”[91]段氏曰：“此当作产声。”按：从八，亦犹之曾之从八，从曰也。八皆有言词及气出越于之意。詹字见春秋时齐国佐鑰鑰字偏旁，是字原从厂为声也。秦时改为从产为声。厂声产声古同（产即危之初字。从人行厂（岸）边，故有高危之意。厂亦声）。（576页）

按：仅以《国佐鑰》“鑰”字偏旁孤证，不能证明詹从厂声、厂属晓母元部，产音职廉切（与詹同音，《类篇》又音余廉切）。说“厂声产声古同”，亦缺乏根据。段玉裁认为詹“当作产声”[92]是正确的，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谦部》亦作产声。

83.《说文》：“㝃，生子也。从子免声。”（亡辩切）按：此字初形从𡚸，象子头欲出女阴之形，故有生产意，𠂎声。𠂎古攀字。𠂎声与后字免声同。（578页）

按，卜辞𡚸字有人隶定为冥。高氏认为即娩之古字，形音义均契合。𠂎（普班切）㝃（娩）均元部字，均双唇音。

84.《说文》：“履，足所倚也。从尸，从彳，从夂，舟象履形。一曰尸声。”按：字从彳，从夂，舟象履形，非文字。从尸为声说较胜。尸古音夷，夷亦读荑。履读若禮，故禮之或文作礼，从示乙声。（578页）

按：根据“履读若禮”，礼从乙声，不能证明履从尸声。我在《商代复辅音声母》中将“乙”的声母拟为ʔr-。尸声之说不可信。王筠《句读》说：“从尸，即人也。”高氏说，尸古音夷，夷亦读荑。这与履有什么关系呢？尸履叠韵而已，履既不读夷，也不读荑。在古书中有“履”通“體”的例子，如《礼记·坊记》：“《诗》云：‘尔卜尔筮，履无

咎言'。"《诗·氓》"履"原作"體"。这不能证明"履"有"體""荑"一读。问题在"體"字。體从骨豊声。它的声母原本为 r-，所以可以假履为體，后来體的声母由来母变为透母，即 r>th，履与體的声母就不一致了。

85.《说文》："脍，细切肉也。从肉会声。"（古外切）又："会，合也。从亼、从曾省。曾，益也。㣛，古文会如此。"（黄外切）按：会为脍之初字。字原从㽞，象肉已切细，复合而为脍之形，非文字。合声，形声穿合。名词。后以同音通假以代㣛。㣛与佮皆遇会、会见之会之本字。从彳或辵，合声。（579 页）

按：高氏这些意见都很正确。《说文》："会，合也。"这是义训兼声训，会之古文又作"㣛"，都可证会字应是从合得声。合，匣母缉部；会，匣母月部，这是周秦时代二字的音韵地位。据姚孝遂主编的《殷墟甲骨刻辞类纂》，卜辞时代已有"合"、"㣛"、"会"等字，"会"似应归缉部，后来其韵尾由-p 变-t。匣母卜辞时代归群母，其声母为 g-。会、脍在周秦时代都可以读为见母（古外切），这只是清浊之别。

86. 人所为四方高平之土，其上可作屋者，谓之臺。故𡔜象臺及其上之屋之形。ψ 其屋上饰也。至声。至声之可谐臺声，犹臺（台）声之可谐治声也。（580 页）

按：小徐本臺从之声。段注、徐笺及王筠等均依小徐作之声。之臺均之部字，臺为定母，之为照三，从之声是可信的。至为入声质部字，与臺声不类，且与治从台声性质不同，因为台治均之部字，声母亦近（台，与之切，又土来切）。

87. 𩫖 为台观之形，故讬以寄崇高之义，口声。口高双声，而其韵则口之谐高，犹寿之谐涛也。（580 页）

按：寿涛叠韵，均幽部字。口（侯部）高（宵部）并非叠韵关系。口象建筑物之形，非声。

88. 害为桷之初字。原作害。从宀，象屋宇上榱桷之形，非文字。古声。后以同音假以代祸。秦人乃造桷字。（581 页）

按：害，匣母月部；桷，见母屋部；古，见母鱼部。害从古得声，不可信。害的构形是否为桷，音义均不可证。周法高以为"害会字同意，都象下器上盖中有器实之形，'害''会''盖'（盍）古音同属祭部，声纽同属舌根音，义也相近[18]。"于省吾又认为"害字本从余声"（《古文字研究》第五辑）。均非定论。

89. 器从㗊，象众器，非文字。犬声也，非犬守。（582 页）

按：器，溪母质部；犬，溪母元部。器从犬得声，不可信。

90. 近人有谓缶从凵，象器形，非文字。午声。其说是也。（582 页）

按：周秦时代，缶为帮母幽部，午为疑母鱼部。缶从午得声之说，显然不可信。缶匋同源，卜辞时代其声母为 pl-。可参阅拙文《商代复辅音声母》。我在该文中将匋缶分别拟为 bl-，pl-，这是没有必要的。bl-可取消。由于缶本陶之初文，所以有人认为缶字之形象以杵捣泥。这是对的。高氏于前文已谈到："午、杵古今字。……午之初形直象杵。"（《中国字例》175 页）

91.（𠀠，䰟，鬼）按：𠀠，为人死，后人所祭之神主。象物形，非文字。兹以之以寄托其神，口声。甲文𠀠方，即鬼方也。周人改从鬼（古怪物之怪字）口声。作䰟。小篆变为从鬼厶（古肱字）声。隶楷本之。（583 页）

按：卜辞𠀠方是否即鬼方，说法不一。𠀠，构形不明，即使为"鬼"字，口声之说也难以成立。鬼，微部；口，侯部，相距颇远，肱声

之说更不足信。《字例》636 页又说："小篆鬼字当是通假𩲡以代䰟，而又移口声于右旁而又变作ㄊ（古𠨑字）声也，ㄊ非公私字。"肱声又变成了𠨑声，全然不顾音理。

92. 或即国之初字。从口，一为地区之通象，合之为有疆界之地区之意。……益之以戈声，故为指事符加声之形声字。（584—585 页）

按：许慎对"或"字的分析是："从口，从戈，以守一。一，地也。"戈为意符，无有不当。高氏强改为声符，以歌部之戈谐职部之或，毫无根据。

93.（敢）字从二手相随，而另有外力㇏内犯而欲分离之。（㇏为内犯之动象。）㇏为意象，故为指事符。甘声。（586 页）

按：《说文》敢从古声，不可从。高氏举《盂鼎》敢字为例，正从甘声。甘敢均见母谈部字。林义光《文源》已指出敢从甘声。

94.（今）字从一，此非一二之一，乃所以指示此时之意象也。亼声。亼声与今声，阴阳对转。（588 页）

按：《说文》："亼，读若集。"（秦入切，应是后起音）从母缉部字。从语音而言，今以亼为声符是讲得通的。[94]但卜辞时代有无秦入切的亼字呢？而且从今得声的字多与口舌有关，如酓、歓、吟等，亼这个符号应当是表示口形的。裘锡圭说："今大概是吟(噤)的初文，本义是闭口不作声。……字形大概是倒写本作ㅂ、ㅂ等形的'曰'字而成的，但是为了书写的方便，圆顶变成了尖顶。"[95]裘说较为可信。今在卜辞时代的声母，我在《商代复辅音声母》中拟为 ?k-。这里补充一例，䨺(于金)从隹今声，卜辞用作阴晴之阴。

95. 此，从匕止声。故有已止之意。（589 页）

按：林义光说："匕即人之反文。"人止为此，止非声。止，之部

字；此，支部字。卜辞“此”借作柴祭之柴，柴亦支部字。

96. 卓，特立也。从人反身。非人字，非妣字，人反身则立也。早声。（589 页）

按：高氏以早从十（甲）声（539 页），卓又从早声，则三字音通。但甲归见母叶部，早归精母幽部，卓归端母药部。不知高氏何以贯通。

97. 欠之意则发声或就食也，从口，变为コ（非文字），コ有张口之意，ㄗ（跽之初字）声。（589—590 页）

按：欠，溪母谈部；跽，群母之部，韵部相差颇远。《说文》认为“（欠）象气从人上出之形。”非形声字。

98.（暴）字正篆当从峄山碑作[illegible]，为曝之初字。从廾，[illegible]于日下，[illegible]声。（[illegible]，楷变作夲，音叨，[illegible]为丰茂之初文。）豐声古与曝声同。（593 页）

按：暴为並母药部，丰为滂母东部，豐为滂母冬部，豐声怎么能与曝声同呢？

99. 佩字金文见《颂鼎》。《初学记》引《说文》，作从人凡声。与今本斠之，则应为从人从巾，会意，凡声。（596 页）

按：佩，並母之部；凡，并母侵部。凡佩双声，主要元音都是 ə，可以通转。《颂鼎》作[illegible]，H 即凡。

100.（[illegible]）即离别之离本字。从[illegible]来（古麦字）会意。麦扑则其子脱离而下也。[illegible]声。[illegible]，反人字。（599 页）

按：《说文》：“匕，从反人。”（卑履切）与[illegible]形音义均不类。[illegible]《说文》讹为厂，本象手形，以手持来（麦），来亦声。

101.（散）字从攴竹会意。竹攴则分散也。月声。……散从月声，亦犹之仆射之射之谐弓射之射也。（600 页）

按：林义光《文源》已指出："（散）从月不从肉"，但他认为"月即夕字，象物形。"高氏以散从月声，可信。二字为元月对转，其声母为 sng-。《方言》三："散，杀也。东齐曰散。"《说文·米部》："糳，糕糳，散之也。"杀、糳均月部字，故与"散"声义同源。钱绎《方言笺疏》云："散糳杀，并声之转耳。"（上册，卷三，二十二页）

102. 奏，进也。从𠬞夲，屮声。（602 页）

按：卜辞奏作𣡕、𣡕，中间的构件为何物，不明，但非屮声是可以肯定的。奏，精母侯部；屮，透母月部。声韵均相差很远。

103. 廷者，堂下至门不屋之所，中宽两端后曲之地也。故初字（毛公鼎）后乚（曲）土（地）会意，人声。《休盘》作㐱声。㐱声与人声同也。金文馀字皆由此变。小篆形讹，构造遂不可说。（603 页）

按：廷乃定母耕部字，㐱声，人声均不可信。乚中的符号乃人立于土上之形，后演变为壬字，乃小篆壬声之所本。人左下侧的彡或彡为装饰性符号。

104.（循，巡）字甲文作𢓊，从彳，从目，十声。金文变作𢔶，从彳，从省，省亦声。小篆变为循，从彳盾声。又变作巡，从辵川声。（604 页）

按：卜辞𢓊字，一般隶定为㣦，即徻字，从彳省声，省声字归耕部，而循，巡乃文部字。所谓"十声"，尤为无理，十乃禅母缉部字，由十声怎么转为省声，又变为盾声、川声呢？高说带有很大的随意性。他似乎根本没有考虑，他所列举的这些声符是否有内在的联系。

105. 後字从夂，从彳，幺声。（605 页）

按：幺，影母宵部；後，匣母侯部。幺声不可信。于省吾说："夋

字的造字本义，还须待考。”[96]

106. 退字原从夊，从彳，日声。或文以内为声。……又疑日声者，原为暵省声也。(605页)

按：退字《说文》作復，或作衲，古文作退。朱骏声说夊(suī)亦声，一曰日声，作衲者内声[97]。卜辞退作空，于省吾说内声[98]。退通妥，妥古绥字，绥通夊。退无论是日声、夊声、内声，卜辞时代其声母为 sn-。s>th。

107. 建，立也。从聿(笔)立土(地)上会意。乚声。乚与𠃊同字。见《公伐徐鼎》古曲直之曲。古曲音与今建音阴阳对转。从廴者，乃其讹变者也。(606页)

按：阴阳对转是有条件的，其条件就是主要元音相同。建，元部；曲，屋部。二者主元音不同，何以对转？

108. 丁福保弟子沈乾一曰：(㣎字)㝱非声，当作从小，皃省声。按：沈说是也。字从小彡会细文之意。皃省声。……不过白即古皃字，此正从白声也。(607页)

按：《说文》以㣎为㝱省声，我在《说文省声研究》中已经讨论过，㝱省声不可信。沈氏所谓皃省声同样不可信。皃㣎虽然双声，但并不同部，而且㣎本象形字。高氏在《字例》124页说："白应即貌之初文。象人面及其束发形。"其重要根据是《说文》对"皃"字的释文："皃，颂仪也。从人，白象人面形。"白是否即皃之初文，难以定论，可备一说。以白为㣎之声符，则是肯定不对的。二字声韵均不同。

109. (世)字从三个十，会三十之意，止声。三个十非字(非卅字)，乃会意符。(607页)

按：世为审母月部字，止为章母之部字。高说显然不能成

立[99]。关于“世”的构形，可参阅裘锡圭《文字学概要》119 页。

110. 甲文旦字（ ）于省五（吾）谓即旦之初文。从日丁声。（608 页）

按：旦丁虽属双声，但旦属元部，丁属耕部。旦非形声字。于省吾《甲骨文字释林·释旦》已删去丁声的说法。

111.（夙）应从月（借为夜字）丮声。（609 页）

按：夙（俎），心母觉部；丮，见母铎部。二字既非双声，亦非叠韵。许慎解“夙”之造字本义为“从丮持事，虽夕不休”，并无不妥。卜辞夙亦从月从丮，象跽而向空捧月之形。

112.《说文》：“晋，从日从臸。”按应从日，臸声。（610 页）

按：应为从日从臸（人质切，《正字通》即刃切），臸亦声。臸晋为质真入阳对转，其声母为 sn-。卜辞有迳（遷），其音与臸同，晋臸迳同源。

113. 沙，从水少声。沙所以从水少声者，水少沙见也。（611 页）

按：沙少声不同韵亦不同，“水少沙见”乃会意，与音无关。没有必要改变《说文》“从水从少”的分析。

114. 光应从火 卩 声。卩，古跪字。（612 页）

按：《说文》对光字结构的分析，并无不妥。卩 非声。

115. （㶳）疑从火 声。（612 页）

按：“ 声”的音韵地位是什么，高氏未作说明。卜辞㶳（jin）字的上部只作 ，左边并无彡。李孝定说：“契文象以手持箸拨火之形。”[100] 声之说不可从。

116.（合）字从口亼声。乃对答之答之本字。凡对答必须用口。故合字从口。亼声之变为给声、洽声、合声、哈声、答声，应以

古声韵之变求之。(622 页)

按:所谓亼声,应是卜辞中的今(也写作亼)字。今合侵缉对转,见群(卜辞时代匣归群)傍纽。给、洽、恰均从合声,缉部,舌根音。

答字,《说文》所无。高氏认为答之本字乃“合”,答“作对答者,乃通假以代合也。”(622 页)此说若可成立,其音变条件是由 g>t。《说文》:“荅,小尗也。从艸合声。”(都合切)亦可为证。

117.《说文》:“吝,从口文声。”(良刃切)按:文声者,其声符 m 变为 l。(625 页)

按:吝,见于卜辞,其声母为复辅音 mr-。

118.《说文》:“臬,射准的也。从木自声。”(五结切)杨遇夫曰:“射臬为矢之所集。故字从矢。……篆文变为从木,则又泛而不切矣。”按:杨说甚是。今由木部改属矢部,从初字也。自声。(629 页)

按:臭与臬,卜辞为两字。《说文》以臬从自声,不可信。温少峰、袁庭栋《殷墟卜辞研究——科学技术篇》:“臬字从木从自(原注:鼻之初文)会意。古人树八尺之木为箭靶,其高略与人之鼻等(即“以身为度”之意),其‘的’(靶心)又有如人面部中心鼻,故臬字从木从自而出‘射准的’义”。(9 页,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3 年)其说可从。

119.(悉)字本应从釆(审)得意,心声。……心声之解,大小徐均失。(632 页)

按:《说文》悉字从心从釆会意,甚为明晰。心悉虽为双声,韵部远隔,心声不可信。高氏又说悉字“后世同音通假为咸”(632 页),也不妥。咸悉义近,与通假无关。

120. 甲文嬉字从女，壴声。意与后世之蠱同，音亦不异‘。嬉，盖蠱祸之本字也。周失其传，秦人乃通以腹中蠱之蠱字代之。（637 页）

按：嬉、蠱卜辞为两字。蠱为见母鱼部字，不烦辞费。嬉字唐兰有详细的考证，嬉即嬉，即囍，即艰[101]。卜辞时代归鱼部，后来由鱼入之，由之转文。之文二部的主元音都是 ə，可以通转。卜辞时代的韵部系统如何，尚未深入研究，姑且将“嬉”归鱼。

121.（谷）字应从水省，口声。许解构造略异，后人遂迷其所属。（647 页）

按：谷口声近，韵亦阴入之别。但口非声。许慎说：“从水半见出于口。”这个“口”显然指山涧之口，非文字。

122.《说文》：“眉，尻也。从尸旨声。”按：从尸不能得尻意，应从尾省。（652 页）

按：尸，人形，不必改为尾省。旨声无说。眉音诘利切（qì），而从旨声，这是因为旨的声母为复辅音 klj-。（可参阅本文第 57 条。）眉不见于卜辞、金文，所以眉虽从旨声，但非复辅音，而是在某方言中旨保存第一辅音 k-，没有变为照三。眉与尻义同，二字同源。

123.（歸）字原从婦省自声。周时亦有变为𢓬者，从婦省追声。其作𨓗者，亦从婦省逐声。逐，古与追音意皆同。小篆偏旁作𠂤。𠂤亦古追字。（654 页）

按：追与逐古音义均有别。歸字小篆从止、从妇省、自声，高氏将自止合而为一，作𠂤。追声、逐声均不可信。自歸的关系我在《商代复辅音声母》中已有论述，可参阅。

124.《说文》：“令，发号也。从亼卩。”又：“命，使人也。从口

从令。"按：甲文有𠬝字。从⺕(手)制服一人使之跪下也。乃顺服，服从之服之初字。令字从𠬝字省，谓服从之人，乃可以命令之也。亼声。亼音集。亼声谐令，犹见母之变疑母，丩与广之同属舌上也。……周人于令加口为意符作命，其意不别。令音之变为命，犹聊音之原于卯音也，舌上变为唇音也。是故令与命一字，后世用之微分区别。(660页)

按：高氏对令字结构的分析是错误的。《说文》说令从亼卩，不误。亼，非声。高氏所谓"亼声谐令，犹……"云云，均属常识性错误，概念混乱，古今不别。亼非声，是什么意思呢？亼即今字。上文我们已经讲过，今与口舌有关。令从今，表示发号施令的意思，下面这个卩，当然就是接受号令的人了。二字会"令"之意，甚为显豁，与"𠬝(𠬝)"字无关，不必用形省来增添混乱。

关于命和令的语音关系，我在《商代复辅音声母》中已有解释。高氏所谓"舌上变为唇音也"，不得要领。

125.《说文》："橐，从橐省，匋省声。"(符宵切)按：石鼓文有此字。……似其字原从𣎆(橐)，缶声。籀文乃从橐省。(665页)

按：桂馥《义证》已谈到："匋省声者，当为缶声。"其实，匋省声与缶声并不矛盾。许慎在"匋"字条说："从缶，包省声。……《史篇》读与缶同。"缶匋同源，其声母原为复辅音 pl-。许慎时代复声母早已消失，但某些方言中"匋"的声母仍为 p-，所以"匋"字为包省声，橐字为匋省声。我们可以不取许氏的省声说，匋橐二字均从缶得声。

126.(耇)今本《说文》占声，今改作點省声。《玉篇》老人面如黑點也。诸家训无异言，则从點省声是。(667页)

按：高氏改占声为點省声，乃不通古音之过。占为照三，古与

端通。《说文》说“者”“读若耿介之耿”，在声母方面是照三与舌根音的关系问题，可证卜辞时代的“占”应为复辅音声母 klj-。者后世读丁念切，是 k>t 的结果。若改为“點省声”，这种音变的轨迹就看不出来了。

1995 年 6 月完稿于澳门

1996 年 7 月定稿于北京

注释：

① 《上古音》，104 页，105 页。商务印书馆，1991 年。李方桂《上古音研究》，商务印书馆，1980 年。

② 转引自《说文解字诂林》第八册，7376 页。中华书局，1988 年。

③ 转引自《说文解字诂林》第二册，1446 页，中华书局，1988 年。

④ 转引自《说文解字诂林》第八册，7383 页，中华书局，1988 年。

⑤ 大徐本作“瓜，胍也。”小徐本作“蓏也”。段注以大徐误。

⑥ 《说文解字注》22 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 年。

⑦ 李方桂《上古音研究》43、46、48 页。李氏的“中部”即冬部。

⑧ 此文收入《第一届国际先秦汉语语法研讨会论文集》，岳麓书社，1994 年。现收入本书第一篇。

⑨ 《汉书·武帝纪》孟康注云，“征和三年言‘重合侯马通’，今此言‘莽’，明德马后（盈按：东汉明帝马皇后，马援之小女）恶其先人有反，易姓莽。”《广韵·荡韵》云：“莽，……又姓。前汉反者马何罗，后汉明德马后耻与同宗，改为莽氏。模朗切，又莫古切。”章太炎说：“莽、马同声，此古本音之极有凭证者也。”（《国学讲演录》28 页）

⑩ 《类篇》37 页。中华书局，1984 年。

⑪ 《说文解字注》699 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 年。

⑫ 我在《商代复辅音声母》中将“萬”字拟为 sm-，当时未考虑到与来母的关系，现改为三合复辅音声母。

⑬ 中央民族学院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所第五研究室编《壮侗语族语言词汇集》65 页，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5 年。

⑭ 孙宏开等著《门巴·珞巴·僜人的语言》328—329 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年。

⑮ 《增订殷虚书契考释》卷中。

⑯ 《中国语文》1992 年 4 期。

⑰ 《语言研究》1995 年第一期。《"鸟""隹"同源试证》。

⑱ 《禽经》大概是唐宋时的著作，托名师旷著。转引自《说文解字义证》325 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年。戴侗的话见《六书故》，方以智的话见《方以智全书》第一册 1346 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 年。

⑲ 《文始》一。

⑳ 《观堂集林》第二册，总页码 412 页，中华书局。

㉑ 《殷虚文字记·释夒》44 页。中华书局，1981 年。

㉒ 今粤语亦称猴子为"马骝"(ma lau)。

㉓ 《壮侗语族语言词汇集》56 页，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5 年。《藏缅语十五种》283 页，北京燕山出版社，1991 年。

㉔ 《中国文化研究汇刊》一卷。

㉕ 《语文学论集》214 页，语文出版社，1992 年。

㉖ 《经籍旧音辨证笺识》，见吴承仕《经籍旧音辨证》附录一，273 页。中华书局，1986 年。又，章太炎《论语言文字之学》说："左宣十七年：庶有廌乎。杜解：廌，解也。借廌为解，即廌有解音之证。"章以廌为豸。钱绎《方言笺疏》卷十二："廌与解叠韵，……豸与廌同音，故借豸为廌也。"(十七页)

㉗ 《上古音节的结构问题》。见《语言学论丛》第十四辑。商务印书馆，1987 年。(此文已收入本书)我在这篇文章说："有的阴声字原本有可能是入声字，"以"解"字为例。现在据解、豸通借，豸肆同源等材料，可断定"解"为入声。

㉘ 《甲骨文字典》1056 页。四川辞书出版社，1990 年。

㉙ 同上。318 页。

㉚ 转引自李孝定编《甲骨文字集释》第三卷，0975 页。

㉛ 以上四条引自《说文》。豸、帬均兽类，均用于祭祀，故肆有"极陈"义，有"杀"义，有祭名义。

㉜ 《壮侗语族语言词汇集》11 页，1985 年。

㉝ 1995 年 12 月 4 日上午倪大白先生在天津汉藏语系研究会议上的发言。

㉞ 《积微居小学述林》81 页。

㉟ 《说文通训定声·豫部》1559 页，万有文库本。

㊱ 《问学集》上册，145 页，146 页。中华书局。

㊲ "绳绳不可名"见《老子》，高氏误以为《庄子》语。《经典释文·老子道

德音义》:"绳,食陵反,又民忍反。梁帝云:无涯际之貌。"《集韵·准韵》:"绳,绳绳,无涯际皃。"弭尽切。《广韵·轸韵》弥邻切有"黾"字,其异文为"渑",注云:"又音绳。"这些材料说明"绳"有真部一读。清人严可均的《说文声类》将黾声归真类,不是没有原因的。

㊳ 《甲骨文的世界》152页第13条注文。温天河、蔡哲茂译,台湾联经出版公司。

㊴ 《金文的世界》102页。温天河、蔡哲茂译,台湾联经出版公司。

㊵ 《殷虚文字记》66页。中华书局,1981年。

㊶ 《文字学概要》118页。商务印书馆,1988年。

㊷ 《古文字研究》第一辑,216页。中华书局,1979年。

㊸ 《甲骨文字释林》292—293页。中华书局,1979年。

㊹ 《说文解字系传·说文解字系传校勘记》356页。中华书局,1987年。

㊺ 《说文解字义证》214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

㊻ 《湖南师大学报》古汉语专辑,1986年增刊。

㊼ 王引之《经义述闻》卷十七,有专条讨论"弔二叔之不咸,"批评杜注及正义释"二叔"为"二代之末世",杨伯峻《春秋左传注》释"二叔"为管叔蔡叔。按,《左传》中的"二叔"究应作何种解释,可存而不论。从语音而言,"叔"通"代"是不成问题的。裘锡圭说:"郭沫若在《释叔》篇里指出金文'叔'字从'弋',是完全正确的。"又说:"本文开头所引的那些卜辞里的'弋'字都是动词,并且往往放在两个人名或国族名之间,它们似乎都应该读为替代的'代'。……曾运乾《尚书正读》读'式'为'代'(251页),'式''代'都从'弋'声,如果'式'可以借为'代','弋'当然也可以借为'代'。"(《裘锡圭自选集》47,49页)"叔""式"均审母三等字,我们为"弋"构拟一个s-辅音,证据是充分的。

㊽ 《甲骨文字释林》465页。

㊾ 《壮侗语族语言词汇集》47页。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5年。

㊿ 《甲骨文简明词典》223页。

51 何大安《澄迈方言文白异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52本。1981年。

52 徐中舒主编《甲骨文字典》卷一,19页。四川辞书出版社,1989年。

53 《转语》卷四,425页。广西人民出版社,1991年。

54 《说文解字》卷八下,176页。中华书局,1963年。

55 《说文通训定声·泰部》2608页,万有文库本。

56 《说文解字注》八篇下,405页。

57 转引自《甲骨文字集释》第八,2789页。

⑱ 《甲骨文简明词典》288 页。中华书局，1988 年。

⑲ 《说文解字注》三篇上，93 页。

⑳ 《周礼》卷十一，203 页。四部丛刊初编本。

㉑ 转引自《说文解字诂林》二上，第三册，658 页。

㉒ 《说文古籀补》第三、九页。苏州振新书社，民 19 年。

㉓ 转引自《金文诂林》第四册（卷三下），1812 页。

㉔ 于省吾《甲骨文释林》云："尤字的造字本义，系于乂字上部附加一个横划或邪划，作为指事字的标志，以别于又，而仍因又字以为声。"452 页。

㉕ 《殷虚卜辞综述》555 页："旨字应是麐。……麃是《说文》的或体。"中华书局，1988 年。

㉖ 《说文通训定声·屯部》3143 页，万有文库本。

㉗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肜"字注："'商曰肜'，即此字，……其音以戎切，其字毛诗笺作'融'。"（八篇下 403 页）罗振玉云："《书》'肜日'之肜，不见许书，段先生谓即肜字。……卜辞有'彡日'，或作彡彡诸形，正象相续不绝，殆为肜日之本字。彭字盖从此得声。"（转引自《甲骨文字集释》第八，2759 页）

㉘ 转引自《金文诂林》第六册（卷五上），3065 页。

㉙ 《甲骨文字集释》第五，1656 页。

㉚ 《甲骨学与资讯科技学术研讨会论文集》，台湾成功大学中国文学系资讯工程研究所编印，1992 年。

㉛ 《古文字研究》第四辑。

㉜ 《古代汉语》修订本上册，93 页，天津教育出版社。

㉝ 在《说文段注音辨》中，我说："'里'曾有复辅音声母，其形式为 xl-。"（《国学研究》第一卷 259 页。）按，xl-与这里构拟的 sr-，在性质上完全一样，只是书写形式的处理上有所不同。晓母 x 我现在主张在复声母中为 s-；我原用 l 代表来母，后又改为 r，这两个符号是否要合起来，我在今后的研究中将进一步考虑。

㉞ 王筠《说文句读》"里"字注："小徐本有'一曰土（?）声也'五字，必李阳冰之谬说也。"王筠《说文系传校录》"里"字条："'一曰土声也'，竹君本同，顾本'土'作'士'，乃依段说改之，总是谬说，大徐无之。"

㉟ 《说文通训定声·颐部》"李"字注："古文作左形右声。……《书·梓材》，《古文尚书》作'杍'。"《尚书大传·梓材》："南山之阴有木焉，名曰杍。……杍者，子道也。"孙星衍《尚书今古文注疏》引作"杍"（下册，384 页，中华书局）。《说苑·建本》及《世说新语·排调》注、《文选·王文宪集序》注引均作

"梓"。

76 陈章太、李如龙《闽语研究》63页，语文出版社。

77 《甲骨文字学纲要》190，191页，商务印书馆，1993年。

78 《壮侗语族语言词汇集》49，51，53，52，54页。

79 《甲骨文字研究·释祖妣》上册，11页。上海大东书局，民二十年。

80 赵诚《甲骨文简明词典》42页。

81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89页。于省吾《甲骨文字释林》451页。

82 《说文解字注》713页。

83 《说文解字注》53页。

84 参阅裘锡圭《文字学概要》122页。

85 《说文解字注》480页。

86 《古文字研究》，第8辑。1983年。

87 《蛾术编》，转引自《说文解字诂林》第十一册，4443页。

88 《十三经注疏》下册，2049页。中华书局，1980年。

89 《文史集刊》第一期，1948年。

90 于省吾《甲骨文字释林》452—453页对矢寅同字同音有论述，不得要领。

91 于省吾《甲骨文字释林·释产》以卜辞中的[illegible]字为产(此说始于丁佛言《说文古籀补补》)，而高鸿缙释[illegible]为觿："字原象解结之器形，其上细钩，所以佩者也。下锐端，角质，所以解结者也。……甲文用为地名，称之曰下[illegible]。"(《字例》170页)

92 《说文解字注》49页。

93 《金文诂林》第十二册，6184页。

94 于省吾说："亼即今字的省文。今从亼声。"(401页)又："今字的造字本义，系于亼字的下部附加一个横划，作为指事字的标志，以别于亼，而仍因亼字以为声。"(《甲骨文字释林》456页)赵诚说："甲骨文的今字写作亼，从一亼声，一是区别符号。今从亼声，今亼本同音。因此，今(亼)字在卜辞中有时也写作亼。"(《甲骨文字学纲要》211页)

95 《文字学概要》141页。

96 《甲骨文字释林》400页。

97 《说文通训定声·履部》2402页，万有文库本。

98 《甲骨文字释林·释空》57页。

99 于省吾亦认为"(世)因止字以为声"。见《甲骨文字释林》461、462

页。

⑩⓪ 《甲骨文字集释》第十，3169页。

⑩① 《殷虚文字记·释豈……》。

（原载《国学研究》第四卷，1997年）